

吳 豐 培 輯

清季籌藏奏牘

第三冊

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會出版  
商務印書館發行

吳 豐 培 輯

清 季 簡 藏 奏牘 第三冊

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會出版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初版

(93284)

清季籌藏奏牘三冊

每部實價國幣捌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輯者 吳 豐 培

出版者

國立北平史學研究會

版權印所必究

發行人

王 長沙南正路  
雲 正路  
五

印刷所

長沙南正路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埠  
商務印書館

\*F一八三〇

平

# 傳

有泰字夢琴蒙古正黃旗人爲大學士富俊之孫駐藏大臣升泰之弟以同治四年三月致取額外蒙古協修官五年八月掣簽戶部十二月文宗顯皇帝實錄告成紀錄兩次六年二月實錄館保舉爲戶部額外主事八年三月補缺九年三月以捐銅局獎陞後補員外郎十三年十一月以其妻弟崇綺授戶部右侍郎迴避改分工部十三年八月復調回戶部光緒九年七月隨額勒和布赴陝西查辦事件充隨員十一年九月丁內艱十二年八月選補兵部武庫司員外郎二十年以京察記名道用七月端王載漪委爲火器營文案事宜光緒二十一年五月簡放江蘇常州府知府二十四年十月載漪奏調回京派爲虎神營右軍統領二十七年十二月撤虎神營補鴻臚寺少卿二十八年十一月賞副都統銜派爲駐藏大臣二十九年冬始抵拉薩三十二年查辦大臣張蔭棠劾其貪婪昏曠貽誤事機詔革職發往張家口軍台効力宣統二年七月卒

# 有泰奏牘目錄

## 卷一

致外務部告抵川電 光緒二十九年五月初八日發

恭報到川日期並熟商進藏情形摺 閏五月初九日發

外務部囑轉致裕銅速釋英民與英妥議並促速赴藏電 八月初八日在成都接

復外部不日進藏電 八月初八日成都發

起行赴藏沿途察看情形通籌藏務摺 八月十八日

奏調候補知府恩禧等赴藏差遣片

川督轉外部促速赴藏與英員議界電 九月初九日途次接

復外務部製備行裝趕程赴藏電 九月初十日鑑城接

川督錫良詢行程電 九月初十日鑑城接

復川督已抵鑑電 九月十一日

外務部抄致裕銅嚴約藏員及查覆印人被害情由並英兵現抵何處電 九月二十二日

旨裕銅交部議處著有泰開導藏番親與英員妥商電 十二月二十日

川藏交界情形及藏印近事摺 十二月二十七日

旨准將幫辦大臣移駐察木多著桂霖速往電

外務部促速晤英員商辦並開導藏番電

光緒三十年二月二十三日  
接鑄慶摺

致外務部陳藏印開釁情形電 二月二十四日

致外務部英兵臨境藏番不遵開導電 三月十九日發

外務部著妥籌藏務並巴爾礙難撤回電

四月十八日接鑄慶摺

外務部聞英將入藏務勸達賴卽與英員開議電

致外務部英兵已抵藏尙無騷擾需款頗鉅請卽電匯電

外務部著速爲商辦英藏事務電

致外部述巴爾劣跡甚多已回亞東藏事當盡力妥籌電

致外部抄陳英擬草約八條電

外部囑與英妥議藏務電

致外部達賴潛逃乞代奏請旨褫革其名號電

旨著有泰妥議藏務款卽電匯電 七月十三日

致外務部抄陳英送條約十章電 七月二十三日由部發

英人入藏阻戰開議暨籌辦情形摺 七月二十日

春操暫行停閱片 七月二十日

達賴喇嘛兵敗潛逃聲名狼籍據實糾參摺 七月二十日

乍丁番兵聚衆圍署當卽擊散請恤官兵片 七月二十日

致外務部請阻德員入藏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印發

旨革去達賴名號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部來

致外務部英逼畫押代奏請旨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印發

外務部囑勿畫押電 八月初四日由部來

外務部條約須由中英兩國議定以重主權電 八月初四日

致外務部陳與英員商議條約情形電 八月初六日由印發

致外務部抄呈英員兩次照會電 八月初七日由印發

致外務部英領堅欲由鑪入藏請告英使難任保護之責電 八月初八日由鑪發

外務部詢藏約情形電 八月初九日由印轉

致外務部英兵返印英領中止來藏藏地安靜電 八月十五日由鑪發

噶布倫邊覺奪吉等革職缺出揀選番員請旨補放摺 八月二十日

外務部囑勿畫押電 八月二十一日由亞東寄來

外務部德員已不入藏電 八月二十四日由亞東寄來

外務部以藏約有喪主權須另行議定電 二十六日由江孜寄來

外務部以英領入藏囑妥爲保護電

廓爾喀王呈遞表文譯繕代奏摺 九月二十一日

附廓爾喀額爾德尼王表文

請豁免扣還邊費銀兩以資洋務經費摺 九月二十一日

請將辦理預圖出力補用知縣謝文藻以直隸州候補片 九月二十一日

噶布倫頓柱彭錯等革職缺出揀選番員請旨補放摺 十二月初十日

致外務部照錄英照會請示定奪電 十二月初六日由打箭鑪發

致川督錫良請速籌藏餉電

致外務部請將英藏條約督核電 十一月二十四日由打箭鑪發

達賴喇嘛兵敗潛逃已行文庫倫辦事大臣詢其行蹤並令設法阻擋片 上二月初十日

外務部告派唐紹儀赴印會議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

川督錫良告藏印籌解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

## 卷二

請留班禪額爾德尼住後藏以資鎮攝片

光緒三十二年正月二十四日

川督錫良報鳳全被戕請諭藏禁瞻助逆電

三月二十三日由印來

派員彈壓喇嘛大招攢招並報藏境敉安片

三月二十四日

川督錫良爲瞻兵越界請嚴禁電

四月初九日由江孜來

外務部告巴塘番匪作亂情形命妥撫藏番電

四月十八日收靖西同知呈來

致外務部藏地安謐及現由噶勒丹池巴代理商上事務電

四月十九日

巴匪戕害鳳全謀亂已飭康番官兵嚴防摺

四月二十八日

達賴喇嘛自庫倫行將赴京朝覲請沿途照料片

四月二十八日

外務部詢前藏事何人經理電

四月三十日由打箭鑑來

外務部詢奏事報匣包裹不符速查覆電

四月三十日由打箭鑑來

復外部藏事由噶勒丹池巴經理及報匣不符查明再覆電

五月初八日由打箭鑑發

請開復達賴喇嘛名號摺

五月二十九日

揀選後藏戴琫員缺請旨簡放摺 五月二十九日

揀選後藏戴琫員缺請旨簡放摺 七月十一日

復四川提督馬賀克後巴塘函

復韓稅務司付還電款函

致四川總督錫託寄報章到藏各台分閱函

川督錫良告達賴已回藏請迎護電 八月二十五日由江孜來

廓爾喀懇准赴京納貢恭爲代陳摺 九月初十日

外務部籌議英藏條約電 九月初十日由靖西同知呈送

致外務部晤印款請代設法並請派員辦理商埠事宜電 九月二十二日

遵例掣定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摺 九月二十六日

軍機處奉旨收三贍內轄電 十月初七日由打箭爐

外務部阻止班禪赴印電 十月初九日由靖西來

致外務部請商使飭英員勿逼班禪赴印電 十月初十日由靖西來

致外務部英逼班禪入印電 十月十五日由靖西發

外務部告已照會英使囑將兵隊退回電 十月十八日由靖西來

英員強逼班禪額爾德尼赴印阻止不從摺 十月二十二日

軍機處外務部奉上諭賠款由國家代付電 十月二十四日由靖西來

外務部詢英兵曾否撤退電 十月二十五日由靖西來

代償賠款藏番貢物叩謝據情代陳摺 十一月二十七日

巴塘克復請將赴隘防堵出力人員量予獎敍摺 十一月二十七日

請賞噶勒丹池巴喇嘛羅布藏堅參諾們罕名號片 十一月二十七日

復議約大臣張蔭棠達賴明年回藏函

稟軍機大臣保舉防守出力人員

致議約大臣張爲藏償英賠款函

外務部賠款存滬如何提撥電復酌辦電 十二月十一日

致議約大臣張爲賠款合盧比數目不合請函商印督函

致外務部英索賠款數目不符已電張蔭棠商印督電 十二月十二日由靖西來

外務部告賠款已籌備應由商上派員赴印電部卽匯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由靖西來

致四川布政許涵度請祛除承辦紙紮等人積弊函

致外務部報派噶布倫赴印電 三十二年正月初八日由靖西來

致議約大臣張告噶布倫赴印日期函

哈薩克流入藏境暫行安插請飭新疆派員收回摺 二月初九日

班禪額爾德尼赴印回藏謹備哈達佛尊謝恩恭爲代陳摺 三月十五日

班禪額爾德尼赴印詳情片 三月十五日

噶勒丹池巴代達賴喇嘛赴大招贊招事畢摺 閏四月初四日

派員阻止巴塘所屬番民移居白馬貢地方摺 閏四月初四日

張蔭棠告奉旨赴藏派周翔鳳爲隨員電 閏四月初五日由印來

致外務部請商德使阻德員入藏電 閏四月十六日由靖西發

廓爾喀遣使朝貢自陽布起程日期摺 五月初六日

循例請製霍爾康札薩克台吉摺 六月十三日

外部告已致函德使阻德員入藏電 六月十一日由裏塘寄來

哈薩克流民安插各費請作正當開銷片 六月十三日

旨著阻番民往白馬貢地方電 六月二十一日由喇嘛噃來

甘督升允告已奉外部電阻德員入藏電 七月初六日由喇嘛噃來

藏印邊務收支款目據實報部請銷摺 七月十八日

甘督升允報達賴抵甘並請派員送哈電 十月十八日

復甘督升允遣哈不便電 十月二十一日

致幫辦大臣聯歡迎蒞藏函

復四川總督錫爲收贍開導藏番函

復四川提督馬告藏中情形函

復幫辦大臣聯不便會銜謝恩並告班禪已回後藏函

致議約大臣張請與英員交涉勿再扣阻番員赴印函

復亞東關稅務司韓付還轉寄電費函

致議約大臣張請商洋員勿阻商上在帕克里採辦米茜等物函

復議約大臣張囑備夫馬已譯行商上照辦函

致張大臣蔭棠英官騷擾藏地請向英交涉函

致外務部密電本已收到電 十月初九日由巴塘轉

賑濟哈薩克流民事全案移交後任片 十二月二十八日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有泰奏牘卷一

吳江 吳豐培 輯

致外務部告抵川電 光緒二十九年五月初八日發

外務部丞參堂鑒。|五月初六抵川省。桂霖尙未到。祈轉稟邸堂達各堂代奏。隨後具摺奏報。有泰叩齊。

恭報到川日期並熟商進藏情形摺 開五月初九日發

奏爲恭報到川日期並熟商進藏情形。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正月二十二日陞辭後。即於二月初六日束裝起程。沿途雨雪耽延。至五月初六日始抵川省。當將到川日期。電呈外務部代奏在案。幫辦大臣桂霖亦於十七日馳驛來川。奴才等接晤後。連日熟商。適前署四川督臣岑春煊已赴廣東新任。所有恭奉諭旨。籌商川藏事宜。現在川省主持無人事機難定。再四思維。外人之輒張要挾。尙可以理喻定爭。若藏番之冥頑不靈。而又有心挑釁。則斷非情理言詞所能解釋。川中爲兩藏後路。早在聖明洞鑒之中。一切用人籌餉防邊備兵。如不於此時詳籌妥計。則日後棘手情形。更

有不堪設想者。幸署督臣錫良於月內諒可就道。俟抵川省時。奴才等與其和衷商榷。總期川藏氣息相通。於大局方有裨益。至歷任駐藏大臣均須製備帳房鍋具行營應用各物。及藏內官兵綢緞銀牌賞號之需。斷非一時所能備齊。故進藏尙須時日。俟錫良到川再擬成行。亦不爲遲。所有奴才到川日期並熟商進藏情形謹恭摺具陳伏祈皇太后。皇上聖鑒。再奴才經過直隸井陘縣曾遇大雪。山西靈石縣大雨多日。可望霑足。陝西閻省雨水調勻。四川川北較旱。省城近復透雨。稻苗頗旺。各省民情均稱安謐。可以上紓慈廑。此摺係借用成都將軍印信封發。合併聲明。謹奏。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初九日拜發。六月十九日四川省城奉到硃批。俟錫良到任。妥籌商辦後。著即迅速赴任。欽此。閏五月二十九日軍機處交遞。

外務部囑轉致裕鋼速釋英民與英妥議並促速赴藏電 八月初八日在成都接

總督錫駐藏大臣有英薩使照稱。藏員固執不肯在干壩開議。反在施甲子地方擊獲英民二名。不肯釋放。又湊集兵隊。預備開仗等語。藏事關繫緊要。總以和平速議。免致藉端自辦。是爲切要。務卽電由打箭爐抄電六百里加緊飛致裕大臣轉飭藏員。迅卽將英民二名釋放。並曉以利害。速與英員在干壩開議。毋再延誤事機。致貽大患。有大臣已否起程。望卽兼程馳往。妥速籌辦。均先電復。再施甲子係譯音。外務部魚印。

復外部不日進藏電 八月初八日成都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魚電謹悉。同錫督等籌藏事。實無善法。早擬二十一日備齊先起程。另行具奏。今令兼程甚難。番地非內地可比。裏巴塘前已有不備烏拉之案。且六千餘里。須鑪廳裏糧。惟竭力前進。奏叩齊。

起行赴藏沿途察看情形通籌藏務摺 八月十八日

奏爲籌商藏務。非旦夕所能就緒。謹擬先行起程。沿途察看情形。再行通盤籌畫。奏明辦理。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光緒二十九年六月十九日由驛遞回原摺。欽奉硃批。俟錫良到任。妥籌商轉後。著卽迅速赴任。欽此。又於七月十四日接准電傳諭旨。錫良計已到任。著有泰於晤商一切後。迅卽赴藏。欽此。又於八月初九日接准電傳諭旨。外務部呈遞有泰電已悉。藏事關繫緊要。該大臣責無旁貸。著卽提前迅速馳往。縱難兼程。切勿遲緩。欽此。仰見我皇太后皇上。軫念邊疆輯安中外之至意。伏查署督臣錫良於七月二十日到任。奴才與桂霖將體察西藏情形。應行整頓各事宜。與錫良悉心籌商。此時最要關鍵。首在練兵。藏兵悉由川省換防而來。銅習已深。積弱已甚。非亟思變計。更募訓練。分佈駐紮。無以懾藏番而資調遣。次則分設重鎮。川藏相距六千餘里。察木多實適中之地。爲川滇入藏通衢。此處無大員駐紮。平時旣消息不靈。有事更難資策應。二者特其大略。其餘應行整頓變通者。尙有數端。不能更事延緩。容再妥籌詳議。第練兵一節。尤關緊要。斷非一時所能集事。若倉卒成軍。無異烏合。訓練不素。轉誤事機。刻下英員早抵藏之干壩。與漢員會晤。以後藏番作何舉動。英兵有無再進。川省竟無所聞。中外阻隔。聲氣不通。於茲可見。且藏衛塘遞全資番力。稍有齟齬。登時截撤。文報旣阻絕不通。烏拉亦無從雇覓。往來差使。竟皆阻滯。莫可如何。思維再四。惟

有奴才先行遵旨迅速起程探明道路妥慎前進沿途察看情形隨時函商錫良等籌議辦法幫辦大臣桂霖暫留川省以備練兵且將應辦各事就近與錫良次第熟商奏明辦理一俟規畫就緒教練有成再行相度機宜帶領前進奴才此行明知事務重大難於措手然內外交証事機危急不得不審察詳悉亟議變更以期有濟但求仰托威福長途無阻安抵藏中或可徐圖補救奴才受恩深重決不敢希冀邀功操切儻事亦不敢苟且塞責畏難偷安惟有竭盡愚誠妥爲籌辦以仰答高厚鴻慈於萬一再查歷任駐藏大臣赴任時皆須在川預辦犒賞藏番綢緞銀牌各物蓋所以廣朝廷德意示番部綏懷政體所關不可苟簡奴才到川後即趕緊製備現在布將辦齊是以電復外務部日期係屬扣准非敢故意遲延時日自蹈欺謬之咎奴才於拜摺後即於八月二十一日由川省起程沿途決不敢遲緩所有籌商藏務非旦夕所能就緒謹擬先行起程察看情形再行通盤籌畫奏明辦理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再此摺係借用成都將軍印信封發合併聲明謹奏

### 奏調候補知府恩禧等赴藏差遣片

再查藏地遙遠邊務殷繁值此時事多艱更形棘手必須用人得宜方收指臂之助茲查有補用知府分省補用同知恩禧候選縣丞四川試用鹽茶大使余釗成都駐防儘先卽補驍騎校江潮已革四川試用直隸州州判范啓笨該員等或素通交涉或熟習番情辦事均屬認真堪以調往差遣除咨明成都將軍四川總督查照外當飭該員等趕緊束裝卽行隨同赴藏此外尚需應差人員統由奴才咨明調遣理合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二十九年八月十八

日拜發十月十四日奉到硃批著卽趕緊到任開導藏番妥爲籌辦其應行整頓各事宜著隨時與錫良桂霖咨商辦理欽此附片奉硃批該部知道欽此

川督轉外部促速赴藏與英員議界電 九月初九日途次接

劉丞轉駐藏有大臣頃接外務部電開赫稅司函稱據亞東稅司巴爾文稱藏印界務印督視爲重要所派漢番委員官職較小須駐藏大臣自辦若遷延時日英員將於藏內擇地待議又藏員派兵扼守要路恐生他變有大臣遲遲吾行倘有善策應卽時飭辦以免推諉貽誤等因藏事極關緊要本部於上年十一月照復英使內稱朝廷重視邦交特簡有大臣迅速前往與惠大員和衷商辦等語時隔經年事勢尤迫必須執事早日抵藏與英員開議方能接洽迭奉電旨飭催不宜稍緩希卽趕程前往並將行抵何處迅速電復外務部魚希卽轉呈督陽印

復外務部製備行裝趕程赴藏電 九月初十日鑑城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鈞鑒魚電敬悉巴稅司所稱各節自係實情泰受國厚恩何敢遲遲貽誤藏事查在成都時岑署督已去錫署督未曾抵川奉旨籌議無人又以製備賞需非一時所能齊備均經奏明在案拜摺後由川起程於初十日得抵打箭爐馳驅風雨人困馬疲自不待言從此蠻夷地面迥異中華茶葉米鹽皆須自備且賞需及一切箱隻還須裝裹生牛皮兼以催僱烏拉至速亦在二十餘日查歷任藏使由川抵藏時日均有可考且能早到一日蓋職在此心

安亦在此，故爲遲遲，何所取意。惟關山鳥道，雪地冰天，稍能趕程，即萬分艱難，亦當遵旨，決不敢遷延，致誤事機。泰叩  
蒸印。

川督錫良詢行程電 九月初十日鑪城接

欽差有鑒初七日電係照外務密轉遞，後晤桂香翁知尊處無密本，趕用明碼轉發，兄現抵何處，幾時起程，祈速復，以便轉京，良青印。

復川督已抵鑪電 九月十一日

錫制軍鑒青電敬悉，外部電催業已另覆，弟於初十日行抵鑪城，當卽面飭劉丞催僱烏拉包裹箱隻，趕速起程，祈卽照轉為禱，泰叩蒸印。

外務部抄致裕鋼嚴約藏員及查覆印人被害情由並英兵現抵何處電

九月二十二日

探投駐藏有大臣頃發裕大臣電稱據駐英張大臣電稱英瀾候云藏人不爲印政府遞送往來交涉公文，且戕害印人兩名，種種作爲令人難堪，何委員無力約束，英兵現住喀木帕壤擬赴距藏都百餘英里之某地方駐紮，責問

等語。藏事至關緊要。迭經奉旨電飭有大臣起程前進並責成貴大臣開導藏番。妥爲商辦。今英廷因印人被戕派兵進禁。事機已迫。倘藏番仍前頑梗。衅端一開。邊事愈難收束。除電張大臣力向英廷商阻外。希切實傳諭藏員勿再函莽滋事。致釀巨釁。並將印人被害情由及英兵現抵何處查明電復。並查照外務部馬印。

旨裕鋼交部議處著有奏開導藏番親與英員妥商電十二月二十日

旨裕鋼奏悉。藏事緊要。迭經降旨飭令裕鋼親赴邊界妥速商議。乃該大臣延宕支吾。迄未起程。茲復以俟有奏到任等情。藉詞推諉。實屬有意規避。裕鋼着交部議處有奏計將抵藏。著抵任後。迅卽開導藏番。毋開邊衅。無論如何攔阻。趕緊設法前往。親與英員妥商辦理。想有奏受恩深重。必能不負委任也。欽此。皓印。

川藏交界情形及藏印近事摺十二月二十七日

奏爲川藏交界情形及藏印近事。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自奉恩命持節西疆。當茲多事之秋。謬膺非常之眷。兢兢業業。懼弗克勝。所幸八月二十一日由川省起程。經過四川所屬之打箭爐。裏塘。巴塘及西藏所屬之察木多。拉里等處。番民頗稱效順。夫馬亦少留難。卽間有一二地方蠻民梗命。略加薄責。亦咸知畏懼。而不敢妄爲。是以四閱月中得抵前藏。行程尚爲迅速。此皆天威遠播。非奴才所敢預必也。惟川藏交界邊情。藏印。構兵近事。沿途聞見。未敢安於緘默。謹寫我皇太后皇上縷晰陳之。裏塘。巴塘。本川屬也。兩處土司類知恭順。經奴才宣播朝廷威德。夢以大義。無不同

聲威戴。惟生長蠻方不無桀驁情性。遇有錐刀之末亦起爭端。誠得地方官實力維持。自可相安無事。惟有各寺院之喇嘛。愈出愈多。堪布之權。甲於官長。稍不遂意。聚衆橫行。託庇居民。肆其魚肉。鄰里借貸。間出其中。該喇嘛則重利以剝之。多方以脅之。如約不償。則查鈔備抵。甚至縱使無賴番僧。沿途搶掠。控其追究。反索規禮。以致巴塘察木多交界之乍丫一帶。盜案如林。客商裹足。竊思此輩番僧。皆吾赤子。倘能虔心奉佛。並非我國法所不容。而乃干預地方。肆無忌憚。若不早爲箝制。竊恐一朝尾大。收拾更難。是以奴才屢次函商署四川督臣錫良及幫辦大臣桂霖。擬請於察木多地方添設重鎮。安駐大員。籌防練兵。次第奏辦。庶幾外可以懾藩服。內可以靖蜀疆。途中接准署四川督臣錫良來咨。業經與幫辦大臣桂霖會銜陳奏。擬請幫辦大臣駐紮察木多居中策應。誠今日之急務。奴才所日夜籌思者也。至於藏印邊務。兵畔業已兆端。目前英兵已抵對朗。番兵與之相持。理阻強鄰。開導番屬。艱難情狀。早在聖明洞鑒之中。奴才身受厚恩。自當力圖報稱。卽有萬分爲難。亦當設法維持。惟任事之初。番情究未深悉。擬俟面商達賴喇嘛。及查番民近日情節之後。應如何籌辦之處。再行陳奏辦理。不敢因循誤事。亦不敢激切圖功。總期脩好睦鄰。仰副我聖朝奏。光緒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拜發。三十年四月初三日藏署奉硃批著卽妥爲籌辦。以副委任。已電飭桂霖迅速起程矣。欽此。

旨准將幫辦大臣移駐察木多著桂霖速往電

光緒三十二年二月十八日奉旨前據錫良等會奏妥籌務請將幫辦大臣移駐察木多居中策應等語業經降旨允准桂霖久住成都殊屬延緩着卽剋期起程前往隨時會商有奏妥籌辦理欽此真

外務部促速晤英員商辦並開導藏番電 光緒三十年二月二十三日

頃據駐藏大臣電稱英兵進藏開赴祥支印度部大臣在議院言有大臣臘月抵藏聞英員楊思班處該大臣迄未有信藏番力阻英兵英方用強等語執事抵任已久何以與英員尙未接洽希欽遵迭次諭旨親與英員妥速商辦並切實開導藏番聽候開議毋頑梗生事致釀巨衅切要仍電復外務部咸

致外務部陳藏印開覺情形電 二月二十四日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鑑咸電敬悉內稱抵任已久何以與英員尙未接洽等因查此番邊事相持多年泰到任數日卽晤商達賴剴切開導奈始終執迷不肯支應夫馬察其言語且處處疑忌漢官未便力爭只好緩圖辦法旋准英員桀赫鵬照會內稱定日開赴江孜請隨帶主權番官面商一切並請嚴飭藏番不得妄動等因當經照復該英員請勿再進倘能退回亞東地頭則此事易於轉圜否則恐其桀驁不馴出乎情理之外將來通商立約事事爲難各等語并據請譯咨達賴兼兩次詳減示以聖旨曉以利害嗣據其復文內稱已在骨魯地方與英人交戰而敗傷斃番官四員番兵數百名并稱保守藏疆應由番邊作主已飭前藏一帶土兵起程請大皇帝諭調漢兵資助軍餉各等情披閱

之餘，令人髮指。此事既經開衅，決裂已成，而又似非決裂者，蓋英人戰勝之後，頗具不忍人之心，卽其照會前來，仍是慮周藻密，以邦交爲重，惟藏番執拗無理，膽大妄爲，卽儀秦復生，卽無所施其辯。昔年隆吐之戰，大致相同，今欲折服其心，非任其戰，任其敗，終不能了局。目前不獨不支夫馬，難以進言，且屢次聖訓煌煌，并不遵守，雖未敢形諸公牘，而言語之際，違悖頗多。惟有鎮定處之俟，有隙再圖善策，好在英人深知底蘊，不致有礙邦交。不過將來多費唇舌，倘番衆果再大敗，則此事卽有轉機，譬之釜底抽薪，不能不從吾號令也。此係實情，祈爲轉奏。至稅司巴爾前經委以會辦邊務，此人頗著劣聲，甚不可靠。英人來信，謂此事伊不得與聞，伊猶是張大其詞，不過爲異日邀功地步，泰致榮英員信，亦請其勿聽該稅司之言，蓋恐其顛倒是非，則此更多棘手，應如何知照總稅司赫宮保之處，尙乞尊裁。泰叩敬印。

致外務部英兵臨境藏番不遵開導電 三月十九日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敬電計達左右。二十七日，英員榮赫鵬兵抵江孜約兩禮拜之期，前往會議，當卽議答達賴，並親往晤商，一面照會英員，請其勿再前進。乃該達賴不獨不支夫馬，頑梗如故，且公牘語言顯違朝命，以致行期屢易，會議無時。刻聞英員又由江孜進兵，轉瞬卽臨前藏，該達賴尙無悔悞，悖謬多端，幸英員往來照會，篤念邦交，卽令前來，不過多費唇舌，而藉以收回事權，亦覺有益。泰撫此蠢愚，計窮智盡，惟力籌善後，或保將來，所有英兵臨境藏番，不遵開導各情形，謹先電聞，祈爲轉奏，有泰叩效印。

外務部著妥籌藏務並巴爾礙難撤回電 四月十八日接鑑廳轉

打箭鑪轉駐藏大臣有來電已進呈藏番頑梗自啓邊衅英兵若再深入受創更鉅倘其悔悟漸萌仍憑切實開導隨時妥籌商辦勿誤事機巴爾事劄據赫總稅司復稱該員人甚明妄與英員亦尙接洽至邊事應由藏臣主持伊之分際不過從中調處并無商議之權來電所稱英員不令預聞恐係誤會又據抄送巴爾與貴處函牘意尙懃到雖有過激之處似無顛倒是非實據礙難撤換尙希妥爲聯絡以免枝節外務部養

外務部聞英將入藏務勸達賴即與英員開議電

本月艦電云上月齊電達近據總稅司探稱英國榮大臣定准用兵直達拉薩到時如達賴及駐藏大臣卽出議和尙易轉圜倘已避離拉薩無人與議祇得暫踞地方徐俟達賴回心乞和惟事至此更形棘手等語近日藏番情形若何達賴有無悔意倘英兵進至拉薩務勸達賴卽與英員迅速開議切弗退避致誤事機等因此電已由打箭鑪轉寄恐稽時日茲託英國薩大臣代寄榮大臣徑遞收到照辦並速電德外務部鹽

致外務部英兵已抵藏尙無騷擾需欵頗鉅請卽電匯電

外務部軍機處王爺中堂大人鈞鑒鹽電謹悉英員榮赫鵬於二十二日帶兵抵藏達賴尙未出見泰常卽率領委員

前往會晤。次日該英員帶領洋官十餘人前來。泰亦接見。談及邊事。語尚和平。惟藏番蠢恩。尚難醒悟。經飭委員等苦口開導。始息戰爭。該英員來招布達拉山聖容。並各處寺院。均敬謹保護。地方百姓。亦尚靜謐。不過開議之時。多費唇舌耳。惟現在雖未赴邊。賞需餉項。以及酬應一切需款頗鉅。去年欽奉諭旨。由川撥銀四萬兩。屢次咨催。杳無回信。查光緒十六年前大臣升泰因邊務需款。有奏請總理衙門撥銀四萬兩電匯印度。後由四川總督籌還歸款一案。此次事同一律。且奉旨。在前應即請貴部暫撥銀四萬兩。電匯印度。以濟急需。將來仍由川庫撥還歸款。伏候衡度。至於藏印近事。一俟稍有頭緒。再當詳陳。此次係由印轉電與裕鋼前奏未符。惟無關密事。且急應先陳。是以出此。乞先轉奏。有奏叩敬。

外務部著速爲商辦英藏事務電

總稅司接英國榮大員。誠稱印藏事棘。已移州馬提督接管。巴稅司在此無能爲力。仍令折回亞東等語。此事尊處諒已得悉。近聞西報。謂藏番將與英員開議。如可轉圜。務希迅速前往商辦。以圖補救。並將一切情形。隨時電達爲要。外務部敬印。

致外部述巴爾劣跡甚多已回亞東藏事當盡力妥籌電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由洋發敬電諒悉。接敬電謹悉。巴稅司不能爲力。早經榮大臣飭回亞東。渠之劣跡甚多。英漢

番人皆所不取。容當詳細緘達。印藏交涉前有竹巴哇調處未協。今已到藏。當飭委員開導再三。又畏英人之偏處。開議或在不遠。泰惟竭盡此心。力圖補救。如條約有不便者。亦當力與之爭。只求無損於大局。祈釋蓋懷。容再縷陳。有泰叩鑾印。

### 致外部抄陳英擬草約八條電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鑑電甫發。適英員送來草約八條。(一)西藏地土並各項產業。無論何國。一概不能典賣租給。如另用別法措詞。欲圖等情。須與本英國會商。本英國應諾方可施行。西藏凡有一切應辦事宜。無論何國。概行不得預聞。亦不得遣發官民來藏。襄辦番間事宜。更不得脩築鐵路。安置電線。開礦等事。假使本英國願諾。別國開礦築鐵路等事。本英國亦一體舉辦。(二)所有本英國保護之哲孟雄地方。於光緒二十九年。有商民二人。被西藏拘押。現須釋放。若待彼無禮。須執銀賠罪。(三)爲因西藏無狀。致動兵畔。本英國所費兵餉甚鉅。理應西藏賠償。(四)自西藏至印度邊界。凡有山寨。須一律拆毀。(五)亞東關江孜噶大克。此三處地方。須開設碼頭。凡英國與西藏商民。均聽便往來買賣。江孜至噶大克沿途。不得設立關卡。如道路艱險。須西藏修理。該三處西藏。自應設有番官。本英國派官駐劄。凡有致駐藏大臣並番官信函。概歸該番官接收。遣遞。亞東關江孜噶大克。本英國即便派官駐劄。所有江孜駐劄之官。隨便與駐藏大臣並噶布倫等往來。照會信件。並聽便往來。西藏商辦公事。所有番商至印度採辦貨物。往返仍可照現在行走之道轉運。如另有商務興旺之地。再行商辦。開設碼頭。(六)所有哲孟雄之邊界。須按光

緒十六年定立條約重立界石（七）往來貨物稅項悉照光緒十六年所定條約施行除約內定立之數不得再加稅項（八）本英國之兵須駐紮春不俟三年之內碼頭設立停妥兵費償繳告竣方能退回印度等因當卽譯行藏番核議又據英員面稱此約乃大概情形不能定准應如何辦法尙須詳籌謹先電聞有奏叩冬印

### 外部囑與英妥議藏務電

鹽電言達頃英使來告接榮大臣電英兵於二十二日抵拉薩貴大臣相見尙爲接洽達賴仍駐廟內並未他往等語藏人此時當知悔悟希卽相機切實開導與英員妥爲商議並將一切情形詳速電復外務部勘

### 致外務部達賴潛逃乞代奏請旨褫革其名號電

外務部洪密王爺大人鈞鑒遞鹽冬二電計已入覽英人所約八條經督飭委員苦口開導該番衆雖未能全行遵照却稍有頭緒惟達賴喇嘛於前月十五昏夜潛逃詢及商上僧俗番官僉云不知去向查本年戰事該達賴實爲罪魁背旨喪師拂諫違衆及至事機逼迫不思挽回乃復遁跡遠巖棄土地而不顧致使外人藉口振振有詞且布達拉山上供有聖容該達賴亦不敬謹保護辜恩種種未便姑容相應電陳乞代奏請旨將達賴喇嘛名號暫行褫革以肅藩服而謝隣封并請旨飭令班禪額爾德尼暫來前招主持黃教兼辦交涉事務是否有當伏候鈞裁除將該達賴劣迹再恭摺詳陳外有奏叩真印

旨著有泰妥議藏務欵卽電匯電 七月十三日

奉旨有泰電奏具悉仍著將開議事宜隨時籌妥奏明辦理請撥經費四萬兩著外務部先行暫撥電匯並著錫良迅卽籌還歸款欵此冬

致外務部抄陳英送條約十章電 七月二十三日由部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冬電計已入覽頃間榮英員送來條約十章內開所有光緒十六年在噶里噶達中英商訂條約並十九年所訂條約內有疑惑爲難之處番人不聽中國開導並未悉遵辦理本英國理應自行辦理特派大英國邊務大臣榮與大清國欽差駐藏大臣有會商妥辦一切未協事宜刻將光緒十六年約內疑惑爲難之事本英國與番衆商訂十條大清國欽差駐藏大臣有查閱無異理合籤押蓋印此次中國與英國妥商立約之後番屬不得有違背等情此案因光緒十六十九兩年英國與中國訂立條約章程內開多有爲難不妥之處番邊悉未遵辦本英國特派邊務全權大臣榮來邊會議不意又動兵衅致失和好此次議和妥立十條以期與幹殿池巴一達賴喇嘛卽黃教首領噶布倫三大寺僧俗大衆人等與本英國邊務大臣榮會商立約蓋印從此修好（一）現經番衆允遵按光緒十六年條約所有哲孟雄之邊界須照十六年訂立之第一款辦理再行重立界石（二）現經番衆應允除亞東而外尙有江孜噶大克地方設立碼頭英國與西藏商民聽便往來買賣所有光緒十九年訂立通商章程中有不妥之處英

國須與番衆會商妥改。一俟改定之後，亞東江孜噶大克悉遵改定章程辦理。番衆允訂亞東江孜噶大克設立碼頭。凡商民至印度採辦貨物往返，仍可照現在行走之道轉運。如另有商務興旺之地，再行商辦，開設碼頭。（三）所有光緒十九年訂立條約之內，有不妥之處，須商改一節，再行另案辦理。西藏須派主權番官與本英國官會商妥改。（四）往來貨物英國與番衆商訂稅則，妥定之後，不得再加稅項。（五）自印度邊界至亞東江孜噶大克邊界沿途，不得設立關卡等項，如道路險艱，須西藏修理，以便商便往返，以期無有阻滯。亞東江孜噶大克西藏設番官，英國所派駐劄之官，凡有致駐藏大臣各漢官並番官公文信件，概歸該番官接收遣遞，即將來另有商務興旺之地，議開碼頭，亦應設官仿此辦理。（六）爲因西藏不遵條約，並羞辱邊務大臣等妄動兵畔，須償英國金元五十萬元，合盧比銀七百五十萬元，按三年分三期清繳，每一期二百五十萬元，第一期係英一千九百零六年正月初一日，至期應於何地收兌，由本英國預先知照番衆，或在西藏大吉嶺照派官利收兌。（七）第二三三四五款之內，開立碼頭，第六款償費各事，番衆取具必辦之保，本英國兵仍駐守春丕之山谷，俟三年碼頭設立停妥，費繳告竣，若償費至時繳未完數，本英國則仍駐守春丕之山谷。（八）自印度邊界至江孜前藏商人道經之處，凡有山寨等項，須一併拆毀。（九）西藏地土，本英國如不應允，無論是何外國，一概不能有典賣租給等情。西藏之政事及一切應辦事宜，無論是何外國，概行不得與聞。西藏無論何等事業，各外國不得遣發官民人等來藏，協番辦理。西藏地方各外國不得前來脩理道路，並架鐵路，安置電線，開礦等事。假如本英國願諾別國脩路築鐵路，開礦設電線等事，本英國亦一體自行檢點，舉辦西藏各項恆產，一切銀業，不得以之與各外國抵押對換租賣等情。（十）邊務大臣榮須與幹殿池巴「達賴喇

嘛」羅布藏堅參噶布倫三大寺僧俗大衆人等于英歷一千九百零四年九月初七日卽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八「二」日「藏歷本」在西招布達拉山籤押蓋印所用英番文兩則以英文爲準並據該英員面稱係英主諭旨不能更改乞代奏可否速復有奏叩漾印

### 英人入藏阻戰開議暨籌辦情形摺七月二十日

奏爲英人入藏阻戰開議暨籌辦情形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維本年三月內英員桀赫鵬由堆浪開赴江孜奴才當擬親往會商飭傳夫馬乃該番俗僧衆各異常狡展抗不供支且在谷魯江孜等處地方與英人接戰並疑我漢官有私於英種種情形均先後電請外務部奏明在案四五月間藏番則各部調兵英人則江孜坐守藏中總辦軍務之署噶布倫嘛降巴丹增等身典重兵數逾二萬並不設法抵禦專以敗退爲能以故六月二十二日英員桀赫鵬直進前招未始非該署噶布倫有以引之也奴才屢聞邊警寢饋難安該番衆明知事不可爲猶欲聚僧俗大衆爲困獸之闥奴才一聞此語焦灼更深乃一面譯行商上番官不准再開兵衅一面嚴飭委員四川候補同知恩禧已革四川試用直隸州州判范啓榮候選縣丞余釗成都駐防儘先驍騎校江潮都司銜劉文通等苦口開導激以大義數晝夜中該番衆稍知醒悟遵照撤兵此開導藏番之實在情形也榮赫鵬抵藏奴才當卽往拜並以牛羊米麵犒其士卒及以禮物酬應辦事諸員該英員等深念邦交與奴才頗稱浹洽凡藏中大小招寺院以及民房市面均一切照常並無損壞布達拉山上供奉我高宗純皇帝聖容尤敬謹保護安善此皆仰賴威福非奴才之愚所能預料也現在英員送

來草約八條業已電知外務部計蒙宸覽除第二條哲孟雄商民二人業經該藏番送交英營查收應無庸議外其餘各條有可駁者亦據理以駁之總期兩邊無虧並於我中國大局無損方能照議至於擬由藏番應賠兵費開設碼頭各節該藏番仍屬礙難且達賴喇嘛於英兵未入之時業已逃無踪影所有商上事務均令噶勒丹池巴喇嘛代爲執掌除再飭委員等與噶勒丹池巴妥爲開導另行恭摺奏參達賴喇嘛外所有阻戰開議各緣由謹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日具奏十月二十一日奉到硃批外務部知道欽此。

春操暫行停閱片七月二十日

再查前藏漢番官兵向係春秋二季操演行陣技藝以期純熟茲屆本年春操之期正值邊疆多事該番營官兵等均被達賴喇嘛調遣赴邊無可調演其綠營戍防各處官兵詳查多狃於積習若不改弦易轍雖循例敷衍終屬虛文奴才思之再三因令暫行停閱擬俟邊務稍定仍倣照前署四川督臣岑春煊奏定章程改爲常備續備等軍隨時校閱不必拘定春秋二操並令改習洋槍洋隊總期有一兵得一兵之用庶幾國帑不致虛糜而疆場足資捍衛應如何辦法容當妥籌詳細陳明所有奴才停閱春操緣由謹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日具奏十月二十一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達賴喇嘛兵敗潛逃聲名狼藉據實糾參摺七月二十日

奏爲達賴喇嘛兵敗潛逃聲名狼藉據實糾參恭摺仰祈聖鑒事竊維我盛朝經營西藏二百餘年該達賴世受國恩應如何約束番衆力保疆土以期上報高深乃自該達賴執掌商上事務以來天威在所不知人言亦所不恤驕奢淫佚暴戾恣睢無事則挑畔鄰封有事則潛蹤遠道種種劣跡民怨沸騰蓋自有西藏以至於今未有如該達賴之不肖者也查此番邊事相持已十餘年疊經前任各大臣開導多方全不仰體及至英人屯兵帕克里一帶勢已瀕危前大臣裕調亟請赴邊抗不支應夫馬且煌煌聖訓三令五申該達賴若稍有人心即應作轉危爲安之計乃恃強背旨決不允和故奴才到任之時英人已由仁進崗而入堆浪矣奴才見事機逼迫寢饋不安晤面坐談良言苦勸信誠公牘數十往還不獨執拗異常且謂我漢官與英人爲一氣惟是徵兵調餉不絕於途奴才知事不可爲乃不便再行參議本年三月榮赫鵬進逼江孜照會奴才前往該達賴仍然狡執不肯供支夫馬而陰遣署噶布倫喇嘛降巴丹增等前往交戰四五月內蠻兵身中槍斃者幾及萬人婦哭兒啼愴人心目而該降巴丹增總辦軍務又不能約束兵丁兼以需索地方縱兵虜掠所過之處十室九空該達賴置若罔聞如在夢寐及至英兵將抵前招奴才當卽傳諭番官令該達賴回布達拉山敬謹保護高宗純皇帝聖容並以好言寬慰且行文知照各情乃杳無回信竟於六月十五昏夜潛逃詢及僧俗番官僉云不知去向查舊案凡達賴上下山等事均應諱咨以使據情入奏該達賴違例遠出並未咨報究竟有無狡謀實難懸揣其喪師違旨跋扈妄爲若不嚴行糾參實無以謝鄰封而肅藩服除電呈外務部奏請褫革達賴喇嘛名號並請將班禪額爾德尼前藏掌理黃教兼辦交涉事務外相應將該達賴劣迹據實恭摺繕陳伏乞

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日具奏十月二十一日奉到硃批前已有電旨矣欽此

乍丫番兵聚衆圍署當卽擊散請恤官兵片七月二十日

再本年五月內達賴喇嘛因與英人決戰調來乍丫番兵八百餘名紮在奴才衙署附近之柳林一帶乃該商上既未發給軍餉亦未令其開赴向前致令該番兵擄掠市面鋪戶白晝關閉民不安生當卽飭令地方文武各員細心彈壓一面諱行商上趕緊約束該兵乃該達賴置若罔聞突於二十七日傍晚有乍丫兵嘯聚數百人圍劫奴才衙署竟敢施放鎗支轟斃藏營官兵五名受傷者七名其勢猖獗幾入頭門幸經都司銜劉文通督率所部練軍奮勇抵禦槍斃該番兵六名受傷者十餘名方始擊散是夜民房舖戶被該番兵搶劫者竟有四十餘家經奴才於次日派員妥爲安撫不至流離該達賴事前既不能約束事後又不聞懲辦其居心奚若自在聖明洞察之中所幸衙署毫無損失惟轟斃官兵等究屬死於戰事未便沒其忠憤之忱且萬里從戎孤身激義尤爲可憫應懇天恩飭部優卹出自鴻慈逾格除將該官兵等花名籍貢造冊咨部外相應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日具奏十月二十一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

致外務部請阻德員入藏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印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頃接西寧辦事大臣咨稱德員斐里希那攜眷並地理學家達斐爾由青海等處游歷西藏請安爲迎護等語查西藏正辦交涉甫經停戰開議該番衆不願外國人再來卽英員亦不肯外國人入藏均載之約內

該德員如必欲前來。不獨不能迎護。且藏事將更棘。手用特電請婉商德使電止。該員迅速轉回。是爲至要。有泰叩徑印。

旨革去達賴名號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部來

奉旨有泰電奏悉。著即將達賴喇嘛名號暫行革去。並著班禪額爾德尼暫攝。餘著照所議辦理。欽此銳。

致外務部英逼畫押乞代奏請旨電 七月二十五日由印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漾電呈英約十條。計已入覽。惟藏番狡詐。反復無常。開導百端。始能就範。該英員恐其又有變更。逼令於二十八日在布達拉山畫押。泰因未奉朝旨。未敢同畫。茲特電呈貴部。乞代奏可否。以便另期補畫漢押。並請作速示復。再前奉諭旨撥兌邊費銀四萬兩。刻尚未到。訪聞該洋行扣水甚鉅。若果如此。經費尙不能敷應。俟領解到藏時。再行酌量辦理。有泰叩鑑印。

外務部囑勿畫押電 八月初四日由部來

艷冬漾電均悉。英員開送十條。有搶中國主權。尊處切勿畫押。略罷於此約意見如何。希佳詳察電復。餘續電外務部覩。

外務部條約須由中英兩國議定以重主權電 八月初四日

艷電計達西藏爲我屬地。光緒十六十九年兩次訂約係中英兩國派員議定。此次自應仍由中國與英國立約。督飭番衆隨同畫押不應由英國與番衆經行立約致失主權。開議之始當以力爭主權爲緊要關鍵。希先與英員聲明此義所有條款俟英員允與中國璞議方能酌核即速商電復外務部東。

致外務部陳與英員商議條約情形電 八月初六日由印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艷東二電已敬悉。並非英番逕行畫押。因光緒十六十九兩年所訂條約藏番全未依從。榮大臣恐其事久變生。復行狡展。與泰籌商再四。始限於七月二十八日在布達拉山畫押。且稱逾期不畫。每日須償兵費盧比五萬元。藏番甚苦。亦願迅結。不得已督率該番衆先行畫押。泰因未奉朝旨。不敢專行。業經電呈在案。查十條約內有礙我中國主權者。無不力爭。故商訂中英另立一約。曾於潔電敍明。適於八月初三日准榮大臣照會內稱。照得本大臣與番衆議和訂立條款十則。其第九條內開無論是何外國字樣。係除中國不在內。第二條亞東江孜噶大克通商碼頭。凡中國商民亦聽往來買賣。理合立據照會。請煩查照等因。當卽照復。照得貴國與番衆所訂條約十條。其第九條內開各節。查西藏係中國二百餘年藩屬。凡中國官民皆可自行舉辦。早經函達在案。惟我中國不得張言代人辦理。更不得陰代別人辦理。若以之抵押典給等項於別國。自必先與貴國會商可否。江孜駐紮之官聽便來藏與。

本大臣及番官會商商務自可准行相應立據照會請煩查照等情去後反復思議似無礙於中國主權奉於條約一事素未諳習然此番調停開導實已力盡精疲條約十章應否照准仍乞請旨定奪如有礙難應駁之處亦請與駐京英使熟商迅速示復以便遵辦有泰叩魚印

致外務部抄呈英員兩次照會電 八月初七日由印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漁電計已入覽頃准榮大臣兩次照會內稱照得貴大臣昨日駕臨述及奉貴外務部諄囑英中擬訂條約切勿畫押云云查本大臣曾將英中擬訂約稿送呈台閣已經月餘現在與番衆所訂十條於七月二十八日已經畫押如以後有爲難之處其十分責任皆係中國擔承本大臣理合將此情節知照番衆所有七月二十八日與番衆訂約以後若本國家須按日核算兵費自當向中國算償又稱大英國邊務大臣榮於七月二十八日在布達拉山與番衆畫押後當面吩咐番屬爾等番衆之政事本英國自至西藏毫未管理因看爾等自有中國主權本英國其所來者須爾番衆取保於十六年條約必得應允各等情相應鈔呈乞督核示復有泰叩虞印

致外務部英領堅欲由鑪入藏請告英使難任保護之責電 八月初八日由鑪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魚虞二電計入覽頃據韋領事面稱奉英主旨令由打箭鑪入川查鑪城距藏六千餘里一路野番不遵王化業經再三勸阻置若罔聞不得不繕發護照給該領事前進相應電聞乞告知駐京英使非泰屢屢推

辭恐實難任保護之責也。有奏叩庚印。

外務部詢藏約情形電 八月初九日由印轉

艷東電計達據赫總稅司函稱藏印新約已於七月二十八日畫押英員將返印度等誠此約有損主權前電囑尊處勿畫尙須設法磋商近日未接續電究係如何情形希詳電復外務部啟

致外務部英兵返印英領中止來藏藏地安靜電 八月十五日由鑪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鉤驥庚電計達十四日榮赫鵬等已拔隊全去江孜少留即回印度韋禮敦本擬鑪廳回川復經以道險番愚實難保護阻之幸接彼國朝旨因約章未定仍令回印再榮大臣面稱俟條約定准泰亦須南去當面畫押方結此事藏地刻均安靜有奏叩咸印

噶布倫邊覺奪吉等革職缺出揀選番員請旨補放摺 八月二十日

奏爲噶布倫邊覺奪吉四朗多布結革職出缺揀選番員擬定正陪請旨補放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案查達賴喇嘛咨稱以三品噶布倫邊覺奪吉頓柱彭錯阿旺青饒桑四朗多布結等辦事乖戾經前奴才裕鋼據情奏請斥革茲於本年二月十五日奉到硃批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恭錄譯咨去後復准達賴喇嘛來咨二件先將斥革噶

布倫邊覺奪吉四朗布多結二缺有辦理內外鉅細事件之責自應另揀幹員請補查有正四品商上商卓特巴策丹汪曲人尙諳練才具明白堪以擬正四品仔臻四朗棍繳人尙明白才具可靠堪以擬陪又查有四品大招商卓特巴彭錯汪蟄老成諳練才識優長堪以擬正四品頗臻奪吉結布人尙誠實才具安詳堪以擬陪等情咨請具奏前來奴才查噶布倫員缺責任綦重職分亦屬較崇非爲守兼優者難期勝任當就其保送之員內詳加驗看其人均屬可靠與例亦屬相符自應據情特爲轉奏除將該員年歲履歷另繕清單恭呈御覽外所有循例請旨補放噶布倫員缺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謹將揀選噶布倫二缺擬定正陪繕具履歷清單恭呈御覽

計開

擬正四品商上商卓特巴策丹汪曲年四十八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諳練才具明白

擬陪四品仔臻四朗棍繳年三十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明白才具可靠

擬正四品大招商卓特巴彭錯汪蟄年四十五歲層次薦陞今職老誠諳練才識優長

擬陪四品頗臻奪吉結布年五十九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誠實才具安詳

光緒三十年八月十二日具奏十一月十六日奉到硃批另有旨欽此同日奉清文廷寄一道諱漢內開光緒三十年九月二十五日奉旨有奏摺請補噶布倫一摺噶布倫二缺著擬正之四品商卓特巴策丹汪曲彭錯汪蟄補授欽此

外務部囑勿畫押電 八月二十一日由亞東寄來

艷電悉。英約十條，有損主權。本部前發艷冬歌各電，以此事應由中國督同藏番與英立約，不應逕由英與藏番立約。囑尊處切勿畫押。茲接來電，英員已逼令藏番畫押，仍希堅持勿畫，並將一切情形詳速電復。外務部庚

外務部德員已不入藏電 八月二十四日由亞東寄來

徑電悉。德員妻里布等自西寧往青海後回蘭州，已據德使函復不往西藏。外務部江

外務部以藏約有喪主權須另行議定電 二十六日由江孜寄來

□□□□□□□□□藏約十條，尙須妥酌。第九款尤爲窒礙，其有損中國利權之處，既據先行照會不侵中國主權，不佔西藏土地，應即照定此議。並於正約內聲敍明白，以昭番信而免誤會。至無論何外國各節，中國實有萬難應允之勢。一則因中國與各國凡屬通商條約，皆係利益均沾，西藏爲中國屬地，不能獨異，必無以杜各國之口。一則因此次藏約早經各報喧傳，現在各國已紛紛向本部詰問。若中國輕許，則各國公使羣起辨爭，中國固將棘手。與英國亦終無益。事處兩難，當能曲諒。務須將此條婉商妥議，方能照辦。不可據行畫押，免滋口實。希即與榮大臣推誠相告，堅切磋商，並將議改情形，電候核奪。外務部篤。

外務部以英領入藏囑妥爲保護電

前接來電稱，章領事由藏取道打箭鑪入川一節，經本部照請英使阻止，茲據復稱，駐藏大臣已發護照，卽應任保護等語。此道深入番地，從來遊歷，該領事既難中止，務宜加意保護，希迅飭沿途派人伴送，同往彈壓周妥，切勿疏虞，至爲切要。外務部處。

廓爾喀王呈遞表文譯繕代奏摺 九月二十一日

奏爲廓爾喀額爾德尼王呈遞叩謝天恩表文，恭摺據情代奏，仰祈聖鑒。事竊查前任駐藏大臣裕鋼，接據廓爾喀額爾德尼王稟，請籲懇天恩賞給果敢王銜總噶簫噶免札熱英納已扒雜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敕書穿戴，於光緒二十八年八月初一日據情代奏。十一月初二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理藩院知道欽此。欽遵隨卽恭錄檄諭該國王欽遵知照在案。嗣於二十九年三月初三日准理藩院咨開軍機處交出，賞給廓爾喀果敢王銜穿戴服飾等件，裝盛木匣，包裹妥協，開具清單，咨送兵部，由驛轉送，查照頒給。又於七月二十日准理藩院咨，軍機處交出，頒給果敢王銜總噶簫敕書一道，包固妥協，咨送轉行頒給，各等因前來，前經裕鋼當卽揀派守備孟得勝隨帶弁兵等恭賚至陽布城，交該國王轉發果敢王銜總噶簫敬謹祇領服用去後，茲奴才接據廓爾喀額爾德尼王稟稱，奉到駐藏大臣山藏發來檄諭，蒙大皇帝鴻恩賞給果敢王銜總噶簫噶免札熱英納已扒雜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

哈熱納扒哈都熱敕書穿戴委派漢員等賚送前來當卽選派廓目兵丁先期馳赴濟寧邊界地方恭候迎護抵陽布城之日小的率領果敢王銜總噶賓及國內頭目軍民人等排列隊伍施放槍砲焚香作樂遠出郊外恭迎回國供奉佛堂旋擇吉於三十年三月初六日當同漢員開箱照單清點轉給果敢王銜總噶賓敬謹祇領穿戴恭設香案望闕叩謝天恩伏思果敢王銜總噶賓蒙聖恩賞給敕書穿戴各物寵錫優隆有加無已不但小的及果敢王銜總噶賓感戴莫名卽閣部落頭目軍民人等無不同深歡感惟有一心一意永遠恭順仰答高厚鴻慈於萬一小的例應呈遞叩謝天恩表文並呈進押表金絲綬一疋又果敢王銜總噶賓免札熱英納已扒雜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呈進金絲綬一疋廓爾喀金錢五圓另繕清單懇祈代爲奏進等情前來奴才譯閱所遞表文情詞懇切出於至誠核與成案相符除將呈進表文暨金絲綬二疋廓爾喀金錢五圓包固妥協代爲轉進並將表文及清單二件譯漢抄錄恭呈御覽外所有廓爾喀額爾德尼王呈遞叩謝天恩表文緣由理合恭摺據情代表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年九月二十一日具奏十二月二十九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 附廓爾喀額爾德尼王表文

小臣廓爾喀麻哈熱雜比日提畢熱畢噶爾瑪生寫曾噶扒哈都熱薩哈額爾德尼王跪奏如天覆育如日月照臨撫育萬國壽如須彌山堅固至大至尊文殊菩薩大皇帝寶座前恭請聖安竊小臣於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接奉駐藏大臣檄諭案准理藩院來咨內開該大臣具奏懇恩賞給果敢王銜總噶賓免札熱英納已扒雜

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敕書穿戴奉旨允准現已由軍機處交出穿戴敕書等件本院裝盛木箱包裹妥協開具賞單咨送兵部轉送駐藏大臣查照轉給頒發俟接到時仍行咨覆本院備核可也計黏單一紙等因准此查所頒敕書穿戴現已到藏本大臣照章揀派守備孟得勝贊送到國該國王遵卽照章揀派妥員前往邊地恭迎回國轉給新襲果敢王銜總噶賓敬謹祇領再將叩謝天恩表文照例恭繕妥交守備孟得勝呈送來轍以憑據情代奏切切毋違特諭等因奉此當卽揀派頭目前往濟嚦邊界恭迎敕書穿戴及護送官員接至陽布城擇期於本年三月初六日荷蒙大皇帝鴻恩所賞敕書穿戴派員迎至額爾德尼王宮內供奉佛堂照例行禮當將敕書穿戴之箱隻啓驗逐一敬謹祇領伏蒙大皇帝恩施至優極渥有加無已小臣等望北叩謝聖恩跪讀大皇帝於光緒二十九年五月內頒發小臣敕諭朕視普天下衆生靈一視同仁撫育萬方我朝文以施其教武以奮其安上彰勞勸之典下懷遠仁之私表揚中外之至意層次轉由駐藏大臣代奏該國總噶賓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請賞統領兵馬果敢王銜名號旣云該總噶賓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辦理國事忠心可靠懇加爵秩名號查所奏情詞尙屬相合該頭目旣稱辦事忠心特封果敢王銜名號著卽准行用昭獎勵嗣後益當感念朕恩欽此欽遵小臣跪聆之下歡欣難言當卽率領新襲總噶賓果敢王銜望北叩謝天恩伏思小臣荷蒙大皇帝施此重恩今賞總噶賓噶免札熱莫納已扒雜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敕書穿戴遵領白風毛狐皮蟒袍一件貂皮裏紅青綢面帶團龍補掛一件藍綢祫襯衣一件寶石頂貂皮帶纓帽一頂朝珠一串藍石身新珊瑚記捻新翠背魚墜角粉石佛頭青綵官靴一雙忠孝帶一分藍絲綾帶一條繼又由塘頒發青狐端罩

一件貂皮朝服一件貂皮披領一件青狐朝冠一頂紅寶石冬朝冠頂一座猞猁狲緣貂皮帶托坐褥一件裕朝衣一件裕披領一件裕蟒袍一件夏朝冠一頂紅寶石夏朝冠頂一座藍緞繡蟒坐褥一件雨冠一頂雨冠纓一分等敬謹祇領既蒙大皇帝體恤藩封無微不至小臣及總噶賓大小頭目並閭國軍民人等無不鼓舞臚歡額頌稱慶小臣自祖上投誠天朝以來俱係傾心向化曾蒙大皇帝鴻恩俯念舊藩歷輩以來世受國恩今小臣亦當仰賴天朝覆育之恩嗣後仍望照前恩施渥寵小臣益當一心一意永遠恭順今據新襲總噶賓果敢王銜回稱邀蒙天恩賞給爵秩穿戴感激銘諸肺腑實屬無可圖報今虔備些微貢物叩謝天恩稍申悃忱代爲呈進恭呈御覽等語小臣據情代稟照前敬備叩謝天恩表文一道總求駐藏大臣代爲轉奏伏乞大皇帝聖鑒但所進表文恐有隕越之處尙祈俯念小臣係彈丸部落出力報効之人愚昧無知恩施寬宥俾小臣得以永遠承受天恩小臣感激聖恩於無涯矣爲此於光緒三十年四月初二日自陽布城跪奏

統領兵馬果敢王銜總噶賓噶免札熱英納已扒雜拉熱納曾達熱生寫熱曾哈熱納扒哈都熱叩謝天恩呈進金絲綬一疋廓爾喀金錢五圓

請豁免扣還邊費銀兩以資洋務經費摺 九月二十一日

奏爲籲懇天恩豁免扣還邊費銀兩以資洋務經費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卷查光緒二十四年前任大臣文海查辦邊務奏請飭川預籌四年備邊經費銀四萬兩自二十六年起每年由藏餉內扣銀五千兩歸還分作八年還清嗣

因辦理博窩夷務又預撥邊費銀二萬兩分作四年扣還均經欽奉硃批飭撥在案近五年來已扣還二萬五千兩矣。復查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六日前任大臣裕鋼奏留四川特用知府何光燮辦理文案每月由川籌給薪水銀四百兩是年九月十三日欽奉硃批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在案奴才前後復詳案牘仰見我聖主理財用人悉秉大公並不計其彼盈此虛之小費在文海慎重庫儲故有按年扣款之請在裕鋼厚給薪水亦係激勵僚屬之心雖兩案各有得惟預撥邊費二十六年始行扣支何光燮之薪水銀亦於二十六年給發則每年五千兩之扣款名雖還之朝廷實則歸何光燮一人之私囊是每年一萬兩之撥款仍屬照常奴才愚昧實無可解查光緒二十年前任大臣奎煥奏請設立西藏洋務局月需經費薪水銀四百兩在藏庫備邊餉銀一萬兩內按月動支均係核實報銷省之又省自每年扣還五千兩以後外無存儲稍有夷務邊務等情卽須先行借墊俟另行請款到日再議歸還此數年藏中支絀之實情也刻下邊務稍定嗣後各處通商事務殷繁倍於曩日各委員從公萬里辛苦異常兼以薪桂米珠時嗟困乏若非加給薪水恐將來人人裹足貽誤滋多且何光燮業已請咨回川卽以此款既可分作辦公並可作各員鼓勵是以奴才再四籌思惟有叩懇天恩飭下四川督臣自光緒二十一年起每年仍解備邊經費銀一萬兩前來由奴才撙節開支年終彙入洋務局銷冊併案咨部核銷毋庸提扣至委員等之薪水亦由奴才考其勤惰酌量議加庶幾兩露均沾而藏事實有裨益所有懇恩豁免扣還邊費銀兩以作洋務局公項緣由謹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年九月二十一日具奏十二月二十九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戶部知道欽此

請將辦理瑣圖出力補用知縣謝文藻以直隸州候補片 九月二十一日

再本年三月准吏部咨稱駐藏大臣裕鋼奏辦理瑣圖完結出力各員請獎附片一件光緒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奉硃批何光燮著俟藏事完結後再行給獎餘著該部議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除武職人員應由兵部辦理外查瑣圖重案辦理完結出力各員請獎之直隸州用四川補用知縣謝文藻請加運同銜核與奏定章程不符應令另核奏明請獎所有議奏緣由謹附片具陳於光緒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奉旨依議欽此欽遵等因當經奴才轉行該員去後檢閱舊卷瑣圖重案遷延三年前經裕鋼疊派委員會同察木多文武及番屬呼圖克圖傳集該處被害番民家屬等允為恤賞毋滋他辭時謝文藻實任該處糧務開導多方消隱患於無形奠番民以安處不無微勞未便令其向隅今准部咨另核請獎前來應請將四川補用知縣謝文藻請俟補缺後以直隸州知州在任候補以示鼓勵出自逾格鴻慈除將該員履歷咨部外所有另核請獎緣由謹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年九月二十一日具奏十二月二十九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吏部知道欽此

噶布倫頓柱彭錯等革職缺出揀選番員請旨補放摺 十二月初十日

奏為噶布倫頓柱彭錯阿旺青饒擺參革職出缺揀選番員擬定正陪請旨補放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接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稱商上三品噶布倫邊覺尊吉等四員於上年奏參革職後曾將邊覺尊吉四郎多布

結二缺先行揀選番員請旨補放在案尙有頓柱彭錯喇嘛阿旺青饒擺桑選出二缺有辦理內外事件之責未便虛懸自應另揀幹員請補以專責成查有四品前藏戴琫汪曲結布人尙明幹才識優長堪以擬正四品後藏戴琫彭錯嵩珠人尙誠實才具明白堪以擬陪又查有四品堪布中譯喇嘛洛桑稱勒人尙明白辦事可靠堪以擬正四品堪布中譯喇嘛降巴曲堅人尙諳練辦事勤慎堪以擬陪等情稟請具奏前來奴才查噶布倫員缺責任綦重職分較崇非爲守兼優者難期勝任當就其保送之員詳加驗看其人均屬可靠與例亦屬相符自應據情特爲轉奏除將該員等年歲履歷另繕清單恭呈御覽外所有循例請旨補放噶布倫員缺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年十二月初十日具奏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奉到硃批另有旨欽此

謹將揀選噶布倫二缺擬定正陪繕具履歷清單恭呈御覽

計開

擬正四品前藏戴琫汪曲結布年三十六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明幹才識優長

擬陪四品後藏戴琫彭錯嵩珠年四十四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誠實才具明白

擬正四品堪布中譯喇嘛洛桑稱勒年四十六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明白辦事可靠

擬陪四品堪布中譯喇嘛降巴曲堅年三十九歲層次薦陞今職人尙諳練辦事勤慎

布倫一摺噶布倫二缺著擬正之四品前藏戴琫汪曲結布四品堪布中譯喇嘛洛桑稱勒補授欽此

致外務部照錄英照會請示定奪電 十月初六日由打箭鑑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前奉篠電。當卽照會英員頃准照復內閣案。准貴大臣八月二十七日來文內開各節。均已備悉。惟是本大臣前此奉命辦理西藏事務。現已告竣。請假回國。所有在藏與番衆訂約十條。當畫押之際。亦經貴大臣目睹。並無駁詰之處。刻下貴大臣旣須妥爲商辦。請卽照會噶里噶達本國外務部。並駐北京欽差兩處照會並行。庶乎聲氣流通。於事有益。爲此照會貴大臣。請煩查照等因。相應電達。乞衡。唐紹儀現無到藏。信鳳全亦未到察藏。內地方均安靜。有奏叩麻印。

致川督錫良請速籌藏餉電

錫制軍鑒。前文稱藏餉需俟明春籌解。當轉行去後。茲據恩糧務稟。藏庫空虛。一貧如洗。向來糧糈不濟。均係告貸於番商。茲奉前因各番商以餉到無期。雖出重利。不肯借貸。轉瞬歲暮。番官之俸綏。各兵之口食。用度尤繁。現在赤手空拳。設或釀出事端。非敢任咎。不得已仰懇咨川設法等情。查藏中請領三十二年餉項。原屬不情。藩台籌款艱難。亦係實事。惟前任各台糧員之虧空。已逾五萬金。寅支卯糧。職此之故。其兵餉一宗。關係大局。設或糧台告匱。借貸無門。將來變起倉皇。誰任其咎。躊躇再四。只得電懇台端飭知藩台。無論如何爲難。務於年內將所有藏餉一律籌解。以救燃眉而固邊圉。想大君子公忠在抱。當亦鑒此區區。除另備公牘外。相應電陳。乞察。尊電復是幸。有奏叩歌印。

致外務部請將英藏條約簽核電十一月二十四日由打箭鑑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頃據三大寺僧俗番官遞呈公稟內開駐紮江孜英人與噶勒丹池巴寄來信文一件。查內開甲辰年七月二十七日藏英定立和約。國王替身已經依允立約後。西藏國家甚與英人和睦。和約六條內開洋錢七百五十萬元內減去五百萬元。即可轉交二百五十萬元。又和約第二條並第七條所開開設碼頭三年兵費若妥協交付至三年。將春不地方交還等情。又據班禪額爾德尼咨稱事同前由除咨復並批回俟唐大臣到藏再行妥籌善後外相應電呈貴部請簽核施行。有奏叩敬印。

達賴喇嘛兵敗潛逃已行文庫倫辦事大臣詢其行蹤並令設法阻擋片十二月初十日

再達賴喇嘛兵敗潛逃前經奴才恭摺奏明在案數月以來疊經嚴飭番官明查暗訪蹤跡杳然前接西寧辦事大臣準良來函並未往西寧一帶住留茲據代辦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喇嘛及三大寺僧俗稟稱該達賴大約行抵庫倫一帶除批飭外當即行文庫倫辦事大臣詢其行蹤並令設法阻擋應俟接准來文之日再行恭摺具陳現在藏中安堵如常漢番亦尙靜謐堪以上紓宸廑所有諮詢達賴喇嘛行文庫倫緣由謹附片奏陳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年十二月初十日具奏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外務部告派唐紹儀赴印會議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

打箭鑪轉駐藏有大臣麻電悉藏約與英使商明派唐紹儀赴印度會議現已請訓於冬月二十一日航海前往餘詳咨外務部冬印

川督錫良告餉卽籌解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

劉丞飛轉駐藏有大臣鑒歌電敬悉咨領三十二年餉項已飭藩司趕緊設法籌解除另備公牘具覆外先此電覆。  
良魚印。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有泰奏牘卷二

吳江 吳豐培 輯

請留班禪額爾德尼住後藏以資鎮攝片 光緒三十一年正月二十四日

再奴才前奉電旨有泰奏悉著將達賴喇嘛名號暫行革去並著班禪額爾德尼暫攝餘著照所議辦理欽此欽遵當即恭錄譯咨去後旋准班禪額爾德尼咨稱欽奉恩命自應謹遵曷敢妄瀆惟查後藏爲緊要之區地方公事需人料理且後藏距江孜僅二日程英人出沒靡常尤宜嚴密防範若分身前往西藏恐有顧此失彼之虞等情前來奴才當查班禪額爾德尼自掌黃教以來整頓地方悉有條理當藏印交兵之際獨能鎮靜不驚處置裕如英人回印會往後藏謁見該班禪額爾德尼接晤之下彼此極稱款洽洵屬難得江孜現有暫留洋兵在在均宜防範所稱後藏緊要自係實情合無仰懇天恩准將班禪額爾德尼留於後藏以資鎮攝地方之處出自鴻慈謹附片奏明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一年正月二十四日具奏三十一年四月三十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川督錫良報鳳全被戕請諭藏禁贍助逆電三月二十三日由印來

鳳大臣甫電巴塘僧番調兵未行朔日遽被戕害猝出重案應查究並業經電奏但與此外僧土無涉請飛飭察台嚴防竄擾並祈曉諭藏番毋聽謠煽至收贍川未會銜前已咨覆并據尊咨覆奏請示請諭藏禁贍助逆爲要良嘯

派員彈壓喇嘛大招攢招並報藏境欵安片 三月二十四日

再查西藏地方凡遇清平向須聚集色拉布資繩噶勒丹三大寺及各處喇嘛前赴大招攢招誦經爲國祈福歷經奏明在案茲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羅布藏堅參稟稱恭代達賴喇嘛於正月初六日親赴大招率同僧衆唪經攢招奴才當飭地方文武帶領弁兵在彼彈壓以期周妥竊維西藏頻年多故干戈擾攘民心率多不靖幸賴朝廷威福今得敉安奴才留心察看閩藏僧衆唪誦經典實由恐懼修省感激聖恩出於至誠且噶勒丹池巴爲人持重嚴戒僧衆不遺餘力雖有喇嘛三萬名之多無不受其約束一律安靜地方亦極清平具見其誠敬惓忱茲於二月三十日攢招事畢懇請具奏前來理合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具奏六月二十九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川督錫良爲贍兵越界請嚴禁電 四月初九日由江孜來

缺楊前電計早達巴案出後迭諭瞻番勿助亂昨探瞻兵胆敢越界至裏塘道塢等處務乞諒藏嚴禁該番爲要並盼電復良魚。

外務部告巴塘番匪作亂情形命妥撫藏番電 四月十八日收靖西同知呈來

川省軍督電巴塘番匪作亂焚燬教堂法教士被困駐藏大臣鳳全上月初一日在紅亭子遇伏力戰被戕隨員同殉奉旨着派大員查察情形會同馬維麒分別剿辦迭據電稱鳳全因見各寺喇嘛強橫窩匪剝民奏請豈攏人數遇事裁抑此次因番衆迭放搶犯鳳全派勇追擊逃竄丁林寺擲石傷勇遂卽爲變以鳳大臣祖教庇洋相煽惑現馬維麒將抗聚戕弁之泰凝寺攻克惟法教士四人存亡未確聞牧守仁已被害此外偵探救援迄不得前匪蹤擾及裏塘三瞻復謀助戰其馬隊向泰凝進發現俟兵餉糧運布置稍妥卽飭趙道爾豐到鑪會同馬提督迅速進兵告滇督電有疋司鐸由茨姑逃至維西并據阿墩子總稟三月十一日番匪圍焚教堂抵禦驅出現飭麗江府帶營前往堵剿並防勾結此巴塘亂事及川滇辦理情形也藏中關係緊要應由尊處審度事機妥爲安撫現在道路阻塞文報不通茲由總稅司寄江孜轉達希將一切消息隨時詳晰電聞以便轉電川滇及新任駐藏幫辦大臣聯豫共籌措置再三月艷電詢班禪留後藏所有前藏事宜歸澤番衆何人經理係由鑪轉恐不達并望復外務部電

致外務部藏地安謐及現由噶勒丹池巴代理商上事務電 四月十九日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魚電謹悉。巴案出後。即傳集噶布倫等切實飭知曉。以利害。嗣准川督來電。請飭嚴防。并諭嚴禁瞻番助逆。復經轉飭察木多一帶漢番各官。一體防範。及譯行商上去後。現據稟稱。巴番釀此鉅禍。請早查辦。以除兇逆。現分札藏屬各營官。不准勾結容留助亂。且稱巴匪曾到江卡勾結煽惑。幸番官拒絕未從。至瞻民好動。雖經嚴飭番官力為約束。而路途駕遠。一時未據回覆各等情。當經咨明川督在案。泰查商上來稟。頗明事理。深知效順。近日並無隔閡。藏地極為靜謐。足以紓宸廑。現又添派員弁馳赴要隘。督同番官併力守禦。以防竄擾。除具摺外。乞先代奏。艷電未接。班禪勿庸來藏一節。現有噶勒丹池巴代理商上事務。其人老成持重。番衆僧俗悅服。足可鎮撫。閣藏與達賴在藏無異。茲據番衆稟稱。達賴有由庫倫到京朝覲之說。再江孜電雖速。但電費不資。前請之款已罄。現在一切用項浩繁。仍須仰給。番商借墊。應如何籌措之處。祈示知遵辦。有奏叩啓。

巴匪戕害鳳全謀亂已飭漢番官兵嚴防摺 四月二十八日

奏為巴塘番匪聚衆尋衅滋事狀。官現飭嚴防。及藏境安謐情形。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光緒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准四川督臣錫良由印度來電內稱。鳳大臣甫調兵未行。朔日遽被戕害。猝出重案。應查兇逆。業經電奏。但與此外僧土無涉。請飛飭察台嚴防竄擾。並祈曉諭藏番。毋聽謠煽。至收瞻川未會衝。前已咨覆。並據尊咨覆奏請示。請諭嚴禁瞻番助逆為要等因。正在辦理間。復據巴塘糧務試用知縣吳錫珍稟稱。本年二月二十二等日。有巴塘正副土司及丁林喇嘛寺所屬之番匪五百餘人。聚衆尋衅。先在附近各處搶劫。繼至茨荔隴壘場騷擾。經鳳大臣飭

派弁兵彈壓該匪抗拒官兵燒燬房屋連日愈聚愈衆不下三千五六百人於二十八日夜間四出擾亂勢甚猖獗一  
股將法國教堂放火燒燬司鐸牧守仁不知去向聞有被害之說一股阻截街道一股直逼鳳大臣公寓槍礮齊施雖  
有衛隊土兵然而彼衆我寡勢難抵禦巴塘都司吳以忠委員秦宗藩同時陣亡二十九日黎明衛隊防兵死傷甚衆  
鳳大臣退居正土司寨內暫避其鋒番匪乘勢將銀鞘軍器文卷等項據掠殆盡復又緊圍土寨無法解散三月初一  
日午刻番匪聲言夫馬齊備若逼鳳大臣啓行回鑪不意行至距巴二十里之鵝鴨嘴地方番匪設伏以待膽敢戕害  
鳳大臣及其隨帶委員陳式鉉王宜麟趙潼管帶李勝貴學生何藻臣暨衛隊兵丁等五十餘人一併殞命該匪旋遞  
具蓋印公稟力求撫辦如有兵勇前來則衆民立誓同盟死力抵禦並稱該匪聯爲一氣現將各隘口阨塞等情稟請  
飭示前來奴才當以巴塘爲四川所屬土司地方距川省僅二十餘站距藏則有四十餘站一切情形礙難遙制批飭  
聽候川省主持核辦去訖遂一面檄行察木多糧務遊擊江卡守備等卽派漢兵堵防以免竄擾一面譯行商上轉飭  
藏屬各營官一體嚴密防範旋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覆遵照轉飭噶布倫等嚴札各處營官及瞻對番官  
不准勾結容留助亂等事且稱巴番釀此鉅禍罪大惡極請及早查辦殲除兇逆以安大道等情奴才伏查巴番素稱  
强悍日以兇狠私鬪爲事撫馭稍有失宜卽頑梗負嵎辦理殊多棘手此次之亂實出非常現承准外務部電音奉旨  
著派大員查察情形會同馬維騏分別剿辦等因欽此該番匪若不復謀抗拒自須仰體朝廷寬大之恩示以兵威相  
機剿撫殲滅首惡招安良善以免生靈荼毒如其始終倔強似宜張其撻伐聲罪致討不獨使該匪俯首畏服且以杜  
他番族輕藐之漸惟是一經剿辦難保番匪不乘間竄擾致滋蔓延况藏屬之江卡地方緊接巴塘彼剿此竄在在堪

虞茲據江卡守備及商上來稟均稱該匪曾到江卡煽惑勾結幸番官拒絕不從具見藏人恭順之誠而商上復經札飭各處營官諄諄告誡加意防範似無虞私與勾結奴才詳查商上來稟頗明事理深知效順蓋自上年英兵來藏仰托朝廷鴻福英人屈於邦交未嘗蹂躪地方全藏得以無恙藏番同深感戴因而懷疑頓釋蓋泯猜嫌藏衛現極靜謐此皆天威遠播萬非奴才人力所及所有巴塘番匪滋事戕官現飭嚴防及藏境安謐各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再議覆收贍之事疊經奴才斟酌事理咨商督臣錫良現據來電已經據咨覆奏應候諭旨遵行合併聲明謹奏光緒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具奏八月十二日奉到硃批著錫良妥籌辦理欽此。

達賴喇嘛自庫倫行將赴京朝覲請沿途照料片 四月二十八日

再奴才前將達賴喇嘛行抵庫倫地方咨行庫倫辦事大臣詢其行蹤緣由曾經附片奏明在案數月以來尙未接到咨覆現據噶布倫等稟稱達賴喇嘛行將赴京朝覲恩主大皇帝其隨從乏人刻由商上揀派得達賴之兄公爵頓柱奪吉札薩克羅桑頓柱大堪布降養丹巴商卓特巴丹增曲結仔仲夷喜多熱小中譯汪曲他青札倉寺僧人降巴達四自備資斧口糧騎駄等項由哈拉烏蘇取道西寧一帶送往應用什物並藉以看視其沿途帶往僧俗僕從人等藉資照料等情懇請發給路照前來奴才查該噶布倫來稟所請係爲照料達賴喇嘛起見詞甚懇切意尙無他自應照准辦理當批轉飭該差等沿途小心行走不得騷擾地方繕發路照一張承領起程除分咨查照外理合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具奏八月十二日奉到硃批外務部知道欽此。

外務部詢前藏事何人經理電 四月三十日由打箭鑪來

打箭鑪同知轉駐藏有大臣專處片奏請將班禪額爾德尼留於後藏所有前藏事宜現歸番衆何人經理速電復外務部覩印。

外務部詢奏事報匣包裹不符速查覆電 四月三十日由打箭鑪來

打箭鑪同知轉駐藏辦事大臣二月初八日自西藏拜發奏事報匣一箇文內稱用黃綾布包裹占貼印花接到時只有薄油紙一層并無綾布包裹亦未占貼印花因何報上與文不同之處速查明電復兵儉占加米旁印

復外務藏事由噶勒丹池巴經理及報匣不符查明再覆電 五月初八日由打箭鑪發

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 見電敬悉班禪留後藏前藏事歸噶勒丹池巴經理已由江孜於皓電內敬覆又另電詢報匣包裹不符一節查前項奏事報匣確係用黃綾布敬謹包封黏貼印花拜發不知因何與文不同現飭沿途挨查一俟查明再覆茲先電祈轉達泰叩齊印

請開復達賴喇嘛名號摺 五月二十九日

奏爲據情籲懇天恩開復達賴喇嘛名號恭摺代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接據三大寺及闔藏僧俗大衆遞具公稟內稱去歲英兵來藏安危難料達賴喇嘛不便留藏是以權避他方經駐藏大臣由電奏聞欽奉電旨著將達賴喇嘛名號暫行革去等因欽此達賴喇嘛旋即取道哈拉烏蘇前赴庫倫茲由庫倫寄與噶勒丹池巴並噶布倫及僧俗大衆示諭云現居庫倫幹壘寺經庫倫大臣代奏仰蒙皇太后大皇帝恩施賞賜多珍欽派大臣看視等語寄信來藏仰見聖恩優隆不獨達賴喇嘛感激卽闔藏僧俗莫不長跪北向頂禮加額惟是達賴喇嘛前經被議咎固難辭然當離藏之時亦屬迫不得已第達賴喇嘛爲黃教之主一旦革去名號恐難號召番衆維繫人心用是聯名務請代懇天恩開復名號等情前來奴才查達賴喇嘛前往庫倫時曾據商上再三稟訴請予開復奴才以其行蹤靡定且未確查明白故未敢遽行入告冒昧瀆陳茲復據僧俗公稟奴才伏查達賴喇嘛自光緒二十一年掌辦商上事務以來其時年歲方少歷練未深全賴左右得人匡其不逮無如素所侍從率多小人往往不知大體一味逢迎於藏印邊務情形粉飾多端以致上下隔閡藏俗崇信護法遇有疑難之事輒往卜之如箭頭寺之護法假託神靈附體蠱惑達賴欺詐愚民而又干預交涉事件藏印決戰失和實由護法主之喪帥肇亂實爲罪魁然而怨毒於人番民恨之不置至今百姓作歌演唱均歸咎於護法則是戰爭之議並非皆出於達賴本心已有明證奴才前請革去名號一則該達賴潛蹤遠遁不克敬謹保護聖容一則英員榮赫鵬擁兵來藏若不面見達賴喇嘛不肯退兵藏事可危勢逼處此不得不奏請暫行革去名號爲一時權宜之計幸賴朝廷威福罷兵議和藏地敉平刻下相安無事據闔藏稟懇前來奴才不敢以參革在先迴護於後合無仰懇天恩准將達賴喇嘛名號開復以順番情之處出自鴻慈逾格所有據情懇恩開復達賴

喇嘛名號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摺代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具奏九月初六日奉到硃批著俟達賴喇嘛由庫倫起程後再降諭旨欽此

揀選後藏戴琫員缺請旨簡放摺 五月二十九日

奏爲揀選後藏戴琫員缺擬定正陪請旨簡放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接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稱後藏戴琫拉巴結布前由達賴喇嘛斥退所遣後藏戴琫員缺有管轄營伍操練兵丁之責未便久懸茲將合例應陞番員開單保送稟請循例轉奏請旨簡放一員等情前來奴才卽當堂考驗揀選得應陞之五品達巴噶爾營官期美策汪熟悉營務幹練有爲堪以擬正五品絨轉營官奪吉汪結辦事可靠人尙精明堪以擬陪均屬合例堪勝戴琫之任謹將該員等年歲履歷另繕清單恭呈御覽伏候欽定以便遵行所有循例請旨簡放戴琫員缺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謹將揀選後藏戴琫員缺擬定正陪繕具履歷清單恭呈御覽

計開

擬正期美策汪年三十七歲光緒十四年充當東科爾曾幫仔琫公所書算十七年補放七品管理牛廠第巴是年陞補六品覺木宗營官二十三年調補六品白浪營官二十五年陞補五品達巴噶爾營官現供今職熟悉營務幹練有

爲。

擬陪奪吉汪結年三十七歲光緒十四年充當東科爾曾幫仔琫公所書算十七年補放七品札稱營官二十年陞補六品森宗營官二十三年調補六品嶺噶爾營官二十七年陞補五品濟哖營官二十九年調補五品絨轄營官現供今職辦事可靠人尙精明光緒三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具奏九月初六日奉到硃批另有旨欽此同日奉到清文廷寄一道譯漢內開光緒三十一年七月十八日奉旨有奏摺員請補後藏戴琫一摺戴琫員缺著擬正之五品達巴噶爾營官期美策汪補授欽此。

揀選後藏戴琫員缺請旨簡放摺 七月十一日

奏爲揀選後藏戴琫員缺擬定正陪請旨簡放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接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稱後藏戴琫明足奪吉前由達賴喇嘛斥退所遺後藏戴琫員缺有管轄營伍操練兵丁之責未便久懸茲將合例應陞番員開單保送稟請循例轉奏請旨簡放一員等情前來奴才卽當堂考驗揀選得應陞之五品貢噶爾營官策丹朗結才識優長熟悉營務堪以擬正五品堆噶爾營官奪吉頓柱年力富強辦事可靠堪以擬陪均屬合例堪勝戴琫之任謹將該員等年歲履歷另繕清單恭呈御覽伏候欽定以便遵行所有循例請旨簡放戴琫員缺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謹將揀選後藏戴琫員缺擬定正陪繕具履歷清單恭呈御覽。

擬正策丹朗結年三十四歲。光緒二十六年充當東科爾曾幫仔琫公所書算。是年補放七品管理帳房第巴。二十八年陞補六品勒母營官。三十年陞補五品貢噶爾營官現供今職。才識優長。熟悉營務。

擬陪奪吉頓柱年三十歲。光緒二十六年充當東科爾曾幫仔琫公所書算。二十七年陞補七品管草第巴。二十九年陞補六品噶廈卓尼爾。三十年陞補五品堆噶爾營官現供今職。年力富強辦事可靠。

光緒三十一年七月十一日具奏十月二十日奉到硃批。另有旨欽此同日奉清文廷寄一道譯漢內開。光緒三十一年九月初三日奉旨有奏摺員請補後藏戴琫一摺。戴琫員缺著擬正之五品貢噶爾營官策丹朗結補授欽此。

### 復四川提督馬賀克復巴塘函

介堂二哥軍門大人麾下。中秋既望兩奉咨函備悉克復巴塘及續剿七村辦法拜讀之下欽佩莫名。并謹凱奏有期。秋風得意。望旌麾而馳應實豔羨於私衷。巴塘正土司實爲罪魁。昭昭在人耳目。尙不料副土司有戕害法司鐸之事。罪大惡極誠無可寬。現均明正典刑足以快中外之人心。紓普天之公憤。惟不知丁林寺堪布已否緝獲殲厥渠魁。良深懸系。藏中距巴窩遠道聽塗說傳聞多訛。弟前佈寸函曾敍明請麾下根查從嚴懲辦刻下計已遞到上達清聰矣。惟前次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見時。曾云經此次德威並濟。番民僧俗實深感激。然喇嘛總以剃度減少爲是。不但巴塘應如此。並裏塘亦無不然。若飭知造具妄冊入冊者准其朝佛。不入冊者不准其朝佛。自可杜其冒濫。彼乃

出家人能作是語似不爲無見蓋達賴雖有統領僧教之恩誼然賢愚不一亦實難爲查考尙希斟酌可否於便中盡畫酌之此次大纛專征各將士奮力爭先膚功迅奏仰見公門桃李得才爲多久聞馬汝質游戎智勇絕儔此次受傷深爲惄念務請飭善調護爲異日有用之才弟雖未與晤面其忠勇之氣實可感人務祈代爲致意不勝盼切之至達賴喇嘛奉旨回藏已於八月十七日由庫倫啓程不日當揀派委員弁兵前往迎護藏中如常安堵弟處公私一切託庇敉平知注附及肅此奉復敬請勦安

復韓稅務司付還電款函

韓大人閣下敬覆者頃奉手書敬悉前由江孜發致外務部電音已蒙執事隆情將電費墊付惠大員收訖感承關拂匪可言宣茲特寄上盧比九百零五元如數奉趙卽乞簪入是所切盼來示內敍有附寄收據一張仔細詳查並未封入函內還希便中擲下以備考查爲荷肅此敬請勦安惠大員乞代致候不另

致四川總督錫託寄報章到藏各台分閱函

清弼仁兄鄉大人閣下昨上賀誠諒登籤記悵松陣於遠道切腹湖於一方敬維祉並秋高勦隨日懲覲旌在望蟬憚彌殷弟久滯烏斯濡染皆陋頃准咨送湖北官報一本披覽之下殊感降情弟前閱省鈔知閣下飭在省垣設立報館

仰見新猷丕煥風氣爲開莫名紱佩惟西藏荒遐僻處一切時事闔寂無聞現當交涉日繁不得不設法變通轉移積習素諭大君子關懷時局用特函求可否仍照湖北章程飭局月寄報章若干分俾得各台分看藉廣見聞於交涉事宜不爲無補愚見如此尙乞高明酌之刻下藏境安謐如常第處一是公私均稱物適知注附陳肅此敬請勦安

川督錫良告達賴已回藏請迎護電八月二十五日由江孜來

庫倫來電達賴喇嘛八月十七日啓程回藏到祈派員迎護特聞良皓

廓爾喀懇准赴京納貢恭爲代陳摺九月初十日

奏爲廓爾喀輸誠納貢籲懇天恩俯准赴京呈進恭摺代陳仰祈聖鑒事竊查廓爾喀國王每屆五年例應專差噶賓赴京進貢一次所有光緒十三年例貢業經專差呈進扣至光緒十八年又屆年班進貢期嗣於光緒二十六年前四川督臣奎俊因山陝荒旱驛站應付爲難奏奉諭旨所有廓爾喀暨前後藏喇嘛並各土司著准其暫緩朝貢俟道路平靖再行照例辦理等因欽此欽遵在案茲據廓爾喀額爾德尼王畢熱提畢畢噶爾瑪生寫熱曾噶扒哈都熱薩哈稟稱自暫停朝貢迄今已逾數年之久道路諒已平靖所有應進光緒十八年年班例貢係屬重件既不敢再事久延亦不敢稍形冒昧應否呈進之處懇祈先行代奏俟奉諭旨後再行欽遵辦理等情前來奴才伏查廓爾喀爲邊外藩封向稱恭順茲復殷殷以年班例貢爲請足見其獻曝之誠合無仰懇天恩俯准赴京呈進以順番情如蒙俞允再由

奴才檄飭廓爾喀國王暨譯行前後藏欽遵照例辦理所有廓爾喀輸誠納貢懇恩赴京呈進緣由理合恭摺代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一年九月初十日具奏十二月十七日奉到硃批准其赴京呈進欽此。

外務部籌議英藏條約電 九月初十日由靖西同知呈送

駐藏大臣洪密議約唐大臣在印患病奉旨賞假回國派張蔭棠接議現值印督交接之時尚須磋商再定惟上年英藏約內所載賠款及商埠兩事無從更改藏爲我屬自應預籌辦法查原約第六款所賠兵費減爲二百五十萬盧比約合銀一百二十萬兩三年分交明年正月一號即中歷本年十二月初七日爲第一次交款之期應交銀四十一萬兩有奇期限已近現在藏中財力如何已否籌備希探明實係支絀如藏番懇恩代奏可由國家設法應付恤藏因而持主權惟應先行密復暫勿宣露又原約第二款開設亞東江孜噶大克商埠復於第七款聲明不妥設商埠三年後春不駐兵方可撤退是必我有實行開埠之據彼兵乃能照撤應體察該處情形查照內地自開商埠章程妥商開辦藏地如無諳練人員卽行遴派前往以上兩事均須督率經理力爭要著統望詳細查明迅速電復以憑酌辦外務部東

致外務部賠印款請代設法並請派員辦理商埠事宜電 九月二十二日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東電謹悉前噶勒丹池巴面稟屢接英員來信令赴印度議賠款等事泰飭以唐大臣在

彼自有辦法毋庸前往是防其有礙大局之意此次奉電後略示以賠款已備否英約限期緊迫彼則傳其大眾甚屬著慌惟以藏狹民苦務求代懇天恩體恤藏艱等語稟復當飭以本大臣旣未盡押於前焉敢請款於後大皇帝如降罪閣藏均屬難逃刻下惟電稟部中王爺中堂大人代爲設法以救然眉汝等靜聽可也查藏地商上世家或少有存儲惟視錢如命如逼急不過剝削番民而已泰嘗謂自爐廳自藏地不過一大寺院誰捨錢多卽爲施主電示恤藏困而持主權真一語道破矣惟乞貴部斟酌事理妥籌爲幸至開商埠一節藏無可派之員恐於章程不諳致滋貽誤應請貴部著派諳練人員來藏如應需漢番人員會同辦理屆時再爲請示此處人員開導藏番已否敝層焦別項勿論卽以此兩款而言每以英人逼迫不敢不立約爲辭蓋其兵退身安糊塗反覆可見一斑各委員則據理申飭之終日饒舌匪可思議所幸尙恨英人無大礙也敬希示復泰叩養冉此電前交江孜電局臥克納再三叮難以致稽延今交稅司改由印度電京合併聲明有泰叩齊

遵例掣定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摺九月二十六日

奏爲遵照定例掣定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恭摺奏聞仰祈聖鑒事竊查前大臣文海任內具奏訪獲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請免入瓶籤掣一摺欽奉硃批該衙門議奏欽此嗣准理藩院咨開以駐藏大臣文海所奏德柱呼圖克圖阿旺羅布藏丹貝卓美圓寂訪出幼子洛桑頓柱曲批靈異昭著請免入瓶籤掣等情似與定例不符礙難照准擬飭該寺遵例尋訪幼子數名由駐藏大臣會同達賴喇嘛繕寫名籤入於大招供奉金奔巴瓶內公同掣定以符

定制議覆具奏奉旨依議欽此欽遵等因咨行到藏當經譯行商上轉飭遵辦去後茲據噶勒丹池巴轉據德柱拉章管事倉儲巴札薩克喇嘛及木隆寺領袖等公同稟稱前經遵奉札諭數年以來在於各廟佛前虔誠卜卦遍處求訪今於門霞錯地方訪得番民奪吉占堆之子名阿旺洛桑奪吉堅參並前所訪番婦策忍拉莫之子名洛桑頓柱曲批年俱八歲實與庶民之子有異生時皆有吉祥徵兆此外並無年歲相等及有奇異可以求訪懇請轉稟駐藏大臣將此二子入於金瓶掣掣等情前來奴才卽於本年九月十五日前赴大招率同噶勒丹池巴將此二子之名書籤封固令僧衆虔誠諷經飭派委員奉籤入瓶諷經畢奴才敬謹啓瓶虔掣一籤對衆啓封閱看上書洛桑頓柱曲批卽定爲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並按照佛規由噶勒丹池巴擬給該呼畢勒罕法名吐布丹堅參青饒稱勒朗結除由奴才譯行噶勒丹池巴轉飭該寺徒衆遵照外所有遵照定例掣定德柱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緣由理合恭摺奏聞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具奏三十二年正月初五日奉到硃批該衙門知道欽此

軍機處奉旨收三瞻內轄電 十月初七日由打箭鑛

打箭鑛轉駐藏有大臣奉旨錫良電奏悉昨已兩次廷寄諭令將全台善後事宜妥爲籌辦茲據奏宜及時收贍等語自應乘此機會將三瞻地方收回內轄改設官屯以資控馭著有泰聯豫卽行剴切開導商上曉以保固川邊必應收還瞻對令將所派番官撤回毋稍疑貳兵費仍照前籌給以示體恤卽著錫良審度機宜徑檄番官遵照並督飭趙爾豐通籌安辦以遂瞻民內附之誠至附近裏塘土司應否改設並着體察情形相機酌辦其一切事宜應如

何妥籌布置之處，仍著隨時奏明辦理。欽此。樞庚印。

外務部阻止班禪赴印電 十月初九日由靖西來

有大臣洪密聞印政府乘達賴未回遣人入藏誘班禪來印，藉迎英儲爲名，實密謀廢達賴圖藏。此事藏中有無消息，希密探動靜，設法防範阻止，並電復外務部。冬。

致外務部請商英使飭英員勿逼班禪赴印電 十月初十日由靖西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冬電敬悉。初四日據後藏文武來稟，英員臥克納逼令班禪赴印，復准張大臣電同前情。泰富飭後藏員弁及札薩克力阻班禪勿得輕信妄動。雖該員弁稟稱班禪誓死不往。泰慮班禪年輕無識，特恐臥克納再三逼勒，或他言聳動，一經被誘前往，後患堪虞。然此事不難於阻止班禪，而難於英員以兵威逼。是以前咨張大臣婉商印督毋得強逼，緣自去春英兵退後，凡屬交涉印度並無隻字來藏，是以難通照會。泰惟有力阻班禪，究非釜底抽薪之計。終恐於事無濟。應請貴部晤商駐京英使，迅電印督飭臥克納毋再立逼班禪，是爲切要。泰叩蒸。

致外務部英逼班禪入印電 十月十五日由靖西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蒸電計達，英誘班禪赴印，臥克納初以印政府信函必見彼太子招致，繼則兵威迫脅，據

|後藏糧務等飛稟。英員強逼准於十二日起程前去。查此事關係緊要。泰曾將利害情形先後譯行班禪及札薩克。阴其勿往。不啻三令五申。乃英員以兵威逼勒。班禪年輕意甚畏懼。若果執意截阻。勢必決裂。兵衅一開。藏事將不可收拾矣。除飛咨張大臣外。敬乞代奏。有泰叩咸。

外務部告已照會英使囑將兵隊退回電 十月十八日由靖西來

|有大臣洪密後招非通商交界。英員帶兵前往。與條約不合。已照會|薩使轉達英政府。飭令該員將兵隊卽日退回。俟得復續電。外務部真。

英員強逼班禪額爾德尼赴印阻止不從摺 十月二十二日

奏爲英員強逼班禪額爾德尼赴印阻止不從。恭摺馳陳。仰祈聖鑒。事竊才於本年十月初四日據後藏糧務都司會銜稟稱。駐紮江孜英員臥克納帶領洋兵五十餘名前來後藏。謁見班禪額爾德尼聲稱印度有一大會。英國太子欲一見班禪。請卽束裝前往印度。班禪答云。我往不難。但須由駐藏大臣奏明方能起程。否則難以從命。英員復稱不日印度有書前來。不由不去。並准班禪專差番官遞具夷文。與糧務等所稟大致相同。且據番官面稟。班禪處心已定。誓死不往。各等情奴才當經以班禪與達賴喇嘛均屬承掌黃教之人體制相同。一居布達拉山。一住札什倫布。所以化導藏衛番民。及遠至內蒙古同歸教道。今英員誘使赴印。其心叵測。於大局實有礙礙。譯咨班禪。務以鎮靜處之。

勿爲搖奪令其致辭英員以歷輩班禪凡有出入均須事前奏聞向無擅自遠離之案毋得冒昧前往必須據理婉辭免啓衅端譯行去後旋卽承准外務部電開聞印政府乘達賴喇嘛未回遣人入藏誘班禪來印藉迎英儲爲名實密謀廢達賴圖藏此事藏中有無消息希密探動靜設法防範阻止等因並准接議藏約大臣張蔭棠來電事同前由先是奴才接後藏文武稟報卽以事出倉猝安危所繫班禪年輕無識特恐英員威逼難保其無畏懼之心是以飛咨張蔭棠婉商印督勿使臥克納恃強尋衅致滋他故爲釜底抽薪之計並電復外務部酌核在案初九日又據後藏文武來稟英員臥克納親遞國書招致班禪赴印卽隨該英員一同起程不容置詞漢番各官爲其緩頰據理力阻英員怒形於色堅執不從其勢洶洶行將決裂調彼駐守江孜洋兵有狡焉思逞之意奴才見事機已迫一面批飭後藏文武面見班禪詳說事理力阻至再一面檄飭札薩克喇嘛告以禍福曉以利害務使班禪堅定不去之心萬勿輕舉妄動致貽後患詎意臥克納以國書挾制以兵威迫脅番情震恐遂逼班禪於十月十二日由後藏起程前赴印度奴才審察事勢英人此番舉動如班禪執意不去將見後藏地方復有兵爭之患旣經前去雖可暫紓目前急難而英人包藏禍心所關非細奴才挽回無術力阻不從而前藏距後藏計十站之遙英員急促使行前後未及旬日事屬出人意外前准張蔭棠來電有誘班禪到印謀廢達賴圖藏之語查達賴班禪雖係同掌黃教然番人崇奉達賴實勝於班禪所有闔藏一切事權均由達賴主持班禪從不預聞卽如後藏札什倫布班禪僅一寺院其地方事宜仍歸達賴派番官管轄英如廢去達賴欲以班禪號令番民則人心必不服從英雖強盛恐彼亦難施其計且達賴班禪均歸我屬似彼國家亦不得越俎代謀可否請旨飭下外務部及議約大臣早爲設法宛轉達明此義奴才不勝焦灼之至除已電呈

外務部先行代奏外所有英員強逼班禪額爾德尼赴印阻止不從緣由理合由驛四百里恭摺馳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先緒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具奏三十二年正月二十六日奉到硃批外務部迅速查覈辦理欽此。

軍機處外務部奉上諭賠款由國家代付電 十月二十四日由靖西來

有大臣洪密本日奉旨前因英兵入藏議由藏賠款分三年支付現在藏中番情困苦財力維艱朝廷實深軫念所  
有此次賠款共計銀一百二十餘萬兩著卽由國家代付以示體恤著有泰卽行宣布知之欽此樞部洽

外務部詢英兵曾否撤退電 十月二十五日由靖西來

有大臣洪密蒸電悉英員逼令班禪赴印本部已照會駐京英使迅達英政府轉飭退回於十一日電達現在該員  
曾否將兵撤退希查明電復外務部皓

代償賠款藏番貢物叩謝據情代陳摺十一月二十七日

奏爲商上叩謝天恩據情代陳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承准軍機處外務部電開奉旨前因  
英兵入藏議由藏賠款分三年交付現在藏中番情困苦財力維艱朝廷實深軫念所有此次賠款共計銀一百二十  
餘萬兩著卽由國家代付以示體恤著有泰卽行宣布知之欽此電傳前來仰見朝廷俯恤藏番無微不至遵卽恭錄

出示宣廣皇仁並譯行商上欽遵去後茲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羅布藏堅參及闡藏僧俗大衆公稟內稱藏番屢沐聖朝撫育之恩厚澤深仁固已渝肌浹髓此次奉到諭旨代付賠款圖藏僧俗欽遵之下莫不歡欣鼓舞長跪北向叩謝天恩似此逾格鴻慈更屬難以圖報惟有齊集三大寺僧衆在三寶佛前常川誦經恭祝皇太后大皇帝萬福萬壽國泰民安以冀仰答高厚於萬一茲謹叩謝皇太后大皇帝天恩呈進大哈達二方連衣鍍金古佛二尊珊瑚朝珠二串裝盛二匣懇請代奏前來奴才查核來稟感激之詞極爲懇切洵屬出於至誠除將哈達佛尊珊瑚朝珠妥爲包固轉進外所有商上叩謝天恩緣由理合據情恭摺代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奏三十二年三月初三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巴塘克復請將赴隘防堵出力人員量予獎敍摺十一月二十七日

奏爲巴塘現已克復請將派赴要隘防堵在事出力員弁量予獎敍恭摺籲懇天恩仰祈聖鑒事竊查本年三月間巴塘番匪聚衆滋事戕官作亂一案奴才先接四川督臣錫良電稱請飭嚴防曉諭藏番毋聽謠煽復承准外務部電稱以藏中關係緊要應卽審度事機妥爲安撫各等因前來奴才當經督飭委員傳集噶布倫等曉諭藏番巴案與西藏必無牽涉令其速飭藏屬地方營官嚴禁勾結並防竄擾復又添派委員等帶領兵丁馳赴察木多乍丫江卡及接壤之作岡桑昂等處要隘會同該處汛弁番官酌調番兵不事聲張密爲堵禦曾將辦理情形電請外務部代奏並繕摺陳明在案奴才伏查巴塘地險人強忠頑難化不圖豺虎性成大肆鷙張膽敢蓄謀造亂戕害使臣及隨從員弁人等

焚燬教堂殺斃教士已屬窮兇極惡迨至大軍臨境尙敢負隅自固絕無悔罪之心而又抗拒官兵守險逆戰跡其情事叛逆實同幸經提臣馬維騏等統兵進剿聲致討殲除兇惡邊亂戡平從此天威遠播不獨川屬番部震懾畏服卽附近三岩野番亦深知懼懼矣當亂起之初該處土司堪布意在聯合各部番族謠煽夷衆奴才深慮勾結爲患於藏地所關甚大遂傳噶勒丹池巴剴切示諭番官並密示派出委員等嚴爲防範曉以大義不准番民聽惑謠言暗中助逆以收川藏協力之效果據商上及委員等先後來稟均稱巴匪遣人致信江卡等處以保黃教爲詞煽亂勾結幸番官力斥其非拒絕不從等語故雖全台震動而藏境則鎮靜不驚帖然無事者此皆仰賴朝廷威福綏靖遐荒亦漢番各官力顧大局不避艱險所致刻下巴塘旣已克復自應及時撤防但漢番各員雖非破敵衝鋒然而戰守同功該員等或疲於奔馳風餐露宿或開導番衆舌敝唇焦最著辛勞洵屬異常出力似應分別獎勵所有尤爲出力其次出力各員另繕清單恭呈御覽漢番不過十數員均皆核實未敢冒濫合無仰懇天恩俯念西藏地處極邊漢員等更屬從公萬里且值此時事孔棘交涉日繁尤須驅策羣力惟祈准予獎敍用示鼓勵俾各員益知感激奮興不至視爲畏途以後藏臣辦事收效可期實荷鴻慈逾格其千把以下照章咨部核獎除將擬保各員履歷造冊咨部外所有巴塘現已克復請將派赴要隘在事出力員弁量予獎敍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謹將巴塘番匪作亂一案防堵出力漢番各員擬請獎敍繕具清單恭呈御覽

調藏委員防禦銜儘先卽補驍騎校江潮候選縣丞余釗四川試用府經歷馬吉符花翎都司職銜劉文通補用守備駐防江卡守備劉榮魁該員等奉派馳赴江卡作岡桑昂等處首先安輯番民毋聽謠煽曉以大義杜其勾結繼率漢

番兵丁分紮接壤隘口以扼巴匪竄擾保固藏境邊界不避艱險辛苦異常在事尤爲出力江潮請改以知縣不論雙單月歸部選用並請賞換同知銜余剗請免選縣丞以知縣分省補用並賞加同知銜馬吉符請免補本班以知縣仍留原省補用並賞加同知銜劉文通請以守備儘先補用劉榮魁請免補守備以都司儘先補用

知府用指分四川補用同知恩禧四川試用縣丞吳崇光已革四川試用直隸州州判范啓榮察木多糧務直隸州用四川補用知縣謝文藻副將銜儘先游擊調署察木多游擊張祥和藍翎前藏千總龍安營千總張天衢俊秀程耀明該員等或駐防乍察約束番民或扼守要隘防禦巴匪均屬著有勞勳在事其次出力恩禧請免補本班以知府仍留原省補用吳崇光請免補本班以知縣仍歸四川補用范啓榮請開復原官仍留原省補用並免繳捐復銀兩謝文藻請免補本班以直隸州知州仍留原省補用張祥和請免補游擊以參將銜先補用張天衢請以守備儘先拔補程耀明請以巡檢不論雙單月歸部選用

五品江卡營官奪吉彭錯深明大義拒絕巴匪撫輯屬民嚴禁勾結尤爲出力請以四品番官遇缺即補並請先換頂戴

噶布倫策丹汪曲汪曲結布彭錯汪墊洛桑稱勒四員亂起之初遵諭轉飭各營官撫綏番民禁止容留助逆在事均極出力策丹汪曲汪曲結布均請賞給二品頂戴彭錯汪墊曾承襲頭品頂戴洛桑稱勒係屬僧官均無可加獎擬請各加二級以示鼓勵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奏三十二年三月初三日奉到硃批該衙門議奏單片併發欽此

請賞噶勒丹池巴喇嘛羅布藏堅參諾們罕名號片十一月二十七日

再西藏三大寺億萬僧衆推一掌教喇嘛爲噶勒丹池巴係由闡藏僧俗大衆公舉深通黃教經典之僧人承充名次介於各呼圖克圖之間上年達賴喇嘛出藏後所有西藏政教諸務均由噶勒丹池巴喇嘛羅布藏堅參諾時代理查該僧爲人老成辦事持平僧俗大衆無不悅服且自代理商上事務以來整頓地方任怨任勞即如本年三月巴塘番匪肇亂之際奴才將該僧傳到署中飭令曉諭番衆設法撫綏據面稱巴匪造此惡孽我藏人素從佛教以慈悲爲心誠不忍聞而丁林寺之喇嘛不守清規助逆爲虐不惟王章所不宥抑天譴所難容業已預戒三大寺如有巴塘喇嘛來藏學經者一概擯棄不復收錄以弭隱患等語是該僧深明大義且轉飭各番官於嚴守要隘悉合機宜卒使番衆效順維持大局不遺餘力未便沒其勤勞合無仰懇天恩俯念闡藏現已保全安善應請賞給噶勒丹池巴喇嘛羅布藏堅參諾們罕名號以示鼓勵俾其感激聖恩益加奮勉於地方政教事宜大有裨益理合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奏三十二年三月初三日奉到硃批覽欽此

復議約大臣張蔭棠達賴明年回藏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久仰芝儀時深葭溯頃讀鯉翰倍慨贊忱敬謹海國宣勞星輶篤祜爭雄壇坫實賴東里之詞修好鄰邦永造西天之福形廷懋賞青史麻揚引睇瞻帷莫名軒舞弟烏斯滯迹竊謂滋慚愧控馭之無方虛拋駒隙幸

準繩之足式。彌覺歡騰。肅此恭賀鴻禧。敬請助安。

敬再啓者。達賴喇嘛奉旨回藏於八月十七日由庫倫起程。預計抵藏之期。當在明年春夏。藏境如常安謐。惟蠶番冥頑如故。苟且偷安。當此強鄰壓境之時。絕不圖自強之策。奈何奈何。便乞示我周行。以資韋佩。不勝瞻依。肅此再請助安。

### 稟軍機大臣保舉防守出力人員

王爺大人 鈞鑒。敬稟者。前經電奉諭旨。將三瞻地方收回。改設官屯等因欽此。當卽札飭商上。並反覆開導。旋據稟覆。仍以代懇天恩爲辭。曉曉執辯。經此次恩賞賠款。泰以有機可乘。復經札飭。及詳細駁詰。刻尙未經稟覆。是以未敢入告。泰

惟有竭盡心力。督飭文武各員。與之據理而爭。俟有規模。再行具奏請旨。刻下巴塘旣已剿平。自應乘時撤防。所有委員等宣諭防守。卒使民安藏靖。保全甚大。雖分別從尤。其次皆屬異常出力。不無微勞足錄。用特開單籲。懇天恩准予獎敍。以策將來。查單開之防禦銜儘先卽補驍騎校江潮。泰抵川接見時。細詢藏中情形。該員面陳一切。深能得其要領。足見熟悉番情。留心時事。因奏調帶藏差遣委辦洋務局文案處事件。於滿漢奏牘。及一切公文。罔不盡心經理。洵屬不可多得之員。惟前邀獎敍。保以驍騎校之階。曾經前大臣升。泰本擬比照成案。改獎文員。以期得盡其才。旋因升泰病故。亦卽罷議。且該員係縉譯生員出身。曾充筆帖式。以之就武。未免可惜。是以此次改請文職。以知縣歸部銓選。庶不致用違其材。俾得及時自效。此外如縣丞余釗。老成諳練。趣向甚正。以後如補一官。必可盡心民事。都司職銜劉

文通生性勇敢。且於公牘亦甚明白。非目不識丁者可比。該員等調藏差遣兩年。辦理一切事宜。均極得力。此番辦防辛苦異常。其奏請獎敍。固屬著有勞績。然末職微名。仰蒙大人賜鑒。亦該員等終身感激矣。謹肅丹箋呈明。尙祈垂鑒。恭叩鈞安。

### 致議約大臣張爲藏償英賠款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月前拜讀瑤章。洋洋數百言。全局在握。欽佩莫名。敬謗蕃祉時和。盡猷日懋。欣頌奚如。弟也不才。深慚覆餗。所幸藏境安謐。鳩拙堪藏耳。須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呈閱。英員惠德來函。內敍藏國應償英國初次賠款盧比拾萬元。交江孜英商替身收取等語。查英人惠德此番來信。設心甚險。似欲欺瞞藏番。故稱初次兵費拾萬元。係仍按照初約所載。柒百伍拾萬元而言。非照後案減數三年償清攤算也。幸藏番回覆之函。立言尙爲得體。用將英員原信及商上覆信飭令照鈔二分。譯成漢文附呈。青鑒尙乞簪奪。然兵費既蒙天恩代付。應當如何交兌。卽希就近電達外務部。酌核辦理可耳。肅此敬請助安。附呈漢番信底各二紙。

### 外務部賠款存滬如何提撥電復酌辦電 十二月十一日

有大臣洪密治電當已遵旨宣布。現戶部籌撥第一期賠款。計銀四十一萬餘兩。合盧比八十三萬元有奇。存滬候匯。希傳諭商上告以國家體恤藏難。代付此款。自應照約交兌。至如何提撥應付之處。速籌電復。再行酌辦。外務部

東

致議約大臣張爲賠款合盧比數目不合請函商印督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昨上一諭諒邀內鑒近維勦猷日抒履祉時綏定符私祝賠款一事日昨承准外部來電現籌撥第一期賠款計銀四十一萬餘兩合盧比八十三萬元有奇存滬候匯至如何提撥應付之處速籌電復再行酌辦等由前來查此項賠款前據商上呈遞英員來信盧比數目不合當經照鈔往返信件函達尊處督奪茲准外部電音應請台端仍按前承賜函商之印督電達外部就近兌交以免往返稽延是爲至要除電呈外部外耑此敬請勛安

致外務部英索賠款數目不符已電張蔭棠商印督電十二月十二日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東電敬悉洽電已遵旨宣布出示藏番感戴皇仁呈遞佛匣業經據情代奏叩謝天恩矣商上前接駐哲英員惠德來信索取初次賠款盧比十萬元等語藏番回信立言得體惟查英員之信仍以初約所載七百五十萬元索償非照後案減數而言數目不合欺朦藏番當經泰函致張大臣商之印督訊明原委電達貴部酌核以便就近兌付理合電覆有泰叩文

外務部告賠款已籌備應由商上派員赴印電部卽匯電十二月二十九日由靖西來

有大臣洪密文電悉。賠款實減去三分之二。應盧比二百五十萬分三期交清。第一期款業已籌備。英員向藏番函索。應由商上派員前赴印度妥商。張參贊電達本部機匯。即由該員轉交英員收兌。希卽傳諭藏番遵照。並電復外務部。禱。

### 致四川布政許灝度請祛除承辦紙紮等人積弊函

紫蘊仁兄鄉大人閣下。昨佈賀緘。諒邀青睞。悵關山之修阻。瞻鼎範以馳思。敬維鹿祉。雲蒸鴻猷。日懋枬暉在望。葵向傾忱。弟栗碌如恆。薪勞無補。差幸藏境安謐。公私敉平。堪慰綺注。敝署應用紙紮。向係專弁赴省。由貴庫發款。飭經歷司採辦。交專弁解回。歷辦在案。無如日久生弊。近年辦來紙紮。不但質粗數短。卽奏摺等項。亦均潦草不堪。全不合用。推原其故。聞紙鋪向給專弁使費。經歷司承辦書役。亦有陋規。故雖歲耗公款不貲。實則半歸中飽。現由藏專派差弁馬永泰葉長清赴省請領。三十三一年兩分紙紮已照成案。咨請錫清帥轉達台端在案。弟籌思在四。不能不設法挽回。因由藏籌款發給該弁等。作為津貼賞需之用。所有紙鋪使費。不准再取分文。其奏摺紙張交給各項式樣。令其照辦。不許仍前玩視。如再有數知質粗。不合用者。責令照數賠繳。并從嚴懲辦。似此整頓一番。庶款不虛糜。紙得實用。素稔閣下認真辦事務。乞飭令經歷司嚴督承辦書役。認真採辦。挑選精良。如該書役等仍蹈前愆。貪利塞責。許該弁就近稟請閣下作主。應當如何懲究。想執事自有權衡。倘查有該弁等仍取使費情形。卽請示知。弟必治以應得之罪。瑣瑣煩瀆。心實不安。事屬因公。不得不破除情面也。肅此奉懇。敬請勘安。

致外務部已派噶布倫赴印電 三十二年正月初八日由靖西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禡電敬悉。當經傳飭商上。茲派得噶布倫策丹汪曲等定於十一日起程馳赴印度。該員人尙老成。諭令到印後稟承張大臣指示辦理。謹電復。有奏叩庚。

致議約大臣張告噶布倫赴印日期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昨奉琅緘並樞垣密電。當卽譯咨班禪欽遵知照矣。邇際陽回泰谷遙欽績懋等邊。敬維瑞靄熙臺。譽隆海國。卿雲糾縵。祝露歡愉。弟栗碌如恆。桃符又換。日昨承准外務部來電。以賠款業經籌備飭派番員赴印稟商閣下在印撥交。經弟譯行噶勒丹池巴茲據商上揀派噶布倫策丹汪曲帶同隨員馳赴印度稟承閣下指示。遵照辦理。查該噶布倫人尙老成。辦事著實。惟於交涉事件素未知悉。恐多隔閡。弟已諱囑其一切事宜。均應稟請鈞示。俾有遵循。免貽外人之笑。該噶布倫於十一日就道。抵印後務希詳示機緘。逐一告諭。並乞電達外務部撥款兌交。以期早日歲事。抑弟尤有請者。該噶布倫生長西藏。久住寒地。印洋南近赤道。常多暑氣。該噶布倫深以在彼受暑爲慮。還希格外體恤。賠款交清後。卽飭言旋。則感佩雲情。不僅該噶布倫一人矣。除將派員赴印情形電復外部外。專肅布達。敬請勦安。順頤春祺。

哈薩克流入藏境暫行安插請飭新疆派員收回摺 二月初九日

奏爲哈薩克流入藏境窮蹙難堪暫行安插住牧籲懇天恩飭下新疆派員收回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前接四川督臣錫良來咨轉准新疆巡撫電稱哈薩克收歸阿爾泰山原牧將次告竣內有小頭目布克一股鹿房三十餘頂男女二百內外駝馬牛羊數千逃入屈莽山不服驅收乘夜劫營傷害弁兵勇丁查屈莽山東通青海南達西藏現派員帶兵往收第恐官兵來剿畏罪遠颺請咨西藏嚴守巡防等因飛咨到藏當經奴才轉飭藏屬文武員弁酌派士兵嚴密防範並詳行商上轉飭沿邊一帶營官一體偵探巡防在案迨至光緒三十一年夏間據哈拉烏蘇營官報稱朗茹邊界有外來逃荒之民男女老幼約計百數鹿房二十餘頂駝牛羊爲數無多人有饑色頗形窮困口操蒙古語音意欲進藏刻尙未至禮佛之期恐非蒙古之人或者卽是哈薩克該哈尙屬安靜極稱馴順且其暴露於野絕糧已久擊之不忍心逐之無所歸現經堵截在邊未敢放行究應如何之處由商上稟請核辦前來奴才卽由藏派委弁兵帶領通事馳赴邊界查探旋據該弁等來稟查明外來之人確係哈薩克頭目名布克餘衆百人上下均屬疲憊已極據稱失業流亡窮無所歸刻來西藏邊界饑寒交迫凍餒難堪拒敵官兵之事堅不承認奴才復飭將頭目布克押解來藏派員再三研訊該頭目仍只供逃亡之罪不敢認劫營傷兵且稱初來二百餘人途中死亡大半現僅存男女老幼九十餘人不得已投奔來此求一生路惟祈垂念哈衆困苦進退失據可否奏明大皇帝恩施格外將來仍歸阿爾泰山原牧不敢在藏逗留願將防身軍械鳥槍十餘桿刀二把一併呈繳並出具切實甘結等情奴才伏查哈薩克

族類蕃盛以游牧爲生前請收歸阿爾泰山曾經欽奉電旨收哈一事不宜操切務當體察情形善爲開導隨時妥協辦理切勿稍涉孟浪等因欽此仰見聖明在上訓示周詳莫不欽佩乃已革巡撫潘效蘇原奏以驅收逃哈非借兵力萬難遷動該頭目布克不回阿爾泰山原牧而遠奔西藏其舍父母之鄉甘願遷徙流離者是否失於羈縻操之過激殊難懸揣刻下該哈窮無所歸流離入藏雖未供認拒傷情事而其悔過畏罪之意語則涕零似非始終桀驁奴才固不敢失之寬縱亦不敢操切從事觀其窘况似未便任其委填溝壑置之不理幸經商上及在藏貿易之纏頭回民等急公好義慨然捐助多資購買稞麵等物賑卹以作餉口並由商上達木擇一適中處所地名捻充指與哈衆插帳權作牧放之地以資棲處應俟新疆派員來藏再飭該哈遵照起程合無仰懇天恩俯念哈薩克轉徙流離生計窮蹙且到藏甚屬安靜可否仁施法外宥其既往予以自新飭下新疆撫臣派員來藏收回原牧照舊安居如頭目布克情節較重未可輕縱似婦孺無罪亦難一概處治應由新疆仍照前奏飭其爲首招收脅從確切查明持平辦理除將譯出該哈薩克甘結錄呈軍機處備查外所有哈薩克流入藏境窮蹙難堪暫行安插住牧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二年二月初九日具奏聞四月十四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卽由錫恆聯魁有泰妥速辦理欽此

班禪額爾德尼赴印回藏謹備哈達佛尊謝恩恭爲代陳摺 三月十五日

奏爲班禪額爾德尼赴印會晤事畢返回後藏日期謹備哈達佛尊叩謝天恩恭摺代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曾將班

禪額爾德尼逼赴印度前後情形。具摺奏明在案。嗣於光緒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接奉電旨。張蔭棠電奏班禪喇嘛遣札薩克面遞番呈譯開據稱班禪額爾德尼具將英員威逼赴印情形。請由駐藏大臣轉奏在案。現已會晤事畢。准於十二月十七日由印起程回藏。仍前虔誦經典。以期仰答聖恩。請代奏等語。該喇嘛班禪額爾德尼此次前赴印度並未奏准。擅行出境。實有不合。現已起程回藏。念其情詞恭順。尙屬出於至誠。著卽准其回藏。照舊恪供職守。欽此。當卽恭錄譯行欽遵去後。旋准班禪額爾德尼於本年正月十六日返回後藏。仍舊駐錫札什倫布寺院。茲據來咨內稱。前因英員臥克納以兵威迫脅。逼令赴印。小僧受其挾制。惶惑無主。貿然前往印度。會晤英國太子。幸得仰仗天威。尙未與小僧爲難。刻下欽奉電旨。乃蒙殊恩。不加嚴譴。實屬鴻慈逾格。跪聆之下。感悚交集。惟有謹遵聖訓。恪守清規。梵修功行。竭力振興黃教。務盡厥職。每日率領僧衆叩佛誦經。恭祝大皇帝萬福萬壽。國泰民安。以冀仰答高厚鴻慈。於萬一茲謹備哈達佛尊。叩謝天恩。懇請代進等情。前來奴才查其情詞懇切。洵屬出於至誠。除將哈達佛尊用匣裝固妥協轉進外。所有班禪額爾德尼赴印會晤事畢。返回後藏日期。謹備哈達佛尊叩謝天恩緣由。理合恭摺代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二年三月十五日具奏。五月二十三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班禪額爾德尼赴印詳情片 三月十五日

再班禪額爾德尼回藏後。遞來譯咨內稱。此次前赴印度。固知英懷虎狼。其情叵測。無如英員臥克納以強凌弱。威逼情形。非言語所能殫述。如其勿往。必致變起肘腋。不得已冒險前去。沿途英兵持械隨行。藉護送爲名。其實抑我前進。

起居不由自主行抵大吉嶺該處英官云其地向有黃教廟宇現接有電信須去廟中一觀於是導往各處瞻仰參拜諸佛然燈供獻畢順道至熱瓦地方得晤英國太子彼此以外洋拉手常禮相見隨卽約同遍歷多所令觀英兵營壘以示甲兵之強到印後復與印度執政及太子先後會晤二次凡在途在印所見英國大小官數員其言論一切大概係問安慰勞之語實未議及公事亦無別項新聞竣事後不敢久延當遣札薩克喇嘛稟知議約大臣定期起程此番出入虎口安然無事實係仰託大皇帝鴻福我班禪得以生還殊非初料所及等語又據後藏糧務密稟探聞此事雖屬印政府狡謀然其端發自英員臥克納希圖邀功該英員虛聲恫喝挾制班禪偕伴起行途中不離左右防閑甚嚴見英儲時欲使班禪跪拜班禪不從與之抗禮未稍屈節英人亦無可如何班禪與英儲印督會晤問答之詞均係酬應未嘗一言提及藏事英人無機可乘其謀不遂仍令送還臥克納徒有迎接之勞而威逼情形業已登諸報章聞彼政府亦頗不以此事爲然且有虛糜帑項致怨該英員之說可見英廷已不直之刻下班禪返回後藏僧俗同深欣幸等情奴才伏查班禪被逼赴印於藏衛大局頗有關係現經事畢旋藏尙稱無恙據後藏糧務查明委無他故密稟前來自應據實陳明上紓宸座所有班禪額爾德尼赴印會晤情形各緣由謹附片具陳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二年三月十五日具奏五月二十三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 噶勒丹池巴代達賴喇嘛赴大招攢招事畢摺 開四月初四日

奏爲噶勒丹池巴恭代達賴喇嘛前赴大招攢招事畢恭摺奏聞仰祈聖鑒事竊查西藏地方凡遇清平每年春間聚

集色拉布賚綯噶勒丹三大寺及各處喇嘛前赴大招攢招誦經爲國祈福歷經奏明在案茲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羅布藏堅參稟稱刻值攢招之期小僧恭代達賴喇嘛於二月初六日親赴大招率領僧衆諷誦經典特爲恭祝皇太后大皇帝萬福萬壽國泰民安以仰報朝廷振興黃教之至意等情懇請具奏前來奴才查該噶勒丹池巴羅布藏堅參恭代達賴喇嘛前赴大招攢招誦經係屬出於至誠且與歷年成案相符當經飭令地方文武帶領弁兵在彼彈壓以期周妥僧衆共計二萬餘人均遵約束尙稱安靜地方亦極清平茲於三月三十日攢招事畢一切悉臻完善所有噶勒丹池巴恭代達賴喇嘛前赴大招攢招事畢緣由理合恭摺奏聞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閏四月初四日具奏七月初九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派員阻止巴塘所屬番民移居白馬貢地方摺閏四月初四日

再奴才接據察木多游擊轉據江卡守備稟稱巴塘所屬陸玉竹瓦寺亞海貢等處番民訛傳藏內新開有白馬貢地方天生福地五穀自生愚民惑於浮言舉家偕往就彼樂土約計男婦共千餘人相望於道守備當派把總帶領兵丁前赴南墩交界截阻據番民聲稱因本地困苦生計維艱不得已共謀遠徙冀以逃命等語在途行緩隨逐水草堅意欲赴白馬貢不聽開導非言語所能阻止等情前來奴才查白馬貢在碩板多迤南計二十餘程本藏屬極邊之地界連珞瑜野番人跡罕到荒野曠遠惟一高山屹然獨立夷俗崇信佛教間有二三小民裏糧前往朝山禮佛謂登極樂世界由來已久蓋白馬貢三字出自佛經係屬番語譯言極樂世界然不過寓言勸世教人向善豈有不耕而食五穀

野生之理。乃巴塘番民以刻下生計維艱。聚衆謀亡。藉白馬貢爲隱射。以遂其逋逃之願。竊恐浮言傳播。遐邇接踵而來。搖動邊徼人心。因之不靖。更可慮者。該番民去無所靠。退無所歸。致成失業游民。難保不滋擾生事。關係綦重。後患堪虞。且巴塘甫經勦平。善後未了。正宜乘此羈縻。未可任其流亡他徙。當經奴才一面飭令江卡乍丫兩汛守備開道。並譯行商上轉飭沿邊番官會同汛弁極力截阻。勿令過境。一面飛咨督臣錫良迅飭建昌道趙爾豐派員繞出番民之前攔阻。設法招回。遣歸原牧。以安邊氓而維大局。奴才爲思患預防起見。是否有當。謹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二年閏四月初四日具奏。七月初九日奉到硃批。另有旨欽此。

張蔭棠告奉旨赴藏派周翔鳳爲隨員電 閏四月初五日由印來

有大臣洪密藏約初四畫押。弟奉電旨赴藏查辦事件。擬派周丞翔鳳充當隨員。乞轉飭遵照。餘函詳棠呂。

致外務部請商德使阻德員入藏電 閏四月十六日由靖西發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案查上年德員達斐爾等由青海等處游歷。欲來西藏。經奏。電請貴部婉商德使阻止。嗣奉覆電。已據德使函復。不往西藏等因。在案。刻復准西寧大臣咨。德員達斐爾由青海旋回。請發護票赴藏游歷。不允。勸阻。咨會前來。查該德員原照既無准到西藏字樣。已允不往。忽又欲來。實與前案不符。且青海入藏道出野番生性桀骜。德員貿然前來。若有疏虞。實難任保護之責。應請貴部查照前案。商之德使。仍令折回爲要。有奏叩諫。

廓爾喀遣使朝貢自陽布起程日期摺 五月初六日

奏爲廓爾喀遠道輸誠遣使朝貢。自陽布起程日期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奴才前於光緒三十一年九月初十日具奏廓爾喀額爾德尼王呈進光緒十八年年班例貢一摺。欽奉硃批准其赴京呈進欽此。當經奴才檄諭該國王欽遵辦理去後茲據稟稱所有應進貢品業已敬備齊全。揀派正貢使噶賓一名。沛熱拔八哈都熱更札多札且底熱副貢使噶賓一名。薩爾達熱噶哈新卡札噶且底熱及頭目字識通役人等恭齋赴京呈進定期於本年六月初一日自陽布城起程取道噶拉木行走等情稟報前來奴才查照向章飭委卸任定日守備吳鼎元率同通曉廓爾喀文字語言之教習學生以及兵丁人等馳赴噶拉木邊界迎護該貢使來藏並札行前後藏糧員暨噶布倫等將應用烏拉食物先期預辦齊全以備該貢使入境妥爲供給應付前進勿稍遲誤該貢使抵藏由奴才照例筵宴犒賞以示懷柔再行揀派妥員護送至川並通飭台站文武一體迎護妥爲照料除俟該貢使到藏將應辦事宜料理就緒由藏起程另摺奏聞外所有廓爾喀輸誠朝貢自陽布起程日期緣由理合先行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一年五月初六日具奏八月十七日奉到硃批知道了欽此。

循例請襲霍爾康札薩克台吉摺 六月十三日

奏爲循例請襲霍爾康札薩克台吉恭摺仰祈聖鑒事竊奴才接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羅布藏堅參稟稱前

噶布倫四朗多布結於光緒二十九年雖經因案斥革噶布倫之職尙襲札薩克台吉名號係屬世襲罔替該員現在因病出缺所遺世職查有伊子汪青彭錯朗結謹飭安詳現年十九歲堪以承襲懇請具奏等情前來奴才查霍爾康札薩克立官之祖諾運和碩齊於乾隆年間荷蒙高宗純皇帝賞給札薩克特爾棍二品台吉名號世襲罔替歷請承襲迭蒙恩准在案該世職四朗多布結係於光緒九年承襲伊父汪青占堆因案斥革遺缺襲次至今復又出缺請以伊子承襲核與前辦成案相符合無仰懇天恩准以四朗多布結之子汪青彭錯朗結承襲札薩克二品台吉照例支領俸銀俸緞之處出自鴻慈逾格所有循例請襲霍爾康札薩克台吉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光緒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具奏九月二十五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該衙門知道欽此

外部告已致函德使阻德員入藏電六月十一日由裏塘寄來

德員達斐爾遊歷事前准西寧辦事大臣來咨已發給赴藏護票業經本部電飭追回茲准尊處諫電復經函致德使據覆已電諭達斐爾阻其入藏希查政外元

哈薩克流民安插各費請作正當開銷片六月十三日

再奴才前將哈薩克流民入藏窮無所歸暫行安插額懇天恩寬其既往飭下新疆撫臣派員收回緣由繕摺具奏於本年閏四月十四日奉到硃批著照所請即由錫恆聯魁有奏安速辦理欽此欽遵當即恭錄咨會科布多參贊大臣

新疆撫臣遵照辦理俟其派員來藏招收卽由原路管押回牧以免逗留伏查此項哈薩克頻年奔走萬里轉徙所畜牛羊無幾是其失業竟無所依不爲餓殍卽爲盜賊故其來藏之初商上及纏頭回民憫其困苦各捐鉅資先行賑濟嗣由奴才捐廉採辦茶葉酥油稞麵等物派弁運赴捻充散放以資餬口無如哈衆將及百數食指浩繁所給糧石已經告匱待哺情形甚切且藏距新疆程途遼遠文移往復尙需時日若不設法拯救勢必終墮溝壑但集捐爲難所費無措非公款無以全活擬請於洋務局邊款項下酌量動支以作恤款事後報部作正開銷除咨戶部外謹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具奏九月二十五日奉到硃批戶部知道欽此

旨著阻番民往白馬貢地方電六月二十一日由喇嘛啞來

奉旨有泰奏巴塘所屬陸玉等處番民訛傳藏內新開白馬貢地方爲天生福地男婦千餘人相率前往轉飭沿邊番官會同汎弁極力截阻並飛咨錫良迅飭趙爾豐派員繞出番民之前攔阻設法招回遣歸原牧以安邊氓等語此事情節該番民究竟因何遠徙著錫良妥速籌辦並迅卽查明實情詳細電奏欽此樞號

甘督升允告已奉外部電阻德員入藏電七月初六日由喇嘛啞來

錫清帥駐藏大臣有鑒前准外務部電送德使致德員達斐爾洋文電其文如下咨由西寧大臣轉交准稱德員直赴川藏不知行抵何處無從投遞復准外務部漾電將洋文原碼分電川藏移交阻其入藏云云合電達允尤

藏印邊務收支款目據實報部請銷摺七月十八日

奏爲藏印邊務收支款目據實造冊報部請銷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竊查藏印邊務用款經前大臣裕鋼任內奏請由川加撥銀肆萬兩欽奉硃批著照所請欽此欽遵咨會四川督臣飭司照撥日久未解直至光緒三十年六月英人帶兵來藏會議開辦需款孔殷急不能待是以奴才電請外務部援照成案暫撥銀肆萬兩電匯印度解藏備用擬由川歸還以清前款而符原案仰蒙天恩允准飭撥電匯到印當由奴才派員前赴印度匯豐銀行兌收領解詎意印度向用盧比近來高擡其價匯款折合盧比不知如何作算扣水甚鉅計原匯銀肆萬兩扣去銀壹萬伍千陸百壹拾捌兩零實在兌收銀貳萬肆千叁百捌拾壹兩零曾經函呈外務部在案當此多事之秋籌款甚難奴才敢不仰體時艱力求撙節事事總歸於實用款款必期無虛糜伏查上年藏印開釁以來商上四方徵調供億繁苛民力難支衆兵歸怨其上致有江孜失利之事當其潰敗回藏番兵到處擄掠全藏騷然若不早爲遣散誠恐釀成鉅患而各處番兵皆係調自遠方多則三四十站少亦一二十站及數站不等商上僅止令其歸牧並不籌給口糧長途乏食其滋擾生事實在意中奴才愚見及此敢不妥籌善法盡力圖維當卽分別遠近按名酌給賞需以資路費江孜下至帕克里一帶居民素稱瘠苦頻年干戈擾攘該處適當其衝蕩析離居已不可問且兵燹之餘無力耕作饑寒交迫情殊可憐自應譯通事均不可少未便令其枵腹奔馳仍照從前章程月給薪水加餉以資津貼此外如電報費用並購送各英員禮

物牛羊米麵犒其士卒以及各項雜款用費甚鉅前此裕鋼請款原因邊務英官約在干壩地方會議以爲委員赴邊即可了事用費無多請撥之數僅止肆萬無奈藏番不遵開導英兵長驅來藏事機中變用項頻增即使前款肆萬兩如數兌收已屬難敷不圖印度匯豐銀行折扣匯水所虧將半有此銷耗更形短絀邊務重大勢難持久不得已於三十一年四月電達外務部聲明前款告匱設法接濟旋經外務部電致督臣錫良由川撥銀貳萬兩解交打箭鑪廳當卽覓商仍按九成匯藏得以藉資周轉接續開支現在藏約業已盡押自應先將收支款目澈底清釐統計先後由印電匯銀肆萬兩除扣匯水實收銀貳萬肆千叁百捌拾壹兩零由川續撥銀貳萬兩按照前奏章每兩以藏錢玖元覓商兌藏實收銀壹萬捌千兩實在共收銀肆萬貳千叁百捌拾壹兩零共支銀伍萬肆千零壹拾貳兩零不敷支發銀壹萬壹千陸百叁拾壹兩零此項銀兩摯自番商萬難推緩惟查洋務局經費除去常年用度尚有存項當卽如數騰挪撥還番商以清款目而昭信實所有此次開支一切款目係照光緒十六年前大臣升泰等任內銷奏章程辦理茲據支發委員余釗造具細數清冊呈請咨部核銷並請具奏前來奴才復加確核委無浮冒雖或有與例未符之供支並無不核實之款目除將清冊咨送戶部外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敕部核銷施行謹奏光緒三十二年七月十八日具奏十月二十八日奉到硃批該部知道欽此

甘督升允報達賴抵甘並請派員送哈電 十月十八日

巴塘轉遞駐藏有大臣鑒洪密達賴喇嘛抵甘弟赴平番接見現到西寧駐塔爾寺奉旨款留暫不回藏知念特聞

再新撫聯星帥委副將歐陽福赴藏收哈由青海裏糧西進深恐道遠難達尊處如能派員將該哈遣送俾於途中交接則彼此皆省一半途較爲兩便所需路費新疆認還希電覆升允號

復甘督升允遣哈不便電 十月二十一日

蘭州升吉帥鑒洪密號電悉遣哈頗形不便緣藏中官兵寥寥人所共知值此藏印通商派往各埠已覺難敷無暇及他前奏請由新疆派員赴藏者委因無員遣送非爲路費計也請飭該副將仍行來藏收回以符原案哈目布克因病已故餘衆安靜惟甚乏食賴藏賑濟全活并聞有泰馬印

致幫辦大臣聯歡迎蒞藏函

建侯仁兄鄉大人閣下三陽運轉剛傳驛使之書一路星輝喜誦駛征之賦相思乍憇馳系尤殷敬謹履福蕃臨鼎烟茂介春風西被慶生佛於萬家紫氣東來知偉人之特出松暉首企藻采心渝弟三載於茲寸長莫述強鄰之覬覦旣無以杜其狡謀番族之愚頑又無以化其桀驁材輕任重隕越時虞所幸閣下大局關懷規復舊制將見旌旄蒞止氣象爲新不特鄙人得叨附驥之榮卽合藏漢番亦慰雲霓之望矣承囑回差各丁展限該丁等隨侍左右本係應當之差無異在藏弟前准川督咨會卽經札飭西藏游擊遵照辦理請紓蓋懷爾此敬請勦安

### 復四川總督錫爲收贍開導藏番函

清弼仁兄鄉大人閣下頃奉鯉翰並准大咨披誦之餘備聆一是敬謹蓋飲日林茀履時綏東望粉暉曷勝欣頌弟西招滯迹建樹毫無去冬欽奉電旨收贍遵卽譯行商上並將噶布倫等傳集署中督飭委員剴切開導諭以此次收贍內屬係自宸衷獨斷非前次有人建議可比萬難稍事遲疑速卽撤回番官輸誠交地俾得常承恩眷保護西方而又得兵費不貲應卽欽遵毋稍疑貳等情開導去後迨臘杪接據商上稟覆意仍不肯交地懇請代奏邀恩等語經弟逐層駁飭力破其愚先後譯行文字不下數千言開導各語則唇焦舌敝奈藏番向章每遇地方公事必齊集三大寺商定而後行有如外國議院然明決則未也故文牘一往來間動需兼旬匝月此種種情形應必早有所聞無待贅述前奉執事與建侯兄咨函所以遲未報命者因商上尙未遵行未便以疑似之詞上溷清聽曾於去冬下浣於別項奏事之使函呈軍機處略敍開導大概必當力爭實辦固川邊閣下謂開導梗頑談何容易足徵高明深鑒欽佩莫名第值強鄰覬覦舍川藏呵爲一氣實乏善圖且朝廷眷懷西顧注重收贍弟受深恩自當力任其難竭力開導雖番性桀驁開導萬分爲難惟當反復駁求據之以理通之以情祇要破其固滯即可一勞永逸詳譯大咨主意以先與藏人議妥彼願撤回番官再行由川收回等語仰見老成謀國軼後空前昔年收回三贍旋卽歸藏者皆因辦事委員邀功急切以力脅取未能折服其心以致旋收旋復現執事力懲前失計出萬全藏番縱冥頑不靈然天語煌煌豈能任其違悖弟惟有督飭委員盡心開導無論如何饒舌萬不敢辜負天恩但須寬假日期才免操切責事一俟開導就緒卽當

奉行宸廩並飛函馳達藉慰遠懷惟驛路迢遙書多遺漏建侯兄現已首途未便緘陳肅此佈答敬請助安

### 復四川提督馬告藏中情形函

介堂二哥大人麾下春風送暖正賦懷人適奉手書感泐心注敬謹蓋猷日樞弗履時緩曷勝欣頤弟烏斯久滯建樹毫無所幸合藏清平公私順適堪慰遠懷前接清弼制軍來函因開導藏番尙無頭緒致稽裁答歉仄殊深現已詳細復函請公暇晤談時便知梗概叨知己之關拂實銘泐以難宣班禪現已回至後招達賴尙未有抵藏確信張星使議約印度漸有轉機知荷塵垂用以附及敝寓諸承光耀感激尤殷便乞示我周行以資韋佩肅復佈臆敬請助安

### 復幫辦大臣聯不便會銜謝恩並告班禪已回後藏函

建侯仁兄鄉大人閣下昨佈鱗箋諒邀青鑒春風送暖正賦懷人適又拜展琅緘就誌一路福星九重湛露欣頤奚如  
驛遞御賜食物旣經閣下分領深懶鄙懷惟囑會銜實多不便緣兩地間隔領到月日不齊弟查閱卷宗歷任到藏謝恩摺即可附敍此事轉瞬驄從蒞止照案辦理似較妥善拂命之愆尙希鑒宥班禪已回後藏合境安謐如常請釋蓋注肅此佈答敬請助安

### 致議約大臣張請與英員交涉勿再扣阻番員赴印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敬啓者藏約賠款前奉外部來電飭派番員赴印撥交等因當由商上揀派噶布倫策丹汪曲帶同隨員定期於本月十一日起程馳赴印度稟承閣下指示遵辦曾經函達尊處計已早登清照茲據商上呈送噶布倫策丹汪曲由江孜寄來信件內稱該番員帶領隨從於二十日行抵江孜爲駐江英員阻止云已電稟國家現尙未接回覆留難觀望不聽前進懇請速咨尊處以便暢行等情查該噶布倫係奉外部電音派赴印度之員並非私行前往不意甫抵江孜即被英官阻止誠恐耽延日久致誤限期用特專緘奉聞究應如何設法知會印督轉飭江孜及各處英官令其放行勿阻務乞迅賜辦理俾該番員暢行前進冀早歲事不勝企禱之至今將來信照錄附呈督閱肅此敬請勦安諸惟聖照不備

復亞東關稅務司韓付還轉寄電費函

逕復者由驛接到琅函並收單五紙均悉轉寄北京電費統用盧比一千九百九十五圓一安茲特照數封固飭由新任靖西同知轉交尊處以清墊款請即督收泐復順候近綏外盧比壹袋

致議約大臣張請商洋員勿阻商上在帕克里採辦米茜等物函

|憩伯仁兄大人閣下敬啓者日前接奉來電知台從入藏查辦事件當即遵囑檄飭周丞翔鳳遵照並諺行商上照章預備夫馬訖昨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稟稱西藏所需米糧茜草等物向山商上派一頭人前赴帕克里地方

採買發給執照准其獨辦禁止外銷歷經辦理在案刻下英官第黎薩海云儕納山以內皆英國地方若禁外銷有損於衆罰服頭人洋錢一百元萬難坐視不理懇請轉飭薩海按照向規准禁等情查藏地素不產米不但商上所需辦自帕克里卽藏營官兵應食米石莫不仰給於此該商上所稱派人前往儘數採買如未辦足不准外銷自係實情且已歷辦有年非自今始不圖英員於中攬擾無怪商上藉爲口實茲特鈔錄原稟呈請查閱可否商之英使轉飭駐帕英員遵照聽其照舊採辦無事挑剔庶免乏食之虞則幸甚矣 附呈鈔錄原稟一件

### 復議約大臣張囉備夫馬已譯行商上照辦函

憲伯仁兄大人閣下前接電音隨卽攤箋奉復計時早邀聽鑒昨由靖西寶到琅函欣悉藏印條約已於四月初間在京簽字改訂爭回主權第一期賠款在印交收是皆閣下與唐大臣內外主持乃能成此特出功效鄙懷欽佩莫名至開設商埠等事指顧閣下到藏察辦自能洞悉內容次第興舉所囑預備夫馬已譯行商上遵照辦理並派撥弁兵沿途迎護想台施行抵亞東不至違誤拉薩現令糞除行館恭候駕臨也蒞藏期定再行拱迓道左

### 致張大臣蔭棠英官騷擾藏地請向英交涉函

憲伯仁兄大人閣下敬啓者五月初四初十等日先後接據代理商上事務噶勒丹池巴轉遞三大寺及闡藏僧俗大衆公稟內稱英官娃爾薩海帶領兵丁時來邊界滋擾欲圖越境又於森宗奪宗兩營官所屬之地測繪地圖勒令供

支馬牛等項不依規矩不給腳價窮民受累開端尋衅大衆寒心誠恐激而生變實難承擔各等情據此查英人駐紮卓木帕克里恃其兵威諸事要挾禁民不支夫馬漢番因公來往莫不僱備英則反收腳價此雖因上年藏英條約有兵費未完英兵駐守春丕一條持以爲質然係專指一隅何有他處界限非不分明乃彼狡焉思逞必欲闖入藏地擾及各邊人民騷然且藏屬邊民極稱寒苦素乏恆產惟以牧畜馬牛爲生商販來往駛運一切向需按站付給腳價番民賴以度活今者英員勒其供支夫馬爲數甚鉅窮民何辜遭此荼毒姑不具論而英人頻來窺伺爲所欲爲似此騷擾無已將必舐糠及米恐全藏無一日得安亦無一日不在其包括矣用特照抄原稟呈請查閱究應如何理論卽希酌核辦理交涉事件關係大局是在大君子之維持而已附呈照錄原稟一紙

致外務部密電本已收到電十一月初九日由巴塘轉

外務部王爺中堂大人鈞鑒承咨午密電本已於十一月初五日收到遵照備用謹先電覆有聯叩青印

賑濟哈薩克流民事全案移交後任片十一月二十八日

再奴才前以哈薩克流民入藏窮無所歸暫行安插請由新疆派員收回奏奉硃批著照所請卽由錫恆聯魁有泰妥速辦理欽此欽遵嗣因哈衆乏食待哺甚切非仰公款無以全活擬於洋務局邊款項下酌量動支以作賑恤事後報部作正開銷曾經附片奏明在案當卽採辦茶葉酥油稞麵等物派弁運赴捻充計口散放支過銀壹千叁百兩必須

事竣方可統爲造報。惟奴才奉命來京當差，現已交卸，自應將全案移交後任接辦。昨准新疆撫臣聯魁來咨，已派副將歐陽福取道青海由小路赴藏收哈應俟委員到藏驅收哈衆起程續有用款再由聯豫併案造冊咨部請銷以照核實謹附片陳明伏乞聖鑒謹奏光緒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具奏。



# 跋

有泰繼裕銅之任。當藏事孔棘。英人日逼之時。而藏番不知度德量力。蠢頑成性。一意孤行。藐視藏臣。不遵公命。其駁  
馭開導。固屬困難。而有泰又失諸推諉因循。抵藏之初。清廷即命赴邊會晤英員。商訂界務。而畏葸不行。僅派委員李  
福林等前往。英見無誠意。又以藏番調兵籌餉。日謀抵禦。於是竟由英將榮赫鵬率兵直入拉薩。達賴喇嘛懼而出奔。  
時光緒三十年六月事也。英兵既至。有泰不得已乃往見榮赫鵬。自言無權受制。商上不肯支應。夫馬以自文其過。榮  
赫鵬笑領之。載入藍皮書中。即爲中國在藏主權之確證。喪失國權。莫此爲甚。而其英人入藏阻戰。開議暨籌辦情形。  
及達賴兵敗潛逃。聲名狼籍。據實糾參等摺。俱歸罪藏番。以求卸罪地步。英藏私立條約。不能據理以爭權利。班禪額  
爾德尼赴印。亦無法阻止前往。觀其日記。終日惟酒色是圖。張蔭棠劾其庸懦無能。顛頽誤國之語。雖有過甚之辭。然  
所指各款。皆實有之事也。是藏之速叛。有泰不得辭其咎。然其奏疏、公牘、函件。實爲重要之史料。原稿俱藏北平圖書  
館中。然各自爲卷。余乃分年排比俾事蹟貫串。以便參考焉。

清季舞藏奏牘

第一輯

# 傳

張蔭棠字憩伯廣東南海人光緒十八年納資爲內閣中書十九年攷取海軍衙門章京二十二年隨伍廷芳赴美充三等參贊二十三年改充舊金山總領事尋調任西班牙代辦二十八年唐紹儀赴印與英議藏約派充參贊不諧紹儀告病返而以蔭棠代之三十二年紹儀在北京與英使薩道義議定藏約清廷命蔭棠以五品京堂候補並賞副都統銜入藏查辦事件妥議商埠章程三十四年四月改訂藏埠通商章程事竣歸京授外務部右丞參旋陞右丞九月達賴入覲偕同侍郎達壽照料並議一面羈留達賴在京一面按照原議飭藏臣速行收回政權並密諭藏臣諷令班禪入朝會川督電川兵進藏蔭棠力言不可及達賴回藏果有逃印之舉鼎革後屢使各國頗著政聲於民國二十四年冬卒

清季舊藏奏牘 第一輯

# 白序

丙午四月自印度奉命入藏籌辦善後事至拉薩即蒙簡授駐藏幫辦大臣因電陳藏事艱危情形請收回成命壹志布置三埠事得旨俞允日集噶勒丹池巴噶布倫三大寺僧衆等商救亡之策爲手訂九局辦事簡章撰譯藏俗改良訓俗淺言兩編刊發民間冀蕩滌其齷齪蠱惰之積習而振其日新自強之氣十二月橫被革語有人奏參以強勒喇嘛還俗盡改西裝旦夕恐激變幸蒙兩宮明察洞見萬里弗加罪斥訓以辦事勿過操切恪遵弗敢渝而藏僧羅桑四朗藏官彭錯汪熱等數人害國病民橫暴最著仍不敢姑息立定之法藏衆始懾服漢官乃稍恢復治藏主權三埠事經營粗有頭緒未及興辦丁未五月旋奉命赴印與英外部大臣戴諾在新辣會議春不撤兵及通商章程相持久不下回憂爾古達至戊申三月商約議成而戴諾翻悔不肯畫押逕歸倫敦旋由我外部與英使朱爾典協商改派參贊韋禮敦簽定互換遂以四月附輪內渡自維庸陋任重材輕幸賴樞府外務府王大臣主持於上參贊何藻翔同心協助於下得免隕越條款十五章不敢溢出內地埠章以外而權利喪失時復疚心樽俎之地操縱迎距之機關得失間不容髮輒歎中國無外交專門之學未可盡諉於國力孱弱也印藏輶軒計閱三載其間與外務部來往函電都成五冊藏衆之愚頑敵謀之狡悍略見於此衛藏西人稱爲世界秘密國我國人之談藏事者亦率據康乾時圖籍如隔數重雲霧因發塵箇見殘藁不忍焚棄冀後之籌藏防者有所攷焉臥榻之側他人久已鼾睡敵勢邊情瞬息萬變數年之後視今日之言殆皆芻狗也嗟夫天下事知之匪艱行之維艱雖有良法能言而不能行與行之不得其人猶無法

外務部來電已照會隨使轉飭將英兵撤回 十月十一日

致駐藏大臣電請阻止班禪赴印 十月十七日

致外務部電述費使要請畫押 十月十八日

致外務部電商交收賠款班禪將來印議已罷擬請回國 十月二十一日

外部來電囑緩回國及察探班禪赴印情形 十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陳印政府優待班禪並輿論 十月二十六日

外部來電倘班禪擅定條約概不承認清密探班禪舉動 十月初六日

致外部電商付賠款 十月初五日

致外部丞參函陳議約詳情及班禪赴印情形 十月十五日

致外部電述英廷對藏政策及班禪來印情形 十月初五日

致外部電告商上稟請交賠款 十二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速整頓藏政收回政權 十二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奏班禪由印回藏懇免處分 十二月十七日

旨准班禪回藏照舊供職電 十二月十八日

旨准班禪回藏照舊供職電 十二月十八日

致外部電述印政府煽惑班禪情形

十二月二十二日

致外部丞參函詳陳英謀藏陰謀及治藏政策策

光緒三十二年正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論第一期賠款應照案辦理

三月初三日

致外部電述英議員與印大臣問答之詞及請阻達賴回藏

二月十九日

## 卷二

旨著張蔭棠以五品京堂候補往藏查辦事件電

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六日

旨張蔭棠著賞給副都統銜電

四月十四日

外部來電賠款匯印轉交印政府

四月二十二日

旨著悉心經畫藏務

四月二十二日

致外部電奏印督先赴噶大克查勘請撥經費並請韓稅司隨往辦理開埠事宜

閏四月初七日

致外部電告准其調往電

閏四月十二日

旨隨員等准其調往電

閏四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賠款已交擬先赴噶大克查勘請撥經費並請韓稅司隨往辦理開埠事宜

五月二十五日

致外部電告起程人藏

七月二十日

致外部電告到靖西察看情形 八月初八日

致外部電告甘波洛無禮請見情形 八月初十日

外部來電甘無禮已告朱使電印政府韓稅司無庸入藏 九月十二日

外部來電經費由滬照匯 九月二十二日

致外部丞參函詳陳由印過大吉嶺至靖西沿路情形 八月十一日

致外部丞參函請示第二期賠款如何交付 八月十一日

致外部論春不界址 八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告甘波洛斂迹情形 八月十七日

外部來電派張玉堂爲亞東稅務司 九月二十七日

致外部電商閑埠撤兵事宜 九月十八日

軍機處來電達賴行將返藏 九月二十二日

致外部電告英官私佔江孜界址 九月二十一日

致外部請阻達賴暫緩回藏俾預妥籌再謀迎返 九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擬定江孜開埠日期並告商場形勢 十月初一日

致外部丞參函詳述由靖西入藏路程及視察各地情形 十月初五日

致外務部電告到藏日期及藏民歡迎情形 十月十五日

旨着有泰來京代以聯豫並著張蔭棠爲駐藏幫辦大臣電 十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代奏辦事艱難情形籲懇收回成命 十月二十五日

旨幫辦大臣着聯豫兼署張蔭棠着妥辦開埠事電 十一月初三日

致外部電請選派測繪生及催稅務張速到亞東 十一月初三日

外部來電開埠已定期賠款備撥測繪生已轉咨商遣派經費照撥 十一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請代奏參藏中吏治積弊請旨革除懲辦 十一月十八日

外部來電詢英使稱委員有阻英藏交涉事實否查復 十一月二十日

外部來電令更正開埠兩歧日期 十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告西藏第二期償款已付 十二月二十四日

致江孜委員函諭英員派醫種痘 十一月

旨有泰等著革職查辦電 十二月二十九日

外部來電告西藏第二期償款已付 十二月初二日

致江孜委員函囑譯英文稿並商交涉事宜 十一月

致外部電詢匯交賠款 十二月初三日

外部來電告藏款已逕匯 十二月初九日

外部來電勿阻番官與英員直接交涉商務 十二月十四日

致川督電請查追虧挪款項 十二月十五日

致外部電辦未禁英藏商務直接 十二月十七日

致川督電請追繳前糧台楊兆龍虧款 十二月十八日

川督錫良來電楊虧款當照繳 十二月二十六日

致外部電請優待廓爾喀貢使 十二月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達賴班禪同請入京陛見 十二月二十四日

外部來電轉錄英使函囑查復 十二月二十四日

致外部電查覆英使函及請阻止印度佛教集會 十二月二十六日

旨着達賴班禪俱暫緩來京電 光緒三十三年正月初三日

致外部電請禁阻英員背約擅進內地 正月初四日

致外部電請追還瑞人遊歷護照 正月

旨着張蔭棠將藏務妥慎通籌毋涉操切電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辦未強令喇嘛改裝 正月十一日

致外部電陳治藏芻議 正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速派商務委員 正月十四日

外務部來電英藏直接交涉事已照復英使經費已照撥 二月初四日

川督錫良來電各員所欠藏餉分別追繳 正月二十五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達賴班禪應令其陞見 正月二十六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請代奏覆查各員貪污情形請旨懲罰 正月二十六日

查前藏糧台暫擬善後辦法片

旨達賴班禪仍着暫緩來京電 二月初六日

旨各員虧款着追繳處罰有<sub>泰</sub>發往軍台効力電

傳諭藏衆善後問題二十四條 二月

附錄藏衆答詞

致外部電述英員藐視漢官 二月初六日

札後藏戴琫督帶衛隊

## 卷二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廷商訂埠章

光緒三十三年二月初十日

外部來電勿阻藏民與英員直接辦理

二月初九日

外部來電已照灰電知照英使

二月初十日

致外部電英員至喀喇烏蘇已阻回請咨各省勿發遊藏護照

二月十八日

外部來電洋人入藏一體阻回

三月初三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請懲辦藏官

三月初三日

旨藏官應懲寺產充公着妥慎辦理

三月初十日

咨外部爲西藏議設交涉等九局並附辦事草章

致外部電請選派繙譯

三月十三日

頒發訓俗淺言

頒發藏俗改良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懲革藏官並寺產辦法

三月十三日

旨奏悉着照所請電

三月二十五日

致外部電陳英藏直接交涉情形

三月十六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知縣余鍾麟已交罰款請降爲縣丞

三月二十一日

旨余鍾麟着以縣丞降補電 三月二十五日

致外部丞參函述籌藏詳情及參劾番官原委 三月二十五日

致外部電派員布置開埠請示辦法 三月二十六日

外部來電囑派番官與英員會商開埠事 四月初九日

外部來電英使稱有阻英藏直接事查明電復 四月十四日

致外部電述英員飾詞瞞聳及交涉詳情 四月十六日

外部來電英使稱高委員阻運麩料希妥籌電復 四月二十七日

札發商務委員噶大克埠務大略章程

致外務部丞參函論英謀藏野心並錄前與吉治納問答 四月二十日

與吉治納問答節略

札覆波密總管等諭以修路利益 四月二十二日

咨川督請飭知各屬放行採買茶種 四月二十九日

致外部電辯並無阻運麩料事 五月初四日

外部來電請遴派藏官往印會議 五月初九日

致外部電議藏官往印畫押之窒礙應派大臣前往遴藏官隨從 五月

外部來電英使稱會商應在新辣藏員須有畫押權 五月十一日

外部來電述與英使會商派員赴印經過 五月二十日

致外部電擬卽攜藏官赴印惟藏官疲玩反覆中變可慮 五月二十二日

譯行商上暨札噶廈勸令速辦九局事宜 五月二十二日

致班禪函諭拉章商上不宜各分畛域 五月

諭全藏僧俗官民籌辦要政亟圖自強 五月

遊布達拉山記 五月

致外部電陳藏官聯誓聽命 五月二十六日

外部來電令將高委員銷差 五月二十五日

外部來電令選定番官往印畫押 五月二十六日

致外部電告藏官已派定 五月初一日

外部來電英員位崇應派有權番官前往 五月初一日

致外部電陳多派藏官隨議之原因 五月初六日

外部來電轉英使節略並詢藏官曾否攜畫押憑據 五月初八日

致外部電請與英使解決英藏直接交涉問題 五月初十日

外部來電改由委員於江孜商議勢難辦仍請力疾前往 六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請將稅司兼辦商務並衛隊改充巡警 六月十二日

外部來電轉稅務司覆文 六月二十四日

致外部電請預籌抵制印茶入藏 六月十二日

印外部戴諾來電西藏代表須有簽字全權 六月十五日

复印外部戴諾電攜番官不日赴約 六月十七日

致外部電述與戴使往來電文 六月十七日

札飭噶布倫轉行農務局補種拉薩至江孜兩傍柳樹並查明捐存銀數 六月十七日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早日開議 六月十八日

致外部電告起程日期並詢相見禮節 六月二十六日

外部來電如印督仍傲慢請據理與爭 六月二十七日

致外部電仍請稅司兼辦商務 六月二十六日

外部來電商務着稅司張玉堂暫兼 六月二十八日

致外部電番官已革職請准達賴班禪入京陛見 六月二十七日

外部來電將亞東關移駐吉瑪橋 七月十一日

致外部電議移關靖西之非計 七月十二日

## 卷四

旨着張蔭棠爲全權大臣與英議約 光緒三十三年七月十六日

致外部電請奏頒勅諭 七月十八日

外部來電頒賜勅諭 七月二十二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陳初次會議彼此挑駁情形並請匯款 八月初六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擬條款二十二條 八月初八日

致外部電催核定條款 八月十六日

外部來電修正條款 八月十八日

致外部電述韋禮敦初次刪駁條款 九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述五次會議彼此辯駁情形 九月十九日

致外部電陳擬改戴稿各條並迭次會議情形 九月二十七日

致外部電請照約提議撤兵 十月初七日

致外部電請照約提議撤兵 十月初七日

外部來電摘錄復英節略 十月二十三日

十月二十一日

致外部電請續交賠款並嚴查銅錢出口 十月二十日

外部來電債款已匯出請商印政府將佔春不兵撤退 十一月二十一日

外部來電抄英朱使議約節略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致外部丞參函述赴印詳情及報英俄法各國消息 十一月三十日

致外部電論藏文無須入約 十二月初一日

外部來電英使仍主藏文入約望與戴使妥商 十二月初十日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飭收賠款 十二月初四日

致外部電請堅拒藏英直接交通字樣 十二月初七日

外部來電直接字樣當堅持償款可由噶布倫轉交 十二月初十日

外部來電請速與英磋商埠章 十二月十二日

外部來電錄英使來函並請速與戴諾議約 十二月十四日

致外部電印政府延宕刁難戴使又他調乞告英使盼其留任 十二月十七日

外部來電囑飭番官速交賠款 十二月二十二日

致外部電陳戴使第二次覆稿仍堅持英藏直接 十二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陳印預備撤春不兵約事惟字句待商 光緒三十四年正月初七日

致外部電告春不陸續撤兵 正月初八日

外部來電與印商令裁減留駐春不兵 正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陳戴使堅持印藏直接及轉圓收束之法 正月十二日

致外部電印茶稅則請示徵數 正月十五日

外部來電印茶征稅過低須與磋商 正月十九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告戴使末次覆稿十五條 正月十七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請飭達賴回藏 正月十八日

致外務部電陳稅則改擬及會議詳情 正月十八日

外部來電藏約可照擬收束 正月二十日

致外部電陳戴使催迫畫押 正月十九日

致外部電陳戴使刪去關稅印茶兩款 正月十九日

致外部電告戴使離印請詢英使由何人接議 正月二十日

外部來電約可照擬簽押 正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廷派員接議畫約 正月二十四日

外部來電英使已電英廷派員畫押 正月二十七日

咨外部陳明布魯克巴危急情形請先事圖維 正月二十四日

致外部電陳英廷派韋禮敦接議畫押 二月初五日

外部來電詢第三款是否議定 二月初五日

致外部電陳戴使前後議定各節 二月初六日

致外部電請預防英使提議茶稅 二月初七日

外部來電告與英使商約情形並囑與韋禮敦繼續議約 二月初八日

致外部電詳陳各條款之輕重損益 二月初九日

致外部電請撤回另派員接議 二月初十日

外部來電現正與英使磋商條款仍請始終其事 二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嚴杜英使直接狡謀 二月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堅持原議從緩磋商 二月十三日

外部來電約已與英使議定可與韋簽押 二月十七日

致外部電陳漏譯約文請核准加入 二月二十七日

外部來電漏譯約文可補入 二月二十九日

外部來電令察看藏地情形俾飭達賴返藏 三月十四日

致外部電請諭飭達賴回藏 三月十四日

致駐藏大臣請妥籌藏務 三月十五日

致外部電約已畫押擬請回京覆命 三月二十日

致外部電請整頓商埠事宜 三月二十日

致班禪函請候旨暫緩晉京 三月二十日

班禪來函仍請代奏進京陛見

覆達賴函請善籌藏務 五月

覆噶勒丹池巴函飭改良政治

覆駐藏聯大臣請派員接管江孜埠務並設學堂以養人材 三月

覆駐藏聯大臣函述在印議約情形並告行將回京請妥籌藏務 三月二十五日

咨駐藏大臣捐助各學堂漢文學生獎賞基金 三月二十八日

外部來電囑留隨員辦理埠事 三月二十九日

致外部電無員可留請咨川調用並告內渡日期 三月二十九日

咨外部呈送中英藏印通商章程請旨批准蓋用御寶 五月二十九日

卷五

奏覆西藏情形並善後事宜摺

光緒三十三年十一月

上外部議覆駐藏大臣請改通商章程摺

光緒三十四年七月

附駐藏大臣原摺

上外部簽注駐藏大臣函

八月

附駐藏大臣原函

外部等奏議覆西藏通商章程及籌撥的款摺

八月二十六日

上外部條陳招待達賴事宜說帖

九月

上外部請預籌達賴提議瞻事及優加賞賚說帖

九月

上外部論土司滋擾不宜勦辦說帖

九月

川督致外部電告土司滋擾川邊

上外部請准達賴會銜奏事說帖

九月

上外部請預防英員臥克納與達賴交通說帖

九月

上外部條議籌辦藏政經費說帖

十月

上外部條議中英藏印章程未完事件辦法節略

十月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張蔭棠奏牘卷一

吳江 吳豐培 輯

旨唐紹怡病著回國派張蔭棠接議電 光緒三十一年八月十八日

奉旨唐紹怡現在患病著卽賞假回國藏約一事著派張蔭棠接議欽此樞密

旨派張蔭棠全權接議藏約電 九月初四日

奉旨前已有旨派張蔭棠接議藏約著卽給予全權欽此樞密

致外部丞參函報接收唐使關防文件及費使函詢議約事

逕啓者久仰芝輝時深葭溯敬維助猷駿發福履駢膺式如所頌弟贊襄使節建樹毫無十八日唐星使奉命假旋朝旨派弟接議藏約自維庸闇深慮弗勝尙求不遺在遠指示周詳不勝企禱三十日唐星使移交關防文件弟遵卽接

收任事。唐星使旋於九月初一日回國。業經另稟大部查核在案。現在費使尙未回印。伊來函有西十月印度正任外  
部大臣回任。伊當交卸。此後約事不知政府如何訓示。及派何人接議等語。特奉聞。再查唐星使去函截至十一號此  
函仍續用唐星使號數作爲十二號。並以附陳。

致外部丞參函報致有大臣電已轉投印度外部大臣鄧魯士已回任並抄呈唐使  
致有大臣函稿 九月十八日

逕啓者。九月初八日寄上十二號公函。又稟一件。逕遞大部。初四日接樞垣支電。奉旨派棠接議藏約。遵於初六日電  
請大部代奏謝恩。計先後當達台覽。初二日接大部致有大臣電飭。卽照轉。當譯成洪密字碼。飭稅司韓德森代發。並  
由該關投交有大臣行轅矣。本月二十六日英費使交卸印度外部。卽赴南印度一帶正任印度外部大臣鄧魯士當  
於是日回任。至約事是否卽由鄧大臣接議。此間未有明文也。前唐使在印時曾將英藏原約內賠款開埠之事商請  
大部核辦。計早覽及茲將唐星使致有大臣函稿。係籌辦前項事宜。特抄呈鑒閱。又自本月初一起。迭奉大部來電。  
並敵處復電。一併抄呈備查。尙乞代回堂憲爲荷。

致外務部電論韋禮敦要請罷議 九月二十七日

頃韋禮敦來云。英政府命薩使請大部按照費使末次擬約飭棠處畫押。詢奉部示否。棠答。棠旣奉命接議。便使我政

府不以費所擬爲然，決無此訓條。韋云英政府決意照此辦法，否則作爲罷議。當與西藏直接，請於十月初三前，貴政  
府有無訓條到印復以墨信。答我祇知遵政府和平接議訓條，如因我政府不照費擬定議作罷，係出自貴政府之  
意。棠可告知我政府，至復信一節，倘日內奉有部示，再行面達。伏思寇費十月二十日交卸，急於定議，但此約萬難照  
允，在我延宕不認則可，在我罷議以致生事則不可。現棠以奉有接議訓條回復，惟費候約允否定局詞意甚決，虛難  
拖延，可否商薩從緩以圖轉機，應如何辦理，乞示遵棠感。

外部來電囑與英磋磨 十月初二日

感電悉。韋禮敦所云照費使擬約盡押，否則罷議一節，薩使言亦相同。與商必難就範。尊電謂延宕不認則可，在我  
罷議以致生事則不可。實爲確論。希執定此意，姑同磋磨俟唐大臣抵京商酌情形，再行電達外冬。

致外務部電英誘班禪請電有大臣阻止 十月初一日

聞印政府乘達賴喇嘛未回，已遣人入藏誘班禪喇嘛來印，藉迎英儲爲名，實謀廢達賴圖藏。此事關係極大，擬請大  
部電有大臣飛速嚴密防範，設法阻止，以遏陰謀。感電計邀鈞鑒，韋來自當設法拖延棠東。

外部來轉有大臣電囑阻班禪赴印 十月初二日

聞印政府乘達賴未回，遣人入藏誘班禪來印，藉迎英儲爲名，實密謀廢達賴圖藏。此事藏中有無消息，希密探動靜，設法防範阻止，並電復外務部。冬。

致外務部電論韋禮敦再請罷議 十月初三日

冬諭謹遵頃草來索復。棠以奉有全權，應與費直接商辦。婉復韋云：費無暇來此會議，祇可以十月十七至二十一數日內能來畫押。若按現在我處辦法，彼告印政府請英廷罷議，棠答祇能候費面議。若因此作罷，係出自貴國之意，我難相強等語。細察情形，英廷罷議事或難免，統乞鈎裁。棠江。

致外部丞參函述與韋禮敦三次會晤詳情 十月初六日

逕啓者。九月十八日，肅上十三號寸函，計邀督閱。九月二十七日，韋禮敦持費便函來云：英政府已電命薩使請大部按照刪除第一款，餘款均須照允辦法飭由敝處畫押否，卽罷議並詢曾否接奉部示，當答以我政府旣命弟接議，明係不以該約爲然，決無此等訓示。韋又請於十月初三日以前有無接奉大部電飭，復伊墨信，窺其意係憑我復函，作爲不允之據，旋答以屆時當再面達。十月初二日接奉冬諭，遵卽設法延宕。次日韋來，當經以費係英國全權，自應候費商辦，無論該約允與不允，亦無與韋商議之理。此係國際交涉，自應按照全權會議章程，直接面商。費旣未曾來此，惟有候費到再議。韋又云：恐費使無暇前來商議，祇能於十七至二十一日數日內來此畫押。如我國仍不照允，費使

擬請政府罷議等語。當於江電備陳初五日接韋照會內稱費使來電囑送約稿除第一款不計外請預備畫押寇督方允費使前來辦理費使又謂倘不能預備照辦亦無須常途往返寇督擬於日內報告英廷請卽罷議寇督又云無須我國允認拉薩之約因此辦法英廷曾經允許等語細按來文仍是索我以不允作復伊有辭可達英政府耳當經函復以約內尙有應行商改之處仍盼來此面商弟亦祇能如此拖延似不宜以直言拒絕予以藉口之憑證也統按三次來商情形在前途甚爲急迫且措詞亦復決絕不使我得有可商之機蓋寇費去任在卽亟欲乘此定局以竟其未了之事設將來倘有更變則寇督侵藏一事明係違背公理又因我國堅持不能使我放棄主權與其延候閔督商議不如作罷爲愈寇督用意如此但英政府旣以爲然令薩便向大部逕請允准內外一心恐罷議一層勢所難免弟思在我國萬不能罷議致生事端如英自行罷議亦屬無可如何唐星使在印時以藏約實爲強迫私約現在商議至此惟有拖延一法以便將來不認此約今事機已迫祇可於無可拖延之時設法拖延而已接奉諭飭俟唐星使到京再行電示弟惟有靜候遵辦至賠款期迫慮印政府不允由我主國交還應請電致有大臣從速籌辦屆時派令藏官隨同交付查藏印往返時日總在一月即使印政府無意延擱而時當大雪設或誤期必滋口實也再探聞印政府遣人誘班禪來印藉迎英儲爲名實則欲賄通班禪謀廢達賴乘機圖藏狡詐百出且慮其留班禪在印又多出一重交涉更屬爲難自當加意防範前專電奉達後旋接大部來電業經譯轉並以附陳並希代回堂憲爲荷

致外務部電報英員臥克納帶兵前往後招請示辦法 十月初八日

刺據後藏糧員范啓榮稟。八月二十六日英員臥克納帶兵三十名抵後招聲言朝佛寓將軍柳林及營官山寨。九月杪請班禪赴印看會。班禪堅不允從。復陸續調兵轉運軍火前來。聲言非去不可。毋致後悔。似此強脅威嚇。亟應設法阻止等情。竊思此時似不宜以強逼班禪詢問薩使。恐彼不認。反以阻止班禪赴會爲詞。查後招卽札什倫布英語什卡子。按約英人不得前往。今英員並未照會擅行帶兵前至該處。可否先責問背約。請其迅飭該員退回之處。伏候鈞裁。棠庚。

外務部來電已照會薩使轉飭將英兵撤回 十月十一日

庚電悉。後招非通商交界。英員帶兵前往。與條約不合。已照會薩使轉達英政府飭令該員將兵隊卽日退回。俟復續電。希轉有大臣。外務部十一。

致駐藏有大臣電請阻止班禪赴印 十月十七日

函咨併悉。英逼班禪赴會。係印政府狡計。藉迎英儲爲名。用意叵測。此事止係酌應。不得作交涉論。且此事並非英廷主意。若向印政府商辦。彼反得有藉口。是以外部照會薩使祇責其帶兵擅入後藏。應卽按約迅飭該英員退回。業經電達尊處。現在班禪仍應始終堅持托病稱謝。英員斷不能拘其前往。亦斷不能因班禪不往。擅開兵釁。今班禪旣有允意。已爲英員甘言所惑。倘若墮其術中。於西藏全局關係極大。應請尊處設法迅速阻止。嚴密防範。並勿使英人知。

我力阻是所至要乞爲酌奪棠諫

致外務部電述費使要請畫押十月十八日

十七日費使約次日在印外部會議。請來私會。所言與韋略同。並謂寇督已請英廷允照費約辦理。又允刪第一款。應已奉部示畫押。棠答以奉命與貴使議約。寇督如何辦理。非我所知。我政府以第一款中英文義不同。暫且刪去。使以下各款易於商訂。並非放棄主權。亦非允將各款畫押等語。今午赴印外部。費言今日祇問畫押否。英廷已電薩使轉告大部。今日定局。棠答以英廷既認我接議。是明知約稿未妥。今貴使并未與我開議。遽請畫押。實屬無此辦法。費言既不畫押。即以此時作爲罷議。棠言今日貴使約我來署。我但預備與貴使會議。今既不與我議。逕作罷論。則今日罷議明係出自英廷。我當報告政府。當將英廷自行罷議對中英在座議員詳晰宣布。均無異詞。統乞鈞鑒。棠嘯。

致外務部電商交收賠款班禪將來印議已罷擬請回國十月二十一日

頃由韓稅司探鄧外部賠款在何處收。鄧云。費請罷議。英廷尙未批准。應與費商。今費已去。如備文來。當商政府。其意欲與藏直接。棠交亦未必收。但爲期已迫。可否將款交赫總稅司匯印。一面電有大臣飭番官會同韓稅司妥交。聞二十三日班禪可抵春不。不日到印。棠在此有關國體。且英儲將到。旣經罷議。更難再留。應速回國。經費已罄。請卽電匯一萬兩。統乞示遵。棠馬。

外部來電囑緩回國及察探班禪赴印情形十月二十三日

嚙馬電均悉。本部已電駐英張使將此約並非由我作罷。向外部聲明。尙無確復。執事應暫緩回國。班禪一節。是否確實。如果到印。希察探情形。隨時電達。經費已飭。滬道電匯一萬兩外漾。

致外部電陳印政府優待班禪並輿論 十月二十六日

班禪已在途。印政府以最優相待。在棠對門。盛設行館。英儲預備答拜。印報謂請班禪來印。非專迎英儲。別有關係。又謂英政府不應請中國及西藏承認拉薩約。語多譏刺。棠宥。

外部來電倘班禪擅定條約概不承認請密探班禪舉動十一月初六日

宥電悉。班禪世受封號。惟以喇經爲事。藏中政治。概不預聞。現因英儲赴印。前往致賀。倘有擅行約定事件。中政府概不承認。昨已將此意函致薩使。轉達印政府。得復再達。班禪近日有何舉動。並請密探電復。外務部魚。

致外部電商付賠款 十月初五日

賠款期迫。英若允由我交。即是認我主權。恐不願收。可否由大部照會薩使。謂賠款我國已給達賴。俟其回藏妥交。伏

候鈞裁班禪初七日到印棠魚

致外部丞參函陳議約詳情及班禪赴印情形十一月十五日

敬啓者。十月初六日肅上第十四號公函。計達冰案。十七日費使由森羅來約於十八日會議。是日申刻先來私訪。據前送來約稿。已屬妥洽。無可再商。請卽畫押。計已奉有大部訓條。當答以此約尙未能彼此妥洽。極願與貴大臣再商。費使又言。英政府已允刪除第一款。其餘各款。寇督已請英政府允准。照末次約稿辦理。否則當請英廷罷議。復答以此次接議。只能認貴大臣商辦。至寇督如何辦理。非我所知。我政府以第一款中英文義不同。以致彼此齟齬。久未能成議。是以暫行刪去。使以下各款。易於商訂。並非放棄主權。亦非允將各款畫押也。十八日午刻帶同隨員等前赴印外部會議。費使面稱。今日祇問畫押與否。如仍不允。卽以此時定局。作爲罷議。英政府已電薩使轉達大部查照。弟答以英政府旣認接議。卽明知此約稿未妥。所以續行商訂。貴大臣自應遵照英政府訓條。妥商辦理。今貴大臣並未與我開議。仍以未經妥洽之約稿。邀請畫押。實屬無此辦法。非俟開議後兩相認可。不能允准。如果罷議。則係出自英廷。非由我國作罷也。費使言旣不畫押。卽以此時作罷。弟思費使所言各節。詞意決絕。無可轉圜。當將此係英廷自行罷議緣由。詳晰向中英在座議員宣佈一通。均無異詞。業經電達大部。在案。旋奉電諭。以已電駐英張使。將此約並非由我作罷。向英政府聲明。尙無確復等因。敬謹聆悉。伏思現在旣經罷議。惟藏約內。賠款開埠二事。係爲按期撤退英兵要款。自應從速籌辦。免致再生枝節。查藏約第一期賠款。係在西正月一號。卽華歷十二月初七日。時日已迫。弟曾派

韓稅司窺探印外部意並詢在何處收款據印外部鄧魯士稱伊不識弟爲何如人若備文前來伊當轉商政府等語細察鄧意以約已罷議無庸承認接待故以不識爲詞且英議約使臣旣經罷議他往又萬不能以藏約應辦事宜可備文向其商辦其意在與藏直接固屬顯而易見蓋收我款即是明認主權伊旣不認接待弟亦無從交付是以於十四號公函請電有大臣籌辦屆時飭令藏官隨同交付又電請照會薩使以賠款我固已給達賴俟其回藏妥交均係暗寓不失主權之意計邀洞鑒近查班禪自大吉嶺啓行英兵沿途隨護甚屬周密中途又爲英員邀往喇合閱兵又聞英人擬俟英儲由印都他往後請班禪仍赴大吉嶺小住屆時是否在該處密商事件尙無確聞昨奉魚電以班禪倘有擅行商定事件中政府概不承認已致薩使轉達印政府具見大部蓋等預爲杜漸防微地步曷勝欽佩至此事英人辦理極爲秘密甚難窺測自當隨時密探電達統乞代回堂憲爲荷

致外部電陳英易政黨主和平請示交涉辦法班禪被邀往印西北閱兵十一月廿九日

英廷更易政黨其領袖初次宣言第一條專守和平主義不佔據他國寸土將來似與藏約不致爲難賠款一事似可乘機設法惟印外部以罷議後不認接待案無由與之交涉若由棠交應否商薩使聲明由棠交付之處伏候鈞裁班禪爲英邀員往印西北界閱兵聞俟英儲離印都後擬請其在大吉嶺小住有無密秘事件容察探電達棠覩

致外部電述英廷對藏政策及班禪來印情形 十二月初五日

頃韓稅司聞陸軍總統述印政府言藏事與中國交涉十餘年訂有約章中國遇事諉藏未能盡主國義務徒託空言我英自應實行政策與藏直接決不收中國代付賠款中國祇知力爭主權即如班禪來印亦不遵中國禁令等語又查班禪來印待以王禮韓探聞印政府擬令班禪請英扶藏自主歸英保護俟回藏將中國不能治藏令藏不能不圖自治情形宣示全藏以成獨立英人謂班禪將來不免舉兵驅殺漢官又謂見班禪意氣自大有心向英似此情形較私訂密約尤爲重大事機甚迫統乞蓋籌棠歌

致外部電告商上稟請交賠款 十二月十三日

接有大臣函據商上稟英員惠德函索本年初次賠款十萬盧比請交江孜委員等語查係按藏約初訂七百五十萬之數經由商上函復以藏約內業減去五百萬實應交二百五十萬前已陳明藏中無款可付懇由駐藏大臣奏請大清主國大皇帝發款交付英國業奉恩旨允准想已與英國商辦現稟明駐藏大臣咨由棠處轉商印政府仍請英員轉稟印督各等情函請電告大部前來查印政府不願收款歌電業已詳達乞酌核棠元

致外部電請速整頓藏政收回政權 十二月十三日

歌電所稱英人私議及印政府陰謀彼已實行與藏直接政策決無疑義英深知班禪與達賴不睦欲令班禪回藏滋生事端英藉保護進兵則全藏危矣若待變象已見卽百計補救亦屬無濟我國整頓藏事遲早皆應舉辦今事機迫

切尤爲刻不容緩擬請奏簡貴胄總制全藏一面遴派知兵大員統精兵二萬迅速由川入藏分駐要隘所有一切內政外交均由我國派員經理并次第舉行現辦新政收回治權其達賴班禪等使爲藏中主教不令干預政治俟布置既定逐年遞減兵額以節糜費棠爲藏事危險有關大局起見伏候鈞裁棠覃

致外部電奏班禪由印回藏懇免處分 十二月十七日

十五日班禪飭札薩克面遞番呈譯開竊班禪額爾德尼前將英員威逼赴印情形請由駐藏大臣轉奏在案現已會晤英儲事畢准於十二月十七日由印啓程回藏仍前虔誦經典以期仰答聖恩懇請將啓程回藏日期代奏前來理合電轉伏乞核辦再札薩克面稱班禪此次被逼來印並無與英員私商事件惟未經奏准出境恐干嚴譴瀝陳下情求免處分一俟奉有恩旨懇請照轉等語合併附陳班禪本日申刻回藏棠叢

旨准班禪回藏照舊供職電 十二月十八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班禪喇嘛遣札薩克面遞番呈譯開據稱班禪額爾德尼具將英員威逼赴印情形請由駐藏大臣轉奏在案現已會晤事畢准於十二月十七日由印啓程回藏仍前虔誦經典以期仰答聖恩請代奏等語該喇嘛班禪額爾德尼此次前赴印度並未奏准擅行出境實有不合現已啓程回藏念其情詞恭順尙屬出於至誠著即准其回藏照舊恪供職守欽此樞巧

致外部電述印政府煽惑班禪情形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印報載印政府遣班禪先回後藏。再赴拉薩。督令藏番擁立班禪爲達賴喇嘛。如達賴回藏。決意不認等語。迭飭韓稅司密探大致與十月東電相同。英既不認我主權。又誘班禪請英保護。一旦有變。英必有宣布歸英保護。及代理政權等事。不可不慮。此時我能在藏。先樹主權。英人萬無開釁之理。覃電業已詳陳。統乞鈞裁。棠禪。

致外部丞參函詳陳英謀藏陰謀及治藏政策 光緒三十二年正月二十三日

敬啓者。上年十一月十五日寄呈十五號公函。計呈冰案。嗣於十二月初二日並二十二日兩接大部致有大臣公電。均各譯轉。并函致有大臣請於飭派藏員來印時。備文將藏員官職暨隨從人數聲明以憑。到印後飭人照料。昨接有大臣函。據稱賠款一事。已遵部飭傳諭商上。遴派噶布倫策丹汪曲等於正月十一日起程來印等語。弟復函致靖西同知飭令將上項情形探明聲復。並函詢噶布倫行抵春不後。由何路起程來印。有無預行貨定房屋。令其先行詳復。以便飭人布置。現計該藏員約月杪左右到印。屆時當遵照電諭妥爲商辦。班禪自回藏後。雖未探有私商事件的證。惟聞英與班禪已訂私約。以哲孟雄及布丹兩王作證等語。又聞哲孟雄有當沙巴拉係哲孟雄最有權勢官員熟悉藏情。前年隨同英兵入藏。探聽藏中虛實。隨時報告英軍。是以直達拉薩。及事定後。英人封以王號。以旌其功。又班禪處有信任藏官一人。名小忠。先爲藏人驅逐。乃英人載至倫敦。並往印度。令學英印兩處語言文字。英復令其回藏漸

爲班禪倚任。英軍入藏時。或謂小忠有私通消息情事。現在班禪回藏。受英恩遇。以當沙巴拉蠱惑於外。以小忠煽惑於內。班禪或有異志。在所不免。以上各節。是否確實。雖難憑信。惟既有所聞。自當瑣達。清聽。弟上年臘月迭上大部歌覃禪三電。備述英人與班禪陰謀等事。早邀洞鑒。外人於我國藩屬。純用陰險手段。使我不覺。及事機暴發。在彼則謀畫夙定。在我則猝不及防。又其於所屬之國。則決不聽其自領政權。反令主國權力猶有所不及。而予外人以可乘之隙者。現在藏中情形。駐藏大臣雖擁尊號。而舉辦一事。藏番外示誠樸。陰實抗違。近年藏中內政外交。駐藏大臣不得不以開導爲詞。誠實情也。英人經營西藏。已非一日。耗費不下千萬。陰謀百出。令人有不可思議者。前年乘日俄開戰。知俄勢力東西不能相顧。又趁我國多事。於是又有侵藏之舉。此次又誘班禪來印。待以王禮。印報謂英人深知班禪與達賴不睦。勸令班禪請英保護。拒絕達賴。以圖獨立。惟班禪年少質愚。雖無遠志。難保不爲所動。然班禪豈足以自立。圖存者。是即日本扶助高麗之故智耳。且西藏仰託我國庇下。深仁厚澤二百餘年。其仇英之念極深。豈甘反面事英。降心以相從哉。蓋深憤英之勢力足以脅制全藏。而主國實有不能與抗之勢。則藏一無可恃。恐不得不反顏以相向耳。竊思藏地東西七千餘里。南北五千餘里。爲川滇秦隴四省屏蔽。設有疏虞。不獨四省防無虛日。其關係大局實有不堪設想者。且各省辦理邊防。均有重兵鎮守。西藏密通印度。邊患交涉。與行省不同。其危險情形。尤與上年不同。誠如當軸所謂整頓西藏。有刻不容緩之勢矣。惟整頓西藏。非收政權不可。欲收政權。非用兵力不可。查駐藏漢兵除護糧台官兵外。祇有六百二十一員名。半供塘遞巡卡之役。番兵不過三千名。又星散數百里外。非調遣新練勁卒。不足以威。蓋兵威不壯。則興革各事。既有多方掣肘之慮。尤有變生意外之險。明知經費浩大。國帑支紓。誠屬爲難。但外患

方殷內變自亟。一旦有事，英人乘機入藏，我則鞭長莫及。將來再圖補救，亦復無濟。得失相權，不待智者而後知矣。擬請奏簡貴胄總制全藏，並派知兵大員統精兵二萬人，迅速由川入藏，分駐要隘，以救目前之急。俟大局稍定，陸續添練番兵，再行逐年遞減漢兵額數。此後常年駐藏漢兵約需五千，即足以資彈壓。一面將達賴班禪優加封號，尊為藏中教主。所有內政外交，以及一切新政，由國家簡員經理。恩威並用，使藏人實信國家權力，深有可恃。則倚仗之心益堅，又何敢再萌異志。況英人亦視我在藏兵力強弱，能否治藏地以爲因應。我能自治，外人無隙可乘，自泯其覬覦之心。弟爲藏事目前危險起見，謹披瀝上陳，伏希代回堂憲，以備采擇。不勝幸甚。敬請勅綏。

### 致外部電論第一期賠款應照案辦理 三月初三日

二十七日，鄧外部復噶布倫函，稱賠款應交江孜委員按照第六款辦理。次日，鄧約噶布倫會晤棠，因復函語意含糊，飭其面詢明白。應照英政府減爲二百五十萬成案辦理。第一期自應交款三分之一，鄧云此事尙待斟酌。棠卽飭噶布倫備函，以江孜英員函索初次賠款十萬一語與案不符，請飭其按三分之一數目收款。今日接印外部函復，已請倫敦政府核辦，約三禮拜後，方有復音。棠因藏員不耐炎熱，擬飭往大吉嶺守候，一俟復到，再請示遵辦。棠着。

### 致外部電述英議員與印大臣問答之詞，及請阻達賴回藏 二月十九日

印官報載，倫敦各議員與印外部大臣問答如下：問藏約賠款二百五十萬，每年應交十萬，曾否付交？我政府是否准

其延緩抑或用兵力勒令交款。答本年應交賠款十萬。現印政府正與藏員商辦。應俟商辦情形如何再定。問政府意見。是否駐兵。春不三年。抑或故意不催交款。可以延宕駐兵期限。答必俟賠款交否再定。問江孜亞東噶大克商埠。會否開辦。答江孜噶大克兩處已經按約開辦。江孜包括亞東在內。無庸派員。江孜派臥克納護兵七十五名。噶大克派他克齋。無護兵等語。現英政府既以十萬爲詞。將來復函必無異說。至江孜噶大克兩處。彼已先行開辦。似應由駐藏大臣飭令商上早日派妥員接洽辦理。方能作爲開埠實據。印陸軍總統與棠私言。達賴通俄。我英自有辦法。韓稅司探稱印政府派前經入藏之提督馬敦和。日間赴藏察勘。進兵路途似此情形。英人進取之心。日決擬請設法阻止。達賴勿令回藏。抑或令其留京。以杜釁端。伏乞鈞裁。棠嘯。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張蔭棠奏牘卷二

吳江 吳豐培 輯

旨著張蔭棠以五品京堂候補往藏查辦事件電 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六日

奉旨。張蔭棠著以五品京堂候補前往西藏查辦事件欽此。樞魚。

旨張蔭棠著賞給副都統銜電 四月十四日

奉旨。候補五品京堂張蔭棠著賞給副都統銜欽此。樞密。

外部來電賠款匯印轉交印政府 四月二十二日

英使函稱藏約償款據本國外務部電以此款可分三年付還。初次由沙必以匯豐銀票交印政府等語。第一次應交八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三盧比已咨由戶部電飭滬道撥款合成盧比由匯豐電匯尊處交與沙必轉交印政

府查收外稿。

旨著悉心經畫藏務 四月二十二日

奉皇帝敕諭朕惟西藏地方關係至爲重要現在中英兩國新定約章特命爾前往藏地查辦事件所有按約開埠事宜亟應切實籌辦至藏中應行布置一切並卽悉心經畫隨時詳晰具奏其隨行員弁及番衆人等聽爾節制調遣爾其敬謹將事毋負委任特諭

致外部電賠款已交擬先赴噶大克查勘請撥經費並請韓稅司隨往辦理開埠事

宜 閏四月初七日

藏密賠款由沙必按印外部復電初六在印度交庫務司取有收據駐印經費截至閏四月初十日止共支銀四萬七千餘兩擬日內先赴噶大克查勘計往返月餘回印候各員到齊入藏請檢查辦經費四萬兩韓稅司熟悉藏邊情形擬派隨辦開埠事宜請咨稅務大臣飭遵棠陽

致外部電奏調隨員 閏四月初十日

藏密陰棠奉命赴藏亟應奏調隨員以資臂助查有外務部主事何藻翔靖西同知周翔鳳候選同知高恩洪浙江候

補巡檢賀師貞通判職銜全樸卿陸國祺堪以委用如不敷差遣再行續調乞代奏蒸

旨隨員等准其調往電閏四月十二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何藻翔等均着准其調往欽此樞文

致外部電告印督意見重視埠界五月二十五日

藏密初五見鄧外部鄧云噶大克山路險遠實不願棠由此查勘又云該處情形可以相告其意重視埠界棠云俟查明當照約辦理閔督約二十三私見並午餐外容尙似和平棠有

致外部電告起程入藏七月二十日

藏密十八日奉到敕諭關防二十二日起程赴大吉嶺擬即入藏棠號

致外部電告到靖西察看情形八月初八日

藏密棠初五到亞東初七到靖西印督派員沿途照料見英使時乞道謝有大臣商上各派護兵四十名來接藏民均甚懼迎擬在靖署暫住數日察看情形再赴江孜詳籌辦法現韓稅司述鄧外部言噶大克商務不旺祇八月賽會時

兩國派員前往彈壓不必建關設官。棠云奉命按約開埠。印外部今欲改變辦法。如備文來。我當請示政府核辦。韓又言印政府因噶大克金鑛甚旺。恐開埠後難禁各國生心云。其中恐別有陰謀。俟看印督來文如何。當先派員查勘。再請示遵。棠齊。

致外部電告甘波洛無禮請見情形 八月初十日

藏密棠初七到靖西。英駐春丕小武官列付甸甯甘波洛猝來請見。聲稱要開中門迎接。棠以其無禮。謝弗見。是晚印派印兵三十。圍守我駐署。禁止採購薪草伙食。又據馬丞稟稱。夫役砍柴經吉瑪橋。均被英兵毆傷。棠概不與較。然似此驕橫無禮。實屬違背印政府飭營員沿途照料之命。除電知印外部外。乞大部向英使責問。再查甘波洛在靖有擅自開市場。強佔民房。武斷詞訟。苛派罰款。毆斃人命。種種不法情事。疊據官民控訴有案。甘之上司惠德亦無紀律禁阻。若不向英使責問。不獨埠事諸多棘手。且恐藏民激變。合併陳明。乞蓋籌核辦。再韓稅司稱奉赫總稅司電。唐大臣允准其入拉薩。確否統示覆。棠灰。

外部來電甘無禮已告朱使電印政府韓稅司無庸入藏 九月十二日

灰電悉。甘波洛無禮各節已轉告英朱使。允電印度政府飭禁。並云小武官所爲不爲怪。韓稅司並未允其入拉薩。應令無庸前往外文。

外部來電經費由滬照匯 九月二十一日

文電計達頃英使據印督電甘波洛事由於彼此誤會想此後和衷辦事永釋前嫌等語特轉達經費二萬已電滬道照匯外馬

致外部丞參函詳陳由印過大吉嶺至靖西沿路情形 八月十一日

逕啓者前上藏字第十七號公函計達台覽閏四月初十日裁撤印京使館遣各員回國後棠以參隨到印尙需時日閒居無事聞森羅離噶大克不遠擬赴查勘情形十四日到森羅旅店無地可容賃居民房每日盧比一百五十元旋據韓稅司言鄧外部面稱奉北京英使電囑印政府沿途爲棠幫忙五月初五日往見鄧外部寒暄畢閔督知棠到以德律風來道候棠云本大臣奉命赴藏貴政府允爲幫忙我甚感激特來道謝鄧云敝政府極願意盡力幫忙棠云此次中英所訂藏約貴政府想滿意鄧云中國如此辦法我政府甚滿意棠云卽此足爲中英睦誼之憑據鄧云聞貴大臣欲往噶大克確否棠云此次到森羅係爲赴噶大克查勘而來鄧云由森羅赴噶大克路途險遠往返須數十日以入藏商埠作何辦法棠云商埠之事必須親到察勘方能定奪鄧云甚是又言貴大臣欲知噶大克情形敝國駐噶大事甚爲欽佩棠云貴政府對於商埠宗旨可相告否鄧徐思云敝政府亦不過望商務興旺而已但未知貴大臣此次入藏商埠作何辦法棠云商埠之事必須親到察勘方能定奪鄧云卽此可見貴大臣實心任

務委員每禮拜必將情形報告一次可以抄送閱看。棠云貴大臣一番美意我甚感謝但本大臣遲早亦須履勘。鄧云我奉北京英使電係幫忙貴大臣由大吉嶺赴藏今欲由森羅往噶大克據我看來諒敵政府亦無不量力幫忙。棠云甚謝。鄧云我公事房有印藏交界及噶大克地圖貴大臣願意看否。棠當時慮其指圖影射藉以推廣界線因答云貴大臣如此喜懼以地圖示我我甚願意看但我不甚曉洋文恐貴大臣所言我未能領會辜負貴大臣美意。韓稅司在旁忽詢鄧云聞噶大克有金鑛確否。鄧云我政府不願開西藏之鑛亦不願意中國開。恐後各國垂涎致來干預中英兩國兵力均有所不及棠以開鑛係我內政別國無從干涉何至有用兵力之事本欲直斥其非因此係韓鄧私言故置之不答而散。二十二日閔督約相見併午餐所談無甚要事翌日韓來云鄧外部囑詢欽差如欲知噶大克情形可以逐款開列奉告。棠云奉命赴藏現在尙未奉到敕諭及政府訓條此時未便動問恐所問溢出我權限之外將來有應詢事件再以公牘往爲我婉謝棠以鄧不欲我赴噶大克百端撓阻遂託辭參隨將到現有公事料理五月二十八日遂回憂爾古達旋據韓函稱鄧外部寄到噶大克情形一紙想欽差必甚喜歡定當專函道謝。棠覆云我瀕行已囑向鄧外部婉謝今鄧外部如此殷勤相告請爾向道謝仍作韓與鄧來往私函及韓由森羅回印面稱鄧外部言噶大克烟戶只數家八九月開商會時稍有貿易彼此派員前往彈壓不必建關設官印政府已稟達英政府批准棠答以奉命開埠印政府如欲改變辦法當以公牘來轉稟我政府核辦此由森羅回印京大略情形也七月十八日接奉大部頒到敕諭關防二十三日附火車赴大吉嶺高七千三百尺碉堡星羅屹然重鎮允足爲印度後路屏障英駐大吉嶺巡撫士拉克二十六日請午餐二十七日換馬蹠喜馬拉山疊嶂摩天一路蛇盤而上越哲孟雄界偏山蒔茶過諸

莫拉刺雪嶺矗立雲表。寒輝迫人。躡龍頭山。唯利山亂石縱橫。人馬路絕。艱苦萬狀。不可思議。離地平一萬四千三百尺。日本櫻井基峰云。世界上無論何人到此。未有不胆戰股栗者。良非虛語。八月初五日到亞東。初七日移駐靖西。同知署。一路山川雄秀。樹木葱蒨。民連年苦英兵苛虐。今復見漢官威儀。頗為懼迎。午後甫卸裝。英駐春不。小武官甘波洛。並未先期約見。猝來投刺。聲稱要開中門迎接。棠以其無禮。謝弗見。棠前在森羅。甘曾未見其官階。不過千把總。及在印督座上侍立傳話。並無座位。是晚甘挾不見之嫌。竟派印兵三十名。圍守靖署。禁阻藏民購我薪草伙食。初八九日據代理同知馬丞吉符稟稱。甘將我夫役六名拘毆。棠當時概不與較。初九日將甘無禮實情電達鄧外部。併於初十日電請大部向英使責問在案。幸上下卓木頭目四更逾嶺。背薪草私來接濟。民情可感。甘連日百端囑喝。棠以國體攸關。堅持不動。至十三晚。甘之上司惠德代理人員爾到靖。見韓道歉。翌日函托韓獻花菓蔬菜。求見稱奉。印政府訓條。沿途夫馬願幫忙。棠因臥病。答稱病愈。再定期相見。十六日在韓稅司私宅接見。併留午餐。十七日貝請午餐。所談不及公事。謹將馬丞稟送藏民控訴各案抄呈備核。查甘波洛派兵圍守我署事。最野蠻。貽笑各國。棠故欲因此向英使提議撤兵事。倘能將撤兵期限縮短。甯可將下兩期賠款於西正月一號提前交清。否則辯明春不界限。毋使越境滋擾。查英兵現駐春不。對河五里之下驛馬上至江孜。下至亞東。皆分有兵隊駐紮。干預地方官詞訟事。混指亞東至帕克里統名。春不非與明定界限。埠事恐多牽掣。謹將由大吉嶺到江孜。行程站地圖繪呈。以備辯論。至開埠辦法。俟到江孜後。再行詳細縷陳。伏乞代回堂憲裁示遵行。

## 致外部丞參函請示第二期賠款如何交付 八月十一日

再啓者案查本年四月二十二日准大部電稱英使函稱藏約償款奉本國外部電以此款可分三年付還初次由沙必以匯豐銀票交印政府等語旋由戶部電飭滬道匯到八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盧比經棠於閏四月初七日飭沙必照交印度庫務司取有收據繳呈在案現查西正月一號即華歷十一月十七日爲應交第二次償款之期或由棠派員交付或由有大臣派藏官轉交或在大吉嶺憂爾古達交納或由大部逕交英使應如何辦理請與藏使商定示遵再十一月時大雪封山往返極艱計程月餘始能到大吉嶺必先早爲籌備臨時庶不致悞統乞代回堂憲核覆爲荷

## 致外部電論春丕界址 八月十二日

藏密聞英兵混指亞東至帕克里百里之地統名春丕以展拓勢力範圍爲久遠駐兵之計確查亞東至仁進岡十五里再到吉瑪橋五里到卑卑塘即靖西一里由靖西到春丕五里英人由哲孟雄之干多新開一路兩日可達春丕故統名卓木由亞東至巴箭爲下卓木由格林卡至奪打塘爲上卓木春丕係山坳一片平壤藏官均能指其界址並無統名春丕之說今英員越界數十里在亞東一帶騷擾應向英使辯明春丕界址轉電英政府約束英兵照約毋得越

境干涉我內政。以重兩國睦誼。再新約既定。春不駐兵。勞師靡餉。於英亦屬無益。查駐兵不過爲開埠賠款兩事。亞東前經開埠。不過再爲改良。印政府既有不願噶大克建關設官之意。則祇有江孜一埠。無難妥辦。至下兩期賠款總數。不過九十餘萬。擬請婉商英使。將兩期賠款併在第二期內。西正月一號交清。春不即可撤兵。免致藏民慘受其害。最爲上策。倘萬不肯。將撤兵期縮短。亦宜劃清春不界址。稍資補救。統乞蓋籌示遵。棠支。

### 致外部電告甘波洛斂迹情形 八月十七日

齊灰文電計達。甘兵圍署太野蠻。故欲借此提議春不界址及撤兵事。甘知我電大部暨印政府現稍斂迹。謊稱派兵保護。不認拘毆夫役。禁止採購薪草等事。現大部如何因應。乞密示以便起程。藏民忌英甚。不願韓隨入江孜。恐激變。韓又屢言入拉薩及後藏。不受禁制。棠若強留韓在亞東。又恐韓串英官敗我。請設法或調韓勿露痕迹。乞統籌示遵。棠支。

棠支。

### 外部來電派張玉堂爲亞東稅務司 九月二十七日

藏密。現由稅務處派張玉堂爲亞東稅務司。該員在海關多年。人甚練達。兼通英文。約明年正月起程。開埠一層。如尊處有人可派。可與英邊務委員商辦法。英迫買地畝。如果山深地窄。既爲商埠。彼亦不應多佔。希卽與據理磋商。無庸由本部知照英使。以免周折外宥。

### 致外部電商開埠撤兵事宜 九月十八日

十六日到江孜。初擬直赴拉薩，接晤藏官後，再到孜辦開埠事。唯往返須耽延月餘，又恐商上聚訟，藉口達賴未回，致多撓阻。商上素無信實，棠又無兵力以鎮壓，則埠事開辦無期。查埠事與撤兵期限相表裏，亟應先辦。現擬暫駐江孜，經營埠事。一面咨商有聯兩大臣知照商上，迅派商務委員到孜，隨同籌辦，併派漢番兵百五十名，以便改練巡警之用。如商上順從固妙，倘竟不肯派員前來，則先派漢官趕緊在交賠款以前，宣告英廷先舉行開埠禮。俟商上派出有人續派為商務隨員，以期於埠事迅速是否有當，乞盡籌如公以為可行，則將此代呈各堂憲，作為公電。又賠款期迫，由藏赴印交付極難，乞與英使商定辦法。再聞貝爾擅到後藏十卡子江孜，英官並不知照，地方官逼賣民地，修築公廨，與條約及亞東成案不符，乞商英使飭阻。又大部八月尤電，九月十五始到，嗣後懇由印轉孜，併請商電政大臣由巴塘至拉薩，趕造線路。以上各節，應如何之處，速示機宜，棠巧。

### 軍機處來電達賴行將返藏 九月二十二日

據達侍郎來電，頃與達賴晤面，據稱在甘州休息三日，前赴西甯，到彼住月餘，即起身由柴達木入藏，并問青海沿途供給歸何處辦理。查達賴歸藏，柴達木以下二十餘站，無人煙，地屬西藏，非駐藏大臣給發兵來接至柴達木，難以行走。達賴並無他心，但使台駄早齊，自暢行無阻等語。達賴回藏，番衆自是歡迎，即或英人不願，然達賴主持責

教是其本職。若肯安分，不生枝節，自可消弭後患。亦藉以維繫番情，此中消息，極有關係。究竟達賴到藏後，能否駕馭相安，及番衆意向若何，希尊處會商有聯兩大臣詳察妥籌，即速電復，再行核辦。樞灤

致外部電告英官私佔江孜界址 九月二十一日

現英私佔江孜洛田地二十餘畝，議建商務委員公廨。此處地勢頗佳，棠欲因勢展拓界址，作為商場，是否可行，乞查照。巧電，統速電覆，再自到江孜，僅接大部文馬電，乞查有遺漏否。棠馬。

致外部請阻達賴暫緩回藏俾預妥籌再謀迎返 九月二十三日

藏密。九月二十一日在江孜奉樞八月漾電，敬悉。查英人現雖無阻止達賴回藏舉動，然班禪與達賴讐隙已深，班禪久墮英煽惑術中，難保達賴回藏時，不藉端構釁，而英即乘機坐收漁人之利。昨班禪派札薩克來見，語次頗有大志，特英庇不諱。今若以接達賴事會商有聯大臣，黃教自是歡迎，惟現值埠事未妥，春不兵未撤之時，可否緩接回藏，以免牽動全局，且冬令嚴寒，應准其在西甯過冬，以示體恤，除將漾電轉有聯大臣先行嚴密籌畫外，一俟事勢略定，當即入拉薩會商辦法，再行呈請核辦。棠意若欲達賴回藏後，駕馭相安，當預籌北洋練軍五千，配足槍械，挾令達賴回藏，乃能收主權而弭隱患，愚昧之見謹先密陳，乞鈞裁示遵。蔭棠叩漾。

致外部電擬定江孜開埠日期並告商場形勢 十月初一日

藏密現勘定逸陽河邊商場以二十八日作為開埠日期據韓稅司言英自拉薩定約日派有商務委員已作為開埠我只宜作為整頓埠務不必以開埠期布告英廷反於撤兵期限有阻云棠思如此辦法似明認英與拉薩直接主權有礙請大部將開埠日期布告英使轉印政府現派高丞恩洪爲江孜商務委員張稅司玉堂兼亞東委員毛令秉科充噶大克委員乞照會英使併詢英派何人爲該三埠委員照覆速電知以便接洽商場係磬折長方形面積共約合二千二百六十萬零五十七英方尺英佔(A)(B)(C)三號地段除去馬路外體積約合三百三十七萬六千二百六十七英方尺係英私佔爲公辦鋪棧之用另墳地約佔四百六十英方尺願出地租自行建造統計商埠全段英約佔六分之一查亞東成案應由我建房屋備英商租賃不應賃地自建廝舍但現在英派員常駐江孜與昔情形不同援照內地各埠租地辦法亦勢難峻拒且江孜地勢廣闊非亞東山徑逼窄可比苟主權無礙不能不略予通融現擬所有馬路巡警裁判均歸我自辦冀收主權又藏民貧地租極賤英官擬照民間最高時價加二五棠以商埠與田租不同擬仿照內地地租最賤之岳州埠章每畝租五十元英員未允請與英使定價較易此間諸事係與駐西金布丹等處政治官惠德之理貝爾會商貝爾雖無議事特權據云小事能作主大事可稟政府如議定局故特與議俾易就範又查亞東至江孜英人沿途建有旅舍十處既經開埠應議收回今英員允將帕克里至江孜七處售讓仍爲中英官往來公廨旁添兩間爲藏印商民尖宿以期潔淨至亞東至帕克里三處英員以爲在春不界內未便提議唯撤兵

後我應有收回之權。今我若先允收回帕克里一截，當此春不駐兵未經明定界限，似有默許其佔亞東至帕克里之嫌。若能查照八月文電與英使劃清春不地界方可將旅舍分別收回，乞蓋籌賠款期追如何交付，統祈示遵。初三日起程，十五日當到拉薩棠東。

### 致外部丞參函詳述由靖西入藏路程及視察各地情形 十月初五日

逕啓者，在靖西肅布藏字十八號公函，計達台覽棠遵於九月初八日由靖西起程，越春不谷格林卡是晚宿奪打塘。初九日踰闊王澗到帕克里，雪山嵯峨，水土惡劣，人馬氣喘。初十日到堆朗，即唐納山口。十一日到噶拉。十二日到薩馬達。十三日到康馬。十四日到騷剛。十五日到喇嘛廟。十六日到江孜，寓演武場行台。沿途察勘形勢，英兵現駐離春不五里之下驛馬，聞將帕克里舊礮台改築營房，栽植果樹，查自咱利山起，沿路重巒疊巘，惟春不谷一帶平原水草豐饒，可耕之地甚多。毗連竹巴邊界，即布魯克巴禾麥被野，天氣和煦，日本城田安輝言，英人若佔據春不谷一帶，可以賤價向布丹購毗連原野，聯成一片大陸，則英人垂涎可知矣。過帕克里後山，均中五六百里長平原野，直達江孜。可駆馬車，倘築鐵軌，咄嗟立辦。濱湖沃壤，青稞葱鬱，其堆朗至薩馬達一段，五金煤鐵鑛苗顯露，雪山數座，英人言，因此建西人避暑之所，較勝大吉嶺。由春不至江孜一帶，實爲全藏之膏腴地形，如箕舌伸入布丹哲孟雄間，西人言，其地當初或屬布丹，或屬哲孟雄，未可知也。英人圖藏全神注重於此，則我之所以籌防者亦莫要於此矣。棠到江孜，適英駐西金政治官貝爾擅進十卡子，回途過此，江孜商務委員臥克納因事回國，委百立代理。棠二十四日約貝爾

百立午餐私談開埠事先是英員私佔逸陽河濱地約四百餘畝議建公廨墳塋菜園鋪機購運磚石木料不日興工聞英廷擬撥六萬金爲建商務委員公廨之用地圖已繪呈英廷存案此時僅欲以筆舌攔阻恐難挽回棠因履勘逸陽河濱一片田野爲帕克里至江孜人前後藏之孔道形勢頗佳因擬乘機展拓界址作爲江孜商場業將辦理情形電陳在案茲將商場詳細地圖繪呈備核現擬商場內所有馬路巡警裁判等事均歸我自辦以冀不礙主權其餘關廩旅舍貿易商場均倣亞東關成案參酌辦理現擬咨調駐藏大臣衛隊一百名商上番兵一百名來孜改練巡警濟目前之用所有加餉俸薪等項擬援照亞東關成案辦理乞准先予立案又咨駐藏大臣轉行商上派番官三員扎充三埠商務委員隨同漢員辦理商埠事宜以期漢番情形不致隔膜再查亞東一關自英人新修干都一路直達春不必改設分卡於吉瑪橋江孜一關由康馬可以繞越至春堆必設分卡於康馬乃可以握商貨往來之總樞而杜偷漏之弊此皆目前虛擬辦法也統乞代回堂憲核辦爲荷棠於十月初三日由江孜起程計期十二日可抵拉薩俟到拉薩後再將情形詳細續陳耑此敬候勦綏附呈江孜商場地圖一紙

致外務部電告到藏日期及藏民歡迎情形 十月十五日

藏密初三日自江孜起程十二日行抵拉薩躋磨盤山恭詣萬歲牌位達賴代理人暨四噶布倫均親郊迎廓爾噶會長排隊來接藏民萬餘夾道焚香頂禮懽呼查藏衆素稱愚梗自二十年亞東開埠三大寺禁民貿易弗遵開導今如此恭遜良非始念所及此皆仰仗朝廷威德覃敷及軍機處外務部隨時指授機宜故臣得踴勉從事將來江孜噶大

克開埠想不致棘手所有到拉薩日期合先電陳乞代奏棠刪

旨著有泰來京代以聯豫並著張蔭棠爲駐藏幫辦大臣電十月二十三日

本日奉旨有泰著來京當差駐藏辦事大臣著聯豫補授張蔭棠著賞給副都統銜作爲駐藏幫辦大臣欽此外暫

致外部電請代奏辦事艱難情形籲懇收回成命 十月二十五日

藏密爲叩謝天恩并瀝陳辦事艱難情形籲懇收回成命以裨大局事竊臣於十月二十二日接奉外務部電開奉旨有泰著來京當差駐藏大臣著聯豫補授張蔭棠著賞給副都統銜作爲駐藏幫辦大臣欽此臣跪聆之下感悚莫名自顧何人渥承恩寵雖粉身糜骨未足圖報顧微臣辦事艱難苦衷有不得不瀝陳於皇太后皇上之前者查駐藏兩大臣徒有辦事之名幾同守府已爲藏人所輕視政權多出藏僧之手遇事掣肘莫能過問英人故藉口於我在西藏不能盡主國義務日圖煽誘班禪與達賴內閔以隱肆侵略之謀今欲謀保藏必先收回政權欲收回政權非先鎮壓以兵力改定官制更換名目假以重權不足新藏人之耳目而鞏我主權臣前上外務部條陳故有特簡貴胄統帶精兵二萬總制全藏之議蓋深知藏事非大爲更張不足挽危局也臣此次奉命入藏全藏極爲震動屏息以覩我措施以爲臣係奉特旨查辦藏事人員與尋常駐藏者不同臣因得乘機宣揚朝廷威德撰譯西藏善後問題二十餘條嚴詞訓責藏官振刷其泄沓積習自達賴代表至噶布倫以下非常畏懼今經畫尚未就緒若遽履幫辦大臣新任蹈常

襲故復爲藏人所輕視反致一事不能辦適爲英人所藉口於大局無益而有礙英人對付西藏政策實視我此次能否整頓以爲因應臣受恩深重賦性愚懶實不敢貪戀寵榮虛應故事且查藏中吏治兵制腐敗已極非通盤籌畫一切摧陷而廓清之亦無從措手英人侵略西藏之心與日本東學黨煽惑高麗如出一轍及今不極力整頓十年後西藏恐非我有不特川滇不得安枕而內外蒙古亦從此多事矣臣再三思維無術補救倘仍瞻戀寵利不顧國事自安穢默何以上對君父唯有籲懇天恩俯准收回成命別簡賢能接幫辦大臣之任以免貽誤抑或由駐藏大臣聯豫暫行兼署以一事權俾臣得專心籌辦開埠諸事俟查辦事竣將善後切實辦法竭誠籌畫密爲布置卽行回京覆命恭請聖訓得所遵循倘蒙聖恩飭令臣再赴藏辦事當勉竭駑駘上圖報稱臣爲維持大局起見應如何之處伏候聖裁謹奏請旨乞代奏棠有

旨幫辦大臣著聯豫兼署張蔭棠著妥辦開埠事電十一月初三日

奉旨張蔭棠電悉駐藏幫辦大臣著聯豫暫行兼署所有亞東關開埠各事宜著張蔭棠妥籌辦理以專責成俟查辦事竣後再候諭旨欽此樞卅

致外部電請選派測繪生及催稅務張速到亞東 十一月初三日

藏密十月東電懲查照迅覆埠事需材乞大部咨商南北洋練兵處選派測繪工程生二員速來棠所調人材十無一

應辦事之難。諒蒙鑒察。韓袒英太甚。亞東稅司張。請催速到。以資臂助。棠江。

外部來電開埠已定期賠款備撥測繪生已轉咨商遣派經費照撥十一月十二日

藏江電悉。開埠事前准十月東電詢據英使復稱接政府電藏約開埠日期應在一千九百零五年正月一號等語。本部經函復照認。第二次賠款已由度支部電滬備撥此款於何處交付未據英使函復。選派測繪工程生一節已咨商陸軍部得復再達經費二萬電滬照撥外青。

致外部電請代奏參藏中吏治積弊請旨革除懲辦十一月十八日

藏密奏爲瀝陳積弊。請旨革除懲辦。以維邊圉人心事竊維安邊之要。首在察吏。必大吏廉潔。率屬辦事。乃能剛正而服遠人。今藏中吏治之汚弊孔百出。無怪爲藏衆輕視。而敵國生心。查駐藏大臣歷任所帶員弁。率皆被議降革之員。鑽營開復。倅得差委。身名既不足惜。益肆無忌憚。魚肉藏民。侵蝕庫款。駐藏大臣利其節壽。一切曖昧供億。反爲諱飾。轉求商上。墊借虧挪。又暗許其藉差浮冒報銷。以爲抵償。藏中文武大小官無不以邊防報銷爲唯一之目的。此藏中員弁積弊也。又駐藏大臣照章會同達賴奏補噶布倫缺。陋規一萬二千兩額外需索。猶不止此。挑補戴琫甲琫各官陋規二三千至數百不等。藏官皆攤派於民間。民之何辜。罹此荼毒。至簽掣達賴之年。則尤視爲利藪。故達賴醜詆爲熬茶大臣。日形驕蹇。一切政權得賄而自甘廢棄。十五年查抄藏王第穆家產一案。商民至今冤之。又靖西前藏糧台

節壽酬應，歲需三千兩。此駐藏大臣積弊也。有泰二十九年十一月到任，英軍猶駐堆朗，約赴帕克里議和。照十六年條約，切實辦理，願卽休兵。初無直搗拉薩之意。乃裕鋼一誤於前，有泰再誤於後，藉口商上不肯支應烏拉，不能起程。僅派李福林前往，半途逗遛，迨英兵至江孜，又日請有泰往議，仍不敢去。僅派馬全驥、劉文通赴孜，不得要領而還。卒釀成六月之變。有泰始往見榮赫鵬，自言無權受制商上，不肯支應夫馬等情，以告無罪，媚外而乞憐。榮赫鵬笑領之。載入藍皮書，即以爲中國在藏無主權，確證庸懦無能辱國已甚。查藏人雖疲玩，現無頑梗抗命之勢。非國初第巴桑結時可比。有泰到任半年，毫無經畫，坐誤事機。其三月十七日致外部電云：「番衆再大敗，卽有轉機，謬訛爲釜底抽薪。冀倅英軍進拉薩，爲我壓服藏衆，誠不知是何肺腸。」坐視僧與英軍在布達拉山，議約十條，無一語匡救。約成哄令，畫押。倉皇失措，幸經外務部電阻詰責，又諱飾非英番經行畫押，英官與泰籌商再四復爲榮赫鵬不畫押日償盧比五萬元之語所恫喝，自認督率番衆先行畫押，又格外允許江孜英員聽便入拉薩會商，並見於八月初十日有泰致外部電，此顛頽誤國之弊，臣所不能爲。有泰諱也。英軍駐拉薩兩月，伙食均自備，其犒賞牛羊薪草等項，約費千五百兩，藉端報銷至四萬。八月外部匯款未到，先電稱經費甚不能敷，預留浮冒地步，向章係由糧台報銷。李夢弼初銷三千兩，被有泰駁斥，改由洋務局驍騎校江潮縣丞余釗報銷。又聞乍雅兵變圍署，及噶布倫因賠款赴印京所費亦不過六七百兩，報銷至二萬。洋務局員皆駐藏大臣文案兼差，歲提邊防項下經費一萬兩，委任私人朋比分肥。此報銷浮冒之弊，臣所不能爲。有泰諱也。有泰信任門丁劉文通，自稱係外委功牌，以之署理前藏游擊領帶兩院衛隊，又總辦全藏營務處，憑權納賄，賣缺鬻差，其門如市。各台汛員弁紛紛藉端更調，下至挑補兵丁，台糧需索藏銀四

五百不等。靖西遊擊周占彪親言被劉索到任禮一千百六十兩。又都司李福林獲咎撤任賄劉五千兩轉升遊擊。雖不自認而人言藉藉。諒非無因。藏印軍務倥偬之際。警報屢至。催赴敵前開議。有奏置若罔聞。劉文通購進藏姬五六人。獻媚固寵。白晝挈隨員等赴柳林子招妓侑酒。跳唱納涼。該大臣醉生夢死。一唯所愚弄。又於巴塘案爲之濫保干總。幫辦大臣聯豫抵任。以劉出身微賤。劣跡昭著。呵斥弗見。兩大臣遂成讐隙。兩月未嘗會商公事。地方官出而再三和解。此縱容門丁需索之弊。臣所不能爲。有泰諱也。查前藏糧台川省歲撥六萬兩。自光緒二十三年訥欽歲提一萬歸洋務局。又市價九折匯兌實得四萬五千兩。自十三年起。前糧台黃紹勳、王延齡、郭鏡清、胡用霖、楊兆龍歷任虧挪銀五萬兩。至二十八年有泰到任。糧台知縣李夢弼同知恩禧虧空驟增至十一萬兩。寅支卯糧現將三十四年份川餉均預支用訖。糧員余鍾麟不肯接任。有泰囑李福林設法指二十五年份川餉向商上墊借。商上不肯信。現有泰將去任。糧台例辦夫馬等項。約需五千兩。有泰婉求商上借五千。以利過行。適席爾喀貢使過拉薩。糧台又須供給夫馬等項三千金。無法墊發。查兵餉關係緊要。似此無米爲炊。不特饑漬堪虞。而東挪西借亦爲藏官所輕視。推原其弊。前藏糧台向係優缺。故兩院大臣事事責之供應。而邊防項下又寬以報銷之路。近年匯兌價跌。又提去洋務局經費。川省於邊防項下核銷較嚴。舊例供應則有增無減。而不肖糧台因得藉口虧空。騰挪預支。浮冒報銷。雖明知建昌道核銷必駁。然已飽廳而去。參革弗恤矣。及今不澈底查究。應追應免。斬盡藤葛。將愈積愈深。愈借愈遠。猝有邊釁。鬧餉師潰藏。事有不堪設想者。又已革縣丞范啓榮前充文案委員。招搖撞騙。現委署後藏糧台兼署都司。物議沸騰。卸任靖西同知知縣松壽欠發兵餉六個月。侵吞入己。計共虧空銀八千餘兩。交代未清。詔求英官甘波洛營救保護。潛回拉

薩令其子善佑拜甘波洛門認作師生借敵國勢力以圖挾制又私託洋官求臣派差實小人無恥之尤以上各員聲名狼藉無可寬容可否請旨將現在西藏之劉文通、松壽、李夢弼、恩禧、江潮、余釗、范啓榮七員先行革職歸案審辦分別監追以警貪黩松壽之子善佑隨任把持公事貪橫最著應請革職永不敍用遞解回籍交該旗嚴加管束署靖西遊擊周占彪前署後藏都司馬全驥營務廢弛均請勒令休致遊擊李福林在藏年久熟悉藏情應請革職留任暫准交臣差遣以功贖罪倘仍前玩愒卽從嚴參辦有泰係二品大臣應如何示懲之處聖明自有權衡非臣所敢擅擬再查噶布倫彭銷汪摯貪黩頑梗勒索百姓賞差銀兩任意苛派浪子軒番官陽買貪酷素著民怨沸騰均請先行革職查辦臣爲整頓吏治以安邊圉起見是否有當伏候聖裁請代奏稟巧

外部來電詢英使稱委員有阻英藏交涉事實否查復十一月二十日

英朱使稱接印度政府來電云駐藏張大臣所派駐江孜商務委員於英武官與藏民交涉事件均須經該員之手併聲明如購買物件不按該員所定價值則將阻止售賣等語該使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希查明電復外效

外部來電令更正開埠兩歧日期十月二十三日

藏約江孜、亞東、噶大克三處開埠前據英使函稱定於一千九百五年正月一號開妥業經電達頃該使面稱尊處宣布開埠之期係本年九月二十八日事出兩歧應即查明更正並請轉飭邊務委員與英官遇事和平商辦云希

查照並電復外號。

致外部電辯禁阻英藏交涉及無庸更正開埠日期十一月二十四日

效電悉。棠到江孜沿途藏民稟訴江孜春丕英營小娃等有勒供烏拉短發物價之弊於英員名譽有礙。棠與貝爾百立妥商。貝允飭禁止。謂英藏言語不通時形隔膜嗣後可隨時與貴國商務委員和商飭辦小娃等自無從舞弊。物價亦可隨時相告彼此均甚懽洽並無禁阻英武官與藏民交涉商埠內自由貿易亦無限定物價之事。想係誤會。但既准朱大臣云云業經札飭江孜委員查覆並飭遇事與英員和平商辦乞先照覆朱大臣轉覆印政府號電悉前奉青電當遵以一千九百五年正月一號開埠期函知印政府併詢英委員銜名棠始終並未宣布九月二十八之期自無庸更正。棠敬。

致江孜委員函論英員派醫種痘十一月

頃接七號函並譯稿知百立因派醫種痘一事似有決裂形跡。英員喜事邀功遇事侵我主權本應以理力爭然事機之來原有輕重緩急之分全視乎辦事者善於因應即如派醫種痘本爲內政而事屬細微僅可設法和平辦理至用馬三匹尤係小事何能上煩外務交涉未免近於小題大做閣下須知派充江孜委員雖經電達外務部請咨英使轉告印政府然現尚未接准外部復電亦未接有印政府承認明文遇有關於主權之事此時祇可暗中設法阻止以圖

補救不必明與爭論致彼不認轉使事勢抵牾而難收故凡遇事務之來必須細心思索洞徹始終然後動手辦理一切不可一鼓作氣勇往直前稍一挫折則以後諸事更難措手望閣下深味此言也又謂英人所需柴草伙食一節韓稅司謂我在春不英員爲我代辦則英員在江孜所需柴草伙食亦應由我代辦我謂英員在春不代辦柴草伙食乃是小武官之思想下等社會所爲況且江孜旣開作商埠自應任從公平交易不宜效英員所爲想閣下尙能憶及今英員所需柴草伙食在我又可隨時告以市價勸令約束小娃由彼自行採買不必局中代爲包辦亦不准藏官代辦免致枝節橫生若不相機而動深慮以後更多事端也今發去批詞一道如事未了卽譯錄照會英官彼復函允從即由我派醫前赴噶拉一帶勸民施種醫資由我發給倘竟不允另紙開有辦法兩條請閣下斟酌情形擇一行之以便了却此重公案也閣下任事強毅實爲欽佩尙祈體察鄙意隨時函商辦理可耳

旨有泰等著革職查辦電 十一月二十九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據陳藏中吏治之汚魚肉藏民侵蝕餉項種種弊端深堪痛恨劉文通、松壽、李夢弼、恩禧、江潮、余釗、范啓榮等均著革職歸案審辦分別監追善佑著革職永不敍用遞解回旗嚴加管束周占彪、馬全驥均著勒令休致李福林著革職留任帶罪効力倘仍前玩愒卽行從嚴參辦有泰庸懦昏憤貽誤事機並有浮冒報銷情弊著先行革職不准回京聽候歸案查辦仍著張蔭棠嚴切徹查據實覆奏至噶布倫彭錯汪墊番官均著革職究辦該衙門知道欽此樞有

外部來電告西藏第二期償款已付 十二月初一日

西藏第二期償款現經商明英使交印京戶部核收已電飭滬道照購盧比匯交並向印政府掣取收條據復於十六日由匯豐匯往甲兒克希查照外宥。

致江孜委員函囑譯英文稿並商交涉事宜 十一月

迭接手書一一誦悉英人測繪師將到擬興工作當此地租未定之時想閣下必能據理力阻亦無俟弟之諄囑也頃接外部電告英政府謂開埠日期應在一千九百零五年正月一號持論尙屬平允特將來電抄塵青睞惟彼此所派商務委員互相知照一層却未提及豈以英使尙未照復耶但未給明白宣布以前可以默認即可以不認遇有交涉殊形礙手弟意擬由我將此一節備函與印政府直接辦理以期迅速函內之意即云（本大臣於本月十二日接敵政府電開准英使復稱接貴政府電藏約開埠日期應在一千九百零五年正月一號敵政府當經函復照認等因現在本大臣已派某人充某埠商務委員經理埠務兼辦交涉事件貴政府派定何人爲各該埠商務委員望即開列銜名見復以便轉行敵處各商務委員知照俾得彼此接洽辦事等語）即請閣下照此意敍一英文函稿由驛遞來弟議明不便聽英人動工建置惟彼已諸事預備而我之測繪工程生何日可到尙無定期外人行事躁急未免難於因過目刊行後仍寄煩繕發可也測繪及工程生外部已向陸軍部咨調鄙意商場地段未經我測量妥當而地租亦未

應閣下有何法可以阻止。望詳細函告。以資啓予。爲荷。

致外部電詢匯交賠款 十二月初三日

宥電悉。頃據印京匯豐電稱。有盧比八十八萬匯交棠收。是否誤會第二期償款。究竟由印京匯豐直交印之外部。抑由棠轉交。乞查明詳覆。棠江。

外部來電告藏款已逕匯 十二月初九日

江電悉。藏款與英使商明。已電滬道逕交。毋庸由尊處轉交。外魚。

外部來電勿阻番官與英員直接交涉商務 十二月十四日

英使節略開江。致英員稟稱。邊務番官照稱張大臣。在該處諭知藏民與英人相交。一切須商務華員代辦。是以該番官等各事。不能與英官照約直接等因。查該處英員大可因商務與番官直接。未便攔阻。希飭該委員妥爲接洽。卽電覆。外蒸。

致川督電請查追虧挪款項 十二月十五日

歲屬歷任糧台報銷浮冒私挪虧空種種弊端業經棠奏參奉旨著嚴切澈查分別監追據現任糧台余鍾麟稟稱前後虧空約十一萬現將三十四年份川餉挪借用訖其前任糧台黃紹勳王延齡郭鏡清胡用霖楊兆龍私虧約共五萬兩已由川藩追繳有案其卸任糧台李夢弼恩禧虧挪約五六萬兩等語查糧台銷冊向歸建昌道核銷希飭該道將李恩兩任銷冊迅速嚴核分別准駁將應追繳各數詳報併查黃紹勳等五員追繳之案是否了結具報後藏糧台范啓桀銷冊併訊核覆以便覆奏再查前藏冊報番俸緞匹等項歲支三千餘兩據商上稟稱每年應領番俸緞匹番兵賞需口糧青稞等銀兩自二十八年起至三十一年止李夢弼任內四年均未發給三十二年份應領各款恩禧亦未發給至二十六七年楊兆龍任內亦未發過俸緞銀兩希將各該員銷冊清查核覆署靖西同知松壽奏銷英軍進藏賞犒偵探銀千三百五十七兩棠沿路查訪並未開支實屬浮冒修理亞東關報銷盧比二千二百元僅糊裱客廳五間修理短牆一道浮冒實甚且亞東關歲費數萬皆由稅司領支何庸越俎顯係藉端肥己此兩案雖經建昌道准銷而事屬創舉無案可稽以至爲所矇准棠身履其境見聞較確應不准其報銷如數追繳議罰由建昌道稟詳咨部更正以昭核實以上各節事關欽案希飭該道速查明電覆並候勦安張蔭棠奏

致外部電辯未禁英藏商務直接十二月十七日

蒸電悉棠並未禁番官與英官直接敬電已詳近復添派藏官大堪布等五員往充三埠委員照會印外部有案其非禁英藏官因商務直接可知現奉部諭再札行江孜委員達辦想此後益接洽矣棠啟

致川督電請追繳前糧台楊兆龍虧款 十二月十八日

前藏糧台楊兆龍任內共欠銀一萬七千百餘兩有欠發二十六七年番俸緝銀六千餘兩尤應賠罰屯膏攜遠楊實作俑倘不遵繳再當參辦藏屬負瘠擬辦漢文學堂公款難舞聞該員現署瀘州夙仰我公座懷大局望切飭追繳全藏感德棠巧

川督錫良來電楊虧款當照繳 十二月二十六日

楊牧虧款又飭司照繳至該牧前因派赴德國監督學生跋涉重洋不無微勞故予奏補瀘州現未到任併聞漾

致外部電請優待廓爾喀貢使 十二月

廓爾喀自二十六年後未修貢職棠過江孜見廓酋諭飭貢差趕速趨程到拉薩貢使大噶廩來謁因宣布朝廷威德兼諭以廓藏唇齒相依之義頗知感悟卽飭糧台趕備夫馬催於二十四日起程赴川北上希飭川督妥速護送到京後乞格外優待密與聯絡實爲保藏要著查廓爾喀布魯克巴係藏屬天然門戶布貧弱受英牢籠唯廓地險而兵強廓王英明近倣西法有精練民兵十萬英頗忌之西藏若圖變法自強先當取法於廓棠意倘派專使赴廓宣布威德

掣帶藏官往廓考求兵制陰與結廓藏攻守同盟之約則敕書一紙質於十萬甲兵矣順陳鄙見以備采擇棠藻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達賴班禪同請入京陛見十二月二十四日

十二月十二日據班禪額爾德尼函稱歷世沾沐天恩三輩班禪級班墊移喜於乾隆四十五年額請陞見仰蒙召見欽頒敕書有案今班禪於光緒三十年七月奉旨暫行兼管西藏事務渥荷恩綸曷敢推諉適因英兵入藏以兵威脅攜赴印京後藏人惶惶未敢分身不得不請駐藏大臣轉奏叩懇辭退班禪開年二十五歲開春後擬親赴北京援案額請陞見跪聆聖訓爲皇太后皇上虔誦萬壽經典一俟奉到諭旨卽當由北道入都懇代奏等情正擬繕奏間商上聞班禪請陞見集議數日二十一日商上等來稱衆議令達賴於班禪未到之先速行入覲云棠查班禪素與達賴不睦班禪所享權利皆由達賴賜給達賴事敗後雖經有奏派班禪兼管藏事亦不敢到拉薩接任一切政權仍在達賴替身四噶布倫手班禪自到印京見英儲後志常鞅鞅特英援欲與達賴爭權英哄班禪立爲印度等處黃教之主意實圖併吞不及後藏一帶之地棠日慮達賴回藏後英人從中調唆搆亂坐收漁人之利前月班禪兩次派員來謁要求達賴賜伊以喀木湖前輩班禪降生之地棠唯諭以朝廷恩德當棄小嫌同心以禦外侮不宜爭私利而分畛域今達賴班禪各爭先額請陞見想爲望恩恃澤起見倘令聯袂同來獲聆聖訓猜嫌互釋永固屏藩似於藏防不無裨益可否准其陞見之處伏候聖裁再達賴去藏後將印交噶勒丹池巴代理始終究未奉有諭旨查噶勒丹池巴事理明達老成端慤藏衆悅服可否請旨著署理達賴管理西藏事務之處出自逾格鴻慈請代奏棠敬

外部來電轉錄英使函囑查復 十二月二十四日

電悉頃復准英使函開英外部謂番官奉諭雖細事須稟華員應將此諭收回若番官虛言由張大臣公然辯駁更正至千九百五年正月一號開埠期印政府尙未接到此函請張大臣將行文日期示知等因除照來電知照英使外希再查明電復外號

致外部電查覆英使函及請阻止印度佛教集會 十二月二十六日

號電悉昨據江孜委員查覆據番官具結稟覆並無照會英官華官禁阻直接交涉之文據亦未面談此事倘有虛誣情甘以軍法伏罪等語是番官固未奉諭亦未虛言自無庸辯駁更正至開埠日期函由拉薩十一月十九日定稿轉江孜譯寄想印政府現已接到矣再查印政府刊布傳單郵寄代理達賴囑為散布為收回印度奪墾佛地事在夏爾古達會議舉班禪為公所大總管及哲孟雄王子為首請西藏、布魯克巴、廓爾喀、蒙古佛教人皆來集會等語查奪墾係印度屬地班禪係中國有守之人中國之有西藏猶英之有印度分疆而治今印政府此舉似非文明國推誠待鄰之誼懲大部與英使理阻請英廷飭禁以重中英睦誼棠寢

旨着達賴班禪俱暫緩來京電 光緒三十三年正月初三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據代奏班禪額爾德尼籲請陞見等語具見憫著俟藏務大定後聽候諭旨再行來京陞見達賴喇嘛現在留住西甯並應暫緩來京究竟達賴班禪等來京是否相宜著張蔭棠體察情形再行詳晰電奏欽此樞卅

致外部電請禁阻英員背約擅進內地 正月初四日

十二月初七日據納爾倉頭目稟稱英營官亞班克丁及繙譯打畢朗通事麻瑪阿薩其餘拉達克人二十八名驃馬駢牛二十七隻由堆里至納爾倉勸阻弗恤請示辦理等情當經諭飭商上轉飭納爾倉頭目勿准過境去後旋據稟覆該英官等已由納爾倉折回茲於正月初三日據班禪專差稟稱亞班克丁由拉達克繞道格兒納爾倉等處於十二月二十七日到後藏聲稱要見班禪可否接見等語當經諭令班禪援約勸諭出境以免生事未審該英員能否聽從難保不再往他處查英官擅進藏屬內地來往倏忽無常在我難任保護之責且恐他國人效尤亦難禁阻請英廷飭下印政府飭禁嗣後勿再越入藏屬內地以重睦誼而杜他國口實棠支

致外部電請追還瑞人遊歷護照 正月

支電計達續據後藏都司稟稱亞班克丁卽斯文海定自稱瑞典地學家領我駐英汪使游歷護照考查中亞細亞取道新疆邊界前往途次又接印督函稱班禪與英和好到後藏必見優待今被攔阻當覆印督以到後藏並未領班禪

杯水之情等語。斯文海定旋於二十九日赴跳神舞見班禪擬住後藏數日即赴江孜見臥克納等情棠以照約瑞典人不應到藏。卽諭飭藏官遣送出境私揣似係英人藉瑞典護照影射偵探後藏情形我若不卽禁阻英反以渝約相責查護照並無西藏字樣且有不得據此攬入他處之語希轉汪使向駐英瑞使查詢追繳以後發護照應指定地名以杜影射棠陽。

旨着張蔭棠將藏務妥慎通籌毋涉操切電

奉旨有人奏風聞張蔭棠有令喇嘛盡數還俗改換洋裝之事等語藏番崇信宗教如果操之過蹙深恐激成事變著張蔭棠將藏務妥慎通籌毋涉操切欽此樞陽。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辦未強令喇嘛改裝 正月十一日

奉初九日電旨恪遵仰見皇太后皇上明見萬里訓誨周詳臣自抵藏屢與喇嘛演說佛理卽借宗教以聯絡藏衆因所明以通所蔽曾發西藏善後問題二十四條交商上三大寺會議並無令喇嘛盡數還俗改換洋裝之事如朝下此令夕卽激變臣愚亦不至此臣辦事切直致招蜚語十二月中拉薩卽宣傳微臣被言官參劾之謠臣自問無他上可對朝廷下可對藏衆毀譽一聽之公論今感激聖明益當恪遵訓諭妥慎從事不敢稍涉操切除將善後問題二十四條並商上稟覆咨軍機處外務部備查外現在閩藏喇嘛悅服安謐謹據實覆陳堪以上紓宸慮伏乞聖鑒請代奏棠

真。

致外部電陳治藏芻議 正月十三日

印政府主侵略開埠，只表面名詞，應亟籌收回政權。練兵興學，以圖抵制而杜藉口。欲收政權，必趁達賴未回，得陸軍畢業生百十人，密為布置，事半功倍。現藏衆悔禍輸誠，願變法聽指揮。唯棠智小謀大，咯血日劇，本欲埠事妥後回京調理，再上善後條陳，但以大局攸關，機不可失，苟能為國家辦一事，軀命亦何足惜。倘敷衍塞責，非棠入藏初意，亦負公經營苦心。因先獻芻議，乞公裁正。或交外部作公牘，密向邸樞妥等倘蒙採納，即代奏賜覆俾先布置，尙須回京蒐羅人材，備用事機危迫，不在紙上空談。貴得人切實辦理，倘鄙意不可行，則棠開埠事竣，查而不辦，奉身而退，以俟能者而已。芻議如下。

一、擬達賴班禪優加封號，厚給歲俸，如印度各藩王之制。照舊制復立藏王體制，視達賴專管商上事，而以漢官監之。  
一、擬特簡親貴為西藏行部大臣，或就國或遙領，候聖裁。體制事權一如印督用王禮，則主國名義自定。設會辦大臣一員，統制全藏，下設參贊副參贊參議左右副參議五缺，分理內治、外交、督練、財政、學務、裁判、巡警、農、工商、鑛等局事務。其亞東、江孜、札什倫布、阿里、噶大克、察木多、三瞻、三十九族、工布、巴塘等處，酌設道府同知，均用陸軍學堂畢業生督率番官治理。地方兼辦巡警裁判，均優給廉俸。查藏番以營官分治，如內地之州縣，每有番官之地，應設一漢官。  
一、撥北洋新軍六千駐藏，藉壯聲威，餉械由北洋撥給，歸行部大臣調遣。三年後遞撤回，改募土勇，以省遠戍費，繁應。

如何調撥之處。由陸軍部核辦。

一、藏番民矣。約可得十萬餉。由藏撥。擬派我武備生統帶訓練。俸薪軍械子彈藥由我給。

一、巴塘電線。應由部飭速接至拉薩。

一、趕修打箭爐江孜、亞東、牛車路。以便商運。俟鑛務旺再修鐵軌。現查江孜至帕克里可行電車。由工布至巴塘有草地平坦。向無人行。比官路近千餘里。已派員踏勘。

一、廣設漢文學堂。使通祖國語言文字。兼習學兵式體操。教習均用南北洋蜀粵陸軍畢業生。三年後兼教英文。六年畢業。所有藏中官兵。均由此選。

一、現與商上議定。藏屬除封禁雪山外。凡五金煤鑛。准中國西藏軍民人等報明鑛務局開採。出鑛後。官只收什之一稅。凡開平大治及南洋美國華鑛工。均可招徠試辦。

一、藏中差徭之重。刑罰之苛。甲於五洲。應一律革除。以蘇民困。

一、巴塘新收鹽稅頗旺。藏中向無鹽稅。擬於喀喇烏蘇、鹿馬嶺等處。各鹽井設局徵稅。官商並運。

一、羊毛牛尾骨角猪毛藥材。將來必爲出口貨大宗。三埠設關後。應酌定出入口稅則。

一、收回鑄造銀銅紙幣之權。設銀行以利轉輸。官兵俸餉。均由此發。以上三條於經費不無小補。但現難定確數。

一、前後藏台站額兵老弱缺額。徒飽私囊。應裁撤改辦巡警。以警兵兼督修路。

一、設漢藏文白話句報派送。以激發其愛國心。進以新智識。

一、印茶入藏，勢難久禁。鑪稅必日結。將來應酌量免稅，宜破除故見。以川茶子輸藏，教民自種，以圖抵制。鑪茶或暫由官局督運，以平市價。

一、拉薩向有製館廠，惜狹陋。應派南北洋製造局匠頭來藏，另購機器，以圖擴充。

一、布魯克巴、廓爾喀爲藏門戶，布貧弱，受英籠絡。廓近彷西法兵強，英頗忌之。世修職貢，宜派專使宣布威德，諭以唇齒之義，密結廓藏攻守同盟之約。

一、由部揀派明幹總領事駐印京，偵探印事，密報藏防備。

一、歲費綜計約二百萬，由部核議指撥。藏屬縱橫七千里，鑪產甲五洲。將來必爲我絕好殖民地。經理得人，十年收效必倍。每歲商務所入，何啻千萬。及今不經理，恐落他人之手。況英俄交伺，在我雖欲爲甌脫之棄而不能。以他日邊防之費，爲今日治藏之用，所省實多矣。棠元。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速派商務委員 正月十四日

十二月初四日函致外部云：奉部電稱：英使奉英廷覆准，以一千九百零五年正月一號，作爲開埠日期。本大臣現派高恩洪爲江孜商務委員，青饒彭錯、四朗達結爲幫辦。派亞東關稅司張玉堂兼充亞東委員，四朗工噶爲幫辦。毛秉科爲噶大克委員，曲覺汪曲、奪吉頓柱爲幫辦。貴政府現派何人爲該三埠商務委員，希將銜名賜覆，以便接洽等語。日久未據函覆。正月初九日復以此事電詢印外部，亦未見覆。以致高恩洪現在江孜與英員辦事，未能浹洽。乞

由大部照英使轉電印外部併覆蒙寒

外部來電英藏直接交涉事已照復英使經費已照撥 二月初四日

寒敬電悉英使以高委員阻止英官與藏民直接交涉迭向本部辯論已照正月十七日來電開繕節略面交英使得復再達經費二萬電滬照撥外艷

川督錫良來電各員所欠藏餉分別追繳 正月二十五日

藏餉事胡用霖欠銀六千九百九十餘兩去秋繳清已解藏楊兆龍欠一萬四千七百二十餘兩現亦全繳至該員等所欠藏庫暨恩李兩稟數目不符川無卷除飭自行清理外請飭糧員再查確數示悉爲禱此外王延齡無欠黃紹勳郭鏡清兩員欠款已飭司嚴追餘另咨詳達良禱

致軍機處外務部請代奏達賴班禪應令其陞見 正月二十六日

奉十二月三十日電旨欽遵續據噶勒丹池巴商上等稟稱去年蒙恩賞發鉅款維持藏事感戴彌殷達賴瀕行曾言擬赴北京願請陞見面陳西藏情形恭請聖訓俾得所遵循等語達賴現駐西甯商上等衆議令達賴就近籲懇陞見乞據情代奏如蒙俞允卽由西甯起程赴京等情臣查達賴班禪自乾隆後久未入覲致啓強鄰覬覦得所藉口今天

誘其衷先後籲請陞見則萬國觀瞻所繫主國名義愈見鞏固班禪雖受英籠絡而少從達賴受經不過以小嫌而生齟齬倘令聯袂入覲互釋猜嫌益當矢同心以禦外侮現藏屬安謐一切政治均由噶勒丹池巴商上等經理所有達賴班禪晉京於地方情形尙無窒礙可否准其陞見之處伏候聖裁乞代奏棠有

致軍機處外務部請代奏覆查各員貪污情形請旨懲罰 正月二十六日

竊臣接奉軍機處去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電旨遵將劉文通等七員提案研審旋查得前任糧台黃紹勳虧欠一萬八千三百八十餘兩郭鏡清虧欠四千一百五十餘兩胡用霖虧欠八千五百餘兩楊兆龍虧欠一萬七千一百餘兩以上四員共欠四萬八千餘兩除電川督嚴追外應請飭下川督照數監追清繳以重公款李夢弼恩禧兩任銷冊尙未據建昌道核銷批回無從確知虧欠實數僅就該員呈開清摺計李夢弼約虧三萬兩又欠如善堂公款四千三百餘兩恩禧約虧萬餘兩又范啓榮銷冊亦未核回應請將李夢弼、恩禧、范啓榮抑解回川聽候建昌道覆核駁款分別追繳此查明歷任糧台虧空分別監追之實情也又查松壽交代各款現據稟稱已與後任馬吉符核算撥補了結唯報銷英軍入藏一案犒賞偵探銀一千三百餘兩臣過靖西沿途查訪松壽到任時英軍已過江孜並無犒賞偵探等事實屬浮冒又修理亞東關一案報銷盧比二千二百元僅該糊客廳五間修葺短牆一道且亞東關歲費數萬向皆由稅務司報銷何庸越俎顯係藉端浮冒雖經建昌道准銷有案亦應查明更正除電川督飭司查追外應請將松壽拘解四川照數追繳此查明松壽報銷浮冒監追之實情也又查洋務局報銷英軍進藏一案據江潮供稱報銷五萬

數千兩均係有<sub>泰</sub>自行經理署中並無案卷歷任駐藏大臣奏銷冊去任時均自攜去從無存案臣自無從稽核余剉供此案以電報費三千餘兩爲大宗餘不過牛羊米麵之類或有禮物係有<sub>泰</sub>預料英兵有入藏之變託友從四川印度預購者委員無從知等語浮冒情形想亦難逃洞鑒有<sub>泰</sub>供稱以牛羊米麵犒賞士卒以禮物應酌辦事諸員十月二十八日奏銷已奉硃批該部知道欽此其意以爲款已准銷臣無庸過問然臣思英軍紀律素嚴營官不得私受禮物拉薩之變事屬創舉報銷本無成案朝廷信任該大臣初不疑具有欺罔浮冒之弊故予准銷而有<sub>泰</sub>竟辜恩溺職至此無論是否侵吞入己而一任羣下侵蝕毫無覺察亦應責令填償且李夢弼虧空清摺內供前後送節壽到任禮六千兩恩禧供送節壽禮三千兩范啓榮供每年節壽禮千二百兩有<sub>泰</sub>之不能潔已率屬已可概見第念積弊相沿亦難專責一人而有<sub>泰</sub>歷任三年宦囊豐裕可否請旨加恩從寬罰繳銀六萬兩交川庫充西藏興學之用此查明洋務局報銷浮冒之實情也又十一月十九日劉文通聞奉旨歸案審辦私自逃脫經聯豫派兵躡緝拿獲送案查該革弁出身猥賤以外委越署游擊三十年三月派充行營營務處總辦有<sub>泰</sub>初意非不欲赴邊開議劉文通統帶兩院衛隊何難護送有<sub>泰</sub>赴江孜乃輒藉口商上不供夫馬不能起程卒釀成拉薩之變是藏事之壞劉文通實爲罪魁至賣差鬻缺各節以有與受同科之律無人指證不肯招認而勒索周占彪到任禮一千一百六十兩係臣過靖西時周占彪面稟斷非虛誣其平日招搖婪劣人言藉藉有<sub>泰</sub>聲名之壞盡壞於劉文通一人之手該革弁日用金杯玉盞奢汰已極此財從何而來又提審尙未定讞愆惠在藏之拉達克部民及纏頭回民稟乞寬貸該革弁居藏日久豈不知藏屬漢回番民雜處遇事生風容易激變其意欲藉此挾制幸經批斥勸諭解散該革弁罪固無可容情尤屬可惡可

否請旨從寬。將劉文通解回四川永遠監禁。不准釋放。一面將該革弁沧州原籍及順天府寄居家產查抄充公。此查明劉文通貪惡審擬之實情也。除將供招咨送軍機處法部備查外。藏屬僻陋。問案既無刑具牢獄。又無律例可查。除將善佑彭錯汪墊湯買等分別發落外。謹將劉文通七員開擬情形專電奏明。請旨辦理。伏乞訓示遵行。請代奏。另片奏。

### 查前藏糧台暫擬善後辦法片

- 一、歷任虧欠專歸川藩追繳運庫。其無着之款。准作正開銷。以清界限。自二十三年起。按年仍解藏餉川鑄盧比銀五萬兩。由糧台派兵赴鑪自領。以免番商折扣。
- 一、五萬兩內歲提四萬兩專款存儲。爲前後藏兵餉之用。不准私挪。以軍法論罪。
- 一、裏帶台站貢差三項無定之款。准該糧台按年另冊報領。其餘不准有別項報銷。一切官兵因公過境支應。及兩院雜差供應。節壽到任禮等項陋規。一概革除。
- 一、報銷冊。每年分兩季造報具領。建昌道限三個月核銷批回。
- 一、三十三年份藏餉。於奉旨後飭川藩趕解。以濟急需。以後仍照舊例。於上年十月內將下年餉解鑪。不准預借來年之餉。
- 一、洋務局經費一萬兩。自三十三年由邊防項下提撥專儲。備邊務洋務之用。半飽藏臣私囊。以後應由藩另款解交。

駐藏大臣實用實銷。以上六條係爲整頓前藏糧台起見。又查靖西同知遊擊後藏糧台都司四缺。此後交涉繁難。應由川督慎揀熟諳交涉新政能員接充。仿靖西同知章程。優加盤川津貼。以勵廉能。期滿俟接替之員到藏。方准交卸。不准仍前以被議降革劣員濫竽。是否有當。伏乞聖鑒。請旨。棠附奏寢。

旨達賴班禪仍著暫緩來京電 二月初六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著仍遵前旨暫緩來京陞見欽此。樞各

旨各員虧款着追繳處罰有奏發往軍台効力電 二月初六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據稱查明各員虧空情形各節。黃紹勳、郭鏡清、胡用霖、楊兆龍等均著交四川總督照數監追。李夢弼、恩禧、范啟榮、松壽等均著押解四川分別追繳。劉文通著解往四川永遠監禁。並將原籍寄居財產。查抄充公。有奏身爲大臣未能潔己率屬實屬辜恩所請議罰不足蔽辜著改爲發往軍台効力贖罪。嗣後駐藏大臣應如何籌給津貼之處。著張蔭棠妥擬具奏並嚴禁浮冒婪索倘再有前項精弊定行從重治罪。另電奏整頓前藏糧台各條及靖西同知等缺辦法。著岑春煊妥核奏明辦理該部知道欽此。樞

傳諭藏衆善後問題二十四條 二月

一、此次藏印構兵，生靈塗炭，白骨徧野，四民失業，十室九空。本大臣經過各地方，觸目傷心，實深憫惻，不能不息痛很於黷武殃民之首禍諸臣也。此次藏印齟齬，英人藉口於爾藏人，不遵守光緒十六十九年條約，不聽大皇帝訓令，故英人自以兵力收取應得之權利。起事之初，爾藏人本不諳交涉，專以客氣用事，不明交鄰之義，適以墮敵人誣計中。達賴並不稟命大皇帝擅開兵釁，實已犯無君之罪。臨時又不聽駐藏大臣良言開導，爾噶布倫商上戴臻各官並不能先事諫阻，一味阿諛奉承，兵敗之後，如鳥獸散，或反以獻媚洋人，自保身家爲得計。今日藏事之壞至此，藏民兵燹之慘如此。爾藏官具有天良，清夜自思，何以對大皇帝，何以對宗喀巴佛祖，何以對全藏百姓。大皇帝若一旦赫然震怒，明降諭旨，責爾等以黷武殃民之罪，立置重辟，夫復何辭。爾等得邀赦典，皆大皇帝如天之恩也。達賴信任三五無識喜事少年，不度德，不量力，不審敵國強弱虛實，輕舉妄動，平日漫無戰守之預備，無兵無餉，一旦驅未經訓練之愚民，持朽腐鏽壞之武器，貿貿然與強敵戰，視同兒戲，是不啻手刃屠戮其民，揆之佛教慈悲戒殺之旨，蠅蟻生草，不輕踐踏，今乃殘害無辜，縱免國刑，必遭陰譴也。使藏中能遵守十六十九年所定條約，藏印相安貿易，何至出此一場惡戰。一敗塗地，城下刦盟，定十條新約，種種吃虧受制，貽後日無窮之累哉。嗚呼，世界上無論何國，貧者弱而富者強，智者興而愚者亡，虔暭經典，不足以禦巨礮也。謬信符咒，不足以禦快槍也。洋人挾其兵力，以耶蘇之教壓制全藏，爲牛馬奴隸。此時雖欲肆經誦佛而不可得。經此創鉅痛深之後，宜亟籌懲前毖後之謀。本大臣奉命來藏查辦事件，首以啓發民智，日進富強爲唯一之目的。爾噶布倫文武大小各官，其各洗心滌慮，痛改前非，竭智盡忠，上副大皇帝子惠元元之意，倘仍虛懷謬妄，貪贓殘刻，罔恤民艱，本大臣執法如山，唯以軍法從事，決不庇縱。勿謂本大臣不教而誅。

也。

一、英軍入拉薩後，爾噶布倫等擅與英軍訂立私約十條，失去種種權利，並未稟命大皇帝實屬專擅妄爲，本應治以應得之罪。大皇帝曲諒爾等一時權宜救民之計，不加深究。爾等其知之耶？西藏係大皇帝統屬藏官無與他國立約之權。大皇帝故不肯承認拉薩之私約。英國不得已於光緒三十二年四月，與唐侍郎在北京重定中英藏印續訂條約六條，爲藏人爭回許多利權體面。奏經大皇帝批准，始將改定拉薩之約，作爲附件，由漢官督率藏衆切實遵守。查拉薩原約，本有亞東、江孜、噶大克三處開作商埠之語。是該三處商埠係出於爾噶布倫等閩藏之意，業經允認。此時自不能背約失信。但開埠辦法種種不同，必如何方能不失主權而興商利？稍有不慎，事權爲人所牽制，而通商適成漏卮。商戰之敗害尤烈於兵戰。方今地球上萬國交通，斷無閉關絕市，而可以立國之理，稍知時務者當破除昔日禁民貿易之迂見。蓋商務旺則其國富，國富然後可以籌餉製械而兵強，自然之理也。西藏地廣人稀，荒蕪未闢，當用何法以振興農工商業？現當亞東、江孜、噶大克開埠之始，爾等土著之人，於地方利病，見聞較確，外何以抵制洋商？內何以擴充民利？其詳籌章程，以備采擇。

一、全藏文武大小藏官共若干員，如何分地而治？某官每年租俸出息若干，各處喇嘛寺地租若干，僧徒若干，一一詳報，以備查核。

一、拉薩原約聲明三處商埠，妥立及切實開辦，足滿英人之意。三年後，不兵方可撤退等語，在我應如何籌辦，方能副妥立切實之義？使英人無可藉口，屆時不能不撤兵。

一、西藏介居英俄兩大國之間，因係中國屬土，故英未敢吞併。如有姦臣進讒，或勸袒英，或勸袒俄，此皆可殺。或英俄行反間之計，勸爾背漢自立，歸他保護。此係吞併之詭謀，切宜勿聽。中國撫有西藏二百餘年，未嘗取西藏一文錢入中國，反爲西藏糜費去數千百萬。實念西藏百姓與中國血脉一線，如同胞兄弟一樣。大皇帝撫莫大之恩，爾子孫世世不可忘。

一、西藏內力未充，不可輕開邊釁。與人戰爭，自取滅亡。宜忍小忿以圖自強。凡事稟命大皇帝然後行。爾藏官平日亦要講究萬國交涉公法。

一、拉薩城破，達賴出奔，實爲唐古特千年未有之奇辱。爾等宜將戰敗殺戮慘狀繪爲圖畫，懸諸三大寺門口，永遠不忘此恥。勿謂今日和約可長恃。當常思念敵人猝來挑釁，長驅直進。爾等有何策以禦之？知舊兵不可用，不能不改練洋操也；知舊槍不可用，不得不改製快礮也；糧餉不厚，不能得士卒之死力也；偵探不密，不能知敵軍之內情；地圖不精，營壘不能占形勢也；測量不準，槍礮不能命中也。事前不能一一籌備，敵至復束手無策。爾等其熟籌方略以對。

一、練新軍必先籌餉。商上爲全藏財賦之總匯，每歲究竟進款若干。支款若干，省無益之冗費，實能練兵若干。西藏向用民兵，平時未經訓練，出戰時戈矛均由民備。每日僅給糌粑茶葉，不足糊口，安望其能殺敵？若招練常備新軍數千，訓練民兵相輔而行，庶乎有濟。爾等其詳籌以聞。

一、欲籌餉，必先振興農工商業。藏地未開墾者甚多，某地宜種植，某地宜畜牧，某物宜製造，亟應講求。其出口貨以羊毛皮、大黃、麝香爲大宗，並宜設法推廣，以開地源。

一、西藏五金煤鑛冠絕全球。英俄久已垂涎。欲起而攘奪之。苟不自行開採。適啓戎心。應如何妥定章程。任民開採官收其什一之稅。此天地自然之利。以西藏之財。辦西藏之事。以西藏之地。養西藏之人。毋惑於鬼神風水之謬說。而閉塞山川之瓊寶鑛產既開。即可修鑛路。商務更旺。富強之基。實根於此。其各據所見以對。

一、英軍由哲孟雄之干多新修兩路。直達春丕。將來商貨必羣趨此途。若一旦有兵事。設防亦莫要於此。英人全神注重於春丕、江孜一帶平原。應如何先事預防。

一、西藏黃教紅教雖分兩派。實同一家。應如何互相聯絡。釋前嫌而共謀禦外侮。

一、西藏與布魯克巴。本中國屬地英人謂之布丹國。廓爾喀地勢犬牙相錯。實如唇齒之相依。應如何互相聯絡。以冀鞏固吾圉。

一、廓爾喀地雖小而兵甚強。近來采用西法。改用洋操。有精練民兵三十萬。又有製造廠。能自鑄槍礮。選聰強少年。往外洋遊學。西藏與廓爾喀接壤。風俗政治相似。又同是中國屬地。應如何速派噶布倫戴琫親往詳查。參仿其兵制。以練新軍。改良一切政治。與廓爾喀結攻守同盟之約。無事相親睦。有事相扶持。庶敵人不敢覬覦侵侮。

一、藏官來往。責民間供應烏拉夫馬。實屬擾民之苛政。應一律革除。或招商於拉薩、江孜、札什倫布。設立烏拉公司。應如何明定章程。按日照給市價。以蘇民困。

一、藏中刑罰慘酷。動輒抄家滅產。自應查照大清律例。酌定寬厚簡易之法。應如何分設中高初等裁判所以平訟獄。一、藏民愚昧。多不識藏文。既係中國百姓。又不識漢文。不懂漢語。達賴班禪本應專管教務。應如何廣興教育。漢藏文兼教。使藏民人人能讀書識字。以開民智。

一、山路崎嶇轉運艱阻。有礙商務。站宿之處。又時虞盜賊。應如何設立巡警局。修治道路。保護行旅。

一、銀行爲商務之血脉。必周轉便利。商務乃可大興。藏庫壅積而不流。幣制尤攏雜破碎。商民交病。應如何議開拉薩總銀行。分設支店於打箭鑪、江孜、札什倫布、大吉嶺等處。以便轉輸而擴商利。

一、婦女首重貞潔。祇宜管理家務。紡織細工。不宜充差徭烏拉賤役。又一婦宜配一夫。違者應如何議罰。則男女均平。舉國無曠夫怨女矣。

一、潔淨爲衛生之要義。身體頭髮宜常洗浴。居室宜多開窗牖。飲水宜求清潔。屋旁宜留空地。多種樹木。以吸空氣。樓下不宜畜養牛馬。糞溺鬱蒸。有礙衛生。治病宜精究醫藥。以上諸事。藏人皆素未講究。應如何設衛生局。醫院。以保護民命。

一、鰥寡孤獨殘廢老弱之人。應如何設院收養。教以手藝。啞者能使識字。盲者能使讀書。並宜教以相宜之手藝。使自食其力。應如何籌建協濟善堂。以惠窮黎。

一、西藏本係佛地。藏民人人應爲喇嘛。各寺不宜限定額數。必廣爲剃度。方合佛教普度衆生之旨。或慮喇嘛多則生齒寡。不知佛教真詮。原不禁人娶妻。生子食肉。其不願娶妻者。別爲苦行喇嘛。其願娶妻者。聽喇嘛仍可充農工商兵諸業。奉經祇在密室中。子時功課。蓋佛教三昧祇重本心。不重形式也。昔日日本原係佛教。自僧空海離鬱發明本願真詮。遂成富強之業。應如何釐訂章程。其詳對以備采擇。

## 附錄藏衆答詞

第一條 彼此兩國釀成兵端，因未熟諳戰法，不能相拒。聽英人意願，祇得訂立條約。仰蒙大皇帝逾格恩施，寬免罪責。委屬論肌浹髓，前此失利情由，今雖未便再瀆，但冀大人明悉，特將大略具陳。前此業已具稟，查光緒二十九年駐藏大臣裕與達賴佛爺行文，以藏英事宜，卽須開議，是以派委漢官知府及番員中戴二人飭令前赴干壩，殊該外藩，并不按理會商，突然返回，隨帶大兵由卓木亞東越入關口來至帕克里，將善言開議之前後藏戴琫二人並札什倫布等處大小僧俗番官防守番兵，在曲米昔葛被外藩詭謬騙哄，先行出手，大肆傷斃，恃強直入，是以按照西藏前輩向來曾經公立甘結事理，不能捨棄大皇帝及達賴佛爺民土，有閻藏僧俗大眾公所會議，調遣番兵，無暇具奏請旨，不得不卽行交戰，實非達賴佛爺暨閻藏大眾不遵大皇帝諭旨，於文武事宜，未敢與彼尋衅，先行出手，且達賴佛爺實無背旨用兵之事，懇請鑒照，茲奉示諭，得邀赦典，實屬感激，尙望據情奏明，以期得荷聖明洞鑒，務懇照前維持施行。

第二條 仰蒙大皇帝認真維持西藏事務，復訂條約，實屬感激，請將此約照抄賞發商上，至英軍入藏立約一事，該英官由駐藏大臣有交到註明八條清單，經僧俗大眾公所會議後，將番邊可以應允，及不能承認，應行駁覆，并由噶勒丹池巴暨噶布倫等與閻藏僧俗大眾往謁駐藏大臣於衆番官齊集處，英官言云，奉到披楞王諭旨，於前註八條清單之上，從新復交增添，甚貽後患事宜，清單委屬難以應承，因駐藏大臣乃係主持藏事之人，是以閻藏

大衆將苦楚情形祇有一心倚靠駐藏大臣大衆均已同心商定迭次遞呈公稟諭以議和事宜祇有如此卽照此出具圖記及噶廈以及大衆圖記在布達拉頗章當同駐藏大臣有並廓布英藏齊集所蓋圖訂約先後並非藏人擅敢輕立條約若蒙詢問有大臣自可明悉藏人實無違背朝廷懇請施恩一併據情轉奏施行

第三條 所有抵制英商并籌備兵餉俟奉訓示再當節次陳明

第四條 前將僧俗文武大小花名每年租俸莊田若干遞呈清單至於商屬各處營官地方人民共有若干昨奉示諭俟發到刻畫底表再行查明稟覆

第五條 此案籌辦妥立之關鍵須卽安設三處商埠前已具稟其應修估值商房一切應遵大人之意由番邊修理所需土木石三項自當卽行札飭備辦來年天時和暖漢英番三處會集俟查勘工程大小地方準定後卽行動工不致違誤惟兵費銀兩荷蒙聖恩賞撥帑庫今將來年三次兵費交清商埠設妥後該外藩雖未必藉詞推諉之事倘照前仍有前言後背開端藉口時惟有據情向朝廷陳訴此外別無所倚以期免致爭論祈請預爲飭禁

第六條 英藏交兵後該英人以爲此後必須和睦或達賴替身或噶勒丹池巴或商上官階較崇之員若到甲噶爾謁見甲噶爾替身王子時商務迅可了結且與藏人甚有裨益後又講說古事譬喻寄到信函雖哄騙引誘因該英人不特慣用詭謀且教道相反是以商議拒絕未敢輕率前往伏念西藏唯靠大皇帝作主施恩至於俄羅斯國亦屬與英相同將來西藏祇有倚靠大皇帝此外別無所望務懇照前保護扶持

第七條 所有公法卽當遵諭商詢至於設法自強及新練兵丁各事當如後開辦理

第八條 査西藏因係佛教不但不知戰法且未設法籌備突然拒敵交綏敗北職此之由。此後敵人逼處萬難如前寬懷坐待自應新練防守兵丁於舊有前後藏番兵三千名之上增添後開共擬一萬名所需槍枝前於此間會造洋槍約計一千桿惟勁力不及外藩槍枝加以數目不多不敷散給新兵又難遽行製造該外藩勢亟強橫難保不突然進擾以圖先法制人現在雖覺萬難祇有仰懇據請代奏賞給速率有勁新槍一萬桿配足彈藥並抬槍多桿再將巧妙工藝數名請由四川調藏俾資教習番民務望賞准辦理施行。

第九條 査商上進款已飭各公所將進出折抵餘剩若干詳細具覆俟遞到再將清單具呈惟進款大宗均須念經作善支出是以差徭每年并無餘溢凡遇增添支款卽於商上出銀生息亦皆按年悉作祝誦經典之用所有練兵事宜昨大眾派令替身面謁奉諭須練四萬兵每屆年滿退回復調四萬輪替十年卽有四十萬兵其內須得常留給餉等諭此事無論遲速若果飭調揀選或可足數但藏地狹小實難籌措兵餉擬於前有三千番兵之外前藏番兵田土較大飭派二名後藏番兵田土較小凡番兵二頓派調一名其餘在商上世家寺院等處剛頓中攤派擇其強壯番兵五千人每年輪換連舊有番兵共計一萬名此項自當按其時勢練習洋操謹如示諭遵行。

第十條 練兵餉項尙應從新開墾並設法振興商務總當遵諭盡力籌辦。

第十一條 査西藏從前曾在堆里屬挖金並依地拉屬以及瞻對所屬向來祇有挖金之規其餘銀銅鐵錫等項並煤寶無開採之事但以敵人逼近萬難坐視係屬實情今雖不得不開挖備用惟西藏乃係佛地經傳保佑黃教靈異護法各神山並極要雪山甚多若在此等地方開挖設有不祥瘟疫飢饉等事人心疑怪觸犯神靈以爲風水

寢衰是以將此節除開實非不遵示諭置諸膜外擬除去此項地土外其餘查明果有鑛產若係合宜之地自當儘力開採。

第十二條 遽於要地設防時下番兵軍械尙未操練暫時擋置其間一面操練新兵等備器械一面劃分邊界並安設商埠定明內外諸事章程日後英兵撤退屆時將卓木等處險要安設防兵意見如此應如何方能合宜請示遵行。

第十三條 查向奉白教及紅帽教道內祇有布魯克巴別爲一部所有藏內各薩迦黃教紅教竹巴教凡尊從教道者於掌宣保護皆能同心維持大局向無袒徇至布魯克巴若果未被英人強服應照前和睦大衆將黃教在心協力共謀一節謹當遵諭奉行。

第十四條 查歷年唐布因係同教凡年期布番派人至藏謁見現在亦照向例力敦和睦至藏廓猶如兄弟敬愛向來立有和約更宜設法彼此扶助應如何再行會商俟詳細請示後即當層次辦理。

第十五條 刻無軍械僅採辦法未必卽見功效俟練兵籌械備辦時自應參仿辦法藉作常規認真籌畫。

第十六條 查此事並非僅番邊官員尙有漢邊官兵廓布達拉克各蒙古以及商上各公所應進差徭如甲薪歐三項並其餘差賦鑪茶呈進大皇帝貢品等差供應馬牛人夫三項宿站鋪墊柴草各項均歸百姓預備支應一切甚爲繁多若能定章嗣後免其供備之時雖與百姓生計裨益甚鉅但日久相沿之事一旦革除籌畫甚覺繁瑣刻下將如何辦理方資裨益之處實難上陳日昨公所替身前往面陳事件隨奉示諭馬牛烏拉一事當由此間傳示

爾等不必爲難。詢屬感佩。俟奉訓諭再將地方向來情形陸續稟聞。

第十七條 西藏番刑。昔日迭經各賢王定明。凡殺斃傷人偷竊三項。唯視犯事大小。以定輕重懲罰。至於殺人。無論何國。其罪最重。雖應抵償。但西藏係屬佛地。凡遇殺人案件。應確查其人存心極惡。情罪最重人等。向規卽將其人治以死罪。其餘出手殺人凶手。並未定以死罪。將其人重加責懲。飭交命價。俾作善事。此外若有違犯法度重犯。由商上查抄家產。酌定懲罰。並無不分罪過輕重。以微事由商上卽行抄家之事。此後必蒙鑑照。所謂管刑裁判。若有書籍。應卽譯成藏文。大衆會議。再行稟覆。

第十八條 謹當催飭大衆。應如何設所教讀。俟奉訓誨。陸續遵照辦理。

第十九條 凡商人所經並諸處修治崎嶇各路。不致咸虞盜賊。每年歷與各該營官通行曉諭。並切實札飭嚴禁。是否如此辦理。或應如何設立巡警局。俟奉到覆訓。挨次辦理。

第二十條 查上項各處。應設銀行。因藏地土宇狹小。每年應進差賦。猶如前稟。悉作恭祝大皇帝及達賴佛爺平安經卷費用。今後亦須循照舊規辦理。誠恐難有餘溢。其庫款大半生息。並無鉅款存貯。委係實情。暫將格外設立銀行。無論如何萬難設措。擬將現鑄銀錢。暫行停止。用淨銀鑄造五錢七錢五分兩重錢模。從前藏錢一元。歷經摺銅五分。今既係淨銀。若能准其藏內加倍行使。酌定章程。出示曉諭。庶始終裨益良深。謹當照辦。

第二十一條 查藏中婦女大半素以種田烏拉等事。倚爲生計。不能如別國並無熟諳工藝者。恐難以飭辦。期其將來皆曉工藝。至匹配一節。應遵從前賢王所定十六條事宜。卽當再行出示曉諭飭遵。

第二十二條 潔淨洗浴卽當遵行。至醫藥向來商上在當差內派有喇嘛醫生二名。且賈熱札倉係醫道精曉者。現祇有喇嘛五十餘人。總須便於醫治病人。惟有竭力保護民命。

第二十三條 藏地因係佛國。多有施捨衣食之人。除啞盲老弱童稚外。其餘不肯下苦出力。強壯男女極多。以後凡強壯能做工人等。不准施給衣食。卽當禁止。其啞盲老弱童稚。自必有人施捨衣食。設立博濟善院。誠恐日久難乎爲繼。應如何辦理之處。請示遵行。

第二十四條 查西藏爲佛教正宗。根本所繫之地。允宜純一崇奉。宣衍真詮。實非敢違示諭。茲將緣由縷晰陳訴。若冀躋升佛域。首宜戒除密格十事。講鍊格娃十規。係從登巴傳流。繼由黃教宗喀佛祖一再解釋。無論何經。皆詳述根源。釋教最重要之事。不娶妻室。所有喇嘛娶妻等事。於佛教應用經規二百二十四件。必難保守。且現在常加管束。各寺不准稍有越犯。今若飭示聽其意願娶妻。黃教定必衰敗。此事委係萬難辦理。前已稟明。實非任意違背示諭。務懇寬恕。乞將黃教諸事。維持振興。藏民獲安。邊防靜謐。一切仍懇照前垂念不遺。妥善籌辦。俟奉覆諭。卽將向日情形。不敢不以己事爲重。陸續據實申訴。爲此於光緒三十三年二月遞呈。出具圖記。公稟是實。

致外部電述英員貌視漢官 二月初六日

此次奉命查辦事件。而敕書係按約開埠。前請印政府幫忙入藏。並未聲明爲開埠事。請伊派員會商埠。伊此時仍

可不認。我有商訂埠章之權。臥克納刁悍狡滑，堅持與藏直接宗旨，不欲漢官干預。臥後到江孜藐視高委員，不肯先往見。兩人至今仍未見面。埠事無從商辦。韓云能請印外部另派官階較崇之員，在印京會議更好，統祈核辦速覆。棠魚。

### 札後藏戴琫督帶衛隊

照得本大臣在拉薩招募衛隊一百名，派委黃敎習管帶訓練，原擬將來改編為各商埠巡警。現在埠章尙未議訂，該衛隊亦應從緩改編。惟駐紮商埠地方，亟宜加派大員督帶，以資約束。茲查有後藏戴琫期美策旺，諳練營務，堪以委令督帶。為此札仰該戴琫遵照，即使督帶前項衛隊，並將服裝槍械督同黃敎習逐一驗清楚，接收管理。所有六月份教習薪水，兵丁口糧，業經本大臣發給。其七八兩月應支薪糧，乃由本大臣會計處具領散放，即行止截。一俟埠章議定，另撥常年經費，再行改編巡警可也。仍將任事日期具報，查考毋違。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張蔭棠奏牘卷三

吳江 吳豐培 輯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廷商訂埠章 光緒三十三年二月初十日

印政府純用侵略政策。開埠只表面名詞。志與藏人直接。不欲我國干涉。且奉命查辦事件。當時只能請印政府幫忙。入藏並未聲明爲開埠事。請伊派員會商埠章。故伊此時仍可不認我。且臥克納未奉英廷商訂埠章訓條。亦無權商辦。棠以商務委員銜名。函達鄧外部。久未接覆。想爲此也。棠現將西藏善後及三埠情形查竣。請大部妥商英使。或請英廷派全權大員在印京與棠會議埠章。或派商務委員在江孜與我商務委員會商。抑俟棠到京。將情形稟明。由大部與英使會商。比印政府較易就範。應如何之處。乞蓋籌示遵。棠灰。

外部來電勿阻藏民與英員直接辦理 二月初九日

英使以江孜英員與藏民可遇事直接。不必專指商務該使。既屢以爲言。其中恐有不接洽之處。應由委員和衷辦

理嗣後英員與西藏官民按約自可直接希勿庸攔阻以免枝節外佳。

外部來電已照灰電知照英使 二月初十日

灰電悉英使請在亞東等埠各派藏員本部復以俟埠章商定卽行按約照派至派員商定埠章一節如由印政府特派全權大員執事可往印京會商若徑派商務委員在江孜與議亦可由尊處派員商同英員辦理等因亦經知照英使得復再達外陽。

致外部電英員至喀喇烏蘇已阻回請咨各省勿發遊藏護照 二月十八日

據喀喇烏蘇番宣稟稱有英人帕沃洛克隨帶繙譯人等駝馬十餘匹於正月三十日至喀喇烏蘇持有甘陝巡撫西甯大臣護照經該管營官勸阻始折回後藏恐由朗錯赴江孜等語查前後藏內地照約不准外人遊歷今英人故爲嘗試應請咨各省疆臣嗣後勿發西藏遊歷護照併飭川滇甘肅新疆西寧青海邊界官遵照防範以杜藉口棠惑

外部來電洋人入藏一體阻回 三月初三日

感電悉已咨行各省勿發遊藏護照並希會同聯大臣通飭藏官遇有入藏遊歷洋人一體阻令折回以符向章外江。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請懲辦藏官三月初三日

爲查明請旨懲辦事竊臣自抵拉薩據藏民紛紛呈控箭頭寺降神護法曲吉藉神苛斂畝抽十之四五怙勢橫行重利盤剥抄家害命強奪莊田積貲數百萬印藏之戰以降神符咒蠱惑達賴力言英兵不能到曲水致大局糜爛等語經臣訪查屬實當以符咒妖術大背黃教宗旨飭商上將該護法曲吉斥革永禁藉神苛斂爲地方除一大害而商上仍畏該護法曲吉權勢薰灼似此元姦巨蠹殃民病國可否請旨將箭頭寺四品護法曲吉羅桑四朗桑葉寺護法曲吉羅桑彭錯卽行革職永遠監禁一面飭商上將箭頭寺資產查明除酌留若干養贍寺僧外由商上查抄充公爲練兵興學之用是否有當謹奏請旨乞代奏棠講

旨藏官應懲寺產充公着妥慎辦理三月初十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悉據稱護法曲吉苛斂橫行情事自應懲儆惟將寺產查抄充公於番情未必協服有失大體應如何妥慎辦理之處著張蔭棠會同聯豫查明妥議具奏欽此樞庚

咨外部爲西藏議設交涉等九局並附辦事草章

爲咨呈事照得西藏地方百廢待舉本大臣迭經傳集噶勒丹池巴各噶布倫以及商上公所暨三大寺辦事僧俗職

官人等會商善後辦法並令各陳意見冀得集思廣益詎集議多次迄無定論蓋藏人雖有補牢顧犬之心而苦於不知辦法無從著手本大臣察驗衆志既孚於是提議設立交涉督練鹽茶財政工商路礦學務農務巡警九局附設植物園一區並爲創定草章庶幾特具規模俾可次第興辦以冀逐漸改良當經譯發去後旋據噶布倫等稟覆大公所集議詢謀僉同情願遵辦併將擬定各局辦事職員開列銜名清單呈請核派前來相應將籌議情形並附抄各局辦事草章咨呈謹請察照備案須至咨呈者

計呈送議設九局辦事草章一本

交涉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 緡譯四員中英各二 委員八員 文案二員

- 一、總局設在拉薩應設分局在江孜江孜每年總辦輪值半年駐孜局以期三埠交涉事靈通
- 一、辦事諸員研究外交應將萬國公法譯成藏文俾得隨時講習以免爲他人所愚弄
- 一、須將中英訂西藏十六十九三十二年和約譯成藏文置諸局中以便按約辦事又將譯成約本頒發各地方營官俾知遵循

- 一、局內辦事諸員須派稍知外情深明大局者充當分年輪派三兩員赴中國印度等考查內政外交
- 一、兩國交涉事件以條約爲主條約必應遵守條約以外權利不能讓人亦不宜因小事而妄生釁
- 一、選派深通藏文少年數人往印度學習英文以爲譯才之預備聞藏人有在大吉嶺英文學堂通英文者亦可招回

酌委以免爲外國所用。

一、交涉遇有重大事件，應電請中國外務部向英使印政府理論，勿與外國擅自商議。如外人哄誘以直接宣婉辭，以須稟命中政府。

一、局中購備中外國報紙數份，擇要繙譯成藏文，俾辦事諸員得以周知外國形勢。

一、將局中一年所辦之事，編輯成書存檔，以備參考。

#### 巡警局應辦事宜。

一、設巡警總局在拉薩，督率各營官分地舉辦巡警。

一、巡警專爲緝捕盜賊，安靖地方，彈壓械鬪，保護中外往來官商，兼分段修治道路。

一、巡警局內附設裁判局，管戶婚錢債詞訟之事。衛生局專管醫院衛生之事。

一、巡警局先辦三處，商埠城邑繁盛之區，至沿邊荒僻之地，責成各營官按民戶寺院抽丁，輪流當差值日。

一、巡警分巡街站崗休息三班，每日輪流值差，照中國印度等處巡警章程辦理。

一、沿邊等處巡兵，每日持槍巡邏上下兩站地方，邊界山僻之處，有無生眼外來之人，及匪徒滋事，登日記簿，呈營官

#### 查閱。

一、外來客商往來三處商埠者，宜加意保護，勿分畛域，勿任土人欺凌生事。

一、西藏除三商埠外，凡屬內地，照約不准外人遊歷，但須於入境之先，即行勸阻，勿任意欺凌，仍須保護平安出境。

督練局應辦事宜。

一、每鎮設糧餉局。全軍官兵糧餉屬焉。

軍械局。全軍械屬焉。

司法局。弁兵犯罪者屬焉。

參謀局。所有戰守機宜屬焉。偵探隊歸其調遣。

總辦四員。文案十員。委員□員。教習十員。副教習十員。

西藏以練足洋操隊常備軍四萬人爲額。

現年先練五千人。按年遞增。

一、聘請中國北洋陸軍畢業生爲教習。兼統帶優給薪俸。

一、兵制五人爲伍。五伍二十五人爲隊。每隊設隊長一人。十隊爲團。二百五十人。設團官一人。幫帶一人。十團爲營。二

千五百人。設營將一人。兩營爲鎮。設鎮將一人。

一、每鎮五千人。內設礮隊兩團。五百人。凡開戰礮隊居前。以槍隊輔之。工程隊一團。三百五十人。轄重隊一團。軍醫隊一團。軍樂

隊四隊。共百人。偵探隊六隊。共百五十人。除外實得馬步隊三千五百人。西藏山國。馬步隊宜各半。以利馳驅。

一、每兵月餉。以四兩二錢爲率。遇戰事加戰餉。二兩一錢發給。俾無室家之虞。專心日日訓練。務成勁旅。

一、凡充常備軍三年者。退伍後作爲續備軍。月餉一兩。充續備軍三年者。退爲後備軍。月餉七錢。每年調隨常備軍操

一月此月照給四兩二錢之餉。設遇西藏有戰事，常備軍不敷防勦之用，再調續備軍、後備軍赴前敵，照給戰餉。一、選兵以十八歲至三十歲身體強壯矯捷無嗜好者為合格。無論漢藏僧俗均可赴選。廓布人亦可間用，唯不得過十分之一。

一、礮隊以吉林礮過山礮為主，每隊大礮一尊，小礮二尊。槍隊一律改用後膛毛瑟槍，王子藥尤宜自製多備。

一、全軍兵衣皆宜短襟窄袖，以便行走。全軍彷彿嘛不蓄髮。

一、參謀局總辦須選歷練行陣胆識兼優，精通洋操之員充當。平日宜周歷全藏險要形勢，熟悉胸中，將集處臨時可安營壘碉堡，某路可以伏兵，某路可以運糧，某路可以包抄賊後，一一籌畫，隨機應變。

一、偵探隊平日宜講求偵探之術，臨時四出偵探，密報參謀局總辦，或扮小商販，或用婦女入敵營窺探虛實。

一、工程隊於掘溝築壘工程，宜講究新法，隨時演熟。或兩軍對壘，槍林彈雨之中，血肉相薄，必以能築壘者操勝。蓋軍士俯伏坑內，昂首放槍，有所蔽身，乃能禦敵而勝。築壘宜用三合土，築六七尺厚，臨時以水淋至溼透，則泥軟能藏彈子，掘坑於平地，面掘三四尺深，以能藏人為率。伏坑內昂首放槍。

一、與敵人接仗，宜用散隊，或五人十人一隊，行伍宜疏，則槍礮子彈多落空地，切勿數百人立於一處，敵人槍礮易於取準，死傷必多。在旁兵卒寒胆便走。

一、全鎮戰馬約需三千五百匹，須選精壯，入戰場操演純熟，每匹月支餵養馬銀四兩。

一、礮隊每礮一尊，須拉礮馬六匹，每兩尊用拉彈子車一輛。

一、每隊兵須備棚帳背包糧袋水壺雨衣雨帽拆槍器具短槍等。

一、每團須備銅吹哨大鋤斧鋸鋸頭等。

一、每團須備雙筒千里鏡指南針錚鼓修理槍礮器具等。

一、隊長月餉十二兩。團官月餉二十兩。經費二十兩。營將月餉四十兩。經費四十兩。鎮將月餉六十兩。經費六十兩。

一、凡五百人爲一營。每營正教習兼統帶一員。月薪壹百兩。經費六十兩。幫教習一員。兼管帶。月薪七十兩。經費四十兩。每員馬三匹。官給餵養。

一、全鎮總教習兼總統一員。月薪百五十兩。經費百兩。馬六匹。官給餵養。

一、設陸軍學堂。聘北洋學生充教習。

一、全軍馬匹。每年每百約倒斃三十四匹。摃補。

鹽茶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委員八員。文案四員。

一、由四川省採辦茶子。教民間自種。派人往四川印度學種茶製茶之法。凡種茶宜於天氣煖熱之地。山坳岩間。當先從拉薩工部巴塘毗連。黎渝野人一帶和煦之地試種。

一、設官運茶局。於打箭爐務輕成本。照市價除運腳平沽。以抵制印度茶入口。又須分小包零賣。或每包一加剛。或兩包一加剛。以便貧民零買。

一、設官鹽局於鹿馬嶺鹽井加拉烏蘇鹽海等處。每一鹽駝約百四十斤。收稅銀一兩。任由商民來自採運。或由官自置驢馬。運往各處。除腳稅項外。照市價平沽。每年約可收稅二三十萬。一鹽池鹽海各鹽質。須由官設法淘淨潔白。一、運鹽者。如未納稅私運。即以偷漏論。除充公外。議罰每鹽一駝罰銀二兩。

一、鹽局設兵沿途護送鹽商。

財政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委員二員。文案八員。

一、設官銀行鑄幣廠。銀行招股。以漢銀壹百萬兩為率。每股藏銀二十元。歲利藏銀二元。無論官商皆可附股。所有溢利。除提充公費外。按股均分。一切章程。按照各國銀行通例辦理。

一、設銀行支店於札什倫布江孜噶倫綱打箭爐等處。以便匯兌而通轉運。

一、民間附銀。以藏銀二十元起碼。歲利藏銀壹元半。

一、按揭須以田契貨物抵押。

一、鑄金幣七成金。以定市價。

一、鑄幣廠鑄一錢藏銀。分兩等項。仍照舊式。

一、舊銀有破爛及成色太低者。一律照價收回。另鑄新式。精工花紋。倍加成色。

一、鑄幣局溢息。以半充兵費。以半歸銀行。按股均分。

一、銀行准出銀紙四十萬兩。市上通行。

一、漢官商上定准仍以藏銀三元作英盧比一元。高低雖隨市價漲落，仍不准過三元半。違者罰辦。

各局經費。

一、督練局常年經費三萬兩。

一、巡警交涉農務學務局常年經費各一萬兩。

一、路礦局開辦經費二萬兩。工商局開辦經費一萬兩。俟有進款即停支。

以上經費共十萬兩。由鹽茶局鑄幣廠指撥。

一、軍械局每年由鹽茶商上指撥的款，各十萬。專購製槍礮子藥等件。

工商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勸工官八員。文案二員。幫辦二員。工藝場委員□員。

一、先就西藏所有土產之物招工匠選少年勤敏子弟教以製造。

一、買機器將羊毛製精細氈毯。

一、氆氇宜求精細。新鮮花樣款式顏色鮮豔。

一、牛骨製玩具。雕刻精巧。

一、牛角可製玩物。用化學鎔化可製各種器具。一山牛尾可製蠅拂。外洋銷路極大。

一、藏地猪鬃毛極長可銷外洋。

一、人髮可銷外洋可做婦女髮飾。

一、牛皮可燒熟做皮箱皮鞋。銷路極大。英商甚注意謀此大利。宜亟學硝燒皮之法。其餘碎皮片亦可熬膠。又驢皮熬膠濾淨販中國作藥材。

一、牛油可作蠟燭。洋楨。牛肉。牛奶。羊肉。羊奶可製罐頭。久貯不壞。販運外洋可獲大利。

一、藏人素愚。欲限制牛羊出口。恐藏屬民食。因此價貴。實是大謬。愚見不知出口貨愈多。則藏民可獲大利。來藏蓄牧之人愈多。聽外國人之銀錢回藏。以作別用矣。須將此理曉諭大眾咸知。

一、藏江之沙可製玻璃。宜派工匠往印度學習。購機器回藏自製。

一、印度織呢絨。洋布。俄國加拉機器。宜購習。又廓爾喀金絲假纏頭回錦。四川巴緞。亦學織以免利權外溢。

一、學燒瓶瓦以濟民用。

一、學製磁器。洋磁盃盤。各種家具。自來火柴。白鐵罐盒。及刀剪針線鞋帽。各種民間日用之物。能自製造。即不假外求。西藏狃獵未開。器物粗陋。多仰給於外來。民即日貧斷非長策。

一、草根樹葉爛布廢物皆可製紙。宜購機器學製。

一、甘蔗蘿蔔皆可製糖。

一、白狐天馬猞猁羊皮等皮貨。藏人不曉燒皮之法。販運至天津。始燒熟揀配製成裘料。始能出售。半途經中國印度。

暑熱之地皮每霉爛故不能沽重價宜招匠學燒皮縫裘諸法更可獲大利。

一、各山大黃、黃連、麝香各類藥材出產甚多宜講求採洗泡製之法。

一、丈尺升斗秤戥宜參酌中國之製用竹木製成一定之式頒發墟市民間通用凡買丈尺升斗秤戥皆須向工商局分局購買此爲工商局專利。

一、商務局委員在各商埠每月宜將出入貨物價值詳報總局俾知某物暢銷某物宜圖改良某物滯消某物應如何籌抵制之法以免外人奪我利權隨時詳告各工商人等。

一、宜選派年輕勤敏子弟數十人分赴印度四川各工藝局學習工藝每年優給學費津貼學成回藏可教授藏衆兼購式樣機器以備參考大約手藝一年可學成機器三年可學成。

一、醫學爲民命所關兼可考究物理化學宜選派聰明少年往印度學醫或學製藥劑六年可以學成回藏。

一、往外國學工藝並非心隨了外人此等議論是粗人淺見我因外國人有此富強利器學問材具將挾以製我死命我必忍辱苦心學了他的本事我亦可以抵制他矣又恐外國人不肯盡以祕法教我必多派學生或往中國印度俄國日本哲孟雄廓爾喀等處分門學習融成一貫矣現萬國交通各國亦不能祕其法此國不教我彼國亦教我也學生忍辱游學是第一等人物熱心愛國報讎第一妙方勿效粗人淺見驕傲自誤致終爲他人之奴隸牛馬又先派學生往保定入陸軍學堂機器局工藝局學習可奏明辦理不用學費而盤川亦較廉但宜先習漢文漢語一年以爲預備。

一、藏民有能自出心裁製造新貨物或仿外國法用機器製造民間日用有益之物者工商局查實係新法自造給以專利文憑准在藏專賣十年別人不得攬奪准給以特用商標牌記以杜冒充俾始創者得獲大利。

### 路礦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 幫辦二員 文案四員 查路委員四員 查礦委員四員

一、查路委員查勘修理牛車路以便商民往來路式仿英人由大吉嶺至加倫邦由于都至春不修路辦法須派員履勘詳細辦法

一、路政爲商貨轉運行軍調餉第一要事日行以百里爲一站每站中間須設尖所

一、道路平坦處酌設電車人力車自行車以期公差來往迅速

一、由拉薩至打箭爐一路須極力設法務求妥速愈速愈妙由拉薩至江孜亞東阿里之路亦然轉運遲滯事事恐居人後

一、沿途就近派土人逐段承修給每人每日工食錢藏錢一個摃低平高開溝安橋如法修理包工賠修不得草率

一、路政局須選派聰勤少年往印度或入學堂或入鐵路局學習鐵路工程學成俟商務礦務興旺後以爲修築鐵路之用

一、礦務局試辦章程凡藏地除封禁靈勝大雪山外無論何地准中藏官民人等報明礦務局指定界址領照開採現不收分毫之費俟出礦後無論何項礦物國家俱收十分之一由該商照時價販賣一月結算一次將銀繳官以爲

地方興學練兵之用試辦章程現以六年爲限俟限滿再體查情形詳訂章程。

一、四川寧遠府鹽源縣瓜別金礦及雅州府雅安縣煤礦皆有熟悉礦務之老礦工可招來試辦或電川督調派來藏至廓爾喀貉猶野礦工亦可招聘先以土法試辦俟礦苗探確再置機器開採。

一、礦務以運路暢速爲要義先修牛車路以便運載而輕成本俟採得煤鐵礦卽應趕緊築修鐵路。

一、查礦委員每月尋各礦山詳查共出礦之多寡以校核共繳稅之數。

一、礦務局應聘查探礦苗開採鎔化礦師一二人將藏屬各礦詳查備載併考究各家採礦是否合法如無礦之地勸勿妄鑿以免虧本。

一、礦場應設巡兵保護連礦沿途亦應設兵護送通飭地方官認真保護。

一、領照承領礦地限以一年開工逾期將照作廢另由他人認領不准阻撓。

一、噶大克金礦應設局專辦精究開採淘洗鎔化機器仍任土人自行開採局收什一之稅不管盈虧如係用本局淘洗鎔化機器代爲淘洗鎔化者另酌收工費又本局仿購開石椎鑿炸藥等物以備礦工擇宜售用原價照繳。

學務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 文案二員 幫辦二員 巡學官二員 每年往各處考查學務擇其善普寺各寺改良

一、藏屬大小寺千餘間每寺應設學堂一間凡大寺學生以三百名中寺以百五十名小寺以八十名爲率俱選十二歲以上二十歲以下者充學生前三年專學習漢文漢語兼習筆算數學兵式體操三年後兼習英文學級程度日

高共以五年畢業。

一、漢人教習用湖北四川北洋廣東陸軍學堂畢業生兼曉算學者每人每月薪水約百元。

一、幼童如不識藏文者加藏文教習一員夜間專教藏文經典月薪四十兩。

一、學堂購備地圖書籍測量儀器天文鏡顯微鏡兵式體操器械以備學生公用。

一、學堂一切支用經費由該寺大喇嘛總理月薪四十兩。

一、各學堂奏明學部立案畢業後考試分別等第賞給舉人秀士進士或充漢藏文武官或充教習或補額兵。

一、學生畢業後選高等者派往外國入專門學堂每年酌給學費津貼學農工商礦路機器製造聲光電化醫之學五年畢業回藏者賞給最優等文憑拔升高官。

一、漢文教習暇時宜兼學藏語以期浹洽。

一、學生在學堂中宜專講漢語所用服役小娃宜用川人則一年全通漢語他日到中國遊學經商皆有裨益藏人往

中國內地貿易皆大發財。

一、每晨七點半鐘各學生到學堂上課夜七點半鐘散學回家宿。

一、學堂無論漢藏僧俗皆可收錄不分界限暫免學費午飯精粧應由寺給。

一、官紳助學堂經費即是祖佛普度衆生之旨功德無量。

農務局應辦事宜。

總辦二員。幫辦二員。文案二員。勘農官八員。往各處訪購種植農器詳詢種植法。植物園園丁十餘名。講求種植諸事。

灌溉培植之事

一、凡西藏除有主各莊田外。凡荒山廢坡各地。招民領耕。每人限若干秤。第一二年不收地租。第三年以後。按其收獲之物。十分取一。

一、凡領官地種草。養牛羊。種果木柳松樹。及蔬菜各種者。亦照以上辦法。

一、凡中國、四川、雲南、廓爾喀、布魯克巴、哲孟雄、印度、蒙古各處土產米麥蔬果樹木花草各物。西藏所無者。或西藏所有而生殖不繁者。皆宜專差往各處購運種子數百包。在拉薩植物園試種發生後。將種子頒發民間種植。

一、養牧牛羊驃馬。爲西藏天生大利。宜購蒙古羊種、青海、阿刺伯馬種、山西驃驢種。廣植草地。以廣畜牧之業。

一、山坡各地。宜多掘土坑溝渠。以貯水。

一、多種樹木。則雨水必多。

一、多買開井機器數副。每副約八十元。隨地可以開井。以資灌溉。事易辦而利甚薄。

一、往各處訪購農器式樣。以便照式仿造。如犁鋤水車木耜之類。

一、研究灌溉培植之法。如糞尿獸骨及硝黃化學電學製造各種肥田材料。收獲必倍。

一、聞各莊田及寺院嘗產歲收青稞甚多。食用不盡。歲久屯積。霉蠹廢棄可惜。因藏世家大寺。皆以販賣青稞爲恥。今擬變通辦理。每家除歲收青稞足供一年食用外。可令佃戶隨時運至墟市售賣。以供民食。而平市價。業主亦得銀錢。以作自用。彼此均屬有益。

一、聞各家莊田常有荒廢無人領耕者或領耕後而逃亡者想業主不明農學公理所索租稅差徭太重耕戶不足糊口查農學公理耕戶終歲勤劬播種耕耘購買牛驥農器灌溉及養育父母妻子費用甚繁每畝地每年收穫之物業主祇可取十分之二以爲地租若租徭太重耕戶即難覓食地無人耕業主亦屬吃虧以上兩條須向各莊田寺院業主講明其理使家喻戶曉。

一、藏俗不食米麥種植既多收獲後可販別處販賣得銀錢以買別物。

一、印度廓爾喀等處山嶺既可種茶西藏天氣土地大略相同想亦可種植宜往打箭爐印度購茶子自種以興地利  
一、木棉花、胡椒、草繩、藍靛、紫草、染料草席包等銷路甚廣宜購種試種  
一、川蠶出絲大利所在宜購桑柘等樹試種以謀桑葉之利

#### 植物園應辦事宜

五穀區 蔬菜區 果實區 樹木區 花草區

一、擬將拉薩內柳林子二十餘處爲植物園卽派園主爲總理分類試種

一、每園園丁數名司理掘地種植灌溉之事

一、每園須開三兩個井以備灌溉或掘水溝池以貯水

一、往各處搜採蔬果花木各種秧或托人寄購係園主專責開單由公家每歲籌給津貼  
一、園中收穫及分賣各種秧年中出息係歸園主專利分別賞給各園丁工食

一、園主能廣蒐異種辦有成效由公家優給獎勵。

致外部電請選派繙譯 三月十三日

噶大克委員毛秉科告病回籍江孜委員高恩洪告假尚未批准於初五日繳還關防藏地險遠寒瘠人材缺乏乞大部選派繙譯好手二人并劉田海速來併先覆榮元

頒發訓俗淺言

西藏人皆是大清國百姓當遵奉大皇帝政教忠心事主心如鐵石至死不變大清皇帝爲黃教之主國教之緊要有數件今爲爾等申明之

父子有親父愛其子子愛其父互相親愛子受父母鞠育教誨之恩當終身孝養其父母勿以貨財私妻子不顧父母衣食之養

君臣有義君待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各盡其義君有過則臣當諫勿阿諛取容做官者以愛民爲本勿苟圖富貴而刻剝百姓

夫婦有別夫在外謀生計婦在內理家事各有分別男女同姓不得爲婚兄弟不得同娶一婦男子成丁與姊妹姑嫂不得同牀而睡

長幼有序。長兄行在前，幼弟行在後，各循次序。兄勿欺凌其弟，弟當推讓其兄，勿因分家產而相爭。

朋友有信。與朋友說話做事，勿相欺詐。當有信實，信約在前，後勿反覆。一言一行，不信實，嗣後人不信汝。博學。士農工商，各有學問，件件都要考究。凡天文、地理、機器、工藝、商業、農業、算學、兵刑、錢穀、水利、礦務，一切經典史書，皆要學習。至於聲光電化醫諸學，皆有益於民生日用，並宜設學堂，分門肄習。

審問。凡事有不曉者，必要詳細問人。不問則終身不曉，問人不是恥辱，終身不曉，纔是恥辱。虛心請教，人必樂告。慎思。凡日中耳聞目見各事物，其中皆有道理，必以我心細細思想，推溯其來因，審察其現象，揣測其結果，則我心中於是是非得失，自然瞭亮。思察道理，要以我心爲主，勿囿於習俗之偏，勿爲古人所愚。

明辨。一人之見識有限，或執自己之私見，以爭論，往往錯誤疏忽，必與有學問有閱歷之朋友，同堂辯論，將道理事勢，辨得明明白白，自無似是而非之弊。

篤行。讀經讀史，原爲明理，曉事，增長見識。但我所做之事，必要憑著天理做去，真實無妄，切勿口誦聖賢行同禽獸。智。智者知人。凡人之善惡，事之是非，皆知之明。由於平日讀書明理，臨時有閱歷，細心推究，此心公平無私，故見理自明。

仁。仁者愛人，施捨衣食，以活窮民。教人讀書，使明道理，己所不欲，勿以施諸人。卽佛法之慈悲，普救衆生。勇。見忠義之事，奮勇做去，絕不畏縮。是謂勇於爲義。見非禮之事，勿動。臨非義之財，勿取。是謂勇於知非。即使從前做過非禮之事，取過非義之財，今能痛自改悔，決不再蹈前非。是謂勇於改過。譬如打仗，臨陣獨當前敵，收隊獨居人。

後是謂勇於公戰。佛入地獄以救衆生。亦祇是個勇字。

孝。盡愛盡敬。以孝養其父母。務使父母豐衣美食安居。心身暢樂。自己品行不端。陷於罪戾。或是刑罰。即是羞辱了父母。

悌。兄弟由父母一體而來。故推愛父母之心。以愛兄弟。自幼時同臥起同飲食。不可因妻子貨財而傷和氣。

忠。待人做事皆要盡吾心之所安。如做官者忠心愛國愛民。不貪財不怕死。

信。做事不欺人。出言不誑語。

禮。待人謙虛恭敬。言動無粗暴。揖讓必循禮。

義。義所應爲之事。勇往去做。不顧身家性命。忠臣義士。死後登天堂。證佛果。

廉。儉以養廉。不受昧心之財。做官者昧良心貪利。不過爲子孫積貲財。作馬牛。自己却落得臭名萬載。却何苦來。萬一敗露。首領不保。卽不敗露。死後作驃馬猪狗還債。殊爲不值。

恥。凡卑污苟賤不可對人言之事。皆當恥而勿爲。人苟無恥。是爲下流。清夜自思。面赤背汗。

### 以上是中國古學。

合羣。人心散漠。各顧私利。外敵卽從而欺凌。從前印度各藩王爭權。各教會爭利。同堂互鬭。英人乘之。卒滅其國。世世子孫。爲人奴隸。兩敗俱傷。究屬何益。今前後藏無論漢番官商軍民人等。總宜萬衆一心。互相聯絡。以充內力。外敵自無由侵入。凡讀書做官者。宜設學堂及學會。爲農工商者。宜設農工商各會。及大公司。互相研究。互相提攜。以厚

集勢力。凡設會會友愈多愈妙。

公益。各人宜顧公益。勿專顧私利。凡事於大眾有益者。方真是利。若僅利於己而不利於人者。不足爲利。我今要與地球上萬國爭利。須要放開眼孔。看得遠大些。勿徒與同室爭利。

尚武。方今地球各國。玉帛往來。無不恃槍礮爲後盾。所謂武裝世界也。語曰有強弱。無是非。誠有慨乎其言之。我苟不能自強。勢必受人魚肉。果人人有發奮爲雄之志。有誓死報國之心。以鐵血爲主義。以軍國民自任。一洗瑣委寬博之態。具有威武不屈之風。一羣皆血性男兒。雖有強者。亦莫予敢侮。但鬪力不如鬭智。必設武備學堂。以考究戰陣學問。培養將材。雖不可輕開邊釁。而武備不可一日不講。日日練兵。人人講武。是八字要訣。凡國民年二十歲不能騎馬。執槍當兵打仗者。是爲廢人。是在上有以教之。以養成其尚武精神。

實業。凡農業工藝商業。如種植畜牧蠶織礦務機器製造。聲光電化醫藥之類。凡可以生利者。皆謂之實業。實業興旺。國乃富強。不可徒尚空談。耽安逸。日誦經典。望神庇佑。望人布施。是爲分利之人。非生利之人。人人皆思分利。愈分愈薄。國安得不貧。貧斯弱矣。欲救貧弱。惟有振興實業。

以上係中國新學

頒發藏俗改良

一、一婦只配一夫。兄弟不得同娶一婦。

一、閨女寡婦不得私通苟合。

一、兄姊弟叔嫂姦姪不得同坑臥宿。

一、父母老病爲子婦者宜侍奉湯藥飲食以終其身一息未絕不得棄置別室。

一、人死宜用棺木或用氆氌紮束掘地七八尺埋荒野勿用天葬以餵鷹狗勿用水葬以餵魚因穢氣四揚水染尸毒於他人衛生有礙不得已或用火葬較可。

一、身體每日宜洗浴頭髮宜常梳洗衫褲勿使污穢。

一、衣服宜改短窄以便做事。

一、兒童七八歲宜教識漢字學漢語以便到內地爲官或爲商否則人人專做喇嘛未易發大財。

一、男子十八歲學放毛瑟槍練武藝以禦外敵。

一、男子出外謀生充農工商烏拉婦人在內管理家務養育兒女。

一、喇嘛誦經功課宜在早晨六鐘或在夜裏九鐘白晝不必誦經宜兼做農工商業以生財不可望人捨施。

一、夫死其婦宜留以待養翁姑撫育兒女不宜改嫁如係赤貧無人倚靠者亦應俟一年服滿後方可改嫁故婦死其夫亦一年後方再娶以盡夫婦之義。

一、出外容易發財不可呆守家鄉貧苦之人宜往四川印度謀生或學工藝或做貿易或學種地勿怕辛苦不宜貪做喇嘛苟圖安逸不宜沿街討錢望人施捨如此安有發達之日。

一、貿易者要勤要慎。要信實。要潔淨。

二、欺人一句話。人終身不信爾。騙人一文錢。人每事提防爾。

一、羊隻在西藏賣盧比五元。連到噶倫綱賣十七元。羊毛百斤。在西藏賣銀八兩。運得噶倫綱賣二十七兩。可見出外貿易之獲大利。不止一二端。衆人勿憚遠出以生財。

一、羊種。以蒙古者爲佳。最肥大。藏人宜販蒙古羊來媾種。乃獲大利。

一、見客禮。宜以合掌爲常見禮。凡屈躬吐舌豎指頭之禮。貽笑各國。皆不可行。中國禮作揖請安。外國禮握手免冠。在各人因時擇用亦可。

一、樓下不宜養牛馬。堆積糞溺。有礙衛生。屋內宜多開玻璃窗戶。宅傍多種樹木。河水宜澄潔。乃可供飲。穢水有毒。宜多開井。

一、男子不宜戴耳環。婦人不宜用兒茶塗臉。又飯碗等物。不宜藏胸懷裏。此皆各國所無。免失觀瞻。

一、西藏係大皇帝土地。達賴係大皇帝百姓。依託大清國庇蔭。故能安居樂業。黃教昌盛。切勿受人愚騙。勸爾獨立爲自主之國。歸英俄保護等語。昔法蘭西勸越南王自立。而滅越南。英國勸緬甸王自立。而滅緬甸。日本勸高麗王自立。而滅高麗。外國常用此法。以滅人國。最易誤入其牢籠。未滅之先。必訛辭惑動之。詭稱他係獨立自主之國。我認保護。數年即滅之。而主國不能干預矣。其滅哲孟雄。亦用此法。伊近謂布魯克巴。宜及早分清界限。豎明界石。以免越佔。西藏今日邊防吃緊處。由春不以直捲後藏。阿里一帶。最爲危險。敵人視眈眈者在此處。

一、凡種蔗製糖。種竹製紙。種麻製繩。種棉織布。種樟製腦。採鐵鍊鋼。織毛成毯。以及種茶種桑等業。皆民生日用所必需。大利所在。亟應講求。又佛燈之酥油。可設法烹鍊。製成外國確裝牛油。以銷售於外洋。又可製洋規。洋蠟燭。以利民用。

一、毛瑟槍。爲人生保護性命室家之根本。無槍必受人欺凌。每枝價銀盧比三十六元。子藥每千粒盧比七元。四川印度等處均有賣。無論男女均各售一枝。共費盧比四十三元。無事時往各荒山打獵。獵得白狐。猞猁。虎豹數隻。便可够槍子之資本。以後均爲溢利。如外敵盜賊等來侵。各攜槍齊心協力出戰。爲佛教出力。各如報私讐。倘殺得一敵人。便死了亦够本。殺兩人。便算溢利。但非兩國交戰。不可挑釁生事。如出人不意。暗中半途槍殺。以衆欺寡。貽害國家。是爲不武。是爲愚民亂民。不可不知此界限。

一、外國人不敢欺侮廓爾喀。而敢欺侮唐古特者。以民智不開。民心不齊。民力不强故也。印度哲孟雄已入陷陣。布魯克巴。布達拉。又墮牢籠。唐古特事事當效法廓爾喀。宜與廓爾喀同心併力。依託天朝宇下。以禦外侮。舉人人皆兵。家家自購槍礮。練習純熟。只許外國來通商貿易。斷不許其侵佔我土地。誓死與之拚命。死後昇天成佛。勿貪小財物。做奸細。通事。死後入地獄。

一、小孩週歲必須種牛痘。將胎毒發出。其毒既輕。則後日出痘亦不爲害。中國從前不知種痘之法。小孩之死於痘毒者。極多近五十年。處處通行種痘。小孩易於養育。外國人不論男女老少。每年種痘一次。並無苦痛。而獲康寧。一、兩兄弟同娶一婦。則生育子女必寡。因婦人必隔年方能孕育一子女也。生齒日寡。則國弱。必爲外人所侵凌。各國

均無此風俗令人恥笑。

一、婦人配定一夫之後必不可與人偷合。此最恥辱之事。且生子女受毒不能養育。

一、印度有開井機器。每副價銀百元。無論何地皆可開井。計三五日開竣。宜多買機器。學習最易。可獲大利。於種植有益。

一、凡地方種樹木多。則年中雨水必多。因樹根入地。引泉水上升。接天氣下降也。西藏每患雨水少。而荒地。荒山極多。宜先多種樹木。收成獲利甚大。數年後雨水必加多。可種青稞麥稻矣。每百姓每年種樹十株。以爲義務功課。十年後材木不可勝用矣。

一、畜牧牛羊驃馬。開採五金煤礦。築造鐵路。爲西藏天然之利。宜合股集成大公司。販運往外國貿易。宜往印度學習西法。以奪外人之利。凡貿易股本愈大。獲利愈豐。斷非三數人之力所能勝也。凡集股公司。股份愈小愈妙。如每股股銀二兩。使人人易做。集十萬股。則得銀二十萬矣。外國大公司專用此法。

一、西藏宜遵用大清正朔。欽頒黃歷書。每年宜用藏文譯出。頒發民間通用。

一、敬鬼神而遠之。不可誦瀆祈禱。天道不外福善禍淫。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非延僧誦經祈禱所能爲力。婦女小兒之畏鬼神者。皆由無見識妄生恐怖。切不可迷信降福。卜卦符咒。皆虛渺無憑騙人之事。

一、月蝕日蝕電雷雪雹風雨。皆山崩地震。皆天地運行自然之理。現經中西天文家推算明確。數年前能預知其時刻。絲毫不差。並非災異之事。乃經緯度一定之理。切不可聽神怪之煽惑。藏人祭螞蝗狐妖山水樹石等神。家家懸竿。

幡最爲可笑。其愚實甚。

一、風方吉凶時日拘忌皆虛渺不可信。某地某山有礦即開，有樹即斬斷無風水之說，又無雪山靈異聖蹟之事。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會奏懲革藏官並寺產辦法 三月十三日

欽奉初八日電旨，惶悚殊深。該護法曲吉等久行不法，實爲全藏人民所痛恨。現蔭棠聯豫會同妥議，擬將箭頭寺四品護法曲吉羅桑四朗桑葉寺護法曲吉羅桑彭錯請旨，即行革職，永不敍用。嗣後不准再行藉神苛斂，以示懲儆。而戒將來至被控霸產各款，應即嚴飭商上認真秉公辦理，是否有當，候旨遵行。請代奏棠豫元。

旨奏悉着照所請電 三月二十五日

奉旨張蔭棠聯豫電奏會同議覆等語，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樞治。

致外部電陳英藏直接交涉情形 三月十六日

文電遵悉。臥克納後至江孜，不謁高委員無禮，故藏官塘布等至孜亦不往謁。臥辦事致形隔膜，棠奉部住電，迭飭高應准英員與藏人按約直接交易，據覆遵辦。現在江孜英員與藏人直接和平貿易，亦無從前勒價強買諸弊。今英政府允飭臥克納以禮往見高委員，此後自形接洽，兩國商務均有益。再現加派張玉堂三埠總辦併附聞。棠諫。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請代奏知縣余鍾麟已交罰款請降爲縣丞三月二十一日

查前藏糧台候補知縣余鍾麟聽斷草率業經川督撤差在案茲查該員復有在外藉案招搖撞騙情事經臣查明屬實追繳該員畏罪捐銀六千兩充地方義舉臣擬將罰款共一萬兩發交商上生息充西藏漢文武備學堂常年經費除咨部暨川督藏臣備案外相應請旨從寬將知縣余鍾麟以縣丞降補以示懲儆留川察看以觀後效謹奏請旨乞代奏棠馬

旨余鍾麟着以縣丞降補電 三月二十五日

奉旨張蔭棠電奏請將前藏糧台知縣余鍾麟以縣丞降補等語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樞有

致外部丞參函述籌藏詳情及參劾番官原委 三月二十五日

逕啓者自去年十月到拉薩後日接見噶勒丹池巴商上噶布倫三大寺大堪布等商議善後辦法所有年老致仕之沙札札薩克堪布胡土克圖不遠數百里來見頗爲踴躍棠以民信未孚先發問題二十四條交商上三大寺會議以覩衆志商上面諾心違總以大公所會議未定延宕後以噶布倫彭錯汪墊密琫湯買被劾革職始知畏懼十二月棠於大公所會議日親臨議場痛陳天演物競生存淘汰之理怵以印哲亡國覆轍我中國並非利西藏土地財產反爲

西藏靡費千數百萬以救我唐古特黃種同胞使者力疾來此不避艱險痰喘吐血日夜焦勞無非爲唐古特計只飲西藏一杯水指佛前剖心自誓萬衆驚愕叩頭流涕曰某等生平未嘗聞此議論從前駐藏大臣三年一任滿卽去亦未嘗計及此者及今不改圖我唐古特其爲人奴隸牛馬矣從此我藏人決不存歧視漢人之心同心協力以禦外侮唯大人所以教之棠徐袖出農工商路礦財政學務督練鹽茶交涉巡警九局附設植物園草章譯本示之曰此就目前力所能行者粗擬辦法擴充改良在辦事者善爲變通也藏官復聚議月餘民間爭相傳抄至二月初間噶布倫等始稟覆決計遵辦因會聯大臣點派九局總會辦及各委員皆藏官也現計藏中漢官無可派之人派而不得人不如不派之爲愈將來俟有廉能之員每局再派漢提調及敎習等亦易事耳現學務一節迭與噶勒丹池巴籌商計前後藏各寺院三千餘擬令自籌經費各立漢文蒙學堂一所兼習算學兵式體操漢文漢語爲聯絡屬地同化祖國之要樞督辦得人立可得蒙學堂四五百間督練一節番兵向只三千擬責令分年募練足洋操隊四萬現商上允歲籌常款二十三萬請由中國選派敎習懇恩賞給槍砲萬枝等語但此餉只能歲練五千私揣藏庫當不止能籌此數如鹽茶銀行礦務辦有成效更可供挹注但求藏屬多籌得一文我國卽少補助一文藏屬五金煤礦冠絕全球但地廣人稀風氣未開現擬由藏官先籌設銀行招股二百三十萬卽以新籌兵餉二十三萬擔保股息按年於借揭溢利項下撥還兵餉一切章程照銀行通例辦理商上先將庫款儘數附股以爲民倡招股想亦不難銀行旣立一切新政方有著手俟籌有端緒再當奏明辦理路礦一節現已派員查勘由工部至巴塘有間道聞比官路約省千餘里先修牛車之路以利商運再將拉薩至江孜後藏之路修整平直一律可行牛車又商上議允除封禁靈聖大雪山外無論何山如

有五金煤礦准漢藏官民人等領照一律開採不收經費俟辦有成效不論何礦官收付一之稅辦法尚得要領將來可爲中國一大殖民地鹽茶一節聞印茶大集公司謀灌輸入藏恐難禁鑪稅將愈日細第藏民現仍多不嗜印茶似宜設鑪茶官運局務減輕成本以平市價並將茶子教藏民自種以抵制印茶藏鹽素無厘稅若于鹿馬嶺喀喇烏蘇稅局徵稅官商並運歲可得數萬將來可望徵收至二三十萬巴塘鹽稅其前事之師也農工商一節西藏出產以畜牧爲大宗除皮貨藥材外牛皮羊毛豬鬃牛尾皆爲出口佳品惜工藝未興皆生貨而無熟貨利權未免外溢再弟此次入藏不准漢藏官供應報銷一文一切烏拉飲食草料等物皆照市價從優發給以市民心藏民懼聲如雷故請領經費似稍寬多匯豐兌匯到藏每萬兩祇得六千八百之用藏銀每個重一錢銅七銀三而官價定以三藏銀換一盧比是以九分實銀當盧比四錢五分故食用一切喫虧甚大而藏中能自有國幣不受外界鈐制似較勝中國一籌吾國操政權者亦可深思其故矣瑞典地學家斯文海定游歷後藏一節現據後藏糧台稟稱斯文海定已受勸阻於二月十四日由原路折回拉達克除將來往電抄呈並另文將九局章程咨部備查外以上各節乞一一代回堂憲訓示遵行拉薩天氣乾燥帕克里咱利山等處雪深至二丈四尺併聞敬請助綏

再啓者箭頭寺一案業經遵照初八日電旨會同聯大臣妥慎查明奏結在案而此事原委聊復一一詳陳之查箭頭寺苛斂病民藏番積憤已久祇以護法曲吉羅桑四朗日在達賴左右煽惑故莫能控訴噶勒丹池巴噶布倫等對棠屢言其惡亦知之而不敢辦駐藏大臣久成守府藏政概不能干預平日欲撤一營官而無權棠到藏後番民呈控箭頭寺罪狀至十餘起棠自奏參噶布倫彭錯汪摯密琫湯買後又將嘉玉橋等處貪劣營官數人勒令商上即行撤換

究辦志在爲我國收回百年來已放失之政權。藏人頗知敬畏。棠以民信已孚，故敢將羅桑四朗揭參。初意以藏地貧瘠，舉辦新政，籌款維艱，故擬將箭頭寺寺產查抄充公。原奏稱除酌留養瞻寺外，由商上自行查抄云云。一切貨財，仍歸藏官。充藏地公用，不經漢官之手，以示無私。自不至有失大體，而番情亦無所疑忌。此棠愚慮審慎，籌畫數月，然後敢發之苦心也。今朝旨寬大，言義而不言利，番情更感激矣。又聞外間議論，或以棠辦事爲操切，棠居拉薩，身命攸關，凡事必審量，再三能發能收，然後敢行，斷不敢孟浪以激變。但操切固足憲事，柔懦亦足養奸。人心疲玩之後，似不能不威以濟恩。棠遇事力持收回政權，藏番日久知其心實，爲唐古特百姓辦事，並無自私自利之見，故無怨言，亦無抗拒之事。棠到藏數月，一事無成。番民皆言棠太寬，而漢官反譏棠太猛。此則棠所百思而不得其解者也。棠自抵拉薩，患咯血氣喘，日食虛粥半甌，夜不成寐，力小任重，憂勞殆不能支。日盼埠事粗定，即行告假回京養病，幫辦大臣一缺，犯督撫同城之弊，徒生意見，不能辦事，擬卽奏裁。以一事權，到時埠事如有一二未竣者，亦可移交駐藏大臣辦理矣。

致外部電派員布置開埠請示辦法 三月二十六日

張玉堂到印，因大雪封山，近始到亞東，派充三埠總辦。棠擬四月初間親赴江孜，布置埠事，一面先飭商上，籌運磚石、木料建築商場旅舍，併將衛隊二百名分撥三埠，改辦巡警，保衛商旅。前上大部二月灰電，乞查照催英使速覆派出，何人會商埠事，以免延誤藉口。再印藏界務，此次應否照約會同漢藏英官勘明立石，畫清界址，乞盡籌示遵。棠宥。

外部來電囑派番官與英員會商開埠事 四月初九日

宥電悉。開埠派員事。英使復稱政府電開。按拉薩條約第三款。西藏派員與英所派員會議酌改等語。今擬于商議之先。由西藏特派番官。持有議商并代畫押全權。以便隨後議定各節。藏應照行。此次應會同張大臣前往印度新辣。與印政府特派之員商議等因。查番官會同執事前往。於體制不合。現擬由西藏特派番官一人。印度亦派印員一人。商議開埠各款。番官稟准尊處核定。印員稟准印督核定已。商英使俟復到再達至界務一節。應一面先行考查明晰。俟開埠議妥。再爲提議外。歌。

外部來電英使稱有阻英藏直接事查明電覆 四月十四日

歌電計達。頃英使節略稱臥克納報印政府華官尙未設法。俾藏官與英員直接。即如藏派第巴爲重壁一帶商務官員。由江孜經過。并未來拜。以高委員嚴禁英藏員直接。此外拉薩駐江孜委員。亦未拜會。英政府請嚴飭妥辦。若得直接交易。則揀派西藏商務委員一節。可允緩辦等語。查按約直接交易一節。准三月諫電知照英使。臥克納仍。有異詞。希將現在情形。一併詳晰電復外真。

致外部電述英員飾詞瞞聳及交涉詳情 四月十六日

真電悉。臥不往見高，故藏官不肯先往見臥。具詳諫電。亞東委員第巴以張玉堂二月到任，總經過江孜，未暇見臥。亦由臥先無禮於漢官。臥任氣驕傲失禮，不肯認過。因飾詞禁阻直接，瞞聳印政府。棠於三埠皆派有藏官充商務委員，可見並無禁阻英藏人直接之心。現江孜英藏貿易皆和平直接。前奉文電知英廷允飭臥以禮往見高，棠甚佩服。朱大臣辦事公平，詎臥仍護過飾詞枝梧。倘臥遵禮往見高，藏官必遵禮往見臥。一切冰消瓦解。仍請朱大臣電印政府勿偏信一面之詞，嚴飭臥遵英廷訓條辦理，以重兩國睦誼。再張玉堂派充邊務委員兼三埠商務總辦一節，請咨稅務處札總稅司電知遵照。俟張玉堂、劉田海到孜，冀可轉圜見臥。此時請不必向英使說破，又印政府力持與藏官直接，卽不認我主權之謂。臥向在孜，任意宣傳叱責藏官，視同印奴，何止直接。自棠到藏官知平等自重。臥故不欲漢官干涉，藉口禁阻直接。但照約我自有督飭藏官辦理之權，是否有當，乞訓示。遵文電悉。望飭劉速到棠銑。

外部來電英使稱高委員阻運駁料希妥籌電復 四月二十七日

銑電悉。准英使函稱高委員三月二十七日施行強硬手段，不准拉運駁料之人送入劉員署內。劉員四月初電稱本署與藏人試行交涉，又被高委員擅自斷絕，足見該華官未遵部令，深恐日後致生糾葛。諱請審慎設法，將直接一節照約施行等語。查禁運駁料當係劉員藉口，近日情形如何，仍希設法妥籌，以期接洽。卽電復。劉田海甫起程到藏，尚須時日，併聞外樣。

# 札發商務委員噶大克埠務大略章程

爲札發事照得本大臣按約開辦噶大克商埠所有一切埠務均經先後派員經理第恐各該員未經閱歷不得要領爰擬大略章程以爲開辦方針合將章程札發即使遵照辦理勿違計札發章程一紙

一、此次開埠照約應設立公所英官所住旅舍英商所住市場英藏商人彼此貿易陳列貨物之所三事約略參照亞

## 東商埠辦法

一、英國旣設有商務委員常駐噶大克則公所辦法未便比照亞東須略爲變通。

一、公所有兩辦法一係英官出資自建房屋一切由伊自理唯佔用地畝每年按克繳納商上地租一係商上出資代建合式房屋或由英官自建而商上出資英官每年應按工程所費若干加息納商上房租如工程共用銀一萬每月納房租壹百每年納房租年一千二百也歲終由英官自理另按佔用地畝每年按克照納地租若干譬如每克地租十元伊房屋園墳等處佔用地十克則每年納地租壹百元。

一、商埠地租與尋常鄉村田地價不同比田租約加十餘倍因後日此埠商務興旺地價必貴或加至數百倍未可定也故開埠時必先擡高地價。

一、旅舍照亞東關旅舍辦法建房十間八間以預備英商來此貿易居住商上僱工人看管如英商來往每日每人收房租若干歲修由藏官辦理。

- 一、市場須擇以寬平大地建立一空廠墟場以便英藏各處商人貿易在此擺列貨物。
- 一、稅關須於出入口要隘處擇地預備建立稅關稽查貨物出入徵收稅餉。
- 一、噶大克全埠須於東西南北四至立明界限如東至某地西至某地統名噶埠地界不妨從寬以備他日商埠繁盛之用英商需用地畝建造照章納租亦以暗立限制出此外不准外國人建房屋矣。
- 一、商埠內所有馬路開街必要寬闊工部局管理街渠建設諸事巡警局設巡警兵保護商旅裁判局管理英藏人爭訟之事俱照西例辦法等事均由商上自行籌辦酌收埠頭貨捐專爲該埠地方自治公益之用敷用爲止亦不苛捐擾商。
- 一、漢藏商務委員與英國商務委員往來拜會文書俱用平行禮相待。
- 一、埠內英藏商民爭訟爲裁判所審斷彼此一律照西律辦理英民犯罪如此辦藏民犯罪亦如此辦無分輕重。
- 一、藏民犯罪私逃入英國商務委員衙署藏匿或冒入僱工者藏官得將犯罪情由照會英官指名將罪犯交出審辦英法罪犯逃入藏官署者亦照此辦理巡警弁兵不得擅入英官署內拿犯。
- 一、巡警專爲保護商旅和事安民與戰兵不同保護英商宜與保護藏商一律如有外客勢孤被土人恃衆凌弱者應卽保護平安回寓或護送出境以免滋事他如指引迷路調和爭鬭查禁拐騙盜竊遇有路中遺失銀錢物件收拾貯好以俟失主來認相符原物送還此皆巡警兵之義務。
- 一、商務委員須通達外情熟悉商務辦事和平公正不卑不亢應對做事須機警靈活勿貪洋人小利勿剝藏商一錢又須將時時某物暢銷某物滯銷情形曉諭商民務使土貨之出口多則銀錢之進口多洋貨之入口少則銀錢之

口少如是則民富而國自富矣。

## 致外部丞參函論英謀藏野心並錄前與吉治納問答四月二十一

逕啓者藏字第二十號公函計達台覽頃閱西報印度陸軍統領吉治納復留印任二年云云因憶去年在印與吉君私談於時局頗有關係特另紙錄呈台覽其割讓春不一語可見英人處心積慮注重在此蠶食春不後即可席捲後藏阿里以通拉達克三十年英用兵佔據帕什米爾阿富汗波斯灣西北印度聯成一氣與俄西北利亞鐵路爭衡非徒爲窺川滇計也至中英宜訂密約防俄南下印藏自可相安一節是否可行尙難懸揣要之吉君爲印度兵事上輿論最有勢力者謹將問答附呈以備印證乞代回堂憲察核爲荷。

## 與吉治納問答節略

吉治納智識沈毅剛烈果斷平定非洲有大功旋爲印度陸軍總統印兵三十萬兼充議院領袖與前印督寇仁不睦倫敦政府去寇留吉亦可見吉之權力矣香山唐少川奉命來印議藏約以棠參隨唐初抵印印政府不以優禮相待唐喜怒不形於色結交吉君吉君對議院言唐氣度宏遠智識過人實爲支那豪傑力斥印政府之無禮吉君器重唐之爲人酒食相遇從遂成莫逆寇督鄧外部始改顏相視吉旋告唐以寇督將去任藏約遂停議及唐回國棠以全權接議藏約留駐印度與吉君往來尤密而始終未曾談及公事光緒三十二年三月五日吉君約午餐席上皆吉君屬

下武官邊務委員散席後。吉之參軍某及棠之繙譯官四人圍坐密談。吉云我之公事已畢。卽晚往森羅。聞君亦有森羅之行果爾。則彼此仍在一處。朝夕過談。豈非幸事。棠云此地炎暑。令人難受。甚願趨陪。但未知能如我願否耳。吉云我不解彼此政府是何意見。使我好朋友滯留此間。受此不如意之事。棠云此是我之義務。自應如是。不能如君之自由也。吉云據我看此事兩刻鐘時候便可了結。棠云可得聞乎。吉云西藏之事。我政府非不願與貴國交涉。因貴國在西藏不能盡主國義務。藏人不遵守十六九年條約辦理。使我政府不能不行與藏直接政策。我政府並非要佔西藏土地。即使貴國將西藏送我英國。我政府未必願受。惟是印藏毗連。我政府爲保印度計。不能不擇一守法律之好隣居。方能相安。須知我國前年興兵入藏。係替貴國平定西藏。用去如許兵餉。傷去如許軍士。貴國亦應酬勞。以我私見。印藏交界。有春丕一地。凹入我界。印藏人民雜處其間。最易生事。不如將春丕一地歸我英國。則此便可了結。我在議院亦如此提議。未審君意一爲然否。棠云君所言是否出自印政府主意。得勿欲使我報告政府。吉云此不過與君私談耳。棠云每聞人言。君曾到中國。知中國情形。今日據君所言。可見人言不足信也。我爲西藏主國數百年來。各國所公認。十六十九年中英條約。藏人如有未能切實遵辦之事。貴國儘可告知我政府。切實飭辦。何必用兵。此次我西藏人命財產之損害。更有甚於貴國所用無效果之兵費也。君亦知我中國目下之民權發達乎。卽我政府行事。亦只能遵守約章辦理。如約章以外之利益。無論何國要求。決不能相讓。春丕一地。更無論矣。大凡交涉持公理者。雖有事無難息。恃勢力者。本無事亦能生事。我國與貴國交誼最篤。亟應和平重立可行之約章。以使彼此易於遵守。則我駐藏大臣。得以實力整頓。免致別國滋生事端。於中英均有益。以君之閱歷當以爲然也。吉云俄人所派多哲夫。與達

賴私通甚爲秘密貴國應將達賴監禁棠云此是訛傳必無之事如有此事我國早已將達賴監禁矣吉云聞與我國立拉薩條約之人貴國將治之以罪有此事否棠云凡地方官不應爲而爲之其人亦自知有應得之罪此各國所同也吉云早年我曾到新疆地多沙漠甚爲空虛貴國應設重兵三十萬鎮守並應與英國立約以防俄人南下我英國必樂意相從印英亦相安無事棠云俄人勢力南下亟應預防貴國如有慮及於此以鄙人私見我國亦表同情也

札覆波密總管等諭以修路利益四月二十二日

爲札覆事照得本大臣接據差弁車占成轉遞波密總管噶朗巴及攸如甫龍許本宗羣多各寺院呈具夷稟內稱波密係仙境福地從無開闢之事而且路險水惡祇有朝佛尚可免強來往惟祈照舊仍行大道此地修路萬難承擔各等情據此本大臣查衛藏地面遼闊行旅往來皆大道第以路途遙遠抑且千山萬壑跋涉艱難行人苦之因思波密介在藏邊地勢平行由此經過直達巴塘較大道程途計少一千餘里既便於往來尤便於商賈是以專派差弁車占成等由工部邊界親入波密境內先行考查如可開闢卽行展修道路上通西藏下達巴塘此路一開出入往來百商雲集他處之物既可販運來藏卽波密本地之貨亦可行銷他處商務發達利益均沾實係有益於波密之民生並無損害於波密之地方乃閱該總管等來稟以修路從未聽聞請免開端似未明本大臣前札飭辦之意殊不知各番部落均爲黃教三百年來糜不仰仗大皇帝保護之恩爾波密官民人等想亦共見共知若朝廷利爾之土地亦何待於今日何以爾等仍屬懷疑甚不可解現本大臣卽使長編累牘諄諄曉諭恐該總管等旣於前札之意維持之心尙未

釋然了悟。終無以解爾等之疑慮。茲再由藏札委額外馬朝陽馳往領板多一帶。由大道繞入波密。詳細委婉開導。將本大臣因公興利有裨於波密之意。明白宣示。俾衆咸知。該總管等如知有益。即可遵照辦理。若果事有不便。亦不妨將實在情形。詳告差弁馬朝陽。由該弁從實具稟來藏。再由本大臣酌核辦理。勿違此札。

咨川督請飭知各屬放行採買茶種 四月二十九日

爲咨請事案。照本大臣前爲西藏地方議設農務等局。業將創定試辦草章。咨達冰案。茲據農務局稟稱。遵章試辦種植。以興地利。現派打箭鑪噶爾琫仔仲洛桑甲錯替身宜瑪堅參之商人阿旺落布前往打箭鑪一帶。採買茶種。並僱覓通曉種茶工人。攜同回藏。擇地試種。懇給護札。並請咨明准其採買覓雇放行等情。到本大臣據此查西藏地廣土腴。並非不能種植。祇以風氣閉塞。素未講求。遂致有山皆童。大田多蕪。甚爲可惜。現藏人旣擬試行種植。我主國自應力予提倡。惟聞藏人傳言。從前曾屢次派人到川採買茶子。因山戶輒以炒熟之子。與之帶回。施種不能發生。關卡亦盤詰綦嚴。不准將生茶子運出。此固爲保守利權起見。但時至今日。情事不同。似宜量爲變通。以免利權外溢。緣印度出茶極旺。運道較便。藏中又是一銷茶好市場。前雖訂約限制。若至三埠開關征稅之後。照通商公例。勢難再行禁遏。將爲川印茶一商戰競爭時期。顧以川茶與印茶較香味固勝。而製工運脚不如彼省。則成本不能如彼之輕。卽售價不能如彼之廉。去貴趨賤。人之恆情。倘藏人貪買印茶。則藏中銀錢歲以數十萬爲川茶之利。而輸入於川者深慮爲印茶所侵奪。而流出於印。是不獨番商漢商交受其病。卽川省茶釐亦將大受影響。早爲之計。似宜准藏人自種。且宜

獎勵之使其多種將來出產茂盛就地行銷猶足以相抵制藏爲前不川爲後勁藏之茶利興而川之茶利亦仍舊可保語有之天下大利莫如農藏衛沃野千里果使地無不開田無不治樹藝興財賦贍他日以藏治藏力可自給不煩協撥蔚爲雄藩卽盡免茶釐以通商運俾爭固有之利猶計之得也貴部堂統籌全局諒必贊成除稟批示並給護札外相應咨請貴部堂查照希卽分行司局轉飭打箭鑪一帶產茶地方文武員弁暨關卡委員知照凡遇該番商阿旺落布隨帶護札前赴該管境內採買茶種覓僱茶工勿事禁阻其攜同回藏時經過關卡查無夾帶違禁漏稅貨物卽便驗札放行毋稍留難以慰藩屬向慕之誠而示撫綏無外之意實爲公便望速施行

### 致外部電辯並無阻運動料事 五月初四日

奉漾電劄高委員據查覆三月抄英營通事前藏逃犯小忠廁役數人在市場強奪柴草數駝被局巡勇看見當場攔阻勒交原主領回此外並無不准拉運物料事洪到孜數月英營物料未嘗告乏足見華官始終未禁阻何至三月二十七日獨施强硬手段其爲臥僞飾瞞聳想在朱大臣洞察又四月初試行交涉被高斷絕一節不知四月某日交涉何事被高斷絕有何證據均未能指明無從查覆等所稟尙屬實情華官辦交涉斷不敢不遵部示唯臥若不坐高以禁阻直接之咎必須遵英廷訓條先見高自覺赧顏其爲護過遁詞想朱大臣精明練達早已洞悉臥喜事邀功以英之苟欲生釁何患無辭豈能理阻但須知此係臥故生轄葛棠顧念中英睦誼應飭張高委員輕小節而重公事設法轉圜以全臥體面仍請查照諫銑兩電照會朱大臣轉電印政府嚴飭臥勿矜意氣和平相與彼此庶易接洽又張玉

電函稱四月杪赴孜俟到後將情形覆陳再達棠文。

外部來電請遴派藏官往印會議 五月初九日

漾電計達准英使節略稱英政府以江孜會議多耽時日且甚不便彼此兩國交誼久經隔膜拉薩又不通電盼照原議派張大臣往印攜同有權代行畫押之藏官英政府自欲特派品位不亞於張大臣之員與之會商更諄請中國商定此項章程務於西歷明正一號以前蓋春不撤兵其時本可提議等因據二月灰電執事願往印京會商此次英政府允派品位相當之員在印商辦似可就此定議希卽遴派藏官預備前往並速電覆外歌

致外部電議藏官往印畫押之室礙應派大臣前往遴藏官隨從五月

奉歌電遵卽劄派噶布倫預備隨同赴印唯藏官畫押一節仍懇向英使極力磋商得已則已埠章旣由我與英員訂定則藏人之遵守我自擔責任無庸藏官畫押英若必以藏官押爲憑反似中英前訂各章藏官未畫押者藏人可不遵守而棠現與英員訂議亦全無效力似須聽命於藏官且藏王噶布倫來謁均用裏見申呈字樣今與英派大員平行畫押英亦襲國體恐貽笑各國以中國爲失優待與國之禮室礙甚多應如何設法勸阻乞盡籌示遵又森羅會議跋涉頗不便請英廷派員在大吉嶺會議地較適中再查四月歌電英引拉薩約第三款及會同前往等語語意全以藏官爲主仍是堅持直接之意然拉薩十條附件業經歸併入正約係中國主持第四條又聲明十六十九兩約概應

照舊施行，則我仍有督飭主權，斷無專由藏官商改之理。大部斥爲體制不合，已深燭其隱。今來電既稱自願派品位與棠相當之員會議，非獨體制較合，是已認我有主議之權，似應由大部先行照會英使，提議整頓埠務，現派大臣赴印，與英派大員商訂埠章，併發有遴委噶布倫劄派隨往之訓條，以便印藏人易于接洽。請英廷迅派大員在大吉嶺會議，務於西歷正月一日前議結，以冀兩國商務日旺等語。先佔主國地步是否有當，統乞蓋等核辦，現去撤兵期不遠，請催英使速覆定奪。如因此耽延，我不任責。棠蒸。

外部來電英使稱會商應在新辣，藏員須有劃押權 五月十一日

歌電計達，英使面稱會商應在新辣，該處係印度駐夏之所，所帶藏員須有代行畫押之權等語。希查照前電辦理。何時起程並速電復外齊。

外部來電述與英使會商派員赴印經過 五月二十日

蒸電悉，英使先請藏派番官，持有議商並代行畫押全權，會同執事前往。本部以體制不合，力與磋商，擬由番官稟准執事核定。英政府始允派品位不亞於執事之員，在印會商，並由執事攜同有權代行畫押之藏官前往，大致已有成說。今欲除去番官畫押之權，恐難做到。本部現擬再商該使，令番官隨同執事畫押，尙未知能否就範。至森羅跋涉不便，執事曾往一行，實已備嘗勞瘁。大吉嶺地方有無可以會商之處，英員願否前往，亦殊難必。併希詳加體

察迅卽電復再行核辦外諫

致外部電擬卽攜藏官赴印惟藏官疲玩反覆中變可慮五月二十二日

奉齊諫電悉連日苦口危言理喻勢迫商上始派藏官八員隨同赴印藏官疲玩互相推諉故牽涉多派亦就便考察新政擬二十五日起程赴孜略布置挈隨出關但藏情反覆難保半途不中變拉薩約藏王至今猶謂英以兵劫盟藏用賄印初無遵守志棠恐埠章議定伊臨時刁難以達賴未回不能做主不肯畫押則進退維谷更失我國體面然英廷始終堅持直接大部極力維持大致既有成說棠唯恪遵部示一面設法籠絡藏官預備隨往畫押但藏官臨時有無變悔終無把握容隨時察看稟呈核辦現山潦暴發漩渦湍險皮艇難渡唯期限既促迫得冒險遄征預計七月中當到印查大吉嶺英駐巡撫十九年議約在此然小事英倘不允我卽赴森羅稍靡費尙無流弊統乞蓋籌商定示遵

|棠禱

譯行商上暨札噶廈勸令速辦九局事宜五月二十二日

爲譯行事本大臣前因西藏地方內政外交亟需整頓而現象貧弱尤應急謀挽救是以諭令大衆會議創設交涉督練財政鹽茶路礦工商學務農務巡警九局並頒發章程分派職事以冀其相講求力圖振作俾爾西藏蒸蒸日上尉成富強乃數月以來各局雖據報成立而詳加考核於一切局務多未實力奉行倘竟長此因循誠恐向之所謂整頓

挽救者徒託空言觀成無日不但負本大臣一片熱心尤非爾藏衆自求富強之道茲本大臣以辦理埠務將赴江孜不能如在拉薩時與爾等朝夕見面時相勸勉然念茲九局眷眷在懷所望自督辦以至各總理各職員盡心竭力將該局之務按照章程速爲興辦尤望爾大衆同心合力會議妥籌將各局局務何者宜先何者可後分別商定俾任事者得以次第舉行總期過一日必辦一日之事辦一事必有一事之効是所厚望况強鄰壓境藏事岌岌可危及今圖之已憾其晚失今不圖悔將何及至於用人不拘一格人材愈多事愈易辦旣屬一羣之人總宜同具公忠結爲團體一切不可自分黨派各懷疑忌以至人心不固內力不充於事無益反爲有損即如已革前任噶布倫布賴繩魯領卸任堪布青饒丹增能珠大招卸任商卓特巴小堪布降巴曲桑及辭退商上職分達蘇濟美曲覺江監視人革隆阿旺洛布夏札娃擺足奪吉學康巴頓柱彭錯腔青巴阿旺青饒擺桑等老成具在尙有典型九局中事自不妨加以委任或招其會議以資參決彼等更事較多閱歷較深藉可集思而廣益也要而言之今日之西藏教宜保舊而政必維新凡任事僧俗各員斷不可輕執成見仍沿陋習不思改革以自處於劣敗之地位將被強者之魚肉可危可懼勉之慎之此本大臣臨別贈言望爾大衆幸勿河漢除札行噶布倫外相應譯行爲此合行噶勒丹池巴查照并卽轉行遵照

### 致班禪函論拉章商上不宜各分畛域 五月

來函具悉喀拉倉一案已於前次譯文內明白曉諭何得曉曉妄瀆爭私利而不顧公義致礙大局且牽引康熙年間舊事要求拉章與商上各管各地等情本大臣行轅無案可稽一面之辭礙難照准貴班禪當念前後藏唇齒相依同

種同教不宜各分畛域現外藩屢進後藏查考形勢日圖吞併後藏以通阿富汗帕什米爾等處其詭計姦謀比前藏尤爲危險此時唐古特人等同心協力尙恐難以禦外侮不應同室操戈以中外藩之計蓋前後藏合則力厚分則力薄譬如樹枝然一樹枝則柔脆易折合十樹枝成一束雖極勇力者不能折之矣貴班禪夙慧明斷當知此理意必左右札薩克等有讒諂面諛之人造謠生事意圖離間以作姦細熒惑聰聽本大臣若查出有此等小人必當治以極重之罪願貴班禪亦將此人斥革而屏逐之也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拉章與商上本無分別佛法空諸所有唯以慈悲普度衆生一切歸諸清淨寂滅此身且非我有而身外之物得失何足計焉貴班禪轉生或爲達賴達賴轉生或爲班禪何彼何此而田地之多寡何足計焉願貴班禪恪誦佛經參悟此旨卽心卽佛矣著仍遵照前諭俟達賴回藏和平酌辦爲此覆貴班禪煩查照施行

諭全藏僧俗官民籌辦要政亟圖自強五月

爲曉諭事照得本大臣自到拉薩以來業經半載自媿德薄才疏不能爲爾藏民辦得一事不能仰副大皇帝眷眷西顧之心本大臣此身雖去拉薩此心未嘗一刻忘也藏民稟控案件數百起迭經札催商上迅速持平集訊尙未盡具報辦結本大臣所訂交涉財政督練農務工商學務路礦鹽茶巡警九局章程規模雖具任事者才識短淺又未能切實舉辦刊發藏俗改良訓俗淺言兩書民間雖頗踴躍傳抄未審真能實力奉行以圖進化否此皆本大臣督飭無方以致辦理數月茫無成效清夜自思實無以對爾藏民者也本大臣總覽西藏大勢介居英俄兩大國之間虎視眈眈

岌岌可危。敵兵日日可以直驅而入。和約萬不足恃。今日一語不合。明日敵兵即可至城下。爾等須刻刻將敗亡逃竄之慘狀。時懸心目。夢寐不忘。互相警戒。覆巢之下。斷無完卵。彼時漢番前後藏廓布數十萬男女同被羈縛。同受宰割。遲早同歸於盡。豈有畛域之分。爾等切不可各爭黨派。一室之中。自分畛域。互相猜忌。互相傾陷。置國事於不顧。適以墮敵人狡計之中。爾等試觀印度哲孟雄等處。土地已歸他人。受人魚肉。佛教衰微。漸爲耶穌教所滅。可爲寒心。如今欲求救亡之法。只有興學練兵兩事。是最緊要。農工商礦爲致富根本。練兵爲禦外侮根本。均非廣開學堂。切實考究。不能開通智識。增長才藝。爾藏民係大清國皇帝百姓。尤須先練習中文。通曉漢語。然後考求西國文字技藝。因西國各種技藝。中國皆有已譯成之書也。本大臣旣去拉薩之後。猶望爾西藏官民人等。按照我所訂九局章程。藏俗改良各書。一一切實辦理。以立基礎。而圖精進。做官者不顧身家。以爲百姓辦事。爲民者同心協力。以赴公家之急。庶西藏蒸蒸日上。馴致富強。足與環球各大國爭衡。大皇帝亦可稍紓西藏之憂。佛教日見倡隆之勢。亦不枉本大臣一場苦心也。爲此諭仰西藏漢番官僧俗人等。一體遵照。毋違特諭。

### 遊布達拉山記 五月

布達拉山去海面萬三千尺。黃教之祖五輩達賴羅卜藏棲息之所。靈爽實式憑焉。羅卜藏以崇德七年遣使奉表貢方物。上曼殊師利大皇帝徽號。輸誠內屬。至今垂三百年。葱嶺以東。阿裡以北。罔有內外。悉隸職方。與蒙古青海各部汗主。世爲臣僕。屏翰皇室。中更第巴桑結之亂。朱爾默特之變。胥藉天朝兵力。以敉定。以駐藏大臣鎮撫其地。設吏置

戊藏官自戴琫噶布倫以至達賴除授必請朝旨然後行職貢隸理藩院視等郡縣匪羌戎索賜租稅爲地方自治弗給常發內帑濟之德至渥也間者藏人不忍明暎小忿生邊釁致勞宵旰憂香山侍郎唐公紹怡與英使薩道義重訂藏約於京師內午四月棠奉命自印度入藏按約開埠籌辦善後事以參贊何藻翔行贊襄帷幄贊議顏廷佐賀師貞周翔鳳治文牘亞東關稅司張玉堂總辦三埠商務繙譯高恩洪醫官全紹清會計員陸國祺監察員張春華何鴻達從韓稅司德森以權務未至拉薩留亞東裏理埠事棠初至之日藏人夾道焚香頂禮如枯旱之望雨登布達拉山謁聖容瞻羅卜藏之遺像輒歎當日望氣而知中國有聖人其神識爲不可及因進大堪布等宣布威德拊循瘡痍爲述兩宮西顧憂勞所以命使之意與使者此行辦事之宗旨喇嘛至爲感泣棠以民信未孚發善後問題二十四條交商上三大寺等會議以覩衆志藏官面諾心違無動爲大輒以大公所衆議未定辭棠於會議日親履議事堂痛陳天演物競之理悚以禍至之無日如救焚拯溺急起直追之不暇指佛前剖心自誓萬衆警愕叩頭揮涕曰唯天使命某等闇陋不知所出棠徐袖出農工商路礦鹽茶財政學務督練交涉巡警九局草章示之一一爲之演說曰吾等乃知天使苦心瘡口無一非爲我唐古特人計久遠也百年來漢番畛域其胥氓矣繼自今我唐古特非倚賴大皇帝其誰賴棠因有感焉南斐北美澳洲開闢略盡二十世紀岡底斯山之麓尙留此一片大陸世界稱爲秘密國歐美人足跡所不至斯寧非咄咄怪事哉棠七月發輶大吉嶺策馬踰喜馬拉山越哲孟雄部落左睨廓爾喀右挾布魯克巴登高望遠慨然有風景山河之感咱利隆吐之險我已與敵共之英軍新修干都問道三日至春不干塲迤南一帶納青甲岡諸地監其腦而拊之背虎狼無厭十年後春不恐非我有英人志圖席捲後藏通東北印度越阿里以達帕什米爾阿

富汗波斯灣與俄西伯利亞鐵路爭衡。此其志不在小也。西藏門戶唇齒之依。唯廓與布國初藏防要隘在西北。今日藏防要隘在西南。縱橫五六千里。非精兵八萬不足資防守。非築鐵路不足利輸輶。非興農工商礦之業。餉械無所出。山川遼阻。以中國衛西藏。不如西藏之謀自衛。詩曰。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綢繆牖戶。易曰。其亡其亡。繫於苞桑。棠嘗讀印度亡國史。過哲孟雄王子故宮。輒不勝禾黍之悲。泫然不知涕之何從也。問者高麗不度德不量力。信讒諛離中國自主。遂爲日本滅。殷鑒不遠。有以聯俄聯英之說進者乎。拒勿聽。驅虎進狼。厥害維均。依漢如天呼唐爲父。五輩達賴之靈其鑒諸。傳曰。非我族類。其心必異。彼夜叉羅刹之國。挾兵力以行其祿教。西望五天竺。鹿園祇林。阿育王梵宮。不數十年間。夷爲摩西禮。西禮教堂。悲夫。黃教之興。其茲有待於震旦也。

### 致外部電陳藏官聯誓聽命 五月二十六日

禱電計達。棠因恐藏官反覆。焦灼萬分。故用反擊法。連日傳集商上大公所。佯稱照拉薩約第三款。藏官應往森羅。自與英員會議。棠不願與聞。藏官彷徨無主。環跪哀求。棠再三堅持。徐約以藏官反覆議定後。恐臨時不盡押失信外人。藏官聯誓。唯命是聽。棠始允去。似此當不至中變。特先稟陳。棠宥。

### 外部來電令將高委員銷差 五月二十五日

諫電計達。英使稱高委員阻止印藏直接交涉。英政府請卽撤換。並錄送該委員洋文信函。有措詞失當之處。查張

玉堂既派三埠總辦劉田海亦經起程。高委員屢與英員齟齬。此後辦理交涉定難接洽。該委員先已自行告退。飭令銷差內渡爲要。希卽查照前電。一併電覆外有。

外部來電令選定番官往印畫押 五月二十六日

禱電悉。尊處所攜藏員須有一人代行畫押。此外考察新政各員無足重輕。應將名位較崇能代畫押之各專員迅卽轉飭選定帶同前往。以免英使臨時挑剔。并將該藏員銜名電復。餘俟商有眉目再行知照。高委員希查照有電。速飭內渡外宥。

致外部電告藏官已派定 六月初一日

巴孜途次奉有宥電。藏官代行畫押之員派定花翎二品銜擦忒噶布倫汪曲結布。又高委員正月因事撤差。接替員未到故未交卸。現當遵部示飭內渡會議如在大吉嶺更妥。棠東。

外部來電英員位崇應派有權番官前往 六月初一日

宥電計達。英使稱英派駐劄印度總理外交事宜大臣二等寶星戴諾赴新辣會議。張大臣應派有權代行畫押之藏官隨同前往等語。查英派大員品位僅在印督之次。本部亦經承認至藏官八名。須飭速派有權能代畫押之一

人其餘考察新政各員自可無庸全往希查照前電一併迅卽電復外東

### 致外部電陳多派藏官隨議之原因六月初六日

初五日抵江孜擬調稅司張玉棠隨赴新辣議埠章又派亞東關四等官吳梅生暫行代理江孜商務委員乞咨稅務處劄總稅司電飭遵照又擦戎噶布倫一人畫押而三大寺大公所等八員仍須隨往前電謂藏官推諉莫肯任責成不得不牽率多派已煞費調停非真爲考查新政也藏官畏印熱多病素未種痘現力勸又不肯種此藏官赴新辣爲難處棠魚

### 外部來電轉英使節略並詢藏官曾否攜畫押憑據六月初八日

英使節略內開印政府擬以辦法直達西藏請於所派之員發給掌權之據方可開議現因印政府知照西藏各節於張大臣起程之前未能送抵拉薩請貴部酌量設法使藏官確有由藏發給會議隨同畫押之掌權並使西藏將發給此項掌權之據直達印度政府等語此次所派藏官曾否攜有畫押憑據英使所稱仍是印藏直接之意希體察情形詳細電復外庚

### 致外部電請與英使解決英藏直接交涉問題六月初十日

庚電悉。擦戎噶布倫已攜有代理達賴噶勒丹池巴劄委畫押憑據。此事朱大臣已奉英廷訓條與大部議定辦法。何必印督復行文商上。商上無權。未便自行答覆。試問朱大臣印度係英屬地。印督由英廷所派。是否聽英廷節制。豈有朱大臣奉英廷訓條與大部議定之事。猶須印督行文商上再訂之理。英廷若不能節制印督。前日副條不能作准。印督必欲得商上覆文爲憑。不如逕派藏官及亞東稅司與英所派員在江孜會議。稟由棠核定。江孜通電便捷。棠病篤恐難赴印。查內地通商埠章類由督撫派道府稅司與領事議定。亦可無庸兩國特派大臣。又查新舊約均無准印藏直接交涉字樣。不過去冬英藉口江孜禁止禁草事。借此要求公牘上始有此四字。部電初曰商務直接。次曰照約直接。始終不肯承認。若一經承認直接交涉。西藏即成獨立國性質。所有從前代償賠款。改訂藏約。均成畫餅。泰西通例。斷無准其屬國與他國直接交涉之理。但現在聲明不准直接。英國不允。若認直接。主權全失。只可含糊不說。暗與主持。此次係印藏試行直接交涉之始。似宜審慎。印督有事應行文駐藏大臣轉行商上。我應不認。印督可直達行文商上。商上亦無直達印督辦理交涉之權。棠暫駐江孜俟大部與英使解決此問題再定行止。統乞詳籌妥定示遵。灰。

外部來電改由委員於江孜商議勢難辦仍請力疾前往 六月十二日

灰電悉。噶布倫攜有畫押劄據並印督文件應行文駐藏大臣轉行商上等情。已知照。英使得復再達兩國各派大員前往新辣。業經彼此議定。若再改由委員在江孜商辦。勢難辦到。此事前後爲難情形。執事身在局中。賢勞倍著。

來電所慮各節，具見盡籌深摯。現當事機吃重之際，持之過激，更恐別生枝節，轉難收拾。務希仍照原議，勉爲其難，力疾前往，俾得早日開議，至爲切要外文。

致外部電請將稅司兼辦商務並衛隊改充巡警 六月十二日

查亞東江孜毗連往來必經之路，計程僅四百餘里。亞東關稅司一缺，以後應永定爲兼辦三埠商務委員，擬以亞東爲總關，於吉瑪橋（即亞東總口）康馬（即江孜總口）噶大克三處，各設分卡派員經理。歸亞東稅司節制，則江噶無庸設關。三埠貨物寥寥，無稅可徵。稅司事簡，兼辦商務亦無庸另給經費。又棠現有衛隊百四十名，月餉每兵六兩，哨弁百兩，暫由使費項下支給。訓練數月，遣散可惜。擬撥六十名駐江孜，四十名駐亞東，四十名駐噶大克充巡警。足敷保衛，擬歸各關卡稅司節制。以後常年經費，可否商總稅司由關稅項下支給，其新設三卡及巡警兵房工程款項有限，一併飭總稅司核議飭辦。至三埠商場旅舍公所工程，擬飭藏官自行籌建，棠亦省一番報銷。究應如何辦理之處，乞蓋諱核定，示覆棠文。

外部來電轉稅務司覆文 六月二十四日

文電悉。當卽咨稅務處核辦，茲准復稱亞東稅吏稽徵，自有專責。張玉堂赴江孜開辦商埠，係一時權宜之舉，未便永定爲兼辦三埠委員。至各埠巡警，常年經費，應咨山度支部核辦，除吉瑪橋等處，各設分卡，歸亞東稅司節制，扎

行總稅司核議外應請先復張大臣等因希查照外敬。

致外部電請預籌抵制印茶入藏 六月十二日

開議埠章英必要求印茶入藏舊約既難抵制二十八九年英使屢要求延宕未辦現聞印商大集公司仿製鑪茶運藏零售三埠既准通商不准運茶頗難措辭印茶無稅路捷鑪茶運艱本重萬難相敵鑪稅固將日絀且川民歲失茶利數百萬商上歲放茶商債千萬久資爲利數亦不願印茶攬奪然苦無法禁阻乞詳查舊檔預籌抵制指授機宜再川素禁茶種入藏愚不知自種因得壟斷居奇關卡苛徵商上重利盤剝此閉關時愚民之術今商戰交通物窮必變藏民赴印度漢口等處均能購運茶種幸現仍多嗜鑪茶若除苛稅利運道零售便民庶鑪茶歲數百萬之利或猶可保准茶種入藏教自種亦免利權外溢將來開議應如何應付之處乞統籌密示覆遵辦榮侵

印外部戴諾來電西藏代表須有簽字全權 六月十五日

近聞台旌安抵江孜良深忭慰並聞貴大臣現經貴國派爲商議修訂埠章之代表此項埠章即一千九百〇六年北京條約所承認一千九百〇四年拉薩條約第三條所載者也本大臣現亦經敝政府派爲商議此事之員本大臣得與台端重續舊交商議此項例行之事樂何如之本大臣亟欲恭迓台端一圖良晤也惟查拉薩條約第三款所至要者須有西藏代表一員會同議訂現聞貴大臣處隨有西藏代表一員如此辦理俾免西藏政府有誤會之

處如一千八百九十年條約故事現在印政府奉英廷飭知轉達西藏此次埠章須照北京條約所認之拉薩條約第三款辦法西藏應請發給彼之代表合宜之文憑須有對於此項章程議事簽字之全權此項公文業經寄與西藏政府並飭敵國江孜商員抄錄一份送交貴大臣收閱似此辦理可免遲延開議之期也曩接貴大臣照會派各埠商員之事未克以應復之文作覆者實以此事全案早在北京議辦想貴大臣亦早有聞也貴大臣何時可抵森羅或請示知倘有須本大臣代爲租屋或招呼一切亟願一效微勞茲以時日懶迫郵便稽遲故先電達餘函詳

復印外部戴諾電攜番官不日赴約六月十七日

接來電悉前奉敵國外務部電稱貴國朱大臣奉英廷訓條與敵國外務部議定在森羅照約修訂埠章派本大臣爲代表併令選派藏官有權畫押之員隨同赴森羅等語當經本大臣行文商上遵辦旋據代理達賴噶勒丹池巴稟稱闔藏公議允願派定花翎二品銜擦戎噶布倫汪曲結布給以議商簽字全權文據堪以隨往森羅商訂埠章等語當經本大臣電呈外務部轉達朱大臣轉覆英廷在案想貴大臣早有所聞又本大臣前接外務部電稱英政府已派定貴大臣與本大臣會議本大臣甚爲歡喜此事既經朱大臣奉有英廷訓條與敵國外務部議定辦法派出藏官實有畫押全權文憑兩國政府業經承認滿意本大臣深盼早日得與貴大臣妥議此項例行之事實深欣悅余與貴大臣重續舊交又願亟圖良晤也本大臣已定期十八日起程赴亞東沿途尙需時日將來如須煩勞貴大臣租屋及招呼

一切再當電達拜懇一切謹先致欣謝之意。

致外部電述與戴使往來電文 六月十七日

頃據印外部戴諾電稱奉派議訂埠章照北京約業經承認之拉薩約第三款握要處在派藏官有畫押全權文憑免蹈十六九年約之弊印政府奉英廷諭行文商上請派給有權畫押藏官文憑方能開議今令江孜英員抄送寄商上文書一份附閱又稱新辣租屋一切願代招呼等語棠覆以此事朱大臣奉有英廷訓條與我外部議定辦法擦戎噶布倫經闔藏大眾公舉已攜有噶勒丹池巴議事畫押全權文憑業由我外部覆朱使轉達英廷在案兩國政府業經承認滿意深盼早得與貴大臣會議等語現江孜英員尙未將文書抄送故趁此先電覆外部於印政府行文商上一節概置不答又戴大臣極情照應乞向英使道謝棠擬十八日赴靖西大部與英使磋議如何望速覆棠覆。

札飭噶布倫轉行農務局補種拉薩至江孜兩傍柳樹並查明捐存銀數 六月十七日

爲札飭事案照本大臣前撥公款銀一千兩發交農務局具領以爲興辦種植之用當經會商該督辦並諭令該局總理幫理各員先從拉薩江孜間往來大路之兩傍勻種柳樹辦起比將辦法詳爲指示並發去圖樣一紙以冀他日長成足以表道而蔭人似此良法美意本大臣不惜實力提倡以爲該總理幫理等必能善體此意切實奉行不料本大臣此次由拉薩前來江孜一路察看所種柳樹若斷若續寥寥無幾其栽種之處亦排列太密難使生機發達該局辦

理此事既不得地又不合法不過敷衍搪塞非獨大臣初心尤非爾藏官爲地方興利之至計也且經沿途查訪所種各樹並未遵諭購買樹秧亦未雇工施種仍是沿照向來積習分派各處頭人轉派民人栽種如派差徭一般僅於種完之後略給賞錢總計所費已種各樹不過用去藏錢六七百元而已以本大臣所撥漢平銀一千兩計之應合藏錢一萬元今僅用六七百元是盈餘之款尙存九千二三百元儘可將種植之事繼續興辦應俟明春仍照本大臣前議將由拉薩至江孜大路兩傍應種柳樹一律補種中留若干丈尺以爲人馬行路左右兩邊每間一一丈種柳樹一株由拉薩城外一直種到江孜毋得稍有間斷若依山臨水之路則祇種靠水一邊亦可又喀拉湖地方風景絕佳若有餘費再將湖之沿岸周種柳樹亦足以點綴景緻爲此札仰該噶布倫等遵照迅卽轉行農務局將札飭事理認真遵辦以竟前功毋得仍蹈故常敷衍了事並將農務局領去本大臣撥給銀一千兩究竟用過若干實存若干確切查明儲備需用不得任其濛混開銷是爲至要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早日開議六月十八日

騷剛途次臥克納以戴大臣致代理達賴公文抄稿送閱大旨言照約應派藏官會議畫押現聞藏官隨同張大臣來印甚喜悅但給畫押全權文憑倘無全權不能開議等語查擦戎噶布倫攜有畫押全權文憑已由大部知照英使十七日棠復電覆戴大臣切實聲明在案則公文自無庸再覆會議時可互驗文憑應請英使電致戴大臣以便早日開議棠巧

致外部電告起程日期並詢相見禮節 六月二十六日

二十五日到靖西，准三十日起程赴大吉嶺。查前議約，唐大臣見印督寇登殿高座，以見印度土王禮見唐使，唐出頗不悅。唐交驩陸軍大帥吉治納議院及報紙皆斥寇無禮於華使，始稍優待。請私詢各國駐京使照歐美例平等國駐使或專使，見印督應接待以何禮密電知，併向英使聲明以免有失國體。棠寢。

外部來電如印督仍傲慢請據理與爭 六月二十七日

寢電悉。寇督踞見唐使，係彼失禮。此次相見，應先詢明禮節。如仍傲慢，即由尊處據理與爭，無庸由本部先商英使外感。

致外部電仍請稅司兼辦商務 六月二十六日

敬電悉。亞東稅司無稅可徵，貨物出口由靖西同知署吏發護照到關驗放。英軍入藏後已停辦。前韓德森用藏人曉英語者，汪曲策忍一人司出入，終歲無事。造月冊畫押送總稅司而已。故稅司大可兼商務委員亦無事。遇有印藏商交涉排解，歲不過十數案。藏地繙譯難覓，倘稅務處能准暫行兼理商務俟徵稅後再行另派專員，經費節省，公家裨益良多。乞再商稅務處核辦。棠宥。

外部來電商務着稅司張玉堂暫兼六月二十八日

宥電悉。亞東稅司張玉堂暫行兼理商務。本係稅務處所允准。候開關徵稅後。另派專員自兩無妨礙。希查照外沁。

致外部電番官已革職並請准達賴班禪入京陛見 六月二十七日

據擦戎噶布倫面稱奉噶勒丹池巴函稱達賴在西寧先遣箭頭寺護法曲吉總堪布回藏專差齋密札言該護法曲吉總堪布殃民病國罪重法輕俟伊到拉薩卽先監禁查抄聽候究辦等語可見該護法曲吉罪惡貫盈奏參革職。情悅服矣噶布倫又言達賴命鑄銅匠赴西寧商上私揣達賴或有進京籲懇陛見之意又棠在江孜班禪來見貌似明斷棠易以大義慨以禍福厚給賞賚頗知感戴函懇再代奏請陞見行裝已備具如蒙俞允八月由北道入都請飭沿途預備夫馬等語查達賴班禪二百年未入覲今同殷籲見似足杜他國口實唯恐德義各國援利益均需紛請通商大部頗難應付然英約中文亦無不准別國三埠通商明文英使能否援約禁阻殊難懸揣查各國進藏埠通商除俄國外均須道經印度英必多方留難指阻商務寥寥各國商人未必肯來來亦無害於英英所忌者唯俄耳可否將達賴班禪請陞見一節宣揚試探英使及各國聲口如何棠以前奉暫緩來京之旨未便率代瀆請乞大部與軍機處籌定示遵棠感。

外部來電將亞東關移駐吉瑪橋 七月十一日

吉瑪橋康馬噶大克設分卡事。當據六月文電咨稅務處准復稱江孜與印度往來貿易之貨必經亞東可勿派員赴江孜設卡。噶大克貨價每年不過數萬可於每年市集期內由亞東關派員往查可省設卡之費若將亞東新關全行移駐吉瑪橋較爲妥便等因希查照外真。

致外部電議移關靖西之非計 七月十二日

真電悉。亞東關移至吉瑪橋一節似暫不宜定議。查十九年干灘勘界英員惠德允以乾隆鄂博爲界唯要求至靖西卽吉瑪橋及格林卡貿易居住藏官不允故罷議。英兵未進藏前不准英商進靖西今雖通商已達江孜而亞東以外照章應不准建行棧。韓稅司德森辦公仍居亞東而私租房於吉瑪橋時至焉。張稅司玉堂到任嫌亞東荒僻遷寓吉瑪橋間至亞東巡視查商貨現仍多由亞東出入于都一路站宿未便尙鮮由吉瑪橋直達春不者棠到江孜。張稅司妄進移關吉瑪橋或春不之議不考成案不明權限愚謬實甚棠以照約亞東通商非靖西通商礙難改約答之故建吉瑪分卡之議去冬甘波洛私建驗貨廠於吉瑪橋在靖西署傍棠猶未肯承認方恐此次訂埠章英距驗貨廠之地要求至靖西建行棧難以禁制似不宜遽議移關靖西英商相隨雜居亞東舊房皆廢棄開門揖盜倘英屆時要求無術抵制亦須索換利益以示操縱總稅司所擬辦法正合印政府宗旨請稅務處暫勿核准俟埠章商妥再定奪是

否乞卓裁。棠十四日赴新辣。乞奏請給全權。以便開議。又來電江孜可不派員。噶大克可不設卡等語。本無稅徵。似無關輕重。但爲大局計。旣無關卡。國家仍應派邊務商務委員分駐。經費亦未能節省。棠意以總稅司所派員通英語。與英人較易洽洽。有事亦免英人藉口。華官辦理不善。比藏臣派員尤妄。便噶大克關繁要緊。英亦知貨價只數萬。而派員常駐偵探。每禮拜將情形報告印政府。又英員駐江孜。兼理亞東商務。以江孜爲中心點。此兩埠似必須派華官常駐。乞大部與稅務處爲大局統籌核辦。示遵棠文。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張蔭棠奏牘卷四

吳江 吳豐培 輯

旨着張蔭棠爲全權大臣與英議約 光緒三十三年七月十六日

奉旨。張蔭棠已抵森辣。著派爲全權大臣以便開議。欽此。樞咸。

致外部電請奏頒勅諭 七月十八日

奉樞咸電旨欽遵。查唐使議約時初次會晤費大臣。面交英皇敕諭一道互驗。棠前奉敕諭。是查辦事件可否奏請另給敕諭。謹將費使敕諭格式倣擬呈閱。今因三十二年中英續訂藏印約內附約第三款。光緒十九年中英所訂藏約。有應酌改之處。現大英國大皇帝特派大臣與我國所派專使會議。訂定埠章。茲特派忠誠和平某爲全權大臣頒給敕諭。督同噶布倫汪曲結布。前赴新辣與英國專使會同商議等語。是否合式。請改定奏給電頒遵守。以便會議時互驗。免臨時挑剔。又汪曲結布已奉噶勒丹池巴劄給全權。有遵北京政府命。派某隨同張大臣往議字樣。棠巧。

外部來電頒賜敕諭 七月二十二日

巧電悉經本部於本日奏請電頒敕諭其文曰皇帝敕諭赴藏查辦事件全權大臣張蔭棠朕惟中英續訂藏印條約內附約第三款光緒十九年中英所訂藏約有應酌改之處今英國特派大臣與中國所派專使會議訂定開埠章程倫張蔭棠忠誠亮達特命爾爲全權大臣督同噶布倫汪曲結布前赴新辣與英國專使會同商議爾其敬謹將事毋負委任特諭希卽恭錄以憑互驗所有開議日期及會議情形隨時電達樞部查核其議訂章程應先電奏請旨再行畫押外務部廿一日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陳初次會議彼此挑駁情形並請匯款 八月初六日

初五日會議互驗文憑戴故意挑剔噶布倫劄末有隨時將會議情形稟呈拉薩核定字樣全權未足恐畫押後拉薩不承認棠言向來中國日本全權文憑皆有此等字義戴言各國則可唯西藏不能恐距十九年約覆轍噶布倫雖可隨時將會議情形稟達拉薩而全權文憑不應載此字樣須寄回拉薩將末句刪去棠取以此數字於畫押全權毫無妨礙欠缺徒稽延時日貴大臣是否有意停議戴言一面仍接續會議俟拉薩覆文後始畫押噶布倫允之棠亦挑剔戴未奉英皇敕諭僅有印督轉述英政府允派之文憑與費利夏前案不符礙難承認戴語塞謂英皇敕諭原文亦想日間寄到棠約以下次會議須有電敕方能再議云棠又言此次會議係因拉薩約第三款英國要求改訂十九年通

商章程自應先由貴大臣擬稿送我酌訂。戴言不熟西藏情形不能懸擬。拉薩約係英員與藏員會議。今此事先由中國外部向英使提議。兩國各派大臣會議。自應由中國使臣擬稿送英酌改。棠言我看十九年章程亦頗妥洽。不知英所欲改者何事。實無從擬稿。戴云如妥洽不議亦好。堅持不允。磋商至兩鐘之久。韋禮敦言兩大臣對於此次會議意見及欲議條款彼此不相悉。故皆不願先擬稿。戴大臣欲於下次會議日各擬一草稿。開列條款互換。彼此酌改。棠再三仍請戴先擬稿。戴堅不允。言舍此別無辦法。併訂期十四日再會議。謹先電請樞部示遵。容將現與藏官粗擬條款電呈核定。然後赴議。又前奉電敕諭。請將原文用寶速寄來。經費已罄。請准四萬兩棠魚。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擬條款二十二條 八月初八日

兩月來與藏官密議通商章程。藏官懵於外情利害。每倒置筆舌。幾窮茲謹合商擬稿呈閱云。

一除亞東已有商場外。江孜噶大克應劃定商場界址。由中英商務委員會商勘定。立明界石。商場內任由中英藏印及各國商民來往貿易。租地居住。

二商務埠內中藏商務官地方官與英國商務邊務官彼此來往。均以平等禮貌優待。公文用照會。相見用拜會。均照歐美平等官往來禮節辦理。

三商場內地畝統歸商上擬定劃一地稅地租。每畝每年暫定盧比銀若干元。以十年爲期。未滿期不能增價。如期滿後。商務興旺。地方繁盛。臨時另議租價。亦可續租。如英印商民欲租地建舖者。應稟由英國商務官知照中藏商務轉

行工部局核准給以租地文憑方能建造。

四商埠內應由中國督飭藏官設立巡警局。以保護往來商旅。設工部局。以管理街道溝渠。租地建舖及衛生等事。設會審局。以管理商埠內所有商民詞訟等事。

五商埠內英印官商財產身命。由巡警局地方官任保護之責。英國允不派兵駐紮商埠內。以免疑忌滋事。

六凡英印商民控告中藏商民案件。應先赴英國商務官處投稟。英國商務官查明根由。先行勸息。使不成訟。中藏商民控告英印商民案件。除赴會審局投稟外。如有赴英國商務官處投訴者。英國商務官亦應一體勸息。間有不能勸息者。卽由會審局委員知照英國商務官會同審訊。公平斷結。俱按西律一體科罪。彼此援案辦理。一俟西藏刑律改良後。英國允將英官會審之治外法權撤回。

七英軍撤退後。所有由印入藏邊界境內。以達江孜噶大克等處。英國沿途所建旅舍。計共若干處。應由中國照價贖回。該旅舍仍留爲中英藏官。因公來往站宿之房。派役看管潔淨。來往官酌給工役賞犒。

八英印貨物官商人等。應循印藏邊界舊日最近大道行走。不得由噶大克繞入西藏各內地。以往江孜除三處商埠外。無論何外國人。不准游歷擅進西藏內地。

九英印人有犯罪逃至西藏地界者。西藏人有犯罪逃至英印地界者。彼此一經行文索交逃犯。卽應設法拘交索犯之官審辦。不得庇匿。無論何官。只要有印。便可行文。亦可行文於罪犯逃往之地最近之邊界官。

十中國可隨時派商務官駐紮噶倫綱大吉嶺等處。以照料藏印商務。該商務官所享權利。應與各國駐印領事官所

享權利相同。西藏人至英印貿易游歷居住，英國均按照相待最優之國民一體優待。

十一商民彼此信借，揭欠銀兩貨物，虧空倒閉等事涉訟，兩國官審實後，應設法代為索追，如該欠債人報窮，實在無力抵償，兩國官均不任賠償之責，不得將公產官物扣抵。

十二藏印來往官商，如中途公私銀兩貨物被盜，即應報明巡警局地方官查明拘訊，設法追贓給領，併治以罪，倘盜犯逃匿，地方官不任賠償之責。

十三中國如在西藏收出口貨稅，應按照中國現在及將來所定海關稅則章程辦理。

十四西藏商務萌芽，中國現擬暫免出入口貨稅，以冀商務日旺，應照十九年舊約，俟徵稅後，印茶方許進藏。

十五違禁貨物，如鹽、酒、鴉片、嗎啡、紙烟、烟葉、各種迷醉毒藥及槍砲子藥兵器等物，非奉漢藏大員特准給運照者，不准販運入藏，如違禁私販，拿獲貨物充公，另議重罰。

十六英軍撤退後，一切地方治理權，均歸漢藏官管理，英國商務官邊界官，或將來所派各官，不得干預地方詞訟，及帶兵越界。

十七賣買貨物糧食，僱連夫馬，應由彼此商民兩相情願，按照時價公平妥訂交易，不得限制抑勒，又米麥糧食金銀銅幣等物，均不許販運出口。

十八前十九年章程，與此次所訂通商條款無違背者，仍照前一律遵守。

十九商埠內不准儲蓄煤油、火藥，一切引火危險之物，如有煤油池棧，應離商埠民居極遠，無害以保公安，欲建煤油

池棧應稟由商上查看合宜地段核准給予租地文憑妥立合同方許建造其總冒及批准互換英文爲準三條照舊式免錄應增應刪乞樞部核定於十二日前電覆俾接議有所遵循併請格外慎密棠銑。

致外部電催核定條款 八月十六日

齊電久未得覆十六日託病改期緩議此事與撤兵期限相表裏西歷正月一號前須議結爲妙乞飭電報局勿稍延擱又第六條未擬加一俟西藏刑律改良後英國允將英員會審之治外法權撤回等語請併核定速覆棠銑。

外部來電修正條款 八月十八日

齊銑電悉此次商議通商章程實本於去年中英新約第一款所稱應行設法之時彼此設法將該約切實辦理一語所謂彼此者即中英兩國也此時應由執事援引此條與英員直接商議藏員只能作爲隨員萬不能令其直接來電第一款兩國二字應改中英第二款應增遇有交涉重大事件應由中英兩國官商辦第六款中藏商民赴英官投訴聽候勸息英印商民並不赴華官投訴辦法未能平允改照烟台條約會審章程辦理視被告係何國人民即由該國官員審判其原告之國官員只能從傍觀審至商埠法律應各按本國律科斷如恐中律偏重應候政府改良法律編定頒發再行遵守十五款漢藏大員應改中國駐藏大員十六款均歸漢藏官應改中國官督飭藏官

管理。其餘各條均尙妥協。敕諭請寶後。日內同英文條約卽寄外洽。

致外部電述韋禮敦初次刪駁條款 九月十二日

十八日互換草約。戴僅開列應議大綱六條。全無辦法。故未電達。棠催其按照我送條目爲底稿。商議久未得覆。遣劉田海日至韋禮敦處。討論解釋互通彼此意見歧異之處。十一日韋送來節略。於我擬廿二條。盡行刪駁。謹撮大略云。  
一、商場萬不允劃界址。或劃定一地。仿照內地辦理法。作爲英租界。二、英商務官與中國道府西藏二品官平等。又將部增末二句刪去。三、地租隨時由商民自訂。四、刪五商埠須設兵保護。僅允減爲至少之數。六、刪擬增英人所困人役財產身家權利歸英國官管轄。又藏人控告英民。藏官赴英國商務官公堂觀審。七、旅舍不允贖回。八、背拉薩約應任便來往。九十不應入商約。應另案辦理。十一、兩國官改爲該管官。十二、如能證明地方未能實力緝獲。仍應任賠償。十三、應按陸路另訂稅則。十四、英商久圖運茶入藏。不能允。十五、紙烟不應禁。十六不必說。十七可商。唯金銀銅幣無人販運不必說。十八應將十九年章程作廢。十九可商。二十修約期限十年太遠。應改短。二十一分繕中英文應加藏文。二十二此章程不用兩國皇上批准。如批准。兼須拉薩批准。且擔延日久等語。又增英商務官在藏任使設法傳遞郵件一條。棠案除十一、十三、十五、十七條。尙可通融酌改外。餘多無理取鬧。不能遷就。擬逐條駁覆。現僅據韋送節略。尙未接戴覆公文。俟得覆再詳達至韋送駁覆。總冒首列英藏拉薩約。又以中藏英三國平列。仍是寇仁印藏直接宗旨。不認我主權。昌言不諱。題目旣誤。磋商恐難就緒。主權攸關。萬難稍讓。仍當隨時請樞部鈞籌示遵。十五日再會議。棠

文。

致外部電述五次會議彼此辯駁情形 九月十九日

十五日至十八日會議五次，戴言仍與韋節略相同。總冒允酌改，而二、三、四、五、七、八、九、十、十三、十四條，仍堅持於關稅印茶駁之尤力。棠逐條辯論，索覆公文。戴言須電詢英廷，廿六方能見覆。聞戴十月初一隨印督巡邊，約十一月中旬始回。約事又恐擔延，甚焦灼。新辣英官現盡回印京，棠效。

致外部電陳戴使初次覆稿條款十六條 九月二十七日

廿五日戴覆稿譯云：案查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四日，即西歷一千九百零六年四月廿七日，中英所訂條約第一款，載明英藏於一千九百零四年九月七號，在拉薩所定和約，應附此約作爲附約，其中各節，應隨時設法切實辦理。又查拉薩和約第三款，訂明一千八百九十三年，中英委員所合訂之西藏通商章程，應須更改一節，應俟另議。茲因此章程現須改訂，是以大清一統帝國大皇帝，大英國及海外英藩屬大君主五印度大皇帝爲此簡派全權大臣，大清國一統帝國大皇帝特派欽差大臣某，西藏大員特派全權代表員某，大英國大皇帝特派某，彼此將所奉全權文憑，互相校閱，俱屬善當改定章程如左。

一光緒十九年所訂通商章程，與此次章程無違背者，仍應照行。

二在商埠內向有難得合宜房棧之情事茲允英國人民亦得在商埠內租地建築房棧其地基應由西藏官員隨時與英國商務委員商定此種建築地基應極力令會聚一處凡英國人民欲租建築地基應轉由英國商務委員向地方官聲請辦理如地主與租者因租價或年限或租地合同意見不合應由地方官商同英國商務委員調處若為建築各埠英國商務委員寓所及電報局之用應得租特別合宜之地基

三各商埠治理權應仍照向來歸地方官掌握但英國商務委員得自由與地方官或人民直接交通或用函件或面會按照拉薩約第五款派為商務委員之官須屬合宜品級英國商務委員及邊界官與各埠之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往來會晤以及文移往返應禮貌優待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意見難合之事應各稟諸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酌奪辦理

四凡英國人民之身家產業及一切建置寓所應隨時由西藏實力保護英國人民僱用西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凡此種為英國人民雇用之西藏人民亦不得稍加擾害或困阻凡由印度邊界往各商埠之人民應確循各商路前往不得擅往商埠外各地但印度商人或因習俗或因允約向享有往商埠外西藏各地貿易之益者應照一千九百零四年拉薩約第二款仍得自由照舊前往以符通行之例西藏人民在印度貿易游歷及居住者其所享利益應與此次章程給與在西藏之英國人民之利益相等

五如英國人民在西藏與西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員會同查訊面議辦法其會同面議之意固為查明情實公平辦理也如有意見不合之處應按被告之國法律辦理凡英國人民因身家產業

之權利而起之事應歸英國官管理。西藏人民有對於英國人民或其所用人員犯罪者應由西藏官拿獲案。西藏法律懲辦。英國人民在西藏有犯罪者應由最近犯罪之地之商埠英國商務委員按印度法律審訊懲辦。兩面審訊俱應至公且平凡控訴者爲西藏人民。西藏官得有派員往英國商務委員公堂觀審之權利。凡英國人民到西藏公堂控告西藏人民之案件。英國商務委員亦得有派員往西藏公堂觀審之權利。

六西藏大員深願改良西藏法律。俾與各西國律例改同一律。英國允願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或無論何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并俟查悉西藏律例情形。及其審斷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皆臻妥善。英國即棄其治外法律。

七凡各站需設休息房舍之處。應得租合宜地基建造。以便經管。按北京約第三款。允認由邊界至各商埠之電線。此種休息房舍地基以及租價。應由西藏官員商同英國商務委員酌定。印度政府已在由印度邊界通至江孜商埠一路築有休息房舍。以便經管沿路電線。其經理此種休息房舍事宜。應歸印度政府擔任。

八凡因信借揭欠倒閉而起之控告案件。應由該管官查訊。設法追索償賠。但欠者報窮無力賠償。該管官不任賠償之責。亦不得將公產官物扣抵。

九凡官商往來藏印。其公私財產貨物途中被刦。應即報明地方。地方官應即查訊。不得延誤。并立即設法奪獲刦盜。立即審辦追贓。

十西藏商務現甫萌芽。所有未經十九年通商章程。第三條列入之貨物出入印藏。應免稅五年。自此次章程通行之日起。

日起計五年期滿若查明於某商路或各商路情形相宜可按照章程由印度政府及西藏官員之代表員酌定稅則頒行其稅不得重過進出他外國之貨物所抽之稅。

十一米麥糧食不准運出西藏其十九年章程第三條所列之貨亦得隨時由印度或西藏限三個月後禁止進出印茶未經納稅不得運進西藏但其稅不得重過華茶入印所抽之稅凡違此章者應將其貨物充公并加重罰。

十二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任便由無論何人購買土產貨物任便雇賃運載夫馬并任便照地方常規辦理一切貿易事宜不得格外限制刁難凡英國人民需用之糧草夫馬應隨時由西藏官按地與英國商務委員直接商定價目。

十三英國現在或將來派駐西藏各商埠之商務委員得安排合宜之法往來遞運郵件所用遞運夫役於凡所經過之地應由該處地方官盡力相助與西藏官員所用傳遞文件之夫役同受一律之保護。

十四火油火藥及所有易燃危險之物不得在商埠內存放太多之數以保公平如有火油池棧應安設在遠距商埠及民居之處英印商人未經按照章程第二條稟請合宜地基不得開築火油池棧。

十五此次章程自各國全權大臣簽押之日起應通行十年若期滿後六個月內彼此俱未知照修改此章應再行十年每至十年俱照此辦理。

十六此次章程華藏英文字俱經詳細校對遇有因解釋此章字句而起之辯論應以英文爲準云云中多應駁處當將鄙見詳細續電呈請大部統籌互核核定又戴函云此約應否批准治外法權將來棄去及印茶稅即行徵收三

條未能作准。須俟英廷訓條互交逃犯。大吉嶺設商務官兩條。當另案商辦附聞。棠三十日遷寓印京。以待磋商。棠感。

致外部電陳擬改戴稿各條並迭次會議情形 十月初七日

感電計達。謹就戴稿擬改。總冒西藏大員上加削飭。

一照戴稿原文。

二商埠內向有難得合宜房棧之情事。茲允英國人民亦得在商埠內租地建築房棧。其地基應由中藏商務官與英國商務官商定。劃明商場界址。令會聚一處。凡英國人民欲租建築地基。應轉由英商務官向中藏商務官聲請辦理。由工程局分別核准。給與租地及建造文憑。方可建築。至租價年限。或租地合同。應由租客與地主商訂。

三各商埠治理權。應仍照向來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英國商務官及邊界官。與各埠之商務官及地方官往來會晤。及文移往返。均以平等禮貌優待。凡彼此商務官及地方官。有意見難合之事。應各稟請駐藏大臣及印度總督酌奪辦理。如有重大交涉事件。按照北京條約第一款。應由中英兩國政府商辦。

四凡英國人民商埠內之身家產業。應隨時由巡警局。地方官實力保護。英國允不在商埠內駐兵。如有應需護衛商務官署之人役。亦願減爲至少之數。以二十名爲限。并願定明至善管束之法。此係爲免居民疑忌滋事起見。

五英國官商雇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中藏官不得稍加限制。英國官商亦不得稍加苛待。但英國官商所雇用中藏人民。如有犯法情事。應歸地方官按律照平民一體辦理。

六凡由印度邊界往各商埠之官商貨物人等應確循舊日最近之通商大路前往不得擅往商埠外各地亦不得出亞東江孜繞入藏屬內地以來往噶大克。

七中藏人民在印度貿易者其所享利益應與此次章程給與在西藏之英印人民之利益相等。

八英印人民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之英國商務官與商埠內裁判局會同面議辦法其會同面議之意因爲查明情實勸使息訟如不能勸息應會同審訊視被告者爲何國人卽由該國官承審其原告人之該國官只可會審審定後各按該犯罪人之本國法律懲辦兩國審斷俱應至公且平凡中藏人民赴英國商務官處控告英印人民之案件中藏官得有派員往英國商務官署觀審之權利凡英印人民赴裁判局控告中藏人民之案件英國商務官亦得有派員往裁判局觀審之權利又中國深願改良西藏法律俾與各西國律例改同一律英國允願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或無論何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併俟查悉西藏律例及審斷辦法皆臻妥善英國即棄其治外法權。

九收贖旅舍照棠稿第七條原文。

十五交逃犯照棠稿第九條原文。

十一派大吉領商務官照棠稿第十條原文。

十二控追商債用戴稿第八條原文。

十三上用戴稿第九條原文下加如盜犯實在遠逃贓物無從追拿地方官不任賠償。

十四中國如在西藏徵收出入貨稅。應按照中國現行及將來所定之陸路通商稅則章程辦理。其稅則不得重過他外國進出西藏之貨物所抽之稅。

十五西藏商務初萌芽。中國現擬暫免徵收出入貨稅。以冀商務日旺。應照十九年通商章程。由今日起再展後六年。由中國察看商務情形。可徵稅時。即行徵稅。屆時印茶方可進藏。將來所徵茶稅亦不得過於華茶入英之數。

十六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購買土產貨物。任便雇運夫馬。悉照地方常規辦理。一切貿易事宜。均由兩家情願公平交易。

十七火油池照戴稿第十四條原文。

十八修約年限。

十九批准。

二十華英文互校刪去藏文云云。

綜查各條。以商場旅舍孜噶之路關稅印茶爲磋商大綱。商場不劃。則巡警工部局不能定。然兩端係我內政。英不能干預。故納入各條中。不另立專條。旅舍會議時。戴初不允贖。繼言贖回應租與英。棠駁永租與英何必贖。商埠外照章不應建房。否則英自拆毀。戴又言中藏人管理必至污壞。或交英電報局管理。棠不允孜噶之路。戴允英國人及他外國人。皆不准繞越行走。惟印邊土人習慣經行此路。併拉達克哲孟雄等處人在拉薩十卡子充喇嘛貿易居住者。應准照舊行走。否則三埠既立。將被驅逐。反失舊有權利。棠駁以我視印人亦屬英人無分別。恐他國效尤難禁制。且孜

噶相去二千餘里。若准繞入內地，則藏屬全屬商場矣。戴重視印茶似故，以關稅留爲互讓地步，關稅照陸路章程。由何時起徵，係我自主權。英不能干預。查印報載印茶去運噶大克，值盧比六十萬。戴亦言印茶祇能銷于藏西北易羊毛礮砂，既便藏民，又益印商。或專指定一路運載，代貼印花徵稅，交中國於爐稅無礙。棠言中國並不爭此小稅，因巴塘沿途數十萬貧民，驟失此運載利，商上亦失茶商放債之利。應俟數年後，體察情形再議。戴堅持萬難辦到，又噶布倫等有願徵百貨茶稅，准印茶入藏之意，合併密陳。以上會議情形，統乞樞部統籌核定，速示覆棠處。

### 致外部電請照約提議撤兵 十月初七日

戴現往閱邊約事，恐拖延焦灼萬分。查英俄新約早有屆時，春不如不能撤兵，兩國再協議之語。彼或藉口故延撤兵期限，唯查議埠章係案，北京約第一條拉薩約第三條辦理。撤兵係拉薩約第七條辦理。商埠既早開，賠款清繳，屆時埠章如未竣，仍可提議撤兵，乞大部預籌布置示遵。查五月歌電，英使有屆時可提議撤兵之言，可否先向英使聲明，埠章非我遲延，撤兵當照期限之處，候卓裁棠陽。

### 外部來電摘錄復英節略 十月二十三日

虞電悉。本部已擬定總旨，復英使節略，茲摘要如下。上年四月間中英約第一款內開云云，茲因中英兩國設法將

該約切實辦理。議訂通商章程是以中國派張英派戴均為全權會商。復查拉薩約第三款藏應派掌權之員是以西藏大吏選派某某為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張戴各將全權文憑互相校閱並將藏員掌權文憑一併查閱俱屬妥善。改定章程如左等語。准英使面稱此節略已電達政府能否作定尚不能知。我已認藏官有畫押之權等因俟英政府復到再達外其餘各條應仍由尊處酌量磋商隨時電知外飭。

致外部電請續交賠款並嚴查銅錢出口 十月二十日

末期償款請照交英使似可提議撤兵事。第二次約稿已送覆戴十八始回印京尙未會議。又印船名日本有波斯商運中國小銅錢八百箱十一月初九到印以廢銅瞞報私燬牟利偷運已六月此外亦恐不免實於我圜法大礙可否請稅務處密飭滬粵各關於出口嚴行查禁現改圜法新舊銅幣輕重懸殊似應請度支部統籌挽救之法或收購舊錢改鑄以杜奸商私運是否乞卓裁棠哿

外部來電償款已匯出請商印政府將佔春不兵撤退 十一月二十一日

藏約償款本部已咨准度支部復稱接滬道震電今日向滬豐購定電滬價一盧比八五五合規銀四十四萬九千餘兩等語此款業由滬道徑滬會處希查收轉交並照商印政府將英國佔守春不之兵照約撤退即電復外鴻。

外部來電抄英朱使議約節略 十一月二十九日

昨准英朱使節略擬定埠章總冒其文曰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四日中英所訂藏印條約第一款內開光緒三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英藏所立之約暨其英文漢文約本附入現立之約作爲附約如遇有應行設法之時設法將約內各節切實辦理等語又據光緒三十年拉薩約之第三款內開光緒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英條約所有更改之處應另行酌辦云云因現值應行更改此項章程之期是以大英國大皇帝兼五印度大皇帝與大清國大皇帝互派全權大臣今大英國大皇帝特派戴諾爲全權大臣大清國大皇帝特派張蔭棠爲全權大臣會同商議暨西藏大吏選派基靈沙畢某某爲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戴張大臣各將所奉全權文憑互校閱并藏員掌權文據一併查閱俱屬妥善改定章程如左等因并准該使面稱將來繕寫詳章擬用華藏英三文俾藏人知所遵守等語查該使所交節略核與本部十月養電大致相同應如所擬辦理并用華藏英三文繕寫章程其餘各條現在磋商如何併希隨時電復外艷

致外部丞參函述赴印詳情及報英俄法各國消息 十一月三十日

逕啓者棠自七月十三日到新辣戴外部派總辦阿蘭地赴車站相接又派臥克納以接噶布倫并代租旅舍兩座無非欲將漢藏官分作兩擗極力籠絡藏官冀達其英藏直接宗旨人情喜訛自大藏官難免不爲所動棠隨時斥其詭

謀反覆曉諭密爲防範計不得違二十一日率參贊繙譯噶布倫等往見戴翌日答拜因請見印督閔道訂期二十六日以私禮見於便室二十八日戴請漢官午餐訂期開議所有前後會議情形業經隨時電達鈞部茲將戴送節略及來往電報抄呈備核印政府之刁難藏官之愚錮以菲材左右其間始終爲難情形略可見矣棠去年九月第九號函稱擬調漢番兵二百名改辦三埠巡警懇准立案及到拉薩以漢番營無兵可調且埠章未立開辦尚需時日故在拉薩自十一月起招募衛隊一百名行轄之用以便將來改辦巡警每名月餉陸兩槍械由駐藏大臣借撥此次帶赴江孜初批募足百四十名分撥三埠旋因度支部常年經費尙未核定棠離江孜後督理亦難得其人故與噶布倫妥商將衛隊百名撥爲拉薩督練局之用以免遣散可惜棠前上大部六月文電聲敍未能分晰其後又改變辦法特補行呈明備案棠所發月餉由八月底卽行截止俟埠章妥訂另籌辦法江孜商務委員高恩洪卸差內渡後局務暫歸大堪布青鏡策批兼理月給經費一百兩頃據達賴西寧函稱拉薩所訂九局章程均妥善僧俗悅服已飭商上趕緊竭力籌辦冀不負維持黃教之美意併懇商約妥訂後將于璫界務清釐以免日後糾葛等語辭意恭順頗爲難得又此次藏官暨僕從等四十餘人沿途夫馬飲食大車旅舍之費棠均在川資項下支發以示漢藏一體之意噶勒丹池巴商上專函申謝感激中朝卵翼之德蓋英人方極力籠絡藏官在我不能不格外體恤且西人最重體面而藏官輿從寒陋亦喪我國體也聞英俄協約既定英廷有裁減駐印兵額之議又印督此次閱邊特往緬甸八莫復勘爲英法關涉雲南鐵路利害之間題恐兩國爭利致生衝突云班禪現派喇嘛四人於十一月初八日由印京附麗生輪船往香港言將赴北京另帶日本喇嘛一人充英文繙譯計期十二月中當到北京希留意訪察據噶布倫云班禪想

有秘密運動不可得而知也。統乞代回堂憲鑒核爲荷。

致外部電論藏文無須入約 十二月初一日

鑿電悉。藏文入約頗有關係。從前藏約所無似乖體制。中英約無印文。中俄約無滿蒙文。英方不認我完全主權。防他日藉口。且約以英文爲主。何需藏文。藏文陋略。互譯無恰當字。如英政府譯大公所駐京使臣。譯傳遞書信官之類。多一文字。即多一罅漏。徒滋解釋歧異之弊。若英爲藏人知遵守。擬約成畫押後。另照譯藏文。以公牘咨印政府查核。藏官自不至誤會。漢英文義。噶布倫已畫押。必能遵守。似較妥善。是否乞商英使。并示遵。餘各款俟議就緒再達棠東。

外部來電英使仍主藏文入約望與戴使妥商 十二月初十日

東電已照。英使昨准復稱。此事礙難照電。印度政府本國欲有此藏文。乃爲保藏員能深明所畫約內確係何事。且將來西藏遵守此約。有所取信。已迭經面陳。復查此事。並非無理要求。雖譯藏文亦有爲難。然譯於畫押之前。與譯於畫押之後。其較易之處。有何不同。印度政府不少善譯之員。張大臣可無須過慮。請電達張大臣。從速妥善議結等語。查藏約於畫押後。另譯藏文。英使既稱礙難照辦。希仍與戴使妥爲商結。并電復。外蒸。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使飭收賠款 十二月初四日

西十二月廿七號將償款事知照戴久不覆復催詢正月六號始據戴覆稱須請示英廷始定奪云想係印政府推諉不欲認款由我償之意查第二期償款滬道直匯印庫今棠在印故由棠轉交事同一律乞切商英使飭照收併覆棠支。

致外部電請堅拒藏英直接交通字樣 十二月初七日

自西正三號起日磋商至戴稿第三條英官與地方官直接交通句戴聲明地方官係專指藏官英官只認定與藏官交接若中國督飭不督飭我亦不管印政府以直接爲緊要宗旨棠駁印藏約向無直接字樣戴偏查北京拉薩約均無之而仍堅持棠言中國向不禁阻英藏官民書信拜會若直接交涉萬難承認戴言彼此宗旨大異爾須再請中政府訓條方能續議棠言已奉訓條再請亦必不准我權限止此卽能議無悔及出門戴言我再電商英廷或稍可通融未定因暫停議數天恐英使向大部饒舌乞諉拒又償款戴言須由噶布倫轉交應如何乞覆棠虞

外部來電直接字樣當堅持償款可由噶布倫轉交 十二月初十日

虞電悉戴稿第三條聲明地方官係專指藏官尊處駁以印藏官條約向無直接字樣萬難承認所見甚是仍希堅持至償款事希查照前兩屆辦理或卽由噶布倫轉交亦可并電復外蒸

外部來電請速與英磋商埠章 十二月十二日

英使面稱春不兵隊。英政府甚願早撤。惟藏約第七條須俟埠章定妥方能撤兵。並非失信。請催尊處早日簽定等語。查英政府以千九百五年正月一號爲商埠開妥之期。現已扣足三年。希查酌電覆。並將埠章速與磋商。以免藉口外文。

外部來電錄英使來函並請速與戴諾議約 十二月十四日

文電計達。昨准英使照稱春不撤兵事。准本國復電。以拉薩約批尾有西藏須按該約內各節。一一認真遵辦之語。作爲撤退以先應辦之一端。張大臣抵藏後。屢有在江孜阻攔印商及郵電往來各端。英政府固有以應辦各節。是否實行責問之理。查春不駐兵。又係第二、三、四、五等款。實行之事。今數款尙未全辦。仍望將埠章妥速商結頃。又准該使函稱。戴外部以張大臣對於此事之情。近更形其阻攔。恐所議各節。轉致無效。延宕殊深悵惜。切請轉飭和平議結。勿再耽延。各等因。除切商英使。先行按約撤兵。並電戴諾和平商議外。近日商辦情形。有無進步。希查照悉。次部電。迅與磋商。總期早日議結。免致藉口留難。延不撤退。卽電復。外諫。

致外部電印政府延宕刀難戴使又他調乞告英使盼其留任 十二月十七日

諫電遵十三日函催戴會議。戴以未接英廷覆電辭。十七日復催速議。查印政府有故延宕刁難。棠當遵部示催速妥議。現戴調任賓澤蒲巡撫。乞告英使盼戴一手辦妥。以期迅速。棠篤。

外部來電囑飭番官速交賠款 十二月二十二日

篤電悉。埠章事已照會英使。留戴商議。緩赴新任。得復再達頃又准該使節略。稱英政府電。以張大臣謂有嚴剝飭。用銀票自行付清。故不允令基隆沙畢在甲爾克大墟交付。茲奉訓條。若賠款不按拉薩約及附尾聲明之欵交付。英政府雖甚願交還。春丕一帶。然事出無奈。必須延緩等因。查沙畢當卽沙必三十一年本部養電。係由商上派員轉交。嗣准尊處上年閏四月陽電。賠款必由沙必取有印度庫務司收據。此次所發蒸電。亦有可由噶布倫轉交之語。希照初次成案。剝飭沙畢。迅卽轉交。免致藉詞。延不撤兵。速電復外馬。

致外部電陳戴使第二次覆稿仍堅持英藏直接 十二月二十三日

馬電遵廿一日與戴訂明賠款飭噶布倫廿四日轉交矣。戴昨纔送第二次覆稿於旅舍。攷噶路郵政關稅印茶諸條。仍堅持其唯一宗旨。係英藏直接。仍毫不肯讓。戴面言互交逃犯。噶布倫編設商務官兩條。兩國有益。而印政府情阻。應由英使與大部另案辦理云。查印政府慣用壓制藩屬手段。向無平等交涉。故磋商極難。至印茶進藏。可否准照。九年約。我卽徵稅。准茶進藏。或專准由噶大克運進。乞密示方針。以便臨時操縱。速覆棠潔。

致外部電陳印預備撤春不兵約事惟字句待商 光緒三十四年正月初七日

|印政府宣布春不撤兵。經飭地方官預備交收管理。又約事大致漸有眉目。唯字句尙待磋商。俟草議成。再詳電請核定。棠虞。

致外部電告春不陸續撤兵 正月初八日

據戴函覆英政府已發撤兵之令。聞初七日英兵末隊將行出境。此日即為英兵停止駐守之時等語。又據靖西同知馬吉符電稟。英兵約二百名。陸續出境。唯探聞江孜尙有留護商務署兵約六十三名云。棠齊。

外部來電與印商令裁減留駐春不兵 正月十三日

准齊電稱英兵陸續出境。唯聞江孜尙有留護商務官署兵約六十名等語。查上年十月虞電第四條。英國允不在商務內駐兵。如有護衛商務官署人役。願減為至少之數。以二十為限等因。現約事既漸有眉目。此項護兵自不得不酌定數目。希查照虞電。商令裁減。即電復外元。

致外部電陳戴使堅持印藏直接及轉圜收束之法 正月十二日

商約各款尙易將就商量。唯第三條印政府仍隱持印藏直接宗旨。舌敝唇焦。無可轉圜。愈辯駁則愈堅持。謹將戴擬稿之詞列于下。各商埠治理權。仍歸藏官掌握。由中國官督飭訓示。各商埠之商務委員及邊務官。應屬合宜品級。彼此往來會晤。以及文移往。應互以禮貌優待。凡商務委員與邊務官等意見難合。應各稟請該管上司辦理。如不能定。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核辦。至印政府照會拉薩西藏大員之命意。應併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茲中國聲明拉薩西藏大員歸駐藏大臣督飭訓示。如仍不能斷定。應按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國政府商辦云。云棠言此次係屬商訂埠章。如關涉商務以外之事。無權商辦。照此稿我外部決不允。查棠初稿係各稟請駐藏大臣與印政府核定。第二次稿改爲稟駐藏大臣拉薩大員與印政府核定。戴不允。棠又改爲照十九年約。稟請各管上司核定。或將下半截全刪去。兩邊不提。戴亦未允。戴言將請英廷與大部商定。謹先密陳以備因應。查印政府直接宗旨。決定實行。雖改換字面。無裨於事。大要在我確能收回西藏政權。實行方能自立。已詳棠善後奏摺中。至第三條字句。應如何取益防損之處。乞核定示覆。棠意以下半截全行刪去。兩邊不提。亦收束之一法。或由部與英使商定。統乞速覆。棠文。

致外部電印茶稅則請示徵數 正月十五日

關稅印茶一節。戴堅持百貨稅。俟一年後開徵。而印茶卽時運進噶大克。茶稅卽時開徵。而改爲不得重過華茶入印之稅。云云。磋商數日。棠欲仍照十九年約。准印茶運至三商埠。照徵華茶入英之稅。戴不允。查華茶入英徵稅若干。與入英相差若干。乞詢明赫總稅司統籌示知。或酌定值百抽若干之稅。統乞蓋籌核定示覆。棠刪。

外部來電印茶征稅過低須與磋商 正月十九日

刪電悉。印茶入藏既難再延，總宜與征百貨稅同時開辦。其印茶征稅照華茶入英之數約有明文，與百貨稅尙須酌者有別，自應照約辦理。查華茶入英每磅征稅五本土，其價值約九本土，幾值百抽五十五分。華茶入印估價僅值百抽五，相差懸甚，仍希執約磋商，至要外嘯。

致軍機處外務部電告戴使末次覆稿十五條 正月十七日

十六日戴送末次稿云：大清一統帝國大皇帝，大英國兼五印度大皇帝。今因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四日續訂藏印條約第一款內開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八日英藏所立之約，暨其英文漢文約本附入現立之約，作爲附約。如遇有應行設法之時，彼此隨時設法將約內各節切實辦理等語。又據光緒三十年拉薩約之第三款內開光緒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英條約所有更改之處，應另行酌辦等因，現值應行更改此項章程之時，是以大清國大皇帝特派張爲全權大臣，大英國大皇帝特派戴爲全權大臣，會同商議，暨西藏大吏選派噶布倫汪曲結布爲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大清國欽差大臣張、大英國欽差大臣戴各將所奉全權文憑，互相校閱，並藏員掌權文據，一併查閱，俱屬妥善，改定章程如左。

第一條 光緒十九年所定通商章程，與此次章程無違背者，仍應照行。

第二條 各商埠內向有難得合宜房棧之情事茲允英國人民亦得在各商埠內租地建築房棧此種建築地基坐落之處應由中藏官在每埠與英國商務委員特行商酌劃定英國商務委員與英印人民除在此處外不得在他處建築房棧但此種辦法不得有一毫侵害中藏官於此處之治理權亦不得損及英印人民在此處以外租賃房棧居住存貨之權利凡英印人民欲租建築地基應轉由英國商務委員向工部局聲請租地文憑其地基之租價年限合同應由租客與地主自行和平商訂如地主與租客因租價年限及合同等事意見不合應由中藏官商同英國商務委員調處其地基租定後應由工部局中藏官會同英國商務委員勘定又未經工部局給與租客建築文憑該租客不得興工建築但約定工部局給發建築文憑不得任意延宕

第三條 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各商埠商務委員與邊界官均須合宜品級彼此往來會晤以及文移往返應互以禮貌優待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應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核辦印度政府照會之意應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如拉薩西藏大員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之事應按光緒三十一年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國政府核辦

第四條 如英印人民在各商埠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該商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會同查訊面議辦法其會同面議之意係為查明實情公平辦理如有意見不合之處應按照被告之國法律辦理凡屬此種交涉案件均由被告之國之官主審其原告之國之官只可會審凡英印人與英印人因身家產業而起之事俱歸英國官管理英印人民在各商埠及往各商埠之商道中有犯罪者應由地方官送交最近犯罪之商埠

國商務委員按印度法律審訊懲辦。但地方官於此種英國人民除應行拘禁外不得格外凌虐。中藏人民有對於各商埠內或往各商埠之道中之英印人犯罪者應由中藏地方官拿獲。按律懲辦兩面審辦之法俱應至公且平。凡中藏人民到英國商務委員處控訴英印人民中藏官得有派員往英國商務委員公堂觀審之權利。凡英印人民到商埠內裁判局控告中藏人民之案件英國商務委員亦得有派員往裁判局觀審之權利。

第五條 西藏大員遵北京政府訓令深願改良西藏法律俾與各西國律例改同一律。英國允願無論何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並俟查悉西藏律例情形及其審斷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皆臻妥善英國亦即棄其治外法權。

第六條 英軍撤退後所有由印邊界以達江孜一路英國所建旅舍等房屋共計十一處應由中國照原價贖回仍以公平租價租與印度政府每旅舍一半留為英國經營各商埠至印度邊界電線之官役之用并存儲材具其餘則留為中藏英印體面官往來站宿之用一俟中國電線已由中國接修至江孜英國可酌量將由印邊界至江孜之電線移售與中國當未移售以前中藏人之信當由此印政府所修之電線妥為接收傳寄又未移售以前應由中國擔任保護由各商埠至印邊界之電線茲約定所有人民如毀傷此電線或無論如何阻撓看管經理此電線之官役應立由地方官嚴懲。

第七條 凡因信借揭欠倒閉而起之控告案件應由該管官查訊設法追索賠償但如欠債者報窮無力賠償該管官不任賠償之責亦不得將公產官物扣抵。

第八條 駐窩西藏現在已開及將來新開各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得安排往來印邊界傳遞郵件所用傳遞夫役。

於凡所經過之處，應由地方官盡力相助，與藏官所用傳遞文件之夫役，同受一律保護。俟中國在西藏妥立郵政，英兩國可即酌議裁撤英商務委員之傳遞夫役。又英國官商僱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此種受僱之人，亦不得稍加擾害。於西藏人民應享之權利，亦不得因此稍受損失。但此種人於應納賦稅，不能豁免，如有犯罪情事，應歸地方官按律懲辦，僱主不得稍加庇匿。

第九條 凡往各商埠之英國官民，以及貨物等，應確循印藏邊界之通商大路前往，不准擅往商埠外各地，不得由亞東江孜，無論由何道路繞入藏屬內地，以往噶大克亦不得由噶大克，無論由何道路繞入內地，以往江孜，惟印度邊界土人，向在藏屬居住貿易者，因習慣既久，仍得照舊按通行規例來往貿易。但此種人如是往來貿易時，應仍按向例服從地方官管理。

第十條 凡官商往來藏印，其公私財產貨物，途中被劫，應即報明巡警官，應立即設法拿獲劫盜，交地方官立即審辦追贓，如盜犯逃至巡警局，地方官權力不及之地，不能緝獲，則巡警局及地方官咸不任償失之責。

第十一條 為保公安起見，凡存放太多之數之火油，及所有易燃危險之物，應用池棧，應安設在商埠內遠距民居之處，英印商人未經按照章程第二條稟請合宜地基，不得開築火油池棧。

第十二條 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任便由無論何人購買土產貨物，任便僱賃運載夫馬，并任便照地方常規辦理一切貿易事宜，不得格外限制刁難，亦不得抑勒強逼。凡英國官商，在商埠內及往各商埠道中之身家財產，應隨時由巡警局及地方官實力保護，中國允在各商埠及往各商埠道中籌辦。

巡警辦法一俟此種辦法辦妥英國允卽將商務委員之衛隊撤退并允不在西藏駐兵以免居民疑忌生事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用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凡西藏人民至印度貿易游歷居住所享權利與此章程給與在西藏之英國官民之權利相等。

第十三條 此次章程自兩國全權大臣及西藏代表員簽押之日起應通行十年若期滿後六個月內彼此俱未知照更改此章應再行十年每至十年俱照此辦理。

第十四條 此次章程華藏英文字俱經詳細校對遇有因解釋此章字句而起辯論應以英文作爲正義。

第十五條 此次章程由中英兩國大皇帝批准應自簽押之日起六個月後在北京及倫敦互換。

又附戴大臣公函云商務委員帶兵衛隊之人數在江孜者不得逾五十名在亞東者應不得逾二十五名未經按照章程第十二條全行裁撤以前可否核減人數應按事局與商埠情形隨時細酌英國政府應設特法將此種帶兵之衛隊嚴加約束盡力申明紀律不准無故擾害本地人民云云十七日再見戴磋商無可轉圜謹將全稿呈請核定迅示覆棠巧。

致軍機處外務部請飭達賴回藏 正月十八日

現在英兵旣撤似應請旨飭達賴回藏以維我主權而慰藏情可否代奏乞卓裁棠篠。

致外務部電陳稅則改擬及會議詳情 正月十八日

巧電計達。查前日與戴面議時，其關稅一條戴擬稿云：印藏邊界出入之貨，應自此次章程頒行之日起，免稅一年。應互定稅則，視某路或各商埠之宜否，以立關稅。但兩國之稅則一不得重過印度關稅，一不得重過中國現在及將來之陸路通商稅則。其印茶一條戴擬稿云：未抽百貨稅以前，印茶可由印度邊界運入西藏，其稅不得重過華茶入印所抽之稅。但此事只准由印邊界往噶大克商埠之各路，運至噶大克照已定之稅完納。違此章者，應將此貨充公，併重罰云云。旋因爭論茶稅照入英入印之數徵收意見不合，戴今稿故將此兩節不提，揣其意以爲照十九年約五年限滿印茶已有運藏之權利。俟我徵稅時，再由英使與大部商定茶稅也。應如何之處，乞卓裁。又十七日戴言第三條末節，若改爲各稟請該管上司核辦，如仍不能斷定，應稟請中英政府核辦云，亦未嘗不可。但須由棠另備一函聲明，該管上司兼指駐藏大臣西藏大員印度政府而言，如印度政府將來因彼此商務邊務官意見難合之事，行文西藏大員商辦，應併知照駐藏大臣。駐藏大臣允督飭西藏大員和衷妥辦云，如照此辦法，則藏文一條亦可相讓，改爲華英文細校相符，應以英文作爲正義，另譯藏文兩份，一咨印政府以備印證，一交拉薩大員存案。此藏文譯本由兩國全權大臣及西藏代表員簽押云，棠意除此並無收束之法，謹將會議情形縷陳，以備酌核，或與英使妥立示遵，又戴屢速定奪，將赴英倫統乞速核定，示覆棠嘯。

外部來電藏約可照擬收束 正月二十日

嘯電悉。印茶各節已於十八日電答復。第三條各稟請該管上司仍由尊處用函聲明並藏文草本簽押兩層亦只可照此收束。統希盡籌妥辦早日定議外號。

致外部電陳戴使催迫畫押 正月十九日

十七日會議後瀕出。戴言如不能照此稿定議就此告別。棠回寓卽函致戴云當將尊擬請我政府訓條旋准戴復稱定於十九日兩點鐘附火車往孟買倫敦。如不能在此日之前畫押唯有告別耳。十八日來函覆云已請政府訓條但回電尚需時日請少安毋躁。我深望得與貴大臣辦結此事是夜戴遣韋禮敦來言戴准明日兩點鐘附火車可否先請畫押另函陳明如政府不允可作廢紙。棠云無此辦法既屬將來可廢何必畫押我必待政府回電始能商議。韋去十一鐘復與臥克納携戴函來仍申前議。棠始終堅持斷無此辦法韋臥言戴明日必赴孟買遂去未知戴故意恫嚇抑英廷另派員接議乞切詢英使示覆棠皓。

致外部電陳戴使刪去關稅印茶兩款 正月十九日

嘯電悉。現戴末次既將印茶關稅兩條刪去。查茶稅照入英之數十九年約既有明文未便更改誠如部電所云。但此

次係因拉薩約有更改十九年約之語。則英亦可執此以請我更改。今既將此兩節刪去。在我似不宜再與提議。俟此次通商章程畫押後。則我仍可執十九年約。以徵茶稅。蓋新約第一款已聲明十九年約仍應照行也。是否乞卓裁示覆。希秘密。棠效。

致外部電告戴使離印請詢英使由何人接議 正月二十日

二十日印報稱戴十九日已離印京。商約大致粗定。唯中有一條須俟兩政府核定。始能畫押云。查戴送末次稿。僅兩日即催畫押。未免不情。忽忽遠去。不言移交何人接議。亦非和平交涉之禮。乞向英使詰責。詢英廷現派何人接議。併請大部將巧電暨嘯效兩電所陳各節。迅賜核定。抑由大部與英使將各節商定後。飭知遵辦。乞統籌先行示覆。棠哿處設法電戴一手辦結。本部暫勿庸轉詢英使外漾。

外部來電約可照擬簽押 正月二十三日

致外部電請照會英廷派員接議畫約 正月二十四日

二十三日奉漾電悉。戴二十一日已由孟買赴倫敦。不能電請折回。想戴必先稟准英廷方能離印也。查印新任外部大臣白德勒前月已接任。仍請大部商英使埠章經戴議定。而戴因公過歸倫敦。懇電英廷可否即派印新任外部大臣白晝押云。并望示覆。棠敬。

外部來電英使已電英廷派員畫押 正月二十七日

敬電悉。埠章事已商英使電達英政府。請派新任白德勒畫押。得復再達外宥。

咨外部陳明布魯克巴危急情形請先事圖維 正月二十四日

爲咨呈事。照得光緒三十四年正月廿一日。准達賴喇嘛替身卸任噶勒丹池巴信字轉送色拉布、賚繩、噶勒丹三大寺。並商上供職僧俗番官及閻藏大衆公所公稟。據稱轉據江孜商務委員暨噶廈稟稱。探聞英國現經派員帶兵前往布魯克巴部落。保護終薩爲王。並由英員駐布魯克巴總管等語。查布魯克巴地在西藏之南。係納茹打巴舊教與黃教同源。當前藏王宓汪普拉四朗多布結之時。布魯克巴人民自相械鬪。經布魯克巴總管旺帕覺。投順西藏。請派兵平亂。一面由班禪額爾德尼及薩迦佛噶瑪巴佛。具文爲之和解。事定後。布魯克巴與西藏誓約。凡該部落長官民均願服屬西藏。每歲孟春專使赴北京朝賀大皇帝。並遣使來藏聘賀。睦誼相安。多歷年所。後福中堂欲收布魯克巴土地。八輩達賴喇嘛不忍。且念其前經營約投順。即與屬部一般。仍令該部長自行管理。至光緒甲申年。布魯克巴爭訟案。

件由藏派委戴琫頓柱多結及策忍班等前往查辦該巴竹遜洛自知悔過呈遞賠罪禮物並具嗣後守法安分甘結己酉年終薩遜洛與吞布營官聚黨械鬪經吞布營官稟控經漢番會商奏派後藏糧員劉噶布倫扎喜達結查辦復派委員王前往帕克里調齊兩造人證訊斷發結漢藏合璧斷語憑單兩相甘願了結並據各營官頭人寺院百姓等出具遵守切結內載嗣後終薩遜洛接奉漢番上司諭令各項差使自當量力供應是以准令終薩遜洛兼充德森事務部長賞給世襲三品花翎應辦一切事務認真辦理以期仰體漢番之意現任喇嘛森琫雄卓尼巴竹遜洛汪宗等准其照舊供職應補吞布營官繩營官等各賞頂戴沾感莫忘勤慎供職但上項八缺若有病故及年邁辭職等事由小的部長及終薩遜洛會商揀選幹員具文請補不照前擅自革職補缺仍每年按期專派洛治赴藏各等語漢番衙門均有案伏思藏布同一教宗自布投順西藏以來屢次撫卹聘使時至遇有爭訟事件迭派漢藏官員前往查辦况該部長以暨所屬各員渥荷大皇帝賞給職銜其爲西藏屬部卽係大皇帝藩屬確鑿有據茲英人突然派員前往任意廢主並駐員總管該部事務似此恃強干預恐將蹈哲孟雄覆轍查藏布邊境祇隔一山若布屬他人則藏防更難慎固於大皇帝及達賴疆土大有關礙並聞該布魯克巴人傾心何向現在尙無定見其情形萬分急迫此時若不料理後患恐至無窮應如何卽與英人交涉之處或遣派漢官前往布魯克巴駐紮以資保護而圖補救謹合詞稟懇具奏大皇帝聖聰恩予作主於藩屬邊防實有裨益又據噶布倫面稟上年十一月間英人派員前往布魯克巴廢其部長諾們汗另立終薩遜洛並常駐以監督其國政各等情前來到本大臣據此查布魯克巴卽前駐俄胡使維德所譯西藏地圖之布丹在西藏之南哲孟雄之東其天時和煦地產五穀藏中糧食賴以接濟素奉佛教爲西藏羈縻

部落雍正年間曾歸誠列在藩屬至今放棄已久英人從而生心多方籠絡前與布丹租噶倫繩之地闢作商埠近復干涉其內政誠恐將來必爲哲孟雄之續茲據藏衆稟陳前情究竟在我有無確鑿證據乞咨理藩部詳查檔案酌核辦理倘能與倫敦政府交涉彷彌巨提冊立頭目成案歸中英兩國共同保護固屬至善否則亦宜先事圖維令駐藏大臣飭商上早將藏布疆界勘劃清楚以杜後日繆轍爲此咨呈大部察照核辦示遵須至咨呈者

致外部電陳英廷派韋禮敦接議畫押 二月初五日

初五日據英參贊總領事官韋禮敦函稱現奉英政府派爲英代表員繼戴大臣之後接辦通商章程事宜云英使會否知照大部大部會否承認可否由棠與韋接議畫押抑棠告病請我政府亦另派員畫押乞示遵棠啟

外部來電詢第三款是否議定 二月初五日

英使來言奉政府電尊處嘯電與戴商改第三款末節及十四款附以公文各節辦法太繁政府不能照允必須另商當示以尊處巧電所載第三第十四兩款據云彼所接英電並無第三款首段當告以係戴末次送稿必已彼此商允此時斷不能更改究竟第三款首段是否議定尊意是否照巧電簽押祈速復外啟

致外部電陳戴使前後議定各節 二月初六日

歌電悉。棠十七日所與戴議定者第三條云。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各商埠商務委員與邊界官均須合宜品級。彼此往來會晤。以及文移往返。應互以禮貌優待。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應各稟請該管上司核辦。如仍不能斷定。應按光緒三十二年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政府核辦云。另附函聲明。本章程第三條末段。該管上司字樣。兼指中國駐藏大臣。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而言。印度政府如因有事端。須行文西藏大員時。其文之意。應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中國允令駐藏大臣督飭西藏大員於商埠內或邊界之中。藏英官不能斷定之事。盡力和衷妥辦云。又第十四條云。此次章程。華英文俱詳細校對。遇有因解釋此章字句而起之辯論。應以英文作爲正義。應另譯藏文一份。由兩國全權大臣及全藏代表員簽押。咨送印政府以備印證云。又另附函聲明。茲允將此次章程。由兩國全權大臣及西藏代表員公同簽押之藏文譯本一份。飭交西藏大員。併令其將允約各節。十分明悉。俾將來西藏大員不致於允約各節。再有誤會之處云。以上兩節。業經議定。其餘各節。均照巧電戴末次稿辦理。戴已覆函照允。十八晚。戴屢屢催簽押者即此也。謹覆棠魚。

致外部電請預防英使提議茶稅 二月初七日

魚電計達。准歌電。英使言辦法太繁。英政府不能照允。在我亦難相強。然棠思此兩節。英廷並非萬不能照允之事。揣彼意或冀更改茶稅。借此以爲要索。實不滿意於戴末次稿。將關稅印茶。全行刪去也。倘英使向大部提議茶稅。乞查照。刪嘯效電。相機因應。併將與英使會議情形。隨時電示。俾有遵循。現約稿未定。往來電乞格外慎密。棠慶。

外部來電告與英使商約情形並囑與韋禮敦繼續議約 二月初八日

魚電悉所稱與戴商改第三條末段暨第十四條刪去藏字各附文函兩節較嘯電尤爲明晰。嘯電辦法本部已屢與英使磋商該使語意堅執謂即戴簽定英政府亦不能批准不但不允照改並巧電戴稿第三條首段亦欲翻異查巧電第三條並無各稟該管上司一語第十四條亦未刪去藏字究竟可否照此簽押希迅速核覆微電英派韋禮敦接議詢之英使韋職位雖不如戴如畫押英政府亦當予以全權以期彼此體制相等執事蓋籌周密應仍始終其事外庚

致外部電詳陳各條款之輕重損益 二月初九日

庚電悉巧電戴稿第三第十四條棠因不肯畫押故十七日再赴議幾至決議嘯電所改係承順戴意融合歷次會議彼此意見想通融辦法故十八日棠送稿戴即答允唯恐我翻悔即催畫押故私揣此兩節並非政府萬不能照允之事在我已讓至無可再讓如欲更改棠斷不肯畫押查開議以來英政府以直接印茶爲兩大端直接宗旨寓第三第十四條中我所不能不爭印茶一節自開議後茶商紛紛要求遞稟數十件戴亦萬不能棄讓乃十六日會議因爭辯入英入印之稅無法調停戴知茶稅非一時所能定言可否全行刪去棠即答允戴言兩節全刪去照拉薩約第四條中國不能在藏徵稅棠答拉薩約並無此意方意戴必不肯至十六晚戴送稿竟全刪去似係一時疏忽茶商必不滿

意英廷亦難批准。今故借此挑剔。持我所必爭。以爲要索地步。平心細察。關稅印茶及互交逃犯。噶倫綱商務官四節。亦宜同時議定。以免日後轢轔。百貨稅可以一年緩徵。印茶可准運三埠。而茶稅不宜輕減。鑪茶運藏。腳價比茶價加至十餘倍。印茶卽照徵華茶入英之稅。仍必暢銷獲利。但茶商無厭要求。印政府極力護商。不得已或酌訂爲值百徵若干之數。由大部與英使定議較易也。謹詳陳以備相機操縱。應如何取益防損。避重就輕。大部自有權衡。乞與英使定議飭遵。韋禮敦現未奉全權。未便與接議。棠佳。

致外部電自請撤回另派員接議 二月初十日

庚電諭令始終其事。事苟有濟。何敢諉卸。惟第三第十四兩款關係頗重。無可再讓。業經電陳。今欲翻議。棠是原議之人。若再接議。仍不肯讓。勢必至罷議。與其空言磋磨。於大局無補。不如奏請將棠撤回。以示堅持之意。另派員接替。徐圖轉機。棠奉使無狀。爲大局起見。自請撤罷。乞俯准施行。棠灰。

外部來電現正與英使磋商條款。仍請始終其事 二月十三日

佳灰電均悉。茶稅事。英使屢次到部。並未提及一字。至第三第十四兩款關係極重。誠如來電。嘯電與戴商改末次之稿。於巧電所云。無可轉圜之後。得此結束。想見當時磋商之苦。惟英使初二節略于戴稿第三款首尾全行刪改。首段竟有直接交通字樣。末段並無知照駐藏大臣。及照北京約由中英政府核辦各語。並以戴稿政府不能承認。

爲辭語意堅執幾至無可商榷現正與該使照尊處巧電磋商能否就範尙未可必得復再達執事係原議之人於已定之稿頻議煩翻自應焦憤惟此事業經磋商及此已屬不易執事仍應始終其事一手辦結以裨大局切勿遽回致難收束外文

致外部電請嚴杜英使直接狡謀 二月十三日

文電悉查巧電第三第十四兩款十六日上午會議棠已嚴詞力拒下午戴送稿附函亦有此兩款尙未議定姑照本大臣第二次稿列入之語可見此兩款不能照巧電必以諱電議爲定也巧電棠已不允今英使併巧電亦要刪改復執戴初稿直接交通字樣愈說愈遠查英俄新約有西藏政事須由中國政府經過唯兩國喇嘛因佛教事可與拉薩直接之語十七會議棠執此以駁戴稿西藏大員與印政府核辦二句戴無詞以對故允通融照諱電辦法不意今復翻悔總之無論彼族如何變幻在我必於西藏大員上加駐藏大臣字樣於地方官上加中國字樣以杜其直接狡謀以符北京約督飭之義是否謹密陳以備采擇棠元

致外部電請堅持原議從緩磋商 二月十三日

元電計達查巧電第三條按英文解釋西藏大員係專指達賴地方官係專指藏官若照此定議以後華官無權辦事萬難應允勿因華文語涉兩歧含糊誤會輕允乞堅持從緩磋商棠元

外部來電約已與英使議定可與韋簽押 二月十七日

前接尊處巧電云再見戴磋商無可轉圜全稿呈請核定又並無將第三第十四兩款提出另議之語是以英使來議欲翻戴稿本部握定巧電字句不令更易一字昨英使來言英廷已允照辦此時實未便再改且三款首段言明商埠治理權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末段又聲明按照北京條約第一款中英兩國政府核辦中國主權似尚無大損業與英使議定希照尊處詳核與韋禮敦簽押見復外洽

致外部電陳漏譯約文請核准加入 二月二十七日

查藏約第二款詞意係分別建築房棧租賃房棧兩層辦法蓋劃定建築地基准其建房而全商埠皆可租棧存貨也但藏約渾言亞東江孜噶大克通商藏地山谷連綿居民散漫究竟三埠全境並無確實界址未免漫無限制藏官恐英員日後混指致生轡轍故與棠協商先定江孜全埠界址則將來亞東噶大克均可准此辦理擬稿云江孜商埠界內全地（甲）界線起自江孜堡壘東北之曲迷蕩桑自此曲行過背郭闕堞大寺之後至峽東岡自此直越逸陽河抵匝木薩止（乙）自匝木薩北界線向東南接行至拉極多爲止沿此線內田莊如拉和格火格錯東窮席拉布岡等處均在界內（丙）自拉極多界線循行至玉駝自玉駝經甘卡爾席全地直行至曲迷蕩桑爲止云云界線雖寬大而印藏商均准貨棧雜居且暗示限制戴已答允附入末次稿第二款中詎繙譯劉誤以爲此乃商務官他日劃

建築地基之事故未譯出以致漏未電部今詳校戴稿始檢舉請補入查此節係出藏官防弊之意戴革均無異詞應請大部一併核准附入第二款中至劉田海疏忽棠不能覺察均屬咎有應得可否奏請交部議處乞堂憲核定覆示棠感。

外部來電漏譯約文可補入 二月十九日

感電悉本部迭與英使面議專提第三第十四兩款其餘各款並未提及此項限制商埠界址辦法既經商戴允附入末次稿第二款中雖係當時漏譯現可由尊處照此列入以備簽押至劉繙譯因誤會漏未譯出業經執事查明約未簽押仍照補本部無庸奏請議處外艷。

外部來電令察看藏地情形俾飭達賴返藏 三月十四日

前准正月篠電稱現英兵旣撤應請旨飭達賴回藏等語該達賴現在五台山將來自以回藏爲正辦但回藏以後能否與藏民相安並應何時令其回藏或應多延數月俟趙大臣到藏後再令折回希卽察看情形妥酌電復以憑定奪外元。

致外部電請諭飭達賴回藏 三月十四日

元電悉。現察情形，達賴回藏，藏民當能相安。據擦戎噶倫面稱，藏中議定派喇嘛噶倫往接達賴回藏，棠告以達賴俟奉朝旨，即可旋藏等語。倘屆時朝旨未下，而達賴先行，反失體制。可否先行降諭飭回藏，以慰藏人之望。併飭派兵護送，沿途預備站宿。藉此拖延，則達賴抵藏，當在六七月。一面電知趙大臣迅速起程，則達賴未到，而趙已布置妥矣。再查由北路入藏，荒僻難行，邊兵鮮悉情形者，可否派邊將帶馬隊百名，藉保護優待爲名，兼查探路程，詳細紀載，雖稍糜費於邊務，當有裨益，是否可行，乞蓋籌棠寒。

致駐藏大臣請妥籌藏務 三月十五日

逕啓者。查三埠商務尚在幼稚時代，重要全在邊防。江孜爲前後藏孔道，亞噶爲全藏門戶。商路紛歧，兵力有限，防不勝防。今埠章以畫押之日通行，英人久已預備，事事力爭先着。我若不急爲布置，日後更難補救。查埠章第二款詞意，係分別建築地基，租賃界址，兩層辦法。蓋於界線內，將來另畫一區，爲建築地基，准其建築，而全商埠，則皆可租賃居住，存貨也。目前亟應每埠選派熟悉交涉之漢官充當監督，督飭藏官辦理裁判工程，巡警各局事宜，以維主權。除將來新軍扼要分別駐紮外，應由各埠巡警局就近添練騎馬巡警，分布各商路，名爲保護商旅，隱與新軍聯成一氣，以補兵力之不及。此商埠之急宜布置也。藏人只知猜忌漢人，而不曉外情，達賴又無知識，經此番艱險，回藏後，難保不媚外而乞憐，則我之籌藏，竊恐牽掣滋多，更難下手。弟前覆奏善後摺內，以破除漢番畛域，固結人心爲第一要義，以收回政權，興學練兵爲入手辦法，在我絕不存利西藏土地財產之見助，以經費派員代理農工商礦諸務，以西藏之

財辦西藏之事。但求西藏多籌一文。我國即可少助一文。握其政權。不宜佔其利權。使先懷疑貳。西藏苟能自固其圉。則邊境安謐。我之所獲多矣。質之明公。未審以爲然否。

致外部電約已畫押擬請回京覆命 三月二十日

埠章二十日畫押。擬趁便附輪回京覆命。乞代奏請旨飭遵。棠哿。

致外部電請整頓商埠事宜 三月二十日

埠章既定。應由駐藏大臣速派漢官充三埠監督各一員。督飭藏官與英員劃定商場建築地址。兼辦巡警裁判工程局事宜。以維主權。又印茶久私運似應徵稅。請咨稅務處核辦。印茶多由噶大克運進。似應設卡稽徵。按十九年約三埠印茶。應照華茶入英之數徵收。至百貨稅。照滇緬稅則。會議時戴亦無異詞。惟查出口貨。印度及歐美均不徵稅。以冀土貨暢銷。西藏出口貨有限。可否緩徵。以興商務。又電線郵政。照約俟中國自設。英局允撤去。請郵傳部核辦。統乞預籌飭辦號。

致班禪函請候旨暫緩晉京 三月二十日

敬維慈雲普被。法雨普施。回首西招。莫名企願。本大臣此次修訂商約。已於前月就緒。是月二十日簽押。堪以告慰。屢

注耳來書又云法駕准擬秋間陞見本大臣竊以爲不若仍遵前旨聽候綸音再行北上至拉章等事既經函商駐藏大臣自應專候核辦本大臣現奉旨回京面陳西藏事宜想後會當有期耳肅覆敬請法安

### 班禪來函仍請代奏晉京陞見

敬肅者前承貴大臣代奏敝班禪額懇陞見皇太后皇上趨詣闕廷恭誦萬壽經典方了一生之願前奉諭旨俟藏務大定後聽候諭旨再行來京陞見可也欽此等因遵奉恭錄行知在案刻下天恩重施現在駐紮竹木帕克里英兵撤回地方照舊安謐敝班禪意欲今秋迎摺北上祈請貴大臣代爲轉奏是所切禱

再者後藏札什倫布寺院以及歷輩班禪額爾德尼久沐聖恩共享昇平之福敝班禪惟有銘刻肺腑朝夕虔誦萬壽經典以期仰副高厚鴻慈於萬一耳茲前拉章應存應收應免三項懇請照從前所賜敕書全印并祈貴大臣仍照從前舊章辦理實爲公便尙望指示則衆屬人民咸知感戴敝班禪亦當感極矣除函知駐藏大臣外專此拜懇敬請韶安並賀鴻禧立候回玉

### 覆達賴函請善籌藏務五月

接誦西寧來書具審道體沖和法力廣被懽頌奚如本大臣此次奉命到藏淹留僅數月又赴印議訂商約惜未獲仰覩佛爺光儀一伸款曲良爲憾事所矜者商約早定邊圉安寧佛爺法駕早旋拉薩本大臣得以從容前席共商保民

富強之政策。此則私衷日夜所禱者也。皇上眷念藏局危急。強鄰窺伺。吏治汚濁。百姓困苦。特命本大臣來藏查辦。本大臣首以察吏安民爲宗旨。到藏後經營一切。想早已知之。無庸贅述。來書言九局章程。均屬妥善。已飭商上。趕緊實力籌辦等語。是佛爺救世之宏願。與本大臣同一宗旨。足見佛爺聰明堅忍。心地慈祥。感戴歷朝撫育之德。矢志普救衆生。冀不負皇上維持黃教宵旰憂勤之美意。本大臣實深欽佩。本大臣懸料佛爺此次跋涉山川。雖頗勞瘁。而以患難而增廣其見識閱歷。回藏後必有一番新布置。定能日致富強也。手此泐覆。敬問法安。

### 覆噶勒丹池巴函飭改良政治

頃接來牘。藉悉法躬安謐。至以爲慰。並辦理政教諸事。俱能認真整飭。尤深欣羨。本大臣此次修訂商約。極力磋商。於前月就緒。是月二十日簽押。章程即由駐藏大臣處轉行。惟約雖訂定。而整頓地方。亟圖自強。是在執事之督率。藏官力爲後盾耳。夫西藏政治疲敝極矣。非一切改良。不能爭雄于天演物競時代。識時務者當能早見及此也。來書又以藏民攀轍。再三稟懇。本大臣亦熱心藏事。深願始終維持。但現奉旨回京。面陳西藏事宜。想後會當有期耳。肅覆即頤時祉。

### 覆駐藏聯大臣請派員接管江孜埠務並設學堂以養人材 三月

先後拜誦手教。具見蓋慮周詳。造端宏遠。至爲欽佩。商埠事宜。亟應切實開辦。誠如尊諭。弟前歲過江孜時。爲急於抵

制外力起見。先在該埠設局派員撥給經費。俾理埠務原是一時權宜之計。自高委員撤回後。無人接替。祇得責成西藏商務委員始爲經營。仍由敵處月給公費一百兩。現在商章將次簽定。無漢員督飭。流弊滋甚。誠然誠然。但敵處一時實無可派之員。請由執事暫行派員接管江孜埠務。以先其急。若能三埠並派。更屬完善。俟埠章安定後。再咨部定經久辦法可也。又印茶進藏。以噶大克爲大宗。亦當派漢員前往噶埠查明情形。詳細稟覆。以憑核辦。巡警所以收主權。執事開辦此項學堂。就地養成應用人材。實得要領。然商埠站段彈壓。與商道中梭巡保護商旅需人較多。似宜多練速成。陸續派出。以敷分布。但人多則費鉅。曾請由度支部籌撥經費。尙未奉部覆。擬請執事先行酌量籌辦。何如此覆敬請勦安。

覆駐藏聯大臣函述在印議約情形並告行將回京請妥籌藏務 三月二十五日

昨奉還章。捧讀領悉。通商章程已於本月二十日簽押。業經抄稿另文咨達冰案。自愧無折衝樽俎才。於權利極力爭持。所得亦僅殊恧然也。其第三款原稿於西藏、拉薩大吏上。本有駐藏大臣四字。第十四款華藏英文句。已將藏字刪去。均經與戴魯意議允。不料朱邇典將戴允之稿在京向我外部翻議。始知戴於將近畫押時。忽然舍去。蓋有由也。其變幻誠狡猾哉。三埠事宜亟應切實舉辦。誠如卓見。奈地既僻遠。才財並乏。即有來者。計必在數月以後。緩急不相應。實屬無可如何之事。聞印政府現派之英員。俟開辦妥洽。即將改派印人。雖有是說。但未知果實行否。尊處電請部示之件。敝處亦未准傳知。且不聞有派人之說。現奉外部傳電飭令回京。一俟有船使當內渡。藏中諸務不獲從執事之

後稍助賢勞，良深歎仄。昨已將章程內應辦各事，如各埠設巡警裁判工部等局，以及修電線設郵政建關卡，預備收稅，特議茶稅之類，詳電外務部，請分咨度郵民各部，如准部覆，當再奉聞。印度軍械，自地方不靖，限制極嚴，向購似多不便，不如仰給於鄂，縱轉運稍艱，猶是予取予求也。山河阻隔，不克握手言別，回首竺雲殊深悵惘，手復告行，言不盡意，祇請勗安。

再扎喜汪堆者，藏人之通英國語言文字者也。第在拉薩時，曾與閣下提及，承囑代爲招致。比令陸隨員函諭之，覆言願來報効，弟率藏員赴印，與遇諸途，擦戎噶布倫以所偕無能爲英言識英文者，暫邀爲繙譯，給月薪百五十盧比，茲事竣言還，噶布倫仍携之入藏。弟因命其趨叩崇轍，如有可以用之途，尙望加以甄錄。若噶布倫有以位置之，或令兼供轍下差使，則酌給津貼，渠亦足資爲養。似亦兩便之道也。其人心地無他，尙能知所內外，但未通漢文，令繙英文須由藏文重譯耳。且藏人在大吉嶺習實業者，尙不乏人，咸具有願回西藏辦事之心，特恐藏中無恒久可倚之事業，爲衣食計，不得不寄人字下。如執事創興工藝，或商埠各局事宜，需材器使，尙可令其舉荐，宜可得人。但此種人現在印政府供差，仍應訂明合同，以免日後多生枝節也。弟此次經過南洋，如遇有以可用之材，願來西藏者，當留心延訪，爲之勸駕，具函報聞。

咨駐藏大臣捐助各學堂漢文學學生獎賞基金 三月二十八日

爲咨明事時，勢艱難，百事待舉，人才缺乏，實爲隱憂。藏中後進，非廣讀漢文書籍，能閱漢文報章，無由開智識而長見

聞故凡藏中子弟亟應普習漢文以期養成辦事人材此實爲西藏謀富強之要著也然無以獎勵之不足以資鼓勵茲本大臣特將金砂拾包計重伍拾兩大寶銀柒錠計重三百伍拾兩點交擦絨噶布倫帶回拉薩發交商上驗收妥爲存放生息作爲本大臣捐備分給拉薩現在已設及將來續開各學堂漢文學生年終大考獎賞之款臨時由商上將是年所收息銀實數開列清單並由學務局將各學堂考列最優等課卷彙齊一併呈請貴大臣酌量核定惟祇能以每年所收息銀匀撥分給不得動用本銀息銀如有盈餘次年即入本銀計算以爲持久之計其經管人員務宜妥慎經理並按季將放收本息銀數造具詳晰清冊呈報商上稽核無論何項急需不准移作他用除譯行署理掌辦商上事務卸任噶勒丹池巴查照卽將發去金砂銀錠驗明印花拆封估包派飭委員核實變價放存生息認真經理無任虧欠用興教育而植人材并轉行學務局遵照外相應咨明貴大臣請煩查照飭遵施行。

外部來電囑留隨員辦理埠事 三月二十九日

號電悉三埠各派監督事已分電趙聯大臣會同選派准趙大臣有電稱藏中本無可派之員應如何變通辦理開辦費鉅款從何出等語尊處隨帶人員中必有熟悉幹練之材已電致該大臣會商尊處酌留數員籌辦埠務事機緊要此項經費可暫由執事電部撥墊俟度支部撥出的款由趙大臣隨時歸還卽電復外勘。

致外部電無員可留請咨川調用並告內渡日期 三月二十九日

勘電悉。棠處無相當人材可留。請電趙大臣於川省選調較易得人。又約內贖旅舍一節。係爲限制英人沿途再建房舍。曾函詢章據覆稱已稟呈印政府核辦。乞便詢英使。請印政府開列欵項清摺。轉交大部核撥。棠擬初五日內渡棠飽。

咨外部呈送中英藏印通商章程請旨批准蓋用御寶 五月二十九日

爲咨呈事。本大臣遵旨前赴印度之新辣地方。議訂藏印通商章程。於上年五月二十五日率同參隨各員。暨噶布倫汪曲結布等各藏員。由拉薩起程。七月十五日行抵新辣。與英派全權大臣戴諾定期會議。當按照內地埠章。參合西藏情形。酌擬章程二十條。電請大部核示。照送戴諾。作爲會議底本。乃戴諾力持印藏直接主義。蔑我主權。面談數次。頗難就緒。歷將會議爲難情形。隨時電達大部在案。至九月初一日。戴諾赴邊巡閱。事遂拖延。本大臣率同各員折回。戛爾古達。以待續議。旋經大部極力維持。與駐京英使議訂總綱。先定主權。然後章程各節。乃可次第就議。隨將各款一面與藏員妥商。一面與戴諾磋商。務求取益防損。避重就輕。戴諾始終堅持。情殊狡執。磋商至數月之久。始能融合彼此意見。擬訂章程十四款。電請軍機處大部核定。詎草約未及簽押。戴諾匆匆回倫敦。英廷翻議。復將戴諾所訂第二款第十四款兩節。加以刪改。旋經大部與駐京英使協商妥定期於主權無礙。藉作收束。統查此次議訂藏印通商章程十四款。大致與內地各埠章相同。尙無格外損失權利。藏員噶布倫等亦均無異詞。英廷旋派參贊韋禮敦。充全權大臣。彼此將華藏英文各本。互相校對。均屬相符。訂期於本年三月二十日。先行簽押鈐印。以昭信守。茲將章程繕

本呈乞大部代奏請旨批准並請用御寶以便互換爲此咨呈大部謹請察照辦理計呈送中英藏印通商章程一本大清一統帝國大皇帝大英國兼五印度大皇帝今因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初四日所訂藏印條約第一款內開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八日英藏所立之約暨其英文漢文約本附入現立之約作爲附約如遇有應行設法之時彼此隨時設法將約內各節切實辦理等語又據光緒三十年拉薩約之第三款內開光緒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英條約所有更改之處應另行酌辦等因現值應行更改此項章程之時是以大清國大皇帝特派張蔭棠爲全權大臣大英國大皇帝特派韋禮敦爲全權大臣會同商議暨西藏大吏選派噶布倫汪曲結布爲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大清國欽差大臣張大英國欽差大臣韋各將所奉全權文憑互相校閱並藏員掌權文據一併查閱俱屬妥善改定章程如左

第一款 光緒十九年所定通商章程與此次章程無違背者仍應照行

第二款 江孜商埠界內全地 甲、界線自江孜堡壘東北之曲迷蕩桑自北曲行過背郭闢堞大寺之後至峽東岡自此直越逸陽河抵麻木薩止 乙、自麻木薩此界線向東南接行至拉極多爲止沿此線內田莊如拉和格火格錯東窮席拉布岡等處均在界內 丙、又自拉極多此線循行至玉駝經甘卡爾席全地直行至曲迷蕩桑爲止 各商埠內向有難得合宜房棧之情事茲允英國人民亦得在各商埠內租地建築房棧此種建築地基坐落之處應由中藏官在每埠與英國商務委員特行商酌劃定英國商務委員與英印人民除在此處外不得在他處建築房棧但此種辦法不得有一毫侵害中藏地方官於此處之治理權亦不得損及英印人民在此處以外租賃房棧居住存貨之

權利。凡英印人民欲租建築地基，應轉由英國商務委員向工部局聲請租地文憑，其地基之租價年限與合同，應由租客與地主自行和平商訂。如地主與租客因租價年限及合同等事意見不合，應由中藏官商同英國商務委員調處。其地基租定後，應由工部局中藏官會同英國商務委員勘定。又未經工部局給與租客建築文憑，該租客不得興工建築。但約定工部局給發建築文憑，不得任意延宕。

第三款。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各商埠商務委員與邊界官均須合宜品級，彼此往來會晤，以及文移往返，應互以禮貌優待。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應請拉薩西藏大吏及印度政府核辦。印度政府照會之意，應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如拉薩西藏大吏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之事，應按光緒三十二年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國政府核辦。

第四款。如英印人民在各商埠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該商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會同查訊，面議辦法，其會同面議之意，係為查明實情，公平辦理。如有意見不合之處，應按照被告之國法律辦理。凡屬此種交涉案件，均由被告之國之官主審，其原告之國之官只可會審。凡英印人與英印人因身家產業之權利而起之事，俱歸英國官管理。英印人民在各商埠及往各商埠之道中，有犯罪者，應由地方官送交最近犯罪之商埠英國商務委員，按印度法律審訊懲辦。但地方官於此種英國人民，除應行拘禁外，不得格外凌虐。中藏人民有對於各商埠內或往各商埠之道中之英印人犯罪者，應由中藏地方官拿獲，按律懲辦，兩面審辦之法，俱應至公且平。凡中藏人民到英商務委員處控訴英印人民，中藏官得有派員往英國商務委員公堂觀審之權利。凡英印

人民到商埠內裁判局控告中藏人民之案件。英國商務委員亦得有派員往裁判局觀審之權利。

第五款 西藏大員遵北京政府訓令深願改良西藏法律。俾與各國律例改同一律。英國允願無論何時。英國在中國棄其治外法權。並俟查悉西藏律例情形。及其審斷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皆臻妥善。英國亦即棄其治外法權。

第六款 英國撤退後。所有由印邊界以達江孜一路。英國所建旅舍等房屋。共計十一處。應由中國照原價贖回。仍以公平租價。租與印度政府。每旅舍一半。留為英國經營。由各商埠至印邊界電線之官役之用。並存儲材具。其餘則留為中藏英印體面官往來站宿之用。一俟中國電線已由中國接修至江孜。英國可酌量將由印邊界至江孜之電線。移售與中國。當未移售以前。中藏人之信。當由此印政府所修之電線。妥為接收傳寄。又未移售以前。應由中國擔任保護。由各商埠至印邊界之電線。茲約定所有人民。如毀傷此電線。或無論如何阻撓看管經理此電線之官役。應立由地方官嚴懲。

第七款 凡因信借揭欠倒閉而起之控告案件。應由該管官查訊。設法追索償賠。但如欠債者報窮無力賠償。該管官不任賠償之責。亦不得將公產官物扣抵。

第八條 駐寓西藏現在已開及將來新開各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得安排往來印邊界傳遞郵件。所用傳遞夫役。於凡所經過之處。應由地方官盡力相助。與藏官所用傳遞文件之夫役。同受一律保護。俟中國在西藏妥立郵政。中英兩國可即酌議裁撤英商務委員之傳遞夫役。英國官商僱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此種受僱之人。亦不得稍加擾害。於西藏人民應享之權利。亦不得因此稍受損失。但此種人於應納賦稅。不能豁免。如有犯罪情

事應歸地方官按律懲辦不得稍加庇匿。

第九款 凡往各商埠之英國官民以及貨物等應確循印藏邊界之通商大路前往不准擅往商埠外各地不得由亞東江孜無論由道路繞入藏屬內地以往噶大克亦不得由噶大克無論由何道路繞入內地以往江孜亞東惟印度邊界土人向在藏屬居住貿易者因習慣既久仍得照舊按通行規例來往貿易但此種人如是往來貿易居住時應仍按向例服從地方管治。

第十款 凡官商往來藏印其公私財產貨物途中被刦應即報明巡警官巡警官應立即設法拿獲刦盜交地方官立即審辦追贓如盜犯逃至巡警局地方官權力不及之地不能緝獲則巡警局及地方官咸不任償失之責。

第十一款 爲保公安起見凡存放太多數之火油及所有易燃危險之物應用池棧應安設在商埠內遠距民居之處。英印商人未經按照章程第二款稟請合宜地基不得開築火油池棧。

第十二款 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任便由無論何人購買土產貨物任便僱賃運載夫馬并任便照地方常規辦理一切貿易事宜不得格外限制刁難亦不得抑勒強逼。凡英國官商在商埠內及往各商埠道中之身家財產應隨時由巡警局及地方官實力保護。中國允在各商埠及往各商埠道中籌辦巡警善法一俟此種辦法辦妥英國允即將商務委員之衛隊撤退並允不在西藏駐兵以免居民疑忌生事。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用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凡西藏人民至印度貿易游歷居住所享權利與本款章程給與在西藏之英國人民之權利相等。

第十三款。此次章程自兩國全權大臣及西藏代表員簽押之日起應通行十年。若期滿後六個月內彼此俱未知照更改。此章程應再行十年。每至十年俱照此辦理。

第十四款。此次章程華藏英文字俱經詳細校對。遇有因辨釋此章句而起之辯論。應以英文作爲正義。

第十五款。此次章程由中英兩國大皇帝批准。應自簽押之日起六個月後在北京及倫敦互換。此章程由兩國全權大臣暨西藏掌權員簽押蓋印爲憑。華藏英文各繕四分。

大清國欽差全權大臣西藏查辦事件大臣張蔭棠。

簽押。

西藏掌權員噶布倫汪曲結布隨同簽押。

大英國欽差全權大臣韋禮敦。

簽押。

光緒三十四年三月 日立於喀勒克塔。

西歷一千九百零八年四月 日立於喀勒克塔。

附韋大臣證書。

西歷一千九百零八年四月 號。

中歷光緒三十四年三月 日。

商務委員帶兵衛隊之人數在江孜者應不得逾五十名。在亞東者應不得逾二十五名。未經按照章程第十二款。全行裁撤以前可否核減人數。應按事局與商埠情形隨時細酌。英國政府應設特法將此種帶兵之衛隊嚴加約束。盡

力申明紀律不准無故擾害本地人民大英國欽差大臣韋禮敦簽押



# 清季籌藏奏牘第一輯

## 張蔭棠奏牘卷五

吳江 吳豐培 輯

奏覆西藏情形並善後事宜摺 光緒三十三年十一月

奏爲瀝陳西藏情形並善後事宜恭摺仰祈聖鑒事竊臣此次奉命查辦西藏事件欽奉敕諭著將善後事宜悉心籌畫奏明辦理欽此臣抵藏後當以維繫邊圉人心首在澄肅吏治業將貪劣漢藏官分別奏參懲撤漢官威令始行民氣一振又以漢番隔膜民信未孚先設善後問題二十四條交商上籌議以覩衆志商上百端推諉臣親至大公所會議力陳物競天演之公理慎以印哲覆轍藏衆感泣隨飭立財政督練交涉學務鹽茶路礦農工商巡警裁判九局譯撰草章會同駐藏大臣聯豫先行選派藏官分途次第籌辦又撰譯藏俗改良訓俗淺言兩編頒發民間將藏俗汚點一切實曉諭改良徐遵以孔孟三綱五常之正理愛國合羣尚公尚武之新義頗知警悟此臣到藏布置之大略情形也新揀碉堡星羅隱爲防俄之計藏屬江孜春丕之地形如箕舌伸入哲孟雄布魯克巴中間犬牙相錯日本人城田安竊查藏地縱橫五千里人民百萬英俄逼處應付爲難英自十六年蠶食哲孟雄後極力經營西北一帶自大吉嶺至

輝游記言英若蠶食春不可以賤價向布魯克巴購地聯成一片大陸而隆吐咱利天險迄成重鎮蓋英人志圖蠶食春不江孜一帶席捲後藏以通阿里拉達克阿富汗波斯灣等處與俄西北利亞鐵路爭衡此印度政府長駕遠馭之遠心非徒爲窺川滇計也英於三十年進藏後遣兵占據拉達克近又屢派員查探後藏十卡子煽惑班禪志可知矣查二十七年英日協約英承認日本經營高麗之權利日本承認英經營西藏之權利兩國早定其勢力範圍今日之高麗即西藏前車之鑒可爲寒心英乘日俄戰事之際中俄不暇兼顧興兵進藏其禍實源於二十六年達賴遣使到俄俄待以殊禮隱觸英忌當時英使警告我總理衙門大臣言俄誘藏自立歸俄保護俄藏若立密約西藏便非中國所有經總理衙門電詢駐俄使臣胡惟德特向俄聲明如與藏人訂約中國決不承認英人恐俄藏交通於英不便窺藏之謀日亟印度政府屢以達賴通俄信任俄人多哲夫爲口實日以防俄聳動英廷迨英軍進藏拉薩定約後倫敦政府持緩取政策頗有與印督寇仁反對者言藏約須與中國協定始有效果故不得不與我定三十二年之約其意亦恐俄有責言也至今年八月英俄又訂協定貌似和平實則英要求俄承認其藏約英以波斯利權讓俄俄以西藏阿富汗權利讓英前日尙賴英俄互相牽制今協約既定藏地益危中英新訂藏約雖有不佔土地不干預內政之語非有實力以盾其後萬不足恃歐洲各國交涉手段朝夕百變英俄互持此厚彼薄在我雖欲爲甌脫之棄而強鄰必舉動印民苦英官壓制太甚不能與加拿大英屬享平等權利近年印度民智漸開設抵制英貨會勢力頗大自設銀行報館沿市演說英官莫能禁制日本戰勝俄國而後印民視爲亞洲將強之機風潮尤劇去年倫敦下議院工黨領

袖到印調查其事力言應准印民參預政權不宜壓制駐印英官羣斥其非英廷深識之士多持印度宜先內治勿遽外略政策及英廷未遑遠略之時爲補牢顧犬之計失今不圖後益難治此我國應及時切實整頓之大略情形也且我朝撫有方夏以綏服蒙古爲王業之肇基蒙古素信紅黃教實以西藏達賴之向背爲樞紐西藏弱小介居兩大外雖馴服在我苟無保護實力亦難保無事齊事楚之見西藏苟有挫失蒙古新疆青海川滇必不一日安枕近年議收三贍改土歸流特置川滇大臣駐紮巴塘設官練兵不惜重費而西藏爲巴塘外蔽拒盜者當於戶外能保西藏則巴塘自形鞏固藏屬地曠民稀礦產豐富他日當可資爲殖民地此藏防關係全局之大略情形也西藏內屬二百餘年康乾間屢煩兵力爲平定內亂設駐藏大臣以鎮撫其地迥非越南高麗藩屬可比但我朝政尚寬厚向不干涉其政教至今日而時移勢易強鄰窺伺封豕長蛇勢不可遏加以漢番自分畛域互相仇視二十二年藏中至有剝洗漢人之謠傳播印度致啓戎心駐藏大臣素不理事久爲藏衆所輕視旣無兵力以資鎮撫政事概不能過問英人謂我在藏無主權不能盡主國義務自問亦滋慚恧漢番旣如此齷齪近年達賴班禪又互相猜貳班禪自到印京見英儲後隱恃英援欲與達賴爭權英員時至後藏煽惑班禪又派班禪爲印度奪蠚地方佛教總管百端籠絡冀遂其鬼蜮之謀查英人紀載偵探西藏者十數輩皆從後藏而入言蒙班禪優待可見外人窺伺後藏處心積慮已數十年此西藏內閨危險之大略情形也爲今之計自以破除漢番畛域固結人心爲第一要義以收回政權興學練兵爲入手辦法在我絕不存利西藏土地財產之見助以經費派員代理農工商礦諸務以西藏之財辦西藏之事但求西藏多籌一文我國即可少補助一文握其政權不宜佔其利權使先懷疑貳西藏苟能自固其圉則邊境安謐我之所獲多矣或

謂收回政權。藏官恐滋反抗。致釀第巴桑結朱爾墨特之亂。臣竊料藏人貧弱而愚。現在尙無反抗之能力。即有小變。苟有練兵三千足資鎮撫。番官薪俸素薄。幾不自給。半多卑瑣。誠能優予月薪。必將就我範圍。樂為我用。藏民素苦營官魚肉。倘易以廉惠之吏。更如風草之偃誠本此意。以善為經理。數年以後。全藏政權均將潛移於我掌握。蓋政權不收回。藏事實無從經理。亦難杜強鄰口實。是在藏臣之得人能服民心。不激不隨。隨機操縱而已。查英人治印。因其教俗以土王治印民。而以印督駕馭其上。以印兵充兵役。而以英官督率訓練之。一切胥形帖伏。中國之治西藏。當如英之治印度。臣謹參訂英印之制。與我財力所能辦者。謹竭管見。粗擬善後條陳。恭呈御覽。臣材識淺陋。難效千慮之一。得籌畫未能周備。伏懇飭下軍機處及各部院大臣。統籌詳議。切實舉辦。大局幸甚。全藏幸甚。所有瀝陳西藏情形。并善後事宜緣由。理合恭摺馳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

謹將西藏善後事宜略陳管見。開列清單。恭呈御覽。

一擬設西藏行部大臣。以崇體制而重事權也。查英印度總督。英語譯為節度大臣。用王禮。節度印度諸土王。節度大臣之下。設各局分理內治外交諸事。藏地縱橫五千里。儼然歐洲一小國。達賴班禪扎薩克等體制尊崇。與印度土王相埒。百年以來。駐藏大臣久已放失政權。非改革官制不足以聳觀聽。擬將駐藏大臣。帮辦大臣兩缺裁撤。改設行部大臣。似宜特簡親貴或內外文武兼資大臣。畀以重權。便宜行事。以資鎮攝。所有達賴班禪等均歸節制。以重事權而定主國名義。其下應設左右參贊。左右參議四缺。分理內治外交各局事務。應由行部大臣參酌奉天將軍梢爾巽奏定奉天官制章程。奏明辦理。

一政權宜收回也。達賴班禪擬請賞加封號。優給厚糈。專理黃紅教事務。西藏政權向在四噶布倫掌握。番兵向歸戴琫統帶。均宜由我優給月薪。於行部大臣署內設立財政、督練、交涉、學務、巡警、裁判、農工商路鑛、鹽茶九局。令該噶布倫、戴琫等每日赴署稟承辦公。歸行部大臣節制。又西藏財政向由第穆寺藏王管理。其時漢官尙有督飭稽察之權。自十六年第穆革職。財政之權始歸商上。似宜規復舊制。復立第穆寺藏王。由行部大臣飭三大寺大公所會同選定奏補。又西藏向以番營官管理地方職任。如內地州縣官率皆卑鄙貪酷。民不聊生。擬請於各營官分駐之地。擇繁盛衝要之處。如江卡、察木多、拉里三十九族。達木、哈喇烏蘇、陽八井、山南、亞東、十卡子、拉茲、定日、巴爾喀、噶大克、盧多克等處。先設巡警局。裁判局作爲差使。勿限以官階。暫用陸軍巡警法律學堂畢業生署理。俟辦有成效。再行分別改設道府同通州縣等缺。所有巡警裁判局長。均加四品銜。秩視同知。准食五品俸。以資鎮攝。而示鼓勵。除靖西同知兼管稅務。暫免裁撤外。其餘夷情司員。前後藏拉里察木多各糧台。均一律裁撤。

一漢文蒙小學堂宜廣設也。查英據印度。卽廣設英文義塾。以教印民語言文字。實爲屬地與祖國同化之要樞。西藏內屬二百餘年。語言不相通。辦事致形隔膜。漢番時相仇視。宜廣設漢文小學堂。凡藏童七歲以上。一律入學堂教以漢文漢語。兼教以算學兵式體操。五年畢業。升入中學堂三年畢業。拔其尤者。賞給生員舉人。所有文武藏官兵丁。均由此選。先擇衝要繁盛地方。約設蒙小學堂五十間。以冀教育普及。數年之後。藏童皆曉漢文漢語。再設中學堂。教以英印文字及各種科學。擇尤選派赴四川南北洋高等大學堂肄業。

一練漢兵以資鎮攝也。駐藏漢兵窳敗不堪用。宜一律淘汰。擬照陸軍部練軍新章。改練洋操隊六千名。在打箭爐雅

州府等處招四千名。其餘二千名在藏地招募訓練以壯聲威。所有營制官制悉照陸軍部新章辦理。今日藏防要隘在西南宜撥二千駐守。春不帕克里江孜等處撥二千名駐守。定日阿克噶大克等處撥一千名駐拉薩。其十卡子察木多分撥五百名足敷彈壓。自巴塘以東歸川滇大臣管理互相管應。又查藏屬山路崎嶇非馬不行故馬隊宜多餉需視內地尤重。查駐藏大臣聯豫前奏請招練新軍六千歲餉祇二十餘萬兩按照陸軍部新章核算不敷尙鉅必至有名無實。應由陸軍部核算綜計練軍六千歲需餉械薪俸營房馬乾若干咨明度支部籌撥並由南北洋大臣選派教習及陸軍學堂畢業生來藏統帶訓練其舊設之遊都守千把各缺均一律裁撤以期餉不虛糜兵有實用理餉練兵各派專員管理而仍歸行部大臣節制。

一番兵應由漢官充教習統帶也。西藏向用民兵之制按畝徵兵散布各處未經訓練烏合之衆殆同兒戲臣抵藏後迭與商上籌議改用募勇商上允增籌歲餉二十四萬以練新軍並乞代奏請撥給毛瑟槍一萬枝格林砲過山砲數十尊等語可否賞給之處伏候聖裁竊計此餉僅足敷練番兵三千至管帶官似應由陸軍部選派南北洋陸軍學堂畢業生來藏以充教育統帶此項畢業生宜選年力富強未入仕途人員優給川裝薪俸五年給假內渡休息照異常勞績保舉以資鼓勵查英駐印兵率用土人以英官駕馭其上四出征剿均調用印兵並無抗命滋亂之事現在擬練成藏漢兵六千僅敷鎮亂以之防邊尚恐未逮且川藏遼隔赴援不易英近由哲孟雄之干都新修一路三日直達春丕主客異形以漢兵保護西藏不如練番兵以自謀保護且西藏向用民兵可漸仿歐洲舉國皆兵之制番兵之餉由藏自行籌給但使番兵均歸漢官教習統帶則全藏兵權均由我操可免尾大不掉之弊。

一電線宜速設也。四川電線已通至巴塘，應由巴塘接至拉薩，以冀邊報靈通。應由郵傳部飭速籌辦，俟拉薩電線成後，再續至江孜、阿里。藏事日棘，邊報日繁，驛遞遲延，事機貽誤，亟應趕速接線，併由電報局兼辦郵政，以冀文報迅速。一衛生局宜設也。乾隆間全藏丁口百七十萬，以西國生理學公例推之，三十年丁口當增一倍，藏民應有一千萬之數。據商上冊報，只存一百萬，百餘年間丁口反減七十萬，由此類推，再閱三百年，唐古特人種將如美洲紅夷，僅供博物院玩具，至可憫也。查全藏喇嘛十居其七，例禁嫁娶，生齒因以不繁，欲救其弊，必寬喇嘛嫁娶之禁，任民自便，商上不為厲禁，庶足以廣生育。但藏人迷信既深，驟難改革，潛移默化數十年後，或收其效。惟衛生一節，民命攸關，藏人素不明醫藥潔淨衛生之理，不知種痘育嬰之法，是以疵癥疾病短折者衆。生齒日絀，亦由於此，亟應設衛生總局，附設施醫院，派北洋醫學堂畢業生數人，贈施醫藥，並設醫學堂，招聰穎藏童數十人，教以西醫諸法，五年畢業，學成俾往各屬地治病，謀生以廣傳授。

一礦務宜振興也。西藏幅員遼闊，跋涉為難，非築鐵軌無以利輸輓，非興礦務無以養鐵軌。日本櫻井基峰游記言：西藏礦產一端，已有築造鐵路之資格。藏礦豐富，西人以為冠絕全球。三十年英軍入藏記，紀述藏屬各礦頗詳，其尤著者為納爾倉七百里之金田及噶大克之金鑛，現有土人數百用土法開採，但器械苦窳，日獲僅足糊口，其餘各礦山，藏官素惑於鬼神風水之說，封禁不准開採，臣迭向商上反復勸諭，為譯撰礦務局章程，商上現允除封禁，靈異大雪山外，無論何山，凡有礦產之地，准漢藏人等赴局領照，劃定地界，集股開採，暫免納費，俟出礦後，無論何項礦質，官徵什一之稅，辦法尚屬簡便，宜招選開平、漠河、大治、雅州府等處，及美洲南洋華民老礦工，先用人工開採，俟辦有成效，

再購開礦機器。

一工藝宜講求也。西藏土貨以藥材、羊毛、牛皮及皮貨爲大宗。英人密斯耨游記言以印茶運藏可以賤價換羊毛、牛皮、大黃、硼砂。英人通商目的首在於此。藏官素持閉關主義，禁阻互市。而牛羊驟馬出口仍極多。藏地宜於畜牧，視種植獲利尤豐。倘能設法擴充定卜利市三倍。工藝宜從牛羊皮毛著手。藏中牛皮極賤。惜所用皆生皮。不曉製熟皮之法。致多廢棄。白狐猞猁諸皮貨亦多霉壞。氆氌氈毯純用羊皮所織。織工頗粗。僅銷於內外蒙古等處。不能得重價。宜於江孜設工藝局。學製熟皮並購機器以織氆氌。

一茶宜自種也。西藏向銷鑪茶。運道艱阻。鑪茶市價一錢三分。至藏須購至二兩五六錢。現在印茶力謀進藏。印度報紙載三十二年由噶大克運至後藏茶值盧比三十二萬。將來可望暢銷。印茶無稅。運費較輕。鑪茶萬難相敵。而藏民亦歲失運茶腳費數百萬。查四川從前不准茶種至藏。係爲保護鑪稅起見。今時移勢變似宜以鑪茶茶種輸藏。教藏民自種。查大吉嶺哲孟雄一帶均能種茶。則西藏卓木工部等處土性亦想能種。藏民素嗜鑪茶。印茶苦澀。一時未必能廣銷。但價廉民樂於購用。數年後習慣自然。茶利必盡爲所奪。若以鑪茶茶種輸藏自種。茶味不殊。而市價稍平。雅州茶利或猶可保。至打箭鑪茶稅或應豁免。或應酌減。以輕成本並修理道路。以利轉運而省運費。

一官俸宜優給也。藏地苦瘠無外銷之款。與各省情形不同。萬里戍邊。非優給養廉公費。無以激勵廉能。擬請行部大臣歲給養廉三萬六千兩。公費三萬六千兩。左右參贊歲給養廉各一萬八千兩。公費各八千兩。左右參議歲給養廉各一萬二千兩。公費各六千兩。各屬巡警局。裁判局長各歲給養廉銀三千六百兩。公費各三千六百兩。其公費一項。

係無定之款。既優給養廉，應責令實用實銷，虛冒者重治其罪。其噶布倫戴琫等各藏官廉薪計歲需十二萬至漢番營兵各統帶教習薪俸，應按照陸軍部新章從優發給。

一槍砲宜購製也。漢番兵所用土槍，率皆朽廢。臣去年到藏，親蒞校閱槍彈，多半不合腔口，現計須有毛瑟槍萬桿，格林砲過山砲各數十尊，配足子藥，方足備目前防守急需。藏地轉運維艱，為久遠計，非設廠自製不可。但經費浩繁，難創辦。或各省舊有製造槍砲子藥小機器，可以撥運應用。或由南北洋湖北四川等廠製成，分批運解，應由陸軍部查核奏明辦理。

一官銀號宜分設也。銀行為商務樞紐，有銀行然後鑄造銀幣，可冀流通。且因市價之漲落，時收時放，以為操縱。駐藏大臣聯豫奏准撥給鑄錢機器，自行鑄造藏圓。查原奏內稱川鑄盧比到藏，市價太低，在藏歲鑄藏圓十萬兩餘利，歲可溢萬餘兩等語。查泉幣義主流通川藏，盧比原重三錢，打箭鑪市價漲至三錢三分，官遂定為三錢三分之價，頒發行用。現打箭鑪市價漲至三錢五分或七分不等，而拉薩市價則三錢或一二分不等。查市價漲落無定，以商務漲縮為高低，萬不能執市價以為原定之價。其至藏後所以低落者，皆由拉薩與打箭鑪轉運艱阻，商務未旺，往來周轉，供過於求，此贏彼絀，市價不得不落。今改由藏鑄，則藏圓只可行於藏地，不能通用於打箭鑪。既有機器鼓鑄，斷不止歲鑄十萬兩之數，將蹈前數年各省銅元局之弊，有放無收，市價更恐大落。若以價值二十萬之機器，歲僅鑄幣十萬兩，必無餘利可圖。且商上向以鑄幣餘利，供製槍砲之用，在我亦遽難禁止。商上之鼓鑄，彼此各爭餘利，必至兩敗俱傷。且使藏官疑我攘奪其利權，甚非計之得者也。唯川鑄盧比藏中不甚信用流通，其弊實由無銀行以為周轉，市價皆

操縱於茶商之手。現在整頓藏務，設官興學，練兵開礦，經費浩繁，綜計約三百餘萬，無官銀號，則匯撥維艱，似宜由度支部總銀行分設商店，或派代理人於打箭爐拉薩江孜印度夏爾古達等處，作為官銀號，一切俸餉匯兌歸其經理，所有盧比仍照舊歸川局鑄造，以節糜費。庶川藏內地流通，均無窒礙，我之盧比流行藏中，則商上所鑄藏銀等諸銅元相輔而可行可矣。

一噶爾古達宜設總領事也。查噶爾古達孟緬甸仰光等處華僑數萬，宜分設領事，以資保護。現在印藏通商，噶爾古達尤為總匯之處，應設總領事，以管理中藏商務，兼偵察敵情，其形與海參威相似，應仿照海參威商務委員章程，由外部向英使妥議，奏派幹員充補，每季將印藏情形報告外務部，仍兼歸駐英使臣節制。

一廓爾喀宜聯絡也。查布丹廓爾喀為藏屏蔽，布貧弱不足自存，廓爾喀王頗英明，世修職貢，近倣西法，練兵製械，國勢頗強，拒英甚力，英頗忌之。西藏若圖變法自強，必先取法於廓爾喀，宜由中國及商上派員密與聯絡，喻以唇齒之勢，結攻守同盟之約，於藏防當有裨益。

一開辦及常年經費宜統籌也。以上所擬各條，常年經費，練兵約需一百二十萬兩，學堂約需三十萬兩，官俸約需三十餘萬，衛生局、醫學堂、醫院約十萬，拉薩所設督練交涉等九局約二十萬，巡警局約二十處，因地方繁簡，酌設巡兵月餉四兩，約需六十萬，其餘礦務、工藝、槍砲等局，因款項之多寡，以為規模之大小，尙難預算，綜計常年經費共約需三百萬，應由各該部詳細核議，咨商度支部籌撥，其餘未盡事宜，應由行部大臣隨時察看情形，分別奏咨辦理。

上外部議覆駐藏大臣請改通商章程摺 光緒三十四年七月

謹將趙大臣奏陳西藏通商章程請議修改各條分晰開摺呈鑒計開

原摺內開查原約第三條云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等語於我國完全主權反覺留有缺憾似應全行刪去

查第三款第一節戴諾原稿商埠治理權應仍照向來歸地方官掌握但英國商務委員得自由與地方官或人民直接交通並於議次聲明地方官係專指藏官而言棠覆稿改作各商埠治理權應仍照向來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并將下文直接交通等句刪去戴始不允磋商再四必要將仍照向來四字除去即現定第一節之文也蓋當開議之初英政府抱定藏印直接主義故愈與辯論彼愈堅持屢將瀕於決裂萬不得已祇可於無可補救之中勉圖補救著督飭藏官四字正所以稍挽我國在藏久已不完之主權

原摺內開今原約第三條所有應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核辦一語與并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及拉薩西藏大員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一語隱失國權莫此爲甚應將拉薩西藏大員名稱概改爲中國駐藏大臣字樣而將印度政府照會之意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全行刪去

按是節卽棠與英員爭辯至一兩月之久而終未得要領者也查是節句語卽巧電所陳戴送末次之稿先是戴稿作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意見難合之事應各稟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酌奪核辦棠覆稿改爲應各稟請駐藏

大臣及印度總督酌核辦理。如有重大交涉事件。按照北京條約第一款。應由中英兩國政府商辦。各持一義。各不相讓。及戴送末次稿改如巧電。以示調和之意見。棠未遽允。仍與磋議。將此節改為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應各稟請該管上司核辦。如仍不能斷定。應稟請中英政府核辦。再由棠另備一函。聲明該管上司兼指駐藏大臣西藏大員印度政府而言。如印度政府將來因彼此商務邊務官意見難合之事。行文西藏大員商辦。應併知照駐藏大臣。駐藏大臣允督飭西藏大員和衷妥辦。得戴允治。即由嘯電呈核。詎朱使向大部翻議。謂與戴商改第三款末節及十四款。附以公文各節辦法太繁。政府不允照改。必須另商等語。嗣承大部將嘯電辦法。屢與朱使磋商。該使謂即戴簽定。英政府亦不能批准。不但不能照允。並巧電戴稿第三條首段。亦欲翻議。旋送節略於戴稿第三款首尾全行刪改。竟有直接交通字樣。末段竟無知照駐藏大臣。及照北京約由中英政府核辦各語。並以戴稿政府不承認為辭。語意堅執。幾至無可商榷。幸承大部維持。與朱使往復商妥。不至全翻。事得收束。按原摺此節與上節所陳。皆似於北京條約所認之拉薩條約。并未寓目。故陳義雖高而未合事局。

原摺內開正約首所載西藏大吏選派噶布倫汪曲結布為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一語。不特為對外失權之媒。且啓藩屬嘗試之漸。尤宜概行刪去。

按西藏選派掌權員一語。實根於北京條約內附約之第三款。棠初亦以藏員畫押。有礙主權。電懇大部向英使商阻。嗣承大部改作隨同畫押。欽奉敕書。亦諭令督同噶布倫汪曲結布前赴新揀。與英國專使會同商議。而英政府亦諭印度政府行文商上。請派給有權藏官文憑。方能開議。不料戴諾擬送總冒。竟將大清國特派大臣某。西藏大員特派

全權代表員某大英國特派某彼此將所奉全權文憑互相校閱云云居然三平敘列經棠另擬底稿改平列爲仄敍電陳請核承大部改定與朱使商允電飭遵用於國體主權維持調護大部煞費苦心唯當局默喻之耳

原摺內開又第四條云如英印人民在各商埠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該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會同查訊等語查商埠治理權既歸中國主持則中藏官員不能並列應將藏官字樣刪去查此條戴諾來稿作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員會同查訊棠議將西藏官員改作商埠內裁判局官戴堅持不允屢與磋商始議定用該商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字樣亦猶第三款補救之意也

原摺內開第六條云英軍撤退後所有由印邊界以達江孜一路英國所建旅舍等房屋共計十一處應由中國官照原價贖回仍以公平租價租與印度政府等語已覺情理不安既不聲明須立租借專約又不明訂年限及隨時退租之辦法流弊所滋仍與租界無異應改云云

查贖回旅舍係爲限制英人於沿途再建房屋起見始與議贖戴執不允磋磨至數月之久乃定贖回及租借辦法且此節所叙不過預約之辭猶言英允我贖我允印租非卽已贖已租也章程簽押後曾函致韋禮敦問價據覆已稟呈印政府核辦比電大部請便詢英使囑印政府開送價值清摺轉交大部核辦在案是將來議租時自必由大部與英使另立租借專條至明訂年限及預防流弊尤爲題中應有之義至租與印商一層情勢未合原以地非租界亦非商埠故不便招商承租

原摺內開第八條云英國官商僱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等語按此乃關於一切傭僱事項非

僅指郵遞夫役而言。乃將此數語列入該條之末，未免界限不明，似應另立專條以清眉目。至於不得稍加限制一語，亦應刪去。蓋既稱合法，即其限制也。

查第八款第二節棠擬改戴稿，原係專作一條，列爲第五款。上年十月虞電所陳是也。及戴送末次稿，乃將此條移作第八款第二節。本年正月篠電所陳是也。以其無大關係，姑仍之。然此節確係專指一切傭僱而言，與上節傳遞郵件夫役界限至明。至作合法事業下，加以不得稍加限制一語，原本戴稿所以未議刪者，以其語本中外約章舊文，且正取其反面，含有倘僱作不合法事業，即可加以限制，不得僱用之意也。

原摺內開第九條云：凡往各商埠之英國官民，以及貨物等，應確由印度邊界之通商大路前往，不准擅往商埠以外各地等語。按藏中風氣錮蔽，罔識大局，而西人往往有冒險之徒，好深入野蠻境地，一有疏失，交涉因之而起。本條所指自係爲思患預防起見，但不明定限制，殊非斬斷葛藤之道。應增如有違約前往者，倘人財或有損失，地方官及巡警局，不認追捕及賠償之責。

按北京條約內附約第三節，無論何外國人，皆不許派員，或派代理人進入藏境，與此節應確由通商大路，不准擅往埠外各地，並下文不得由亞東江孜，無論由何道路繞入藏屬內地，以往噶大克，亦不得由噶大克無論由何道路繞入內地，以往江孜亞東等語，限制之道，似不能更明。於是如有冒險之徒，違章擅入，則是其曲在彼，縱有疏失，我責甚輕。若如原摺所云，應增數語，訂之約章，一則似顯示以弱，二則西人狡賴，我既不認追捕，彼將自以兵力入藏追捕，或行止皆以兵自衛，如是則秘密三藏，將無往而非外人軍容馬跡，是欲斷葛藤而葛藤且因是而蠭起矣。且外人在我

域內損失人財我當力任保護追捕今顧向人不認是自放其權利義務施政者固不當爾也

原摺內開第十二條云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及不得格外限制刁難等語查貨物所包甚廣大而軍械彈藥小而嗎啡之類苟爲商賣之品皆可以貨物名之本條漫無限制應於不得限制刁難句上增加苟非禁止進出各貨物一語庶凡我國法律條約所禁制之物亦不得在西藏私相交易似更妥帖

查光緒十九年所訂通商章程第三款原有各項軍火器械暨鹽酒各項迷醉藥或禁止進出或特定專章兩國各隨其便一條棠擬改戴稿亦有違禁貨物如鹽酒鴉片嗎啡紙煙烟葉各種迷醉毒藥及槍砲子藥兵器等物非奉漢藏大員特准給運照者不准販運入藏如違禁私販拿獲貨物充公另議重罰一款因戴初次稿有將十九年章程作廢之語也後戴覆稿將此款刪去而允將光緒十九年所訂通商章程與此次章程無違背者仍應照行列於第一款倘有英印商人擅將違禁貨物運入西藏即可援照十九年章程辦理原摺擬增之語似無庸贅入此款也

原摺內開該條又云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通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等語查藏地既許通商則西藏商民與英印商民互相交際往來亦係人情之常如屬善意行為不妨公益自無强行禁阻之理今必訂之約章轉覺費解應即全行刪去以免誤會至於西藏官員應仿照光緒十六年藏印條約第二款英人對於哲孟雄之辦法云云

查此節語意戴初送稿列在第三款各商埠治理權應仍照向來歸地方官掌握句下作但英國商務委員自由與地

方官或人民直接交通。或用函件或面拿等語。以其有直接交通字樣。而第三款事實關於政治一類。故屢與磋議。而舌敝唇焦。彼終不肯移易一字。嗣與商將此數句全行刪去。彼亦堅持不讓。至末次稿。乃通融改爲本款訂定數語。而改列於本款第四節。後英員不得已始允此訂入。並不禁阻一語之故也。查章程第十二款。事實關於商務連類而及。所言往來與不禁阻。亦係專屬商務事件。似尚無大損害。至於對待西藏官員之道。光緒十九年所訂條約與此次新章似未悖。於十六年印藏條約第二款。英人對於哲孟雄辦法。惟因有北京條約所認之拉薩條約。故十六年條約之第二款。我固未能盡行仿照也。

### 附駐藏大臣原摺

爲密陳西藏通商章程。有失主權。請飭酌議修改。並懇籌撥的款。仍飭原議大臣留藏。及早經營。以固藩圉。而維主權。事竊奴才於三月內。迭准外務部電開西藏通商章程。已於三月念一日。由查辦事件大臣張蔭棠。與英員韋禮敦簽押。尙未批准互換。計全約十五條。除抄寄外。特先摘要電知照等因。奴才當即將其未甚妥協之處。電知外務部在案。本應俟外務部將全約抄寄到川後。再行核議具奏。頃見上海報章錄載全文。奴才細加尋繹。覺平允之處。固屬不少。而未妥之處。仍不一而足。在該大臣身當交涉之任。固已舌敝唇焦。爲難情形。原所共曉。但事關我國主權。及西藏全境利害。奴才既有一得之愚。何敢苟安默。今期限甚迫。過於遲緩。有失事機。僅就管見所及。爲我皇太后皇上。樓晰陳之。查原約第三條云。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等語。查西藏爲我藩屬已二百年。

餘年我朝特簡駐藏大臣以管理其內政則藏官歸我督飭固不待言今將督飭藏官四字訂之約章於我國完全之主權反覺留有缺憾似應全行刪去該條又云凡商務委員及埠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應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核辦等語查國際公法通例凡保護國對於被保護國無不以代理其外交為原則如日本收服朝鮮卽撤回朝鮮派駐各國公使各國亦撤回派駐朝鮮公使卽其例也我國之待藩屬向從寬大其內政既聽其自理外交亦絕無干預故法於安南英於緬甸日於朝鮮皆先引誘其國政府與之私訂條約然後以一牘通告我國卽作爲非我真屬國之證據然猶可曰以上諸邦本係朝貢之國也至於西藏旣無固有主權又無一切制度國家組織絕不完全與內外蒙古同爲我國之屬地而已並不得以屬國目之况旣有駐藏大臣以管理其內政卽應代表其外交自無由藏人直接與英印交涉之理查光緒十六年中英會議藏印條約第二款云哲孟雄由英國一國保護督理卽爲依認其內政外交均應專由英國一國逕辦該部長暨管員等除由英國經理准行之事外概不得與無論何國交涉來往等語夫哲孟雄從前本我屬部乃一劃歸英國保護立即申明約束訂清權限以絕其與我國交通之途借鏡以觀可知藏官等之不得逕與英印交涉益覺顯而易見又查光緒十九年中英會議藏印續約第六款云凡英國商民在藏界內與中藏商民有爭辯之事應由中國邊界官與哲孟雄辦事大員面商酌辦又另款第一款云中印各駐紮委員如有議事意見不合之處應由各委員呈報該管上司議辦等語卽係明訂我國有代表外交之主權並無藏官及拉薩大員字樣今原約第三條中所有應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核辦一語與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及拉薩西藏大員與印度政府仍不能斷定一語皆儼然視西藏大員爲主體

而視我駐藏大臣若贊旋隱失國權莫此爲甚深機所伏難免不爲他日藉口之資應將拉薩西藏大員名稱概改爲中國駐藏大臣字樣而將印度政府照會之意應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全行刪去以保主權而正藩服正約首所載西藏大吏選派噶布倫汪曲結布爲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一語不特爲對外失權之媒且啓藩屬嘗試之漸尤宜概行刪去免滋口實又第四條云如英印人民在各商埠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該商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不能並例應將藏官字樣刪去如慮中國官員或有言語不同情形隔閡等事則可許藏官在旁聽審以昭公允第六條云英軍撤退後所有由印邊界以達江孜一路英國所建旅舍等房屋共計十一處應由中國照原價贖回仍以公平租價租與印度政府等語按房舍旣由我國贖回則國家應有完全主權乃不自行使用而仍租與他人已覺情理不安又况並私人承租乃係與印度政府直接交涉旣不聲明須有立租借專約又不明訂年限與隨時退租之辦法是此條一日不廢印度政府即有一日之租借權將來流弊所滋雖不久假不歸仍與租界無異應改爲如有印度商人願租者准其自行赴埠官申明另立合同以公平價值租賃印度政府無庸干預並須聲明如英國將所修電線轉售與中國後則所租用電線所用之房屋卽行退租第八條云英國官商僱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等語按此乃關於一切傭僱事項非僅專指郵遞夫役而言西藏旣許通商自無不許外人傭僱之理乃將此數語列入該條之末未免界限不明似應另立專條以清眉目且便於他日裁撤英國傳遞夫役以後仍可適用至於不得稍加限制一語亦應刪去蓋旣稱合法事業合法卽其限制也第九條云凡往各商埠之英國官民以及貨物等應確由印度邊界之通商大路前往

不准擅往商埠以外各地等語。按藏中風氣蔽錮，罔識大局，而西人往往有冒險之徒，深入野蠻境地，一有疏失，交涉因之而起。本條所指，自爲思患預防起見，但不明定限制，殊非斬斷葛籐之道。應增添如有違約前往者，倘人財或有損失，地方官及巡警局不認追捕及賠償之責。第十二條云：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及不得格外限制刁難等語。查貨物所包甚廣，大而軍械彈藥，小而嗎啡之類，苟爲商賣之品，皆可以貨物名之。本條漫無限制，似非慎重之道。應於不得限制刁難句上，增加苟非禁止，進出各貨物一語。應凡我國法律條約所禁制之物，亦不得在西藏私相交易，似更妥帖。該條又云：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通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等語。查藏地既許通商，則西藏商民與英印商民互相交際往來，亦係人情之常。如屬善意行爲，不妨公益，自無强行禁阻之理。今必訂之約章，轉覺費解，應全行刪去，以免誤會。至於西藏官員，應仿照光緒十六年藏印條約第二款，英人對於哲孟雄之辦法，除中國准行之事外，概不得與何國交涉往來，以防指屬地爲屬國，又指屬國爲非真屬國之弊。以上各節，乃奴才一得之見，可否乞敕下原議大臣，令其會同英員逐條駁正。務期力保主權之處，伏候聖裁。抑奴才更有請者：西藏地方遼闊，昆連英屬印度之界者，不下千數百里。自英人開亞山服布丹滅取哲孟雄以來，久有覬覦藏衛之意。拉薩撤兵後，尤爲門戶洞開。奴才疊奉諭旨，以西藏爲川蜀藩籬，與強鄰逼處，是西方危險情形，早在聖明洞察之中，刻當開埠伊始，關係極重，百端待理。接修川藏電線，即可爲收回印藏電線之預備。開辦各埠郵政，即可爲收回英國印藏郵政之預備。籌辦各埠巡警，以便撤退英國商務委員之衛隊，改良西藏律例，及審判辦法，以便收回治外法權，皆此章程所議及，萬不可緩之事，亦即關於我國主

權萬不能不辦之事。非派熟習人員並籌撥的款，恐難辦理完全。徒資外人口實，不至仍改爲租界不止。奴才前已奉懇簡溫道宗堯爲參贊，蒙恩准其調往差遣委用。現該道遠在廣東，卽令能遵命前往到藏，恐尚需時日。今商約既定，亟宜及早經營。萬難延緩，坐失事機。卽川省人員中，一時亦難得勝任之人。查查辦大臣張蔭棠諳練情形，熟於交涉。此番開埠章程，旣由其一手議結，則其深明底蘊，自勝他十倍。可否伏乞聖恩，仍飭留藏經理一切，一俟奴才抵藏後，諸事略有頭緒，再請飭下回京，以免貽誤而資熟手。至於開辦經費一節，必俟派員調查各埠情形，妥定辦法。實需若干，再行電飭籌撥，則不特公文往返遷延時日，且恐外人乘間而起，事事反爭先著，是非預籌經費，不能及早經營也。奴才約略計之，大概開辦經費，非二百萬兩不可。驟觀之似覺其多，然分而計之，則三埠中每埠僅六十餘萬兩。舉凡修造衙署、民房鋪店、平治道路，以及巡警、電報、郵政，諸開辦經費，皆在其中。猶恐不足濟用，伏乞聖恩俯念西藏地方之緊要，財政之困難，開辦伊始之棘手，飭下度支部如數籌撥，卽交張蔭棠一手經理，以杜覬覦而保利權。所有密陳西藏通商章程，有失主權，請飭酌議修改，並懇籌撥的款，仍飭原議大臣及早經營各緣由，是否有當，謹恭摺具奏。

上外部簽注駐藏趙大臣函 光緒二十四年八月

竊按今日時勢，對於西藏當作邊地觀，不當拘泥舊制，仍作藩屬觀也。卽以藩屬論，亦應盡主國義務，實行監督庶幾可永保藏地爲我屬土。平自哲孟雄折入於英，其印度乃與西藏鄰，於是英與我爲西藏之交涉起，所以有十六年及

十九年之約，其時英固未嘗越我而與藏爲直接也。乃我訂之約，藏不遵守，駐藏大臣竟不能督飭藏人使之奉行。又**朦蔽政府**，不以情告，使當時執政莫由深悉藏情，無憑應付。致英人誚我國在藏無主權，藉口自行設法保護。該兩約權利，驅兵深入，爲城下盟。於是**有拉薩之約**，而駐藏大臣不能贊一辭，聽其劫盟而去，無如何也。然英人進兵之初，猶未敢藐我國權，故於亞東江孜節節停頓，以俟我駐藏大臣出而商議。逮延約不赴，英更指爲我國無權之證據，而欲與藏人直接交涉之心，即由此發生。而藏事已不可收拾。迨拉薩條約宣布，各國議論蠭起，俄尤從中牽掣。政府迫於外論，於是商之英廷派遣唐使與英使費禮夏會議於印京，**唐授國際公法**，指拉薩約爲英藏私約，不肯承認，而彼此相持，未有成議。後移之北方，仍由唐使與英使薩道義磋商定議，即北京條約是也。雖認拉薩約爲附約，其正約五條（看似平淡，實已煞費苦心），於拉薩約已失之權利，暗中收回不少，乃議者不察，至謂修訂通商章程之因應失宜，實原因於北京條約之未善。是真未知中英藏印交涉之歷史也。須知拉薩定約而後，西藏已非復中國所有，賴北京一約，僅乃維持。故今日修訂藏印通商章程，英人雖持直接主義，仍不得不與我會議者，未始非北京條約之效力也。

况續約之商章，皆聲明十九年約，仍應照行，是不啻已失故物，仍還原主，乃不明其中之曲折，不諒當局之苦心，輒爲旁觀之訾議，持論豈得謂平？不知事貴得情，而行之尤貴得閒。約章文字，雖有一成不變之性質，而以例中英所定西藏之約，却又微有不同。蓋英將與藏直接者，其意謂華官無權督飭，屢立之約，悉成虛文，故自爲之耳。若我果能盡主國義務，實行監督，永保西藏，確爲我之屬地，而又充實其內力，北足以防俄，南足以蔽印，則主權在握，英方倚我爲重，有不遇事就我範圍者哉？故可一言以斷之曰：能整頓藏政，雖約文疏漏，無害於事實，不能整頓藏政，雖有極完善之

約文亦無濟於事功明乎此以談藏事思過半矣。日後埠務恐藏員參入干預誠爲老謀遠慮惟我在藏地辦藏事斷不能絕不用一藏員自不能不容其參預顧所宜防慮者不在參預而在擅專參預正可綢繆擅專難爲補救是在當事者能得其情善爲駕馭而又不稍放棄責任遇事加以監督須知藏官即是中國官不宜自分畛域另開商埠附約第二款原有此說將來察看情形實在商務興旺可以擴充自不必俟英人按約要求由我擇地開放以赴機先而占主動原無不可但以藏地商務揣之此事尙遠惟當就現有各埠實力興辦以保主權較爲切實此次中英兩國各派全權在印京會議訂定藏印通商章程即援此款辦理所以商章總綱內有西藏大吏選派掌權之員稟承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之語非允英藏另有派員會議之事關由我設稅務司由我派且不復用洋員則稅則自係由我立定徵之亞東關已事可見又十九年約章第四款內明言兩國國家酌定稅則末節言茶稅又申明不過華茶入英之數皆可爲稅由我定之證據不過按約須與英國國家商酌耳將來一切關章皆應援照內地各關章程辦理現在藏屬將屆徵稅年限所請咨飭總稅司擬定關章之處俟通商章程批准互換後自當咨行稅務處核辦附約第九款第四節所列各項正約於第三款特爲聲明除中國獨能享受外不許他國國家及他國人民享受者其時英俄協約未成英防俄人入藏起見故要求列此一款而我姑利用之故下文於電線一項特加申說而此次修訂商章又允我可以將所設電線收回也即如亞東關稅務司以華員張玉堂易英員韓德森即係按約辦理所謂獨享於此可類推則我國不在外國之列無庸疑似且無論他外國即有約如英國及印度亦不能享我所得享之權利按之約章徵之事實自然明瞭內地各省所開商埠各有建築章程各處情勢不同固難一致此次商章因藏中地畝有未

能由局收買之勢故約定由中藏官在每埠與英商務員特行商酌劃定一區以爲洋商租賃建築之所是所租之地已有限制故可聽租客與地主自相商訂而局中仍有先給租地文憑之權亦非漫無考察惟將來辦理自不能無所依據該埠建章程應因地制宜詳訂通行儘可由該大臣扎飭該商埠監督悉心籌畫督飭藏官妥爲規定租價自然一律年限各有短長而租價一律之中仍當分別以昭平允曉諭藏中官民咸知遵守而洋商亦自無異議矣商章所言者大致埠章所訂者周詳固兩不相妨也各省通商章程洋商可以赴產地採買土貨此三聯運單所由設也西藏情形不同除商埠無論何外國人皆不得入內地約有明文咸應遵守自無洋商深入內地採辦土貨之事所謂不得損及英印人民在此處以外租賃房棧居住存貨權利云者此處二字蓋指埠內劃定可以租地建築之一區域而言猶云除此一區外埠中各地洋商可以賃租現成房棧存貨居住不加禁阻耳非謂可以隨地雜居毫無範圍也如有擅入內地者雖屬商人亦可據約攔阻而任便買賣其交易皆在商埠之中可不言而喻矣如日後藏屬開通將約中不准外人入內地一條刪除自應援照三聯單辦法以資稽查至厚集資本開設公司爲振興商業善策儘可隨時勸辦不必專爲限制起見也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商民或用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其界說專指關於商務事件而言因十二款所訂皆商務之事故連類及之所以指明商務委員而中間又著一民字原期與政界有別也旣相通商自有交際其通信會面揆之情理似難禁阻如他國在他處通商亦豈能禁其因商務與官民往來若事關政治則有第三款之專條在似非他國所能援引

## 附駐藏大臣原函

敬肅者。現訂中藏英印通商章程。未甚得手。不盡由此時之因應失宜。實由續訂中英藏印條約時。認英藏之約爲附約。致我對於藏事之設施。不能越英藏條約之範圍。英對於藏地之政策。得逞其襲取哲孟雄之故智。禍機已伏。深用杞憂。前僅就通商章程中。亟應修改之處。專招密陳。冀可補救。未幾知約已互換。無從改正。既往之失着。無待爾豐之瑣屑瀆請。而將來之抵禦。與先事之籌畫。惟賴鈞部之詳爲指示。力予維持。庶可有所遵循。不致遺誤。謹將關於中英續訂藏印條約所認之英藏條約。及中藏英印通商章程中。設法籌辦諸端。爲我中堂王爺宮保密陳之。查中英續訂藏印條約第二款。江孜噶大克及亞東開作通商之埠。係由西藏允定。非我國宣告日後。關於開埠一切事件。終不免西藏掌權之員。參入干預。而此次通商章程內。劃定地基。又聲明仍由中藏官。與英國商務委員商酌。有此二層。彼必事事先與藏官交涉。是英與我已預求間接要求之地步。藏與我又儼成外交平等之主體。爲今之計。惟有俟江孜等處開埠事宜。規畫就緒。先擇其宜於通商之地。密陳鈞部。宣告自行開埠。使英人不得不先與我直接開議。則藏員自漸退處於無權。此雖無策之策。或尙不至束手。又查該約第三款內。將光緒十九年中英會議藏印續約另款第二款載如查其中有應行變通更改之處。兩國各派員議辦之事。忽聲明由西藏掌權員與英國所派員會議。詳細酌改。流弊甚大。可否於英藏未會議之先。由鈞部照約于六個月前。照會英使。約期由中英兩國各派員議辦法。諒彼亦無詞拒我。一經議定。縱英與藏員再商。我可不必與議。似於主權尙不至損失。否則經

英藏會議酌改後我對於英無不承認之理。對於藏又無飭改之權必致兩國受敵無術與抗矣。又查該約第四款西藏允定除將來立定稅則內之稅課外一語似指我國所主江孜等埠將來之關稅而言然由何人立定究未聲明應請鈞部核定並請咨明稅務處迅卽扎飭總稅務司擬定該處三埠關章以免英人日久又暗侵藏中之稅權。又查該約第九款所列各項權利中英續訂藏印條約第三款特載第九款之四節中國獨能享受然有此聲明專條轉似此項權利我國無獨享之權竊意就該約第九款內無論何外國一語解釋我國本不在外國之列卽應絕無限制應請鈞部核明咨覆以杜爭端此關於中英續訂藏印條約所認之英藏條約欲求鈞部詳為指示之諸端也至中藏英印通商章程除現在換約勢難改訂各條毋庸置議外尙可徐圖換回者約有數端如該章程第二條內外人租埠內地基有地基租價年限與合同應由租客與地主自行商訂等語查各處開埠之地皆由工部局將埠界內地基一律收買酌價租與外人此次既由我設工部局復准其直接向地主商租卽無從事先攷察俟地基租定後始由局員會同英國商務委員勘定斷不能強其更改無已惟有先行委員查勘一面將地價年限合同酌量為之規定大綱另派人告知地主並善為開導遵照議租以免參差然此尙屬懸擬辦法能否操縱合宜殊不可必又如第十二條英國人民可任便將貨物售與無論何人任便由無論何人購買土產貨物等語查各國通商章程洋商採買土貨向須領有三聯單始准購運且有內地不得開設行棧之限制故皆隨買隨運易於稽查此次該章程第二條既有不得損及英印人民在此處以外租賃房棧居住存貨權利之明文實已毫無範圍應請鈞部咨明稅務處轉飭總稅司將來江孜等埠開關時仍照各埠定章發給三聯購運土貨單照一面設法勸諭

商民先設行棧收買藏地各種土貨廣爲儲存或英人因直入產地諸多險阻轉向我國商人行棧價買亦未可知果能得外人信用庶間接可收利權然藏民智識未開川省商民復不謀久遠生計欲獎勵成立公司非但夕所可預期舍由官厚借資本殆別無興辦之法又如十二條內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用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并不禁阻等語此層爲中英續訂藏印條約所未載英俄協約所不許倘竟實施將來俄人不責英之背約而詰我之擅許卽藉此亦要求與西藏官民直通函件面會往來甚至援此爲先例與蒙古官員亦直接交涉必致無以應付非由鈞部預爲防範恐貽患正復無窮其他按照該章程六條宜備價賄回英國所建旅舍修達江孜電信以便英國移售印邊界至江孜電線又按照八條須速籌辦西藏郵政局所庶可商撤英國商務委員傳遞信件之夫役又按照十二條須急練警隊可撤回英國商務委員之衛隊皆屬目前急不可緩之圖然固預求才助理尤須儲款濟用前次奉諭發給開辦藏務五十萬兩僅就設備藏內工商教育諸務而言已虞不足加以開埠建築諸費更形竭蹶案之此次通商章程應辦各事尤屬不支查以前各省開埠經費合計開辦常年兩項經費每埠亦須籌措關稅三四十萬兩藏中開埠事宜繁重十倍於他埠關稅所入又迥非他省可比就地旣無款可挪川省財政復正值奇絀雖欲挹彼注此勉力支持亦一籌莫展不得已奏請添給二百萬兩實預計最少之數絕不敢稍涉鋪張設款紬無以爲繼坐失事機不惟已失之利權難以力挽卽未失之主權亦未必能保永固爾豐一身任其咎本不足惜其如全屬數千里之屬地何此中爲難情形定蒙洞鑒用特瀝陳無任急迫待命之至

外部等奏議覆西藏通商章程及籌撥的款摺 八月二十六日

外務部度支部農工商部郵傳部理藩部奏爲遵旨議覆西藏通商章程及籌撥的款事宜恭摺仰祈聖鑒事光緒三十四年六月初六日駐藏辦事大臣趙爾豐具奏密陳西藏通商章程有失主權請飭酌議修改並懇籌撥的款仍飭原議大臣留藏等因一摺奉硃批該部議奏欽此由軍機處鈔交前來查原奏所請修改西藏通商章程無非爲尊重主權慎防流弊起見惟此項章程係本中英續訂藏印條約第一款及附約第三款而訂立者自上年四月以來外務部與全權大臣張蔭棠函電往返商酌并與英人竭力磋商經年之久始克歲事其中斷斷堅持之處應即在於挽回主權得尺得寸所有磋商成案該大臣未及深知故陳議雖高而於事局不無隔膜敬爲我皇太后皇上一一陳之原奏稱原約第三條各商埠治理權應歸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一節於我國完全主權留有缺憾應全行刪去又第三條中應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核辦一語與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及拉薩西藏大員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一語隱失國權莫此爲甚應將拉薩大員名稱概改爲中國駐藏大臣字樣而將印度政府照會之意並行知照中國駐藏大臣一語全行刪去各等語查該章程開議之初英政府抱定直接主義第三款第一節英專使原稿作商埠治理權應照向來歸地方官掌握但英國商務委員得自由與地方官或人民直接交通並於議次聲明地方官係專指藏官而言經張蔭棠迭與駁辯屢瀕決裂始允改添督飭藏官四字而將直接交通等語刪去其第二節原稿作稟請拉薩西藏大員及印度政府酌奪辦理經張蔭棠復改爲應各稟請駐藏大

臣及印度總督酌奪辦理。如有重大交涉事件。按照北京條約第一款。應由中英政府商辦。彼此各執一義。兩不相讓。而英使因此並將第一節亦欲翻議。仍添入直接交通字樣。語意堅韌。幾至無可商榷。萬不得已。乃酌用現在之稿定議。蓋以藏大吏與英政府平列。較之英員與藏人直接交涉。尙爲兩害從輕。第一節加入督飭藏官一語。第二節加入知照駐藏大臣一語。正以存我主權。勉圖補救也。原奏稱約首所載西藏大吏選派噶布倫汪曲結布爲掌權之員。稟呈張大臣訓示。隨同商議一語。不特爲對外失權之媒。且啟藩屬嘗試之漸。尤宜概行刪去等語。查藏員畫押一節。外務部曾向英使商阻。總之印藏附約第三款。有西藏派掌權員會議之語。彼堅欲實行。僅能改爲隨同奉全權文憑。互相較閱云云。三平敍列。經張蔭棠另擬底稿。改平列爲側敍。電由外務部與英使商允改定。是該章程段稟承訓示。隨同商議等字樣。係於遵約實行之中。隱寓尊崇國體。廢繫藩屬之作用也。原奏稱第四條。英印人民在各商埠。與中藏人民有所爭論。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該商埠裁判局之中藏官員會同審訊。一節。商埠治理。既歸中國官主持。則中藏官員不能並列。應將藏官字樣刪去等語。查此條英專使原稿作應由最近商埠之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員會同審訊。經張蔭棠議爲商埠內裁判局彼堅不允。再四磋商。始定用該商埠租與印度政府一節。房舍贖回。仍租與他人。已覺情理不安。旣不聲明須立租借專約。又不明訂年限。與隨時退租之辦法流弊所滋。仍與租界無異。應改爲如有印商願租者。准其自赴埠官申明另立合同。以公平價值租與印度。

政府無庸干涉等語。查贖回旅舍係爲限制英人於沿途再建房屋起見。經張蔭棠與英專使磋商。至數月彼始允定贖回及租借辦法。其所敍不過預約之辭。猶言英允我贖。我允印租。非卽已贖已租也。將來議租時。仍由外務部與英使另立租界專條。其訂明年限。及預防流弊。自爲題中應有之義。至所請改爲租與印商一節。情勢實有未合。蓋房舍地非租界。亦非商埠。不便招商承租也。原奏稱第八條。英國官商僱用中藏人民作合法事業。不得稍加限制一節。此乃關於一切僱僕事項。第僅指郵遞夫役而言。乃將此數語列入該條之末。未免界限不明。應另立專條。以清眉目。至不得稍加限制一語。亦應刪去。蓋旣稱合法。卽其限制等語。查第八款分爲兩節。第二節確係專指一切僱僕而言。與上節傳遞郵件夫役界限至明。無虞相混。至作合法事業下。不得稍加限制一語。所以未議刪者。因其語本中外約章舊文。且正取其反面。含有僱作不合法事業。即可加以限制。不得顧用之意也。原奏稱第九條。凡往各商埠之英國官民。以及貨物等。應確由印度邊界之通商大路前往。不准擅往商埠以外各地一節。按藏中風氣錮蔽。罔識大局。而西人往往有冒險之徒。好深入野蠻境地。一有疏失。交涉因之而起。本條不明定限制。殊非斬斷葛籐之道。應增添如有違約前往者。倘人財或有損失。地方官及巡警局。不認追捕及賠償之責等語。查印藏附約第九款第三節。無論何外國人。皆不許派員或派代理人進入藏境。與此節應確由通商大路。不准擅往埠外各地。並下文不得由亞東江孜無論由何道繞入藏屬內地。以往噶大克。亦不得由噶大克無論由何道繞入內地。以往江孜亞東等節。限制之道。似不能更明。於是如有冒險之徒。違章擅入。則其曲在彼。縱有疏失。我責甚輕。若如原奏所云。應增數語。訂之約章。一則顯示人以弱。二則西人狡賴。我既不認追捕。彼將以兵入藏追捕。或行止皆

以兵自衛。如是則密祕之藏，無往無非外人軍容馬迹，欲斬斷葛籜而葛籜且因是而起矣。且外人在域內損失人財，我方當力任保護追捕。今顧向人不認，是自棄其主權也。原奏稱第十二條：英國人民可任便以貨物或銀錢交易，任使得貨物售與無論何人，及不得格外限制刁難等節。貨物所包甚廣大，而軍械彈藥小而嗎啡之類，苟爲商賣之品，皆可以貨物名之。本條漫無限制，應於不得限制刁難句上增加苟非禁止進出口貨物一語。庶凡我國法律條約所禁制之物，亦不得在西藏私相交易等語。查十九年所訂通商章程第三款，原有各項軍火器械暨鹽酒各項迷醉藥，或禁止出進，或特訂專章，兩國各隨其便一條。此次章程既將十九年所訂章程與此章無違背者，仍應照行，列爲第一款。倘有英印商人擅將違禁貨物運入西藏，即可援照十九年章程辦理。原奏擬增之語，自無庸贅。入本款原奏稱第十二條，又有英國商務委員與西藏官民或通函件，或面會往來，中國官並不禁阻一節。藏地旣許通商，則西藏人民與英印商民互相交際往來，亦人情之常。如屬善意行爲，不妨公益，自無禁止之理。今必訂之約章，轉覺費解，應全行刪去。至於西藏官員應仿十六年藏印條約第二款，英人對哲孟雄之辦法，除中國准行之事外，概不得與何國交涉往來等語。查此節英專使原稿列在第三款，作英國商務委員得自由與地方官或人民直接交通，或用函件或面會等語。當經張蔭棠以直接交通字樣，大礙主權，且第三款係關於政法一類，不容列入此語，經極力磋商，始得將直接交通字樣刪去，並不載於第三款中。其曲折情形已於上文陳明，惟此節語意，仍不允全刪，乃通融改訂，而列於本款第四節後。蓋第十二款係關於商務連類而及，所謂往來與不禁阻係專屬商務事件，尙無大損。至待西藏官之道，揆時度勢，固不能悉行仿照英人對哲孟雄之辦法。然此次新章及十九年

條約均與十六年條約第二款所敍者未悖也。總之西藏自英人用兵拉薩與番衆逕行訂約以後，局勢遂已大變。三十二年我國與英人另立新約，意在亡羊補牢，而既有拉薩之約在前，其對待爲難之情形，迥非往年可比。此次所議西藏通商章程，臣等詳加覆核，其中英人原擬妨我主權之語，均經磋商刪除。就現在定稿而論，處處委曲維持，於所以保存主權者，實已不遺餘力。如將來駐藏大臣能掃除積習，切實經營，未始不可收照約應得之權利。該章程現經畫押，該大臣所請酌議修改之處，應請無庸置議。至原奏稱請留張蔭棠經理一切等語，查前於六月初七日奉電旨，趙爾豐著迅卽起程赴藏欽此。旋於十七日該大臣電請代奏，有遵旨先行進藏之語，是該大臣現在已擬進藏，張蔭棠業經回京奉旨補授外務部右參議署理右丞，是否毋庸令其赴藏之處，伏候聖裁。又原奏稱開辦經費，非有二百萬不可飭下度支部如數籌撥等語，度支部查光緒三十三年二月駐藏辦事大臣聯豫奏陳藏中情形及擬辦事宜，請撥銀數十萬兩。經臣部會議於四川廣東鹽務項下撥銀二十萬兩。本年二月初七日欽奉諭旨，以藏中應辦各事責成趙爾豐等次第施行，應需款項由臣部按年籌撥的款銀五六十萬兩，當經臣部奏明，就四川應解洋款截留濟用，計自本年起令該省於應解俄法款內截留銀二十萬兩，英德款內截留銀三十萬兩，共五十萬兩，儘數撥解西藏，俾得及時妥爲規畫，倘有不敷之款，卽由四川總督遵旨隨時接濟等因，先後奏奉兌允，至該大臣經營巴塘裏塘，由臣部就各關常洋稅款共撥銀一百萬兩，作爲開辦經費，尚不在內。今該大臣尙未抵藏，亦未調查開辦經費實需若干，其餘臣部原撥四川廣東鹽務項下銀二十萬兩，及由四川省截留洋款五十萬兩，作何支用，原摺並未敍及，當係未接奉部覆，故有此奏，仍令遵照前次諭旨，會同聯豫察度情形，將藏中應辦

各事詳擬章程次第奏請施行所請由部籌撥的款一節臣部既已遵奉諭旨按年撥給銀五十萬兩此次應毋庸議其從前經營巴裏兩塘部撥銀兩動支存儲各數目並令隨時報部以備考核又原奏稱開埠伊始關係極重如接修川藏電線可爲收回印藏電線之預備開辦各埠郵政可爲收回英國郵政之預備等語郵傳部查藏地添設郵電係爲挽回主權起見自應起辦以利交通所有川藏線路經已派員勘估候勘定後即行開辦其郵政一節或附設電局或另立專司應會商稅務大臣妥籌辦理所需經費應由開辦經費內一並統籌以歸劃一所有議覆西藏通商章程及籌撥的款等事宜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再此摺係外務部主稿會同度支部農工商部郵傳部理藩部辦理謹奏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奉旨依議

清季外交史料卷二百一十六

### 上外部條陳招待達賴事宜說帖 九月

竊惟達賴以桀鷩稱班禪以陰鷩著棠在印度時亟欲設法致二人於京師繕屢之不逮放歸以便我整頓藏事不至有所牽掣及棠奉命入藏道經江孜班禪差扎薩克來迎談次微露班禪有欲代理達賴之意棠於是乘機卽令轉勸班禪呈請來京陛見及抵拉薩以前情告知藏王當時噶布倫等頗爲驚惶以爲班禪來京後達賴必致失位是以情急乃電商達賴亦援請陞見此當時代奏之原委也現達賴已到北京我羈留之固無不可惟當此各國觀聽所集稍着痕跡恐滋議論且傷藏人感情計莫如奏請優加達賴封號月給厚糈似可藉攷校經典爲詞供養於黃寺轉瞬冬令藏地大雪小路被封不能行走須俟至明年三四月方可行走一面迅飭藏臣密籌布置按照棠原奏優給噶布倫

戴琫薪俸令其逐日到藏臣衙門等辦九局事宜先從漢文學堂巡警裁判入手則政權歸我掌握達賴特爲傀儡耳收回政權爲保藏一定辦法即如原奏練兵六千止爲彈壓保護之用並非足以禦英亦非欲與藏人生釁在辦理者相機因應不露形跡無傷藏人之感情也此次達賴覲見儀注皇上不必起迎達賴跪拜後起立奏對數語即時宣退制有此不妨稍爲變通參酌各國使臣及蒙古王公覲見儀注皇上不必起迎達賴跪拜後起立奏對數語即時宣退以示嚴肅俟陞見之後或卽恩賜讌享再行賞座或派親貴及蒙古王公陪享亦不失優待之典達賴體制舊甚尊崇王公大臣均不請謁現今時勢似不宜仍沿舊制賞賚不妨優隆體制亟應裁抑當未陞見之先應使人授意令其拜謁邸樞以盡屬藩之禮且無論與何項漢官相見均應以賓主禮相待不得仍前抗距此亦對於主國所宜然而有係於各國注視也查印度總督接見各藩王皆總督正座藩王旁坐不迎不送今達賴旣列藩屬與王大臣相見亦應請旨飭令援照蒙古王公相見儀注辦理達賴自去藏後藏官公推噶拉丹池巴署理現達賴一時未能回藏可否請旨卽派噶拉丹池巴暫行署理達賴之位以維藏心且隱示我主權又達賴之請覲見由班禪而起現達賴旣准覲見可否密諭藏臣亦令班禪來京陞見以免生心外嚮昨奉諭令棠於十二日往見達賴棠此次入藏籌辦各事亦欲見達賴一談達賴自西寧所來照會語意頗恭順棠在藏時自噶勒丹池巴等來見均以屬員之禮現聞藏僧到京拘牽舊制妄自尊大若待之過優慮日後藏臣更難辦事必折其驕蹇之氣乃能就我範圍棠往見達賴當待以平行之禮俾知棠官職之卑與之平行則層累而上者益望若帝天自甘臣僕藏僧素性愚陋或非出於驕蹇而不曉中朝體制似宜於十二日以前先見之宣述朝廷威德及此次辦理藏約之難諭以執禮宜恭順謙下冀長承恩眷庶知歛

抑也。

上外部請預籌達賴提議瞻事及優加賞賚說帖 九月

頃聞達賴擬請召見面奏藏事。恐其提及瞻對之事。擬請奏明諭以前因香城地方不靖。戕害大臣。故川督奏請設官治理。實與黃教毫無阻礙。該處土人仍可唪經朝佛。如因三崖等處界址或有未明。祇係小事。僅可由駐藏大臣勘明。妥為辦理。如提及班禪無論何事。擬奏請諭以同是黃教。宜同心以禦外侮。勿分畛域。諸事可由駐藏大臣奏明辦理。如提及一切政務。擬奏請諭以汝是出家人。以清靜為主。應遵守歷輩達賴宗教專理黃教事務。凡內政外交。一切事宜。有駐藏大臣自能妥慎籌辦。現下藏內大局已定。英兵亦已撤退。黃教可以無慮。汝其勉之。又達賴此次陞見。擬請賞加封號。優給歲俸。似宜從優給俸銀二萬兩。以示優待。以上數端。皆關我在藏主權。愚慮所及。是否有當。陳請察奪。

上外部論土司滋擾不宜勦辦說帖 九月

昨見四川總督艷電。有番官時向土司滋擾。希圖蠶食川省。應否相機剿辦等語。章京在印度時。曾據三大寺商上等稟稱。巴塘改設縣治。陳委員侵越藏界。請飭禁止。當告以巴塘事由趙大臣主持。未便越俎。此次三崖南墩之事。想亦因川藏分界之處。址未明。彼此各執意見。致生齟齬。只須勸諭和解。派員詣勘。和平商辦。似不宜遽行進剿。尤慮變奪。

生意外牽動全局。且藏中無反抗兵方，斷不足爲川省患。現達賴入京陞見，爲百年僅見之舉。方示懷柔，忽張撻伐。各國觀聽所繫似非所宜。謹附陳管見，伏候采擇。

### 附川督致外部電告土司滋擾川邊

迭據新軍統領道員羅長禱及打箭爐文武等電稱巴塘屬之三崖其地與德格多納兩土司南幅接壤向歸川屬。此次藏番察台三大寺無端於三月間派番官吉隣石帶兵占據三崖地方吉隣石現雖病故藏番後派惡登驪接帶其兵先調查鴉土司江卡土司助兵逼勒崖夷投降並偏肆煽惑打箭鑪一帶均至震動現已派兵分駐察納寺葛布一帶爲三崖聲援并嚴檄藏番退兵請示機宜等情又德格代辦土司多吉格之弟昂翁降白仁青勾結瞻對番官派兵將其兄逼逃爐城文武據報派麻書土千總江文荃前往查辦竟被圍困當經電飭各該員等嚴檄各藏番退兵不准尺寸侵佔一面嚴整兵隊視其從違相機妥辦去後查巴塘西南之南墩地方爲川藏分界之處南墩以內各土司均屬川省自將瞻對賞給藏番遂與內屬各土三邊處所派番官時向各土司滋擾希圖蠶食川省從前派員查辦被其圍逼失機已非一次若再不懲辦必至邊事日亟至藏番調兵攻打川省屬夷勒令投降尤爲罕見現在達賴在京應請旨向其責問其稱兵之藏番及瞻對應否請旨飭令趙爾豐相機剫辦以固封守謹請代奏。

### 上外部請准達賴會銜奏事說帖 九月

頃聞達賴喇嘛呈請理藩部代奏要求會銜奏事之權。說者謂歷輩達賴向由藏臣轉奏照舊制應不准行。或謂達賴本主黃教關於教務之事應准其會奏關於政務之事應不准其會奏庶於允准之中仍寓限制之意或又謂如准達賴會奏則達賴之權愈重而駐藏大臣辦事將更無權以上諸說各持一故言之成理而棠以爲達賴如請單銜具奏固不可行若但求得與駐藏大臣會奏似於事實尚無妨礙何則蓋今之西藏情勢異昔拘牽舊制似非所宜且政教糅雜分之甚難實不足以示限制又查西藏政權從前原操諸駐藏大臣今則久成守府一切事權實握於達賴之手今值其以是請正可因勢利導藉以收回政權蓋既與駐藏大臣會奏則西藏重大事件達賴必待奏准始能施行而凡所奏事項駐藏大臣轉得而鑒察之限制之况准其會銜具奏則非會銜不得單行具奏可知凡藏臣見爲事理不合者可以不允其會銜彼卽不能具奏卽會奏之件其准駁之權仍在政府若有疑似猶可交議理藩部亦得而限制之凡事須請朝旨則主國之權益形堅固按中英修訂藏印通商章程載有凡商務委員及地方官因意見難合不能斷定之事請拉薩西藏大吏及印度政府核辦等語其拉薩西藏大吏卽指達賴而言是其權限之範圍於外交上大有影響今若准其會銜具奏則向稱小僧者應改爲一體稱臣則達賴已甘居臣僕之列於外交尤覺無妨此棠以爲會奏之請似可准行之說也愚昧之見是否有當伏候鈞裁核奪

上外部請預防英員臥克納與達賴交通說帖 九月

查英員臥克納行爲奸險喜事邀功印藏之事均由其從中簸弄此次携哲孟雄王子來京偕同謁見達賴該王子後

又呈遞信函，自見達賴現由英朱使爲其向署請領游歷山西省之五台山，並前往漢口護照，聞初九日已經首途，竊恐其行至山西，候達賴出京，於途中交通情事似應預爲防範，擬請先行密電督撫派員隨時嚴密監察偵探，俟其已赴漢口，卽行電知，如達賴有回藏之請，應請暫爲羈留，俟督撫有電方可聽達賴起程，以防其微俾免別生枝節，管見所及，伏候采擇。

### 上外部條議籌辦藏政經費說帖 十月

竊惟行政之道，不尙紙上空談，而貴實事求是，尤重在得人而理，因時制宜。今達賴行將回藏，我政府欲經營藏事，原應規宏遠而策萬全，但值帑項支絀之際，計惟擇要舉辦，先立基本，徐圖擴充，固不宜鋪張以糜費，亦不可因陋就簡，授外人以窺伺之隙。除三處商埠須按約開辦外，其藏中內政，如平治道路，建築學堂，添設官辦巡警，設裁判，練新軍，製子藥，輯圖志，及開辦鹽政、礦務、畜牧、種植、工藝諸端，皆爲目前必應舉辦之事。惟藏地荒瘠，凡百草創，一無可因，預算各費，實難以內地爲比例，就目前擬辦各端而論，約計首年連開辦費共需四百萬兩，以後每年需常年經費二百萬兩，庶使藏臣得所藉手，竭力經營，雖鉅款難籌，而英俄交迫，以他日防邊之費爲今日治藏之用，所省實多，但使得人而理，庶幾款不虛糜耳。謹將應辦事宜，粗擬大略，條列如左。

#### 一開辦費

開辦費內約分兩端，曰行政，曰興業。其行政費皆屬支出之款，其興業費雖屬一時支出，而用以開闢利源，將來仍得

收回茲舉行政費如下。

(甲) 開埠。開辦江孜噶大克東三處商埠，查趙大臣原請撥款二百萬，今爲庫款支絀，節省起見，至少亦須六十萬。

(乙) 建築。蒙小學堂五六十處，兵房各署局所巡警局所監獄醫院站宿旅舍，各項建造工程，至少約需費三十萬。

(丙) 製辦。各署局所學堂醫院應用傢具器皿藥料圖籍儀器模型標本工廠機器及巡警官兵服裝軍械等類，至少約需費十萬。

興業費如下。

(甲) 鹽務。就藏中產地收買鹽觔，配引運銷，分售於廓爾喀及沿邊各部落，計開辦需建築販棧之費，常年需收買之費，製包之費，駛運之費，及經理員司夫役薪公口食之費，約需資本銀二十萬兩。

(乙) 畜牧。擬從牛羊入手，羊則剪取其毛，牛則取其骨革尾角肉，則製爲罐頭，乳則煉爲酥油，計經理各費，約需資本銀十萬兩。

(丙) 種植。擬從移植茶秧，培植林木入手，并擬于拉薩設一農事試驗場，廣羅植物種類，隨時試種，致其發育，擇宜推廣，計興辦各費，約需資本銀十萬兩。

(丁) 工藝。藏地土貨以牛皮羊毛爲大宗，擬先辦製皮織毛兩事，製皮則招致華人在印設廠之技師，織毛則改

良土法，概用機器染色配花，均倣洋法。此外再推及骨角，并附設工藝傳習所，廣授別項工藝，以期利用土產，出品日多。計製造各費，約資本銀二十萬兩。

以上興業費，共計需資本銀壹百萬兩，然仍可按年匀還，不獨於地方有益，而於帑項當不至有損，且可藉收其利。以補助行政之費，與浪費虛擲者有別，惟必先撥款興辦，故列入開辦費之內。

## 二常年費

(甲) 道路 西藏特四川爲後路，必須交通便捷，故路政實爲要着。查由川至藏之路有三，曰中路，即現行之官路。曰北路，爲現在茶商行走之路，又呼爲草地。曰南路，由江卡經波密至工布拉所，可城以達拉薩。計程不過二十日。三路中以南路爲最近。此外尚有由拉薩至後藏江孜噶大克亞東各路，皆應次第興修。凡路工以易繩渡爲橋梁，改頗仄爲平坦，使兩馬可並行，牛車能往來爲度。擬派工程師先將各路履勘明確，然後施工，期以五年畢事。每年約需費二十萬。

(乙) 學堂 擬就戶口稠密之處，編設初等蒙小學堂，專課漢文漢語。凡男子七歲以上，皆許就學，延用隣省教習，語言易通，選用淺近課本，教以識字談話之音，造句成章之法，以期漸歸同化。以全藏計之，至少當有學堂五六十間。惟藏人寒素居多，欲施教育，固難向收學費，尤需供給伙食書籍筆墨紙張。教習越境就聘，薪水亦當比內地爲優。計常年各費，約需三十萬兩。

(丙) 練兵 藏地縱橫數千里，內屏滇蜀，外毆英俄，關係極大。今限於財力，不敢輕言設防，擬設混成一協，姑爲鎮

攝之謀，卽就混成協計算。按照奏定練兵新章，官佐兵馬薪水餉乾，及服裝器械營房操場雜支活支之款，爲數已屬不貲。且萬里戍邊，餉糈不能不厚於內地，計常年費約需銀五十萬兩。

(丁) 巡警。擬先就拉薩江孜噶大克亞東往來商道，及各處繁盛之區，先行舉辦，首設總分各局，量置警官巡目。添設裁判相輔而行，兼辦馬巡，以輔兵力所不及。藏地道路綿長，亦非分布不足以資彈壓。計常年費約需銀三十五萬。

(戊) 添設漢官。西藏道路險遠，差况瘠苦，隨員每多裏足。今擬將藏事着實經營，需材甚夥，尤必取有專門學識之人，方能各舉其事。凡需用各員，皆當妙選通材，勸以重祿。藏官歲俸微薄，現在各事派令裏辦，亦宜酌給薪水，以資激勵。所有漢藏官員薪水，計常年約需三十萬。

(己) 公費。各署局所及商埠三處，常年公費約需二十萬。

(庚) 圖志。擬設圖志局於拉薩，招測繪生，分東西南北四路，作大三角線，每路派人分起實測，精繪，並沿途採訪詳為註說，隨時寄局。局中亦派人司理總纂，併繪全圖，編纂地志，期以五年畢事。計常年約需銀五萬兩。

(辛) 活支。除擬定各款外，其不能預定之費者，爲活支。此項殊難指明，然亦必須預備。計常年約需銀十萬兩。

綜計以上所列開辦經費，共約需二百萬兩。常年經費共約需二百萬兩，均係力求撙節，不敢稍涉虛糜。但所擬各端，不過略舉大概，其中詳細辦法，及各項開支數目，仍應行令駐藏大臣隨時隨事詳定章程，列表備說，奏咨辦理。

# 上外部條議中英藏印章程未完事件辦法節略 十月

謹將修訂藏印通商章程未完事件開呈鈞鑒。

## (一) 贈旅舍。

當時會議情形。此款於上年十二月初四初五初六等日連次會議與戴諾訂定。即章程內第六款第一節所載之文也。定稿後即請其將旅舍價單開送以便轉送政府請示辦理。戴允告印政府照辦。然謂開送恐難從速。請我少候半月後。令劉繙譯田海。詢其參贊韋禮敦旅舍清單。何時可送交。韋云此事須由印度陸軍署及工程部處會查核計。至少須五六星期方有頭緒。旋值彼新年假期。戴又升任他去。會議少輟。前項清單迄未交到。逮商章由英政府改派韋禮敦與我議訂。仍令劉繙譯乘間詢以旅舍清單事。韋云戴諾現因事煩。未及將此事達知印政府。某處承簡派全約尙未議定。未便預及此一末端。劉對以前者足下嘗言開送清單。頗需時日。何妨一面先達印政府查核清楚。免致全約議定簽押後。爾我復因此多曠時日。韋百端解說。終不允先行轉達。嗣於本年三月二十日。即西歷一千九百零八年四月二十日。與韋簽押商章於印度外務局。當日回館。即函韋請商未了事件。兩中首及贈旅舍事。韋復函內開按新簽章程第六款云云。茲復奉函提及此事。某即當轉達印政府。請其將旅舍估計原價。繕單送上。俟尊處接到此單。當能定妥租價等語。韋旋來辭行。回演領事任棠亦奉命來京。此事遂不果辦結。

附商章第六款第一節。英軍撤退後。所有由印邊界以達江孜一路。英國所建旅舍等房屋。共計十一處。應由中

國照原價贖回，仍以公平租價租與印度政府。每旅舍一半留為英國經營，由各商埠至印邊界電線之官役之用，並存儲材具，其餘則留為中藏英印體面官往來站宿之用。

贖回及租與之理由。沿途旅舍，彼允中英公用，於事甚便。曷為贖？曰：由印邊至江孜一路，中間惟亞東為商埠，餘地皆非商埠。非商埠外人不得有建築權。即商允拆去亦須貼費。而照十九年約，仍應為設旅舍，所費滋多。所以贖既贖，曷又租？曰：贖非英人所願。不得已而以租之說為轉圜。彼乃不得不允我贖。贖也，租也，皆為地方主權計也。故不惜曲折以赴吾之目的。且所以限制英印人於沿途再建屋，兼預杜外國之效尤。

現擬辦法。商章互換後，請即照會英使，電催印度政府，將旅舍購價開單寄京，以便與英使議贖。贖回之後，彼必按約向我議租。應請另訂租屋契約。惟契約內，祇宜訂明租價。（租價須看贖價若干，以長年幾厘生息為準。）及交收之法，管理修繕等事，而不宜訂定租用年限。尤應抱住為經營電線官役之用一語，以立言。蓋據商章第六款，彼復租旅舍，祇可以用以安置彼經營電線官役。而該款復與我以收回所設電線之利益，若一經訂定年限，倘及我可以收回電線之時，而租限尚未屆滿，我若令彼即時移出，難保彼不有所藉口，致生繆謬。設或英使必欲訂定年限，亦應聲明，如未及所定年限，而我之電線已能與江孜電線相接，按約將所設電線收回，則此項因經營電線而租用之旅舍，雖年限未滿，而英已無所用，應即於收回電線之日，同時退租，為中國經營電線人員居住，及安置材具之用，不得藉口租限未滿，移作他用，以免臨時又費唇舌。

## (二) 定稅則。

(甲) 茶稅

當時會議情形，是端與戴諾會議，輒爭論至一二小時。其議論之繁，殆非二十紙所能罄述。撮其綱要，則我欲將印茶入藏之稅照十九年之約，華茶入英之稅征收。而彼則只讓我照華茶入印之稅征收，蓋以華茶入印值百抽五，而入英則值百幾抽至五十五分也。當語戴諾，英既重稅華茶，中國亦得重稅印茶。戴則言印茶遠不及華茶之佳，故英政府不得不重稅華茶。若華茶則無慮印茶攬奪。印茶入藏，第茶商等貪利妄冀耳。今中國堅欲重稅印茶，實令我處萬難地位。恐此端議至十年，亦難成議。各持一說，地則由新辣以至戛爾古達時，則自上年七月以至十二月間，互相爭駁，愈說愈執。於是互約，將此端提出存俟後議。兩章中亦遂刪去不載。

川茶與印茶之比較。以川茶與印茶較，香味皆非印茶所能及。誠如戴氏言，特川茶製以人工，印茶製以機器。川茶運道艱遠，印茶運道便捷，製工多而運費重，則成本不能如印茶之輕。即售價不能如印茶之賤，舍貴取賤，人情之常。設印茶入藏行銷，川茶豈不爲所攬奪者，即重征其稅，猶不足劑川茶價值於平，况輕其稅乎？

川茶與藏地之關係。藏人嗜茶，其地爲一銷茶好市場，向爲川茶所獨擅。川省歲收茶釐，與番商歲獲贏利，其利在公家及商人者，尙顯而易見。若打箭爐以西，由巴裏塘以達藏地，凡牽馬牛，趁駝運，賴川茶以得餉食者，沿途何止數千人，故川茶到藏，其售價輒十數倍於鑪，皆此數千人所分之利也。今斷斷與爭者，非重此藏關少數之稅銀，實以釐金與商利所關，而所關尤大者，則鑪藏沿途多數賴運茶以謀生活之貧民。苟川茶銷場一旦爲印茶所侵，勢必失其傭利，不但蹙戶口之生計，即地方治安亦覺其可危也。

現擬辦法。查光緒十九年卽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三年中英所訂藏印條約通商第四款內載至印茶一項現議開辦時不卽運藏貿易俟百貨免稅五年限滿方可入藏銷售應納之稅不得過華茶入英納稅之數等語是印茶入藏應照華茶入英稅則稽徵已有成約而北京條約第四款與此次通商章程第一款又皆申明十九年所定約章與現定章程無違背者仍應切實照行則現在辦法茶稅一項不必因戴諾有存俟後議之言果與英使有提議商訂之事徑直照會英使告以我國將定於某年月日在西藏起徵關稅英印商人有運印茶入藏銷售者所納之稅按光緒十九年條約第四款照華茶入英納稅之數辦理請卽通告各茶商知照一面咨請稅務處行知總稅務司並令查照英徵華茶稅則繕發東亞關遼辦並速撥款項揀派華員赴噶大克設關收稅兼飭亞東稅司籌設江孜埠子廠事宜應否設在康馬握要之地以備如期開辦揆英使接文後必電其政府轉詢印政府意向印政府順其商民請求未必樂從爾時英使或將以另訂茶稅要求與我開議我則姑持初說以應之倘必不允然後於入英入印兩數之間與議定一酌中稅則以示調和彼或易從而我亦不至過受虧損似較由我發議爲得間也。

附錄北京條約第四款所有光緒十六十九年中國與英國所定兩次藏印條約其所載各款如與本約及附約無違背者概應切實施行。

修訂藏印通商章程第一款光緒十九年所定通商章程與此次章程無違背者仍應照行。

(乙) 百貨稅

當時會議情形修訂通商章程初次送稿原擬不征百貨稅意仍在照舊約以限制華茶也嗣戴諾駁稿竟謂印茶

即要進口且要照白貨免稅我於第二次稿遂增印貨入藏應照中國現行海關稅則辦理一語戴駁謂陸路商務運費綦重萬難仿照海關稅則我復改爲仿照中國現行陸路通商稅則戴復駁謂陸路通商各處情形不同亦難強以他處稅則施諸藏屬其後迭與多方爭論彼終無所允認我乃復擬與另定藏地能行稅則彼復謂藏屬物價隨地而異以藏屬之荒僻調查維艱另定稅則恐難一時辦到復笑而言曰中國未審能在藏地徵稅否有頃又言設關藏地徵稅一事中國熱心過甚恐出千萬金易而入一二錢難也似諷似嘲以爲譏笑然自後我稿中仍列倣照陸路通商稅則一節至去歲十一月三十日會議復互辨此端既而戴言若我能允彼將印茶照華茶入印之稅抽收則此端亦可讓我我駁以兩端不能並論我所擬二端辦法俱極平允又皆爲中國自有之權利是日因此二端自上午十一鐘十分辯論至午後二點三十分終無成議遂互約將此節亦行刪去提出存俟另議

徵稅之關係 西人有言非在其地有收稅之權者不能指其地爲屬地今案戴所駁議固屬自爲然就我方面而言其語亦多中肯綮非盡一偏之論也特在藏收稅本我固有之權利斷不能因稅則難定而不定亦不能因收數微薄而不收第以表我在藏權勢耳必我在藏地有收稅之權而後西藏爲我屬地乃能確乎不移於行政上實多影響況我國在藏設關有年歲糜鉅萬而無一文征入又非聲明作爲無稅口岸者比無怪貽外人訕笑究竟藏屬能征入若干國家即可少補助若干於財政上亦不無小補也

現擬辦法查滇緬通商亦是陸路亦是中英續定條款當初議緬約時其第四款即連及藏印之事是兩約原含有相連之性質今藏印通商應征百貨稅似可援照滇緬通商完稅辦法與前節茶稅同時分文照會英使將開征日期

完稅成數轉咨印政府宣告各商知悉仍一面咨由稅務處行知總稅司轉飭亞東關遵照並爲噶大克設關派員江孜埠添設子廠之預備以免臨時有悞此固我國在西藏應享之權利也惟十九年約第四款載有俟五年限滿查看情形或由兩國國家酌定稅則照章納進出口稅之語未若下文言茶稅之語氣直決似應略參活筆以期與兩國酌定字義不相背觸倘得英使慨然應允固屬甚善設或不允许我另議則我將進口貨貯藏印相宜之暫行稅則出口貨暫不征稅以示退讓仍附款申明此係爲商力幼稚加意培植起見故定此暫行章程一俟藏屬物價調查齊備或商務已見興旺無論何時中國得另定新稅則頒行或並徵出口稅更將十九年約所載稽罰禁令各條此次通商章程內未經詳列者皆據要加入期臻周密似此辦法於我權利尙覺無損

附錄緬約第九款一凡貨由緬甸入中國或由中國赴緬甸過邊界之處准其由蠻允蓋西兩路行走俟將來貿易興旺可以設立別處邊關時再當酌量添設中國欲令中緬商務興旺答允自批准條約後以六年爲期凡貨經以上所開之路運入中國者完稅照海關稅則減十分之三若貨由中國過北路運往緬甸者完納稅照海關減十分之四凡有陸路出入貨物應給發三聯單（即子口稅單）照通商口岸章程一律辦理

運貨經過中國地段如在此約所准之路之外及有偷漏等弊倘中國官願行查辦即可將該貨充公

### （三）交逃犯

當時會議情形是端戴諾初議卽以事例紛繁一時殊難規定爲詞不肯與我議訂我送二次駁稿仍將此款列入載則於會次力請存俟另議然別無指駁之言且曰交犯設領兩端皆兩國彼此有益之事與我政府言諒可商辦我

此次赴倫敦亦當以此告我政府也。時急於議訂他端，乃姑刪去約俟後議。

逃犯之關係。藏官貪酷刑罰不中判罪失當外人記載以爲指摘故罪犯逃出輒憐而庇之然懲貪罰酷責令改良法律則可任罪犯便於逃逸始得藏身之固繼且倚恃外力公然同藏益形狂肆擾害治安則大不可也乃近年藏人犯重罪者每逃至西金格林綱大吉嶺一帶英人輒利用之以刺探藏事往來境上號英官用人中藏官明知之無如何也效用既久復給職銜以獎之或竟派令入藏辦事視其人則藏人之曾犯重罪者也其名位則英官也彼既有挾而來於是奴視西藏官民半視中國官長跋扈飛揚嚇詐魚肉無所不至中藏官亦惟瞪視而無如何也如現在江孜埠之小鍾其最著者也夫罪犯脫逃永無弋獲猶爲失刑况有以上種種情形不有以防閑之亦藏地外交上一障礙也

現擬辦法查與英所訂之約如中英續約第二十一款滇緬款第十五款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皆載明交犯之事何獨於藏約而吝之蓋印政府之意爲利用藏人地步故吝之非英政府意也徵諸戴諾之言可測而知矣今與英使議此既可援各約以爲例兼可引戴氏存俟另議之請歸告政府之言以爲前提也其文則照緬約敍法兩面對待以見彼我利益平均使無從藉口以索利益相抵也

附錄緬約第十五款一英國之民有犯罪逃至中國地界者或中國之民有犯罪逃至英國地界者一經行文請交逃犯兩國卽應設法搜拿查有可信其罪犯之據交與索犯之官

行文請交逃犯之意係言無論兩國何官祇要有官印便可行文請交此種請交逃犯之文書亦可行罪犯逃往

## 之地最近之邊界官。

### (四) 設領事。

當時會議情形。是端當初議時，戴諾以領事係派華官抑派藏官爲問。答以領事一官，重在情形熟悉，人地相宜，將來選派，不論爲華官爲藏官，而惟人地相宜之是擇。且藏官卽華官，固無庸分畛域也。又問中國派領事駐印何爲？答以領事之責，夫人而知。英既得派領事，或商務委員至中藏各埠，中國自亦得派領事駐印度各地方見公平。戴復辯曰：英印商民至中藏，不得自由，故英須派領事爲之代表，爲之保護。若中藏商民至印度，向得自由，與本地人民一例看待，不派領事，無關緊要。中國何必急急於此？答以中藏人在印得自由一說，未必盡實。然無論如何，我之派領事，適行所宜行，又於英印無毫末之損。英何爲苦拒不允？既失公平，尤傷友誼。戴隨即改議他款，是端遂少停議。其後我每會議，必以是端要之。戴竟以此爲藏印通商題外事，自承無權與我議訂。棠令劉繙譯私詢韋禮敦，以英不允認是端之意。據云：英不欲有華官在印，恐其監察鴉片事業也。然我去歲十一月十四日所送稿，仍要求此端，並迭次爭議。戴仍以無權訂此覆我。至最後，則堅請將此條刪去，與交逃犯一條，並俟中英兩國政府另議。

設領事之利益。查印屬各埠，僑居華民，多者三四千人，少亦數百。以木工占多數，製革之工次之。商賈又次之。雖英人尙非薄待，而遇事輕重失平之處，究所難免。兩次在印，華僑來見，多以奏設領事爲請，可見商情甚望設代表以資保護也。又近年華商入藏，每多假道印度，然行經大吉嶺，輒被盤查阻滯，甚爲不便。論華僑之衆，固以戛爾古達爲盛。若地居扼要，則以大吉嶺爲最大。吉嶺蓋印藏之通衢，苟設領事於此，不但保護我行旅，且於印藏交涉偵察，動靜所

關亦甚大也。

現擬辦法。今與英使提議。此端似不必以藏印通商爲緣起。宜以中國名義與之商議。至印屬應設領事。則先設憂爾古達及大吉嶺兩處。駐大吉嶺者。應兼攝格林綢。並聲明以後。查有應設領事之處。仍得與英國商明添派。以爲將來中國在印屬增設領事之張本。

綜論以上四端辦法次序。商章互換後。應將賄旅舍。首先按約辦結。即緊接辦定稅則。惟定稅則爲我照約應有之權利。儘可自行釐定章程。知照英使。如彼欲減稅則。自將向我要求另議。無庸先事與言。待其允認。或探其意旨也。此兵法所謂致人而不致於人者也。其交逃犯。設領事兩端。則姑相機而動。如援照滇緬稅則。英能慨然允我。則我先將稅章與彼訂妥。此兩節即不向其提議。以避彼因此而索我以相當之利益。倘不我允。而以另訂要我。則我可乘間。以此兩端爲退讓。茶與百貨之酬報。轉得向彼要索。或者其允我乎。現在商章既換。謹將前議商章未了事件。當時會議情形。及愚擬辦法。覩列上陳。仍候鈞裁採擇施行。



## 張蔭棠奏牘跋

自清平定西藏歷任駐藏大臣俱爲滿人乾嘉之時尚有和琳松筠輩恩威並用藏政綏和自道咸以後漸爲失勢滿人之專缺使藏者鮮有賢能之輩於是失藏番之心中朝威令漸不行矣殆至光緒朝英俄窺藏非如前之可閉門自守也邊釁屢開交涉日繁藏臣非昧於大勢庇藏以禦英卽抑勒藏番以媚外三十年英兵入藏與藏要盟私訂條約中朝否認乃使唐紹儀至印與英交涉不諧乃調紹儀回以張蔭棠代之至三十二年中英印藏條約訂定乃命蔭棠入藏爲查辦大臣此爲漢人入藏之始初未之聞也蔭棠之在印與英交涉諸事權利頗有爭回之處班禪額爾德尼赴印蔭棠力爭而得遄返及至藏頗思振作藐視駐藏大臣聯豫一切行政俱歸獨斷首効罷駐藏大臣有泰及委員七人誅戮番僧羅桑四郎藏官彭錯汪墊等以清官政撰譯藏俗改良訓俗淺言兩篇宣示民間以改革舊習其意非不善乃爲政日淺積習難除故未克有所成效且其所訂章程俱仿歐西之法殊失因地適宜之意義但赴英續訂商約爭回權利甚多實爲外交之良才惟處於國勢孱弱之時其中仍不覺有委曲全求之處然賢於前任藏臣動輒授人以柄者其亦遠矣



